CBETA電子佛典集成

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eBook

J23nB122

醒世錄

清 徐昌治輯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

目次

- 編輯說明
- 章節目次
  - 題醒世錄
  - 卷一目錄
  - 劫量篇
    - 大三災部
      - 時量
      - 時節
      - 壞劫
      - 成劫
    - 小三災部
      - 疫病
      - 刀兵
      - 饑饉
      - 相生
      - 對除
  - 三界篇
    - 四洲部
      - 會名
      - 地量
      - 山量
      - 界量
      - 方土
      - 身量
      - 壽量
    - 諸天部
      - 辦位
      - 會名
      - 業因
      - 界量
      - 廣狹
  - 六道篇
    - 阿修羅部
      - 住處

        - 業因
        - 戰鬥
        - 感應緣
    - 鬼神部
        - 苦樂
        - 感應緣
    - 畜生部
        - 壽命
        - 業因
        - 受報
    - 地獄部
        - 述意
        - 受報
        - 感應緣
- 卷二目錄
- 千佛篇
    - 出時
    - 種族
    - 道樹
    - 會數
    - 因緣部
        - 業因
    - 種姓部
    - 降胎部
        - 現衰
        - 觀機
        - 呈祥
        - 降胎
    - 出胎部
        - 迎后
        - 感瑞
        - 誕孕
        - 招福
        - 同應
    - 侍養部
    - 占相部
        - 引證
        - 校量

- 遊學部
  - 召師
  - 挹力
- 納妃部
  - 灌帶
  - 求婚
  - 疑謗
- 厭苦部
  - 觀田
  - 出遊
- 出家部
  - 離俗
  - 剃髮具服
  - 使還
  - 諫子
  - 佛髮
- 成道部
  - 乞食
  - 苦行
  - 乳糜
  - 草坐
  - 降魔
- 說法部
  - 赴機
- 涅槃部
  - 弟子
- 結集部
  - 述意
  - 大乘結集
  - 五百結集
  - 千人結集
  - 七百結集
  - 感應緣

◦ 卷三目錄

◦ 敬佛篇

- 念佛部
- 觀佛部
  - 引證

        - 感應緣
    - 彌陀部
        - 業因
        - 感應緣
    - 彌勒部
        - 受戒
        - 感應緣
    - 普賢部
        - 感應緣
    - 觀音部
        - 感應緣
- 敬法篇
    - 聽法部
    - 求法部
    - 法師部
    - 謗罪部
    - 感應緣
- 敬僧篇
    - 引證
    - 敬益部
    - 感應緣
- 致敬篇
    - 功能部
    - 感應緣
- 歸信篇
    - 小乘部
    - 大乘部
    - 感應緣
- 士女篇
    - 勸導
- 入道篇
    - 引證
- 慚愧篇
    - 引證
- 卷四目錄
- 獎導篇
    - 述意
    - 引證

- 說聽篇
  - 述意
  - 利益部
    - 引證
    - 感應緣
- 見解篇
  - 引證
  - 感應緣
- 宿命篇
  - 引證
  - 述意
  - 宿習部
  - 感應緣
- 至誠篇
  - 求寶部
  - 求忍部
  - 濟難部
  - 感應緣
- 神異篇
  - 勉通部
  - 降邪部
  - 胎孕部
  - 雜異部
  - 感應緣
- 感通篇
  - 述意
  - 聖跡部
- 住持篇
  - 說聽部
- 卷五目錄
- 潛遁篇
  - 感應緣
- 妖怪篇
  - 引證
  - 感應緣
- 變化篇
  - 厭欲部
  - 感應緣

- 眠夢篇
  - 三牲部
  - 不善部
  - 感應緣
- 興福篇
  - 興福部
  - 生信部
  - 校量部
  - 修造部
  - 雜福部
  - 洗僧部
  - 感應緣
- 攝念篇
  - 引證
- 法服篇
  - 感應緣
- 燃燈篇
  - 感應緣
- 懸旛篇
  - 引證
- 香華篇
  - 感應緣
- 唄讚篇
  - 述意
  - 引證
  - 音樂部
  - 感應緣
- 卷六目錄
- 敬塔篇
  - 引證
  - 感福部
  - 旋遶部
  - 故塔部
  - 感應緣
  - 禮佛部
    - 感應緣
- 舍利篇
  - 引證

        - 分法部
        - 感福部
        - 感應緣
    - 供養篇
        - 引證
    - 受請篇
        - 施食部
        - 食時部
        - 施福部
        - 感應緣
    - 輪王篇
        - 育王部
    - 君臣篇
        - 王過部
        - 王業部
        - 王都部
    - 納諫篇
        - 引證
    - 審察篇
        - 感應緣
    - 思慎篇
        - 慎過部
        - 感應緣
    - 儉約篇
        - 感應緣
    - 懲過篇
        - 引證
        - 感應緣
    - 和順篇
        - 和國部
    - 誡勗篇
        - 誡馬部
        - 雜誡部
        - 感應緣
    - 忠孝篇
        - 引證
        - 睒子部
        - 業因部

    - 感應緣
- 不孝篇
    - 感應緣
- 報恩篇
    - 引證
    - 感應緣
- 善友篇
    - 引證
- 擇交篇
    - 引證
    - 感應緣
- 卷七目錄
- 眷屬篇
    - 哀戀部
    - 改易部
    - 離著部
    - 感應緣
- 機辦篇
    - 感應緣
    - 造樓
    - 賣香
    - 畏婦
- 惰慢篇
    - 感應緣
- 破邪篇
    - 捨邪歸正
- 富貴篇
    - 感應緣
    - 須達部
- 債負篇
- 謀謗篇
    - 宿障部
        - 孫陀利謗佛緣
        - 佛被木槍刺腳緣
        - 佛被舞杆謗緣
- 咒術篇
    - 感應緣
- 祭祠篇

- 獻佛部
  - 述意
  - 感應緣
- 占相部
  - 感應緣

- 慈悲篇
  - 菩薩部
  - 觀苦部
    - 感應緣
- 放生篇
  - 救厄
  - 感應緣
- 怨苦篇
  - 傷悼部
  - 八苦部
  - 感應緣
- 業因篇
  - 引證
  - 因果
  - 感應緣
- 受報篇
  - 現報部
  - 住處部
- 罪福篇
  - 福行部
  - 感應緣
  - 欲障
  - 訶欲
- 四生篇
  - 感應緣
- 十使篇
  - 述意
  - 會名
  - 迷理部
  - 斷障部
  - 殺生部
    - 感應緣
  - 遺物

        - 感應緣
    - 邪淫部
        - 述意
        - 感應緣
    - 惡口部
    - 兩舌部
        - 感應緣
    - 慳貪部
    - 邪見部
- 卷八目錄
- 六度篇
    - 布施部
    - 法施
    - 財施
    - 勸持戒
        - 感應緣
    - 忍辱部
        - 勸忍
    - 精進部
        - 策修
        - 感應緣
    - 禪定部
        - 述意
        - 引證
        - 頭陀
        - 感應緣
    - 智慧部
        - 感應緣
- 懺悔篇
    - 引證
    - 會意部
    - 儀式部
    - 洗懺部
    - 感應緣
- 受戒篇
    - 引證
    - 神衛
    - 八戒

        - 會名
        - 功能
        - 三聚部
            - 戒相
            - 優劣
            - 感應緣
    - 破戒篇
        - 引證
        - 感應緣
    - 受齋篇
        - 感應緣
    - 破齋篇
        - 感應緣
    - 賞罰篇
        - 引證
        - 感應緣
    - 利害篇
        - 引證
        - 感應緣
    - 穢濁篇
        - 五辛部
            - 引證
            - 感應緣
        - 便利部
            - 感應緣
    - 酒肉篇
        - 感應緣
    - 病苦篇
        - 斂念部
        - 感應緣
    - 捨身篇
        - 感應緣
    - 送終篇
        - 受生部
        - 感應緣
    - 法滅篇
        - 五濁部
    - 雜要篇

    - 四依部
    - 翻譯部
- 卷目次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贊助資訊

編輯說明

- 本電子書以「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R3」為資料來源。
-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0 為基礎，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
-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
-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
-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歡迎來函 service@cbeta.org 回報。
- 版權所有，歡迎自由流通，但禁止營利使用。

題醒世錄

予備閱玄惲法師所撰《法苑珠林》丙，深有慨于陰陽之理，不得分言之矣；休咎之徵，不得幻視之矣。古往今來，萬物皆從劫轉；禍淫福善，一切惟心所造。成劫、壞劫，與時終始；水、火、風劫，隨勢遷流。至于刀兵、饑饉、疫病，劫劫指陳。觀覽到，儆惕亦到。舉夫敬佛、敬法、敬僧，種種功德，精進處即承當處。列目前之富貴、貧賤，以明現在之受用、非受用；究將來之六道、三塗，以彰日後之果報、真果報。蓋以大心，提天下之鐸，而使之惺；復以小心，堤天下之防，而使之肅。可見人生，舉足皆畏途。失今不勉，悔遂莫及。世上唯修行大利益，以此脫死，即以此了生。所謂「現成美景抬頭覷，免待亡羊歎路岐」故值一事，配一應驗。豈村歌社舞鬥施呈，亦直截示人人始薦爾。予刪繁就簡，去肉存髓，庶幾一通。座右銘語云：「三界無安，猶如火宅。惟此一門，可以自適。」信哉！有念盡為煩惱鎖，無心端是水晶宮。是為序。

時壬辰冬季望日徐昌治觀周父題於　大業堂中

醒世卷一目錄(備陳苦海，使人知懼而避。)

劫量篇
大三災部(時量　時節　壞劫　成劫)
小三災部(疫病　刀兵　饑饉　相生　對除)
三界篇
四洲部(會名　地量　界量　方土　身量　壽量)
諸天部(辦位　會名　業因　界量　廣狹)
六道篇
阿修羅部(住處　業因　戰鬥　感應緣（一驗）)
鬼神部(苦樂　感應緣（二驗）)
畜生部(壽命　受報　業因)
地獄部(受報　感應緣（三驗）)

醒世錄卷一

武原居士徐昌治觀周　編輯

古金粟住持行元百癡　校閱

劫量篇

大三災部

時量

依《新婆沙論》云：「劫有三種：一、中間劫；二、成壞劫；三、大劫。中間劫，復有三種：一、減劫；二、增劫；三、增減劫。減者，從人壽無量歲，減至十歲；增者，從人壽十歲，增至八萬歲；增減者，從增至減。此中一減一增，十八增減，合二十中劫，世間成。二十中劫成已住，此合名成劫；經二十中劫世間壞，二十中劫壞已空，此合名壞劫。總八十中劫，合名大劫。」

時節

依奘法師《西國傳》云：「時極短者，謂之剎那；毳毛從指開出，隨所出量，是怛剎那。百二十剎那，成一怛剎那；六十怛剎那，成一臘縛；七千二百剎那，三十臘縛，成一牟呼栗多；二百一十六千剎那，三十牟呼栗多，成一晝夜。一晝一夜，生滅無常。」如世尊說：「譬如四善射夫，各執弓箭，相背攢立，欲射四方。有一捷夫，來語之曰：『汝等今可一時放箭，我能遍接，俱令不墮。』於意云何？此捷疾不？」苾芻白佛：「甚疾。」世尊言：「彼人不及地行藥叉；地行捷疾，不及空行藥叉；空行捷疾，不及四大王眾天；彼天捷疾，不及日月二輪；二輪捷疾，不及堅行天子。此等諸天，展轉捷疾，壽行生滅，剎那流轉，無有暫停。」又依《安般經》云：「於一彈指頃，心有九百六十轉。一念有九十剎那，一一剎那中，復有九百生滅。」又《菩薩處胎經》云：「一彈指頃，有三十二億百千念。念念成形，形形皆有識。佛之威神，入微識中，皆令得度。」又《毗曇論》：「合有十二重：一、名剎那；二、名怛剎那；三、名羅婆；四、名摩睺羅；五、名日夜；六、名半月；七、名一月；八、名時；九、名行；十、名年；十一、名雙；十二、名劫。一剎那者，翻為一念；百二十剎那，為一怛剎，翻為一瞬；六十怛剎那，為一息，一息為一羅婆；三十羅婆，為一摩睺羅，翻為一須臾；三十摩羅睺，為一日夜；一日夜，計有六百三十八萬剎那。」《僧祇律》云：「二十念為一瞬；二十瞬名一彈指；二十彈指名一羅預；二十羅預名一須臾；一日一夜，有三十須臾。日極長時，晝有十八，夜有十二；極短時，晝有十二，夜有十八。又月盈至滿，謂之白分；月虧至晦，謂之黑分。白前黑後，合為一

月；六月合為一行。日遊在內，北行也；日遊在外，南行也；總此二行，合為一歲。又分一歲以為六時，如漸熱、盛熱；如雨時、茂時；如漸寒、盛寒。總三月為一時；兩時為一行；兩行為一年；二年半為一雙。」此由閏故，以閏月兼本月，此謂「月雙」，非「閏雙」也。積此時數，劫有四種：一、別劫；二、成劫；三、壞劫；四、大劫。從人壽十歲，漸至八萬歲；八萬歲，又漸減至十歲，為一別。依《雜阿含經》云：「由旬城，高下亦爾，滿中芥子，百年取一，芥盡劫猶不盡。」按此即為「別劫」也。若據大劫，即以八十由旬城為量。成劫四十，壞劫四十。所以然者，世間成時，二十別劫；住時，二十別劫；壞時，二十別劫；空時，二十別劫。此中，以住合成，以空合壞，故各四十別劫。總此成、壞，合有八十別劫，為一大劫。故名「阿僧祇」。按「索訶世界」，一大劫中，千佛出世。釋迦牟尼如來，於住劫中，當第四佛，尚餘九百九十六佛，於後續次而出。依奘法師《西國傳》云：「數量之稱，謂踰繕那者，自古聖王，一日運行，十六里也。故《毗曇論》：『四肘為一弓；五百弓為一拘盧舍；八拘盧舍，為一由旬。』」一弓長八尺，五百弓長四百丈。一里有三百六十步，一步有六尺，合有二百一十六丈為一里。計前四百丈，為一拘盧舍，猶欠三十二丈，不滿二里，計一拘盧舍，減有二里，計八拘盧舍，減十六里。為一由旬。

壞劫

依《長阿含經》云：「三災上際。云何？若火災起時，至光音天為際；若水災起時，至遍淨天為際；若風災起時，至果實天為際。」三災欲起時，世間人，皆行正法正見，修十善行。行此法時，有人得第二禪者，上昇空中，住聖人道、天道、梵道。修無覺無觀，身壞命終，來生人間，復得生光音天。爾時地獄盡、畜生盡，次餓鬼、阿須倫，乃至他化自在天盡，然後人盡，無有遺餘。此世敗壞，乃成為災。劫盡壞時，火災將起。一切人民，皆背正向邪，競行十惡。天久不雨，所種不生。依水泉源，乃至四大駛河，皆悉枯竭。久久之後，風入海底。一日出時，百草、樹木，一時凋落；二日出時，四大海水，從百由旬，至七百由旬，自然枯凋；三日出時，四大海水，千由旬，至七千由旬，展轉消盡；四日出時，四大海水，深千由旬，悉乾；五日出時，四大海水，縱廣七千由旬，乃至竭盡；六日出時，此地厚六萬八千由旬，皆悉煙出。從須彌山，乃至三千大千剎土，及八大地獄，靡不燒滅，煙盡無餘，一切無常，不得久住；七日出時，大地、須彌山，漸漸崩壞。百千由旬，

永無遺餘，山皆洞然，諸寶爆烈，煙焰震動，至於梵天。一切惡道，俱悉蕩盡。十五天上，十四天以下，盡成灰墨。人民命終，或生地獄，或生他土。無日月星宿，亦無晝夜，唯有大冥，謂之火劫。火災果報，致此敗壞。劫欲成時，火乃自滅。更起大雲，漸降大雨，滴如車軸。是時三千大千剎土，水遍其中，及至梵天。此之水界，與器世間，一時俱沒。如是沒已，七水災過，復七火災，從中無間。疾風飆起，支節復能消盡。此之風界、與器世間，展轉傷壞。依《順正理論》云：「初火災興，次水災興，後風災興。應知三災起時，七火災，次一水災，及至滿七水災，復有七火災，後風災起，如是總有八七火災、一七水災，始一風災。水風災起，皆次火災。何緣七火，方一水災？極光靜天壽勢，故謂彼壽量極八大劫。故至第八，方一水災。由此應知，要度七水八七火後，乃一風災。由遍淨天壽勢，故謂彼壽量六十四劫。故第八八，方一風災。如諸有情，修定漸勝，所感異熟，身壽漸長，由是所居亦漸久住。」又《對法論》云：「如是東方，無間無斷，無量世界，或有將壞、或有將成、或有正壞、或壞已住、或有正成、或成已住，乃至一切十方，亦爾如是。若有情世間、若器世間，總名苦諦。」又《雜心論》問：「何故壞劫，不至第四禪。」答：「淨居天故。彼無上地生，即彼般涅槃故。亦不下生下地。彼初禪內，有覺觀火擾亂，故外為火災；第二禪內，喜水擾亂，故外為水災；第三禪內。有出入息風擾亂，故外為風災。」

成劫

依《起世經》云：「爾時復經無量久遠、不可計數日月，時起大重雲，乃至遍覆梵天世界，注大洪雨，滴如車軸。經歷百千萬年。彼雨水聚，漸漸增長，乃至天所住世界，其水遍滿。爾時四方一時有大風起，其風名為『阿那毗羅』。吹彼水聚，混亂不停。水中自然生大沫聚，大風吹沫，擲置空中。從上造作梵天宮殿，如是次造他化自在天，展轉至夜摩天，六天次第具足。時彼水聚，復造須彌山；復吹浮沫，為三十三天；又吹水沫，於須彌山半腹之間，為日月天子宮殿；又吹水沫於海水上，為空居夜叉宮殿；又吹水沫於須彌山四面大海之下，作四面阿修羅城；又復大風吹水聚沫，造作餘大寶山。如是展轉吹水沫，過四大洲、八萬小洲須彌山王。乃於其中，湛然停積，便有大海。」又依《順正理論》云：「所言成劫，謂從風起，乃至地獄，始有情生，謂此世間，災所壞已，二十中劫，唯有虛空。過此長時，次應復有等住世成劫，便至一切有情生，有生梵輔、有生梵眾、有生他化自在天宮，漸漸下生，乃至人

趣後，生餓鬼、生地獄。若初一有情，生無間獄。二十中成劫，應知已滿。此後復有二十中劫，名成已住，次第而起。」《立世何毗曇論》云：「一切器世界起，謂地火兩界。風界起吹，火界蒸鍊，一切物使成堅實。既堅實已，一切諸寶種類，皆得顯現。如是多時，六十小劫。」又《長阿含經》云：「此三及地，為四災、四劫。除地說三，為大劫。唯未至第四禪為淨居天，故無上地可生。即於彼處涅槃，亦不下生。漸分天地，迸出日月，遶須彌山照四天下，晝夜晦朔，春秋歲數，終而復始。劫初成時，諸天來下為人，皆悉化生。身光自在，神足飛行。有自然地味，猶如醍醐。其後眾生，漸成團食。」又《樓炭經》云：「地肥不生，便生兩枝葡萄，其味亦甘。久久葡萄不生，更生粳米，備眾美味。眾生食之，生男女形，有夫妻之名。因此世間，有處胎生。爾時造瞻婆大城，乃至一切城郭。自然粳米，朝刈暮熟，刈後隨生。時有眾生，并取日糧。如是相教，乃至併取五日。粳米漸生糠糋，刈已不生。爾時眾生懊惱悲泣，各封田宅粳米，以為疆畔。其眾自藏己米，盜他田穀，無能決者。議立一平等主，善護人民，賞善罰惡。便有刀杖等物，考楚殺戮。此是生、老、病、死之原。天下豐樂，奉行十善；哀念人民，如父母愛子；人民敬主，如子敬父。」又依《順正理論》云：「初受段食，故身漸堅重。由漸耽味，地味便隱。從茲復有地皮餅生，競耽食之，地餅復隱；爾時復有林藤出現，競耽食故，林藤復隱；有非種香稻自生，眾共取之以充所食，久住不壞。」

小三災部

疫病

依《智度論》，云何名為劫？一小劫者，名為一劫；二十小劫，亦名一劫；四十小劫，亦名一劫；六十小劫，亦名一劫；八十小劫，名一大劫。第一疾疫災，一切國土、所有人民等，遭大疾疫。一切鬼神，起瞋惡心，損害世人，壽命短促，唯住十歲，身形矬小。是時諸人，不行正法，貪著邪見。諸惡鬼神，處處損人。大國王種，悉皆崩亡。所有國土，次第空廢。一日一夜疾病疫死。是時土地，白骨所覆。劫末唯七日在。於七日中，無量眾生，遭疫死盡。設有在者，各散別處。合集閻浮提內男女，唯餘一萬，留為當來人種。唯此萬人，能持善行。諸善鬼神，欲令人種不斷絕故，擁護是人，以好滋味，令入毛孔。過七日後，是大疫病，一時息滅；一切惡鬼，皆悉捨去。飲食衣服，應念所須，陰陽調和，美味出生。身形

可愛，安樂無病。譬如親愛，久不相見，忽得聚集，生喜樂心，共相攜持，不相舍離。是前劫人，壽命十歲，後劫壽命最長，二十千歲。如此功德，自然得成，與善法相應。捨壽命後，生善道中。從天捨命，還生人道。自然賢善，戒品具足。更生天道，久久如是。壽命八十千歲。時住阿僧祇年。

刀兵

第二小災起，由大刀兵。人壽十歲時，三毒邪見，日夜生長。父母、兒子、兄弟、眷屬互相鬥諍，何況他人。或以瓦石、刀杖互相怖畏。四方諸國，互相伐討。一日一夜，害死無量。人行不善，得是果報。人家一時沒盡。縱有餘殘，各各分散。是時劫末，餘七日在。於七日中，手執草木，即成刀仗。由此器仗，互相殘害，怖畏困死。是時諸人怖懼刀仗，逃竄林藪；或渡江水，隱蔽孤洲；或入坑窟，以避災難；或時相見，仍各驚走，恐怖失心；或時仆地。如是七日，刀兵橫死，其數無量。設有在者，各散別處。合集閻浮提男女，唯餘一萬，留為當來人種。

饑饉

第三劫小災起時，因大饑餓。災欲起時，由天亢旱。一切鬼神，起瞋惡心，損害世人，壽命短促，身形短小，或二三搩手。所食稊稗，人髮為衣，貧窮困苦。愚癡邪見，日夜生長，造作惡業。天不降雨，四五年中由大旱故，草、菜、米、穀俱盡。饑餓死者，其數無量。是時思欲見水，尚不可得，何況飲食。是劫中間，唯七日在。一日一夜，餓死無數。縱有在者，各散別處。合數閻浮提內，男女大小，共一萬人，留為當來人種。

相生

依《中阿含經》云：過去有輪王出世。名曰「頂生」。奉持法齋，修行布施。國中貧者，出財用給。後經多時，財不能繼，人轉窮困。因窮便盜他物，其主捕收，縛送王所。王問彼人：「汝實盜耶？」彼曰：「以貧困故。若不盜者，便無自濟。」王即出財而給與之，語盜者曰：「汝等還去，後莫復作。」由斯之故，人作是念：「我等亦應盜取他物。」於是各競行盜。故彼人壽轉減，形色轉惡。有人復盜送王，王聞已便作是念：「若我國中有盜他物，更出財物，盡給與者，如是竭藏，盜遂滋甚。我今寧可作極利刀，有

偷盜者。便收捕斬。」於後彼人，效此利刀，持行劫物，捉彼物主，截斷其頭，因貧盜甚，刀殺轉增。時彼盜者，便作是念：「王若知實，或縛鞭我，或擯罰錢，或貫標上。我寧妄言欺誑。」念已白王：「我不偷盜，是為因貧。」從此嫉妒、邪淫、兩舌、綺語、欲惡、貪邪，一法增，三法轉增。從人壽八萬歲，減至十歲。佛復告比丘曰：「未來久時，人壽十歲。女生五月，即便出嫁。人壽十歲時。有穀名稗子，為第一美食。所有酥油、鹽、蜜、甘蔗，一切盡沒。唯行十惡業道。父子、兄弟、姊妹、親屬，展轉賊害。爾時有人，生慚恥羞愧。便作是語：『我等由昔生不善心，令親族死盡。今寧可共行善法，離斷殺業。』行善法已，壽便轉增。形色轉好。壽十歲人，生子壽二十。復作是念：『我等應可更增行善。』壽更轉增，生子壽四十歲；復離邪婬，生子壽八十歲；復離妄言，生子壽百六十歲；復離兩舌，生子壽三百二十歲；復離麤言，生子壽六百四十歲；復離綺語，生子壽二千五百歲；復離貪嫉，生子壽五千歲；復離瞋恚，生子壽一萬歲；復離邪見，生子壽二萬歲；復離非法欲惡、貪行邪法。『我等寧可離此三惡不善法。』行是善已，壽色轉好，生子壽四萬歲。壽四萬歲時，孝順父母、恭敬沙門梵志。奉行順事，修集福業。行是善已，生子壽八萬歲。人壽八萬歲時，此閻浮洲極大豐樂。女年五百歲，乃當出嫁。時有主名螺，為轉輪王。聰明智慧整御四天下。統領大地。以法教令。令得安樂。」

對除

依《新婆沙論》云：「有聖言說彼對治，謂若有能一日一夜持不殺戒，於未來生，決定不逢刀兵災；若能以一訶梨怛雞果，起殷淨心，奉施僧眾，於當來世，決定不逢疫病災；若能以一團食，施諸有情，於未來世。決定不逢饑饉災。」

三界篇

四洲部

會名

《長阿含》、《起世經》等：四洲地心即是須彌山，山外別有八山，山下大海深八萬四千由旬，其中有八功德水。如是漸小，至第七山下，水廣一千二百五十由旬。其外鹹海，廣於無際。海外有

山，即是大鐵圍山，四周圍輪。并一日月，晝夜迴轉，照四天下，名為一國土，即以此為量。數至滿千鐵圍遶訖，名一小千；復至一千鐵圍遶訖，名為中千世界；即數中千，復滿一千鐵圍遶訖，名為大千世界；其中四洲山王日月，乃至有頂各有萬億，成則同成，壞則同壞。皆是一化佛所統之處，名為三千大千世界，號為娑婆世界。梵本正音，名為「索訶世界」，廣名曰三界：一、欲界；二、色界；三、無色界。

地量

依《華嚴經》云：三千大千世界，以無量因緣乃成。且如大地依水輪，水依風輪，風依空輪，空無所依。眾生業感世界安住。故《菩薩藏經》云：「世有大風名烏盧博迦，乃至眾生諸有覺受，皆由此風所搖動。故此風輪量，高三拘盧舍；於此風上，虛空之中，復有風起，名曰『風雲輪』，高五拘盧舍；於此風上，虛空之中，復有風起，名『瞻薄迦』，高十踰繕那；於此風上，虛空之中，復有風起，名『吠索縛迦』，高三十餘繕那；又此風上，虛空之中，復有風起，名曰『去來』，高四十踰繕那。如是舍利子，次第輪上，六萬八千拘胝。」又《樓炭經》云：「此地深二十億萬里，下有金粟，亦二十億萬里；下有金剛，亦二十億萬里；下有水際，八十億萬里；下有無極大風，深五百二十億萬里。」此雖六重，前四是地輪，第五是水輪，第六是風輪。

山量

今據三千大千世界之中，諸佛世尊，皆垂化現，現生現滅，導聖導凡。約一四天下，即以一日月所照臨處，以蘇迷盧山為中，高三百三十六萬里，在大海中，亦深三百三十六萬里，據金輪上。如《起世經》云：須彌山下有八重山，初山名佉提羅；佉提羅山外，有山名伊沙陀羅伊沙；陀羅山外，有山名曰遊乾陀羅；遊乾陀羅山外，有山名曰善見；善見山外，有山名曰馬半頭；馬半頭山外，有山名曰尼民陀羅；尼民陀羅山外，有山名毗那耶迦；毗那耶迦山外，有山名斫迦羅。諸山中間，皆是海水。水皆有優缽羅華、缽頭摩華、拘牟陀華、奔荼利迦華等。諸妙香物，遍覆於水。大海北，有大樹王，名曰「閻浮樹」，周圍七十由旬，根入地二十一由旬，高百由旬，乃至枝葉四面垂覆，五十由旬。去海不遠，有山名「鬱禪山」；去此山不遠，有山名「金壁」；過此山已，有山名「雪山」；雪山中間有寶山，其山頂上，有阿耨達池，其水清冷，澄徹

無穢，其池底，金沙充滿。華如車輪，根如車轂，華根出汁，色白如乳，味甘如蜜。池東有恒伽河，從牛口出，從五百河入於東海；池南有新頭河，從獅子口出，從五百河入於南海；池西有博叉河，從馬口出，從五百河入於西海；池北有斯陀河，從象口出，從五百河入於北海。依奘法師《西國傳》：其贍部洲之中地者，阿那婆答多池也，在香山之南，大雪山之北。周八百里，金沙彌漫，清波皎鏡。大地菩薩以願力故，化為龍王，於中潛宅。出清冷水，屬贍部洲。或曰潛流下地，出積石山，即徙多河之流，為中國之河源也。應運四主：南象王之國，躁烈篤學，特閑異術；西寶主之鄉，無禮義，重財賄；北馬主之俗，天資獷暴，情忍殺戮；東人主之地，風俗機變，仁義照明。四主之俗，東方為上。清心釋累之訓，出離生死之數。象主之國，其理優焉。又《起世經》云：阿耨達宮中，有五柱堂。阿耨達龍王，恒於中止。佛言：「何故名為『阿耨達』？此閻浮提，所有龍王，盡有三患：一者、所有諸龍，皆被熱風。熱沙著身，燒其皮肉及燒骨髓，以為苦惱。唯有阿耨達龍，無有此患；二者、所有龍宮，惡風暴起，吹其宮內，失寶飾衣，龍身自現，以為苦惱。唯阿耨達龍王無如此患；三者、所有龍王，各在宮中，相娛樂時，金翅大鳥，入宮搏撮，龍懷熱惱，唯阿耨達龍，無如此患。若金翅鳥王，生念欲往，即便命終，故名『阿耨達』，言無惱也。」佛告比丘：「雪山右面，有城名『毗金離』，其城北有七黑山。黑山北有香山。其山常有音樂之聲，山有二崛，柔軟香潔，猶如天依紗音。乾闥婆王，在其中止。」又《順正理論》云：四洲之中，唯贍部洲，有金剛座。上窮地際，下據金輪。諸最後身菩提薩埵，將登無上正等菩提，皆坐此座，起金剛定。又《長阿含經》云：「佛告比丘：『有四大天神。何等為四？一者、地神；二者、水神；三者、風神；四者、火神。』」

界量

依《立世阿毗曇論》云：大鹹海外，有山名曰鐵圍。入水三百一十二由旬半，出水亦然，廣亦如是，周圍三十六億一萬三百五十由旬；從閻浮提南際，取鐵圍山，三億六萬六百六十三由旬；從閻浮提中央，取東弗於逮中央，三億六萬六百由旬；從閻浮提中央，取西瞿耶尼中央，三億六萬六百由旬；從閻浮提北際，取北鬱單越北際，四億七萬七千五百由旬；從鐵圍山水際極西，鐵圍山水際逕度十二億二千八百二十五由旬；鐵圍山水際周迴三十六億八千四百七十五由旬；從此須彌山頂，至彼須彌山頂，十二億三千四百五十由

旬；從此須彌山中央，至彼須彌山中央，十二億八萬三千四百五十由旬；從此須彌山根，至彼須彌山根，十二億三千十五由旬。

方土

尋夫方土，人別不同，總有二種：一、凡；二、聖。若約方言之，即有四種，所謂四天下人；若以住處言之，四天下中合有四千八處，則有四千八種之人；若直按閻浮提一方言之，如《樓炭經》說，總有三十六大國人亦同之；若轉別論，則有二千五百小國人亦同之；又一一國中種類若邊：漢、羌、戎、蠻、狄、楚、越各隨方土，色類不同。又佛告比丘：「此四天下，有八千天下圍遶其外；復有大海水周匝圍遶；八千天下復有大金剛山，繞大海水。須彌山北有鬱單越國，其土正方，人面亦方，像彼地形。有大樹王，名『菴婆羅』，花果豐茂，眾鳥和鳴，地生軟草，槃縈有旋，色如孔翠，香如婆師，軟若天衣。其地柔軟，以足蹈地，地凹四寸，舉足還覆，地平如掌。彼土四面有四阿耨達池，其土常有自然粳米，不種自生，無有糠糂，如白花聚。其土常有自然金鍑，有摩尼珠，名曰『焰光』，置於鍑下，飯熟光滅，不假樵火，不勞人功。其土有樹，名曰『曲躬』，葉葉相次，天雨不漏，彼諸男女止宿其下。復有香樹，高七十里，花果繁茂。其果熟時，皮破香出，自然出種種衣食。河中有眾寶船，彼方人民入中洗浴，脫衣岸上。乘船中流娛樂，訖已度水，遇衣便著，不求自足。其土人身顏貌同等，髮垂八指齊眉而止。彼人懷妊七日、八日便產，隨生男女置於四衢道頭，舍之而去。有諸行人經過其邊，出指含味，指出甘乳，充遍兒身。過七日已，其兒長成與彼人等，男向男眾，女向女眾。彼人命終，不相哭泣，莊嚴死屍，置四衢道，捨之而去。有鳥名『憂慰禪伽』，接彼死屍，置於他方。其土人民，無所繫戀，亦無蓄積。壽命常定，死盡生天。彼人前世修十善行，能施沙門、婆羅門，及施貧窮乞兒、疾病、困苦者，給其衣食乘輦、華鬘塗香、床榻房舍。又造塔廟，燈燭供養。其人命終生鬱單越，壽命千歲。是故彼人，得稱為勝。於三天下，其土最上。」《順正論云》：北俱盧洲，形如方座；東弗於逮，其土正圓；東勝身洲，東狹西廣，如半月形；俱耶尼者，其土形如滿月；西牛賀洲，亦如月圓。

身量

依《立世經》云：閻浮提人命，促至十歲時，身形短小。至百歲時，身長三肘半，或長四肘；弗婆提人，長八肘；瞿耶尼人，長十

六肘；鬱單越人，長三十二肘。

壽量

如《毗曇》說：閻浮提人，壽命不定。上壽一百二十五歲；中壽一百歲；下壽六十歲。若據劫初，壽命無量，或至八萬四千；東弗於逮人，壽二百歲；西俱耶尼人，壽三百歲；北鬱單越人，壽千歲。

諸天部

辨位

如《婆沙論》中說：天有三十二種。欲界有十，色界有十八，無色界有四，合有三十二天也。欲界十者：一、名於手大；二、名持華鬘；三、名常放逸天；四、名日月星宿天；五、名四天王天；六、名三十三天；七、名炎摩天；八、名兜率陀天；九、名化樂天；十、名他化自在天。色界十八者，初禪有三天：一、梵眾天；二、梵輔天；三、大梵天。二禪之中有三天：一、少光天；二、無量光天；三、光音天。第三禪中亦有三天：一、少淨天；二、無量淨天；三、遍淨天。第四禪中獨有九天：一、名福生天；二、名福慶天；三、名廣果天；四、名無想天；五、名無煩天；六、名無熱天；七、名善現天；八、名善見天；九、名色究竟天。第三無色界中有四天：一、名空處天；二、名識處天；三、名無所有處天；四、名非想非非想處天。問曰：「未知此三十二天，幾凡幾聖？」答曰：「二唯凡住，五唯聖住，自餘二十五天，凡聖共住。所言二唯凡住者，一是初禪大梵天王，二是四禪中無想天，中唯是外道所居；所言五唯聖人居者，謂從廣果已上，無煩、無熱等五淨居天，唯是那含羅漢之所住也。縱凡生彼天者，要是進向那含身，得四禪法，於無漏處熏禪業。或起一品至九品，方乃得生。」《涅槃經》云：有四種天，一、世間天；二、生天；三、淨天；四、義天。世間天者，如諸國王；生天者，從四天王，至非想非無想天；淨天者，從須陀洹，至僻支佛；義天者，十住菩薩摩訶薩。以能善解諸法義，見一切法是空義故。

會名

第一四天王者，依《長阿含經》云：東方天王，名「多羅吒」，此云治國，主領乾闥婆及毗舍闍神將，護弗婆提人，不令侵害；南方

天王，名「毗琉璃」，此云增長，領鳩槃荼及薜荔神將，護閻浮提人。西方天王，名「毗留博叉」，此云雜語，主領一切諸龍及富單那將，護瞿耶尼人。北方天王，名「毗沙門」，此云多聞，主領夜叉羅剎將，護鬱單越人。

業因

《正法念經》云：「若身不殺、盜、淫，口不妄語、不綺語、不兩舌、不惡口，持此七戒，得生四天王天，得生化生天。」又《長阿含經》云：「先於佛所，淨修梵行，於此命終，生忉利天。使彼諸天增益五福：一者、天壽；二者、天色；三者、天名稱；四者、天樂；五者、天威德。」

界量

依《起世經》云：須彌山下，別有三級諸神住處，其最下級，縱廣正等六十由旬；其第二級，縱廣正等四十由旬；其最上級，縱廣正等二十由旬。此三級中，皆有夜叉住。須彌山半，高四萬二千由旬，有四大天王所居宮殿。須彌山上，有三十三天宮殿，帝釋所居。三十三天以上一倍，有夜摩天；又更一倍，有兜率天；又更一倍，有化樂天；又更一倍，有他化自在天；他化天上，又更一倍，有梵身天；梵身天下，有羅摩波旬；倍梵身天上，有光音天；倍光音天上，有遍淨天；倍遍淨天上，有廣果天；倍廣果天上，有不麤天；不麤天下，其間別有諸天宮殿所居之處，名無想眾生；倍不麤天上，有不煩天；倍不煩天上，有善見天；倍善見天上，有善現天；倍善現天上，有阿迦尼吒諸天宮殿。阿迦尼吒天已上，更有天名：無邊空處、無邊識處、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此等皆名諸天住處。如是界分，眾生居住，若來若去，若生若滅。又《立世阿毗曇論》云：從閻浮提向下二萬由旬，是無間地獄；從閻浮提向下一萬由旬，是夜摩世間地獄處。從閻浮提至梵處，其遠甚高。

廣狹

問曰：「天量廣狹云何？」答曰：「如《婆娑論》說：須彌山頂，面別縱廣八萬四千由旬。其中平可居處，但有四萬由旬；炎摩天倍前四萬，其地縱廣八萬由旬。如是乃至他化自在天處，次第倍前，其地縱廣六十四萬由旬。四禪之地，廣狹不定。初禪如小千世界，二禪廣如中千世界，三禪廣如大千世界。第四禪地，寬廣無邊。」

問曰：「既彼一一四天下上乃至各有究竟天者，是則處別可不相障礙耶？」答曰：「雖各有百億，同居一處而不妨礙。其猶光明遍到亦無障礙，彼亦如是。故經中說色界諸天，下來聽法。六十諸天，共坐一鋒之端，而不迫窄，都不相礙。」

六道篇

阿修羅部

住處

依《正法念經》云：修羅居，在五處住。一、在地上眾相山中，其力最劣；二、在須彌山北，入海二萬一千由旬，有修羅名曰「羅[目*候]」，統領無量阿修羅眾；三、復過二萬一千由旬，有修羅名曰「勇健」；四、復過二萬一千由旬，有修羅名曰「華鬘」；復過二萬一千由旬，有修羅名「毗摩質多」。此中出聲徹於海外，故云「響高」。又《起世經》云：須彌山王東面過千由旬，大海之下，有鞞摩質多羅阿修羅王國土；須彌山王南面過千由旬，大海之下，有踴躍阿修羅王宮殿；須彌山王西面亦千由旬，大海水下，有奢婆羅阿修羅王宮殿；須彌山王北面過千由旬，大海水下，有羅[目*候]羅阿修羅王宮殿。摩婆帝城，王所住處，有羅[目*候]羅阿修羅王聚會之所。

業因

經中具說十業，得阿修羅報：一、身行微惡；二、口行微惡；三、意行微惡；四、起於憍慢；五、起於我慢；六、起於增上慢；七、起於大慢；八、起於邪慢；九、起於慢慢；十、迴諸善根，向阿修羅趣。

戰鬥

《觀佛三時經》云：此毗摩質多羅阿修羅王，此鬼食法，唯噉於泥，及渠藕根。其兒長大，見諸天采女圍繞，即白母言：「人皆伉儷，我何獨無？」其母告曰：「香山有神，名乾闥婆。其神有女，容姿美妙，甚適我意，今為汝聘。」時阿修羅，納彼女已，未久之間，即便懷孕。經八千歲，乃生一女。其女顏容端正，天下無比。憍尸迦聞，求女為妻，修羅聞喜，以女妻之，帝釋立字，號曰「悅

意」。後帝釋至歡喜園，共諸采女入池遊戲。爾時悅意即生嫉妒，遣五夜叉，往白父王：「今此帝釋，不復見寵，與諸采女，自共遊戲。」父聞此語，心生瞋恚，即興四兵，往攻帝釋。立大海水，踞須彌山頂，九百九十九手，同時俱作，撼善見城、搖須彌山，四大海水一時波動。帝釋怖驚，靡知所趣。時宮有神，白天王言：「過去佛說《般若波羅蜜》，王當誦持，鬼兵自碎。」是時帝釋坐善法堂，燒眾名香，發大誓願：「般若波羅蜜，是大明咒，是無上咒，是無等等咒，真實不虛。」作是語時，於虛空中有刀輪自然而下。修羅耳鼻手足一時盡落，令大海水赤如蚌珠。修羅驚怖，遁入藕絲孔中。

感應緣(一驗)

《西國志》云：中印度在瞻波國西南。山石澗中，有修羅窟。有人因遊山修道，偶逢此窟，遂入中，見有修羅宮殿。阿修羅眾，既見斯人希來到此，語云：「汝能久住不？」答云：「欲還本處。」修羅既見不住，遂施一桃與食。修羅語言：「汝宜急出，恐汝身大，窟不得容。」言訖走出，身遂增長。人頭纔出，身大孔塞，遂不出盡。自爾已來，年向數百，唯有大頭，如三碩甕，因此號為大頭仙人。

鬼神部

苦樂

如《婆沙論》說：鬼中苦者，即彼無威德鬼。恒常饑渴，累年不聞漿水之名，豈得逢斯甘膳？設值大河欲飲，即變為炬火，縱得入口，即腹爛焦。第二鬼中樂者，即彼有威德中，富足豐美，身服天衣，口餐天供，任情遊戲。然人鬼殊趣，受報分顯，不及於人，雖有威德，以報卑劣，常畏於人。

感應緣(二驗)

唐眭仁蒨者，趙郡邯鄲人也。少事經學，不信鬼神。後徙家向縣，於路見一人，衣冠甚暐曄，乘好馬，從五千餘騎，視仁蒨而不言。後數見之，經十年，凡數十相見。後忽駐馬，呼仁蒨曰：「比頻見君，情相眷慕，願與君交遊。」蒨即拜之，問：「公何人耶？」答曰：「吾是鬼耳。姓成，名景，本弘農。西晉時為別駕，今任胡國

長史。」仁蒨問：「其國何在？王何姓名？」答曰：「黃河已北，沙磧是也。其王即是故趙武靈王，今統此國，總受太山控捏。每月各使上相，朝於太山，是以數來過此，與君相遇也。吾乃能有相益，令君豫知禍難而先避之，可免橫害。唯死生之命，與大禍福之報不能移動耳。」仁蒨從之。景因命其從騎常掌事，贈遣隨蒨，有事無不先知。時岑之象，為邯鄲令，子文本年未弱冠，之象請仁蒨於家教文本書。蒨以此事告文本，仍謂曰：「成長史語我，神道亦有食，然不能得飽，嘗苦饑渴；若得人食，便得一年飽。」文本即為具饌，備設珍羞。蒨曰：「鬼不欲入人屋，可於外水邊張幕，設席陳酒食於上。」至時，仁蒨見景兩客來坐，從百餘騎。仁蒨請金帛以贈之，文本以黃色塗大錫作金，以紙為絹帛。及景食畢，令其從騎，更代坐食贈之。景深喜謝曰：「郎君頗欲知壽命乎？」文本辭云：「不願知也。」景笑而去。數年後，仁蒨遇病。長史來報云：「是君鄉人，趙某，為太山主簿。主簿一員闕，薦君為此官，故為文案經紀召君耳，案成者當死。」蒨問：「請將案出？」景云：「君壽應年六十餘。今始四十，但以趙主簿橫徵召耳。」蒨憂懼，病逾篤。景請蒨曰：「趙主簿必欲致君，文書欲成，懼不可免。急作一佛像，彼文書自消。」蒨告文本以三千錢，為畫一座像於寺西壁訖。而景來告曰：「免矣。」蒨情不信佛，意尚疑之，因問景云：「佛法說有三世因果，此為虛實？」答曰：「皆實。」蒨問曰：「道家章醮為有益不？」景曰：「道者被天帝，總統六道，是謂天曹。閻羅王者，如人間天子；太山府君，如尚書令錄；五道神，如諸尚書。若我輩國，如大州郡。每斷人間事，道上章請福，天曹受之，下閻羅王奉行，無理不可求免，有枉必當得申。何為益也？」蒨又問：「佛法家修福何如？」景曰：「佛是大聖，無文書行下。其修福者，天神敬奉，多得寬宥。若福厚者，雖有惡道，文字不得追捏。」言畢即去。蒨一二日能起。

南陽宋定伯，年少時，夜行逢鬼。問曰：「誰？」鬼尋問：「卿復誰？」定伯誑之，言：「我亦鬼。」鬼問：「欲至何所？」答曰：「欲至宛市。」鬼言：「我亦欲至宛市。」遂行數里。鬼言：「步行太遲，可共遞相擔也。」定伯曰：「大善！」鬼便先擔定伯數里。鬼言：「卿太重，將非鬼也。」定伯言：「我新死，故身重耳。」伯因復擔鬼，鬼略無重。如是再三。定伯復言：「我新死，不知鬼何所畏忌。」鬼答言：「唯不喜人唾。」於是共行。道遇水，定伯令鬼先度，聽之了無聲音。定伯自度，漕漕作聲。鬼復言：「何以聲？」定伯曰：「新死，不習度水故爾，勿怪吾也。」行欲至宛市，定伯便擔鬼著頭上，急持之。鬼大呼聲，咋咋然索

下，不復聽之。徑至宛市中，下著地，化為一羊，便賣之。恐其變化，為並唾之，得錢千五百乃去。於時石崇言「定伯賣鬼」。

畜生部

壽命

如《毗曇說》云：畜生道中壽極長者，不過一劫。如持地龍王及依羅缽龍等。壽極短者，不過蜉蝣之蟲，朝生夕死，不盈一日。如《智度論》說：佛令舍利弗，觀鴿過未，前後各八萬劫，猶不捨鴿身。故知畜生壽報長遠，非凡所測也。

業因

經中說具造十業，得畜生報：一、身行惡；二、口行惡；三、意行惡；四、從貪煩惱，起諸惡業；五、從瞋煩惱，起諸惡業；六、從癡煩惱，起諸惡業；七、毀罵眾生；八、惱害眾生；九、施不淨物；十、行於邪淫。若依《正法念經》說，畜生種類，各各差別；業因得報，亦各不同。若依《地持》，具造十惡，一一能令眾生墮於地獄、畜生、餓鬼，後得人身，猶有習報。

受報

依《賢愚經》云：「爾時，有諸估客，欲詣他國。其諸商人，共將一狗至於中路。眾賈頓息，伺人不看，狗便盜肉。眾人瞋打，而折其腳，棄野而去。時舍利弗，天眼見狗癰躄、饑餓，困篤垂死。著衣持缽，入城乞食。得已持至狗所，慈心憐愍，以食施與。狗食活命，即為狗說微妙之法。狗便得終，生舍衛國婆羅門家。後舍利弗獨行乞食，婆羅門見而問言：『尊者獨行，無沙彌耶？』舍利弗言：『我無沙彌，聞卿有子，當用見與？』婆羅門言：『我有一子，字曰均提，聽為沙彌。』漸為說法，心開意解，得阿羅漢果，功德悉備。均提沙彌始得道已，自以智力觀過去世，本造何行，遭聖獲果？觀見前身，作一餓狗，蒙佛恩，今得人身，并獲道果。欣心內發，善巧讚唄，人所樂聽。」又《智度論》云：愚癡多故，受蚯蚓、蜣螂、螻蟻、鵂鶹、角鴟之屬。習欲生者，是水鳥、鳧鴨之流；習癡生者，是陸鳥、鴟梟之類。或晝見夜亦見、或夜見晝不見。又《長阿含及增一經》云：金翅鳥有四種。一、卵生；二、胎生；三、濕生；四、化生。皆先大布施，由心高凌虛，苦惱眾生、

心多瞋慢，生此鳥中。飛下海中，以翅搏水，水即兩披，深二百由旬。取卵生龍，隨意而食之。胎、濕、化等亦復如是。有化龍子，於六齋日，受齋八禁。時金翅鳥欲取食之，啣上須彌山北，大鐵樹上，高十六萬里，求覓其尾，了不可得，鳥聞亦受五戒。又《觀佛三昧經》云：金翅鳥王，名曰正音，於眾羽族，快樂自在。於閻浮提，日食一龍王及五百小龍。周而復始，經八千歲，死相既現，諸龍吐毒，不能得食，饑逼憧惶，求不得安。至金剛山，從金剛直下，從大水際至風輪際，為風所吹還上金剛，如是七返，然後命終。以其毒故，令十寶山同時火起。難陀龍王，懼燒此山，即降大雨，滴如車軸。鳥肉消盡，唯餘心存，心又直下，七返如前，住金剛山。難陀龍王，取為明珠。轉輪聖王，得為如意珠。若人念佛，心亦如是。又《樓炭》、《長阿含經》等云：有十六王，一、婆竭；二、難陀；三、跋難陀；四、伊那婆羅；五、提頭賴吒；六、善見；七、阿虛；八、伽句羅；九、伽毗羅；十、阿波羅；十一、伽㕚；十二、瞿伽㕚；十三、阿耨達；十四、善住；十五、憂睒伽波頭；十六、得叉迦。又《海龍王經》云：佛告龍王：「拘樓秦佛時，九十八億居家出家，違其禁戒，皆生龍中；拘那含牟尼佛時，八十億居家出家，毀戒恣心，壽終之後，皆生龍中；迦葉佛時，六十四億居家出家犯戒，皆生龍中；於我世中，九百九十億居家鬥諍，誹謗經戒，死生龍中。」又《僧護經》云：爾時世尊告僧護比丘：「汝於海中，所見龍王，受此龍身，牙甲鱗角，其狀可畏，臭穢難近，以畜生道障出家法，不能得免金翅鳥王之所食噉。」

地獄部

述意

地獄幽酸，特為痛切；刀林聳日，劍嶺參天；沸鑊騰波，炎爐起焰；鐵城晝掩，銅柱夜然。如此之中，罪人遍滿；周憧困苦，悲號叫喚；牛頭惡眼，獄卒凶牙；長叉柱肋，肝心碓擣；猛火逼身，肌膚淨盡；或復舂頭、擣腳，煮魄、烹魂；裂膽、抽腸，屠身膾肉。

受報

第一、想地獄十六者，眾生瞋忿，以爪相攫，應手肉墮，想以為死。復次其中，眾生懷害，想執刀劍，遞相斫刺，剉剝臠割，身碎在地，想謂為死。冷風來吹，尋復活起。出想地獄，不覺忽到黑沙地獄。熱風暴起，吹熱黑沙，來著其身。燒皮徹骨，身中焰起，迴

旋周還，身燒焦爛。其罪未畢，出黑沙地獄，到沸屎地獄。有沸屎鐵丸，自然滿前。驅迫罪人，使把鐵丸，燒其身手。復使撮著口中，從咽至腹通徹下過，無不焦爛。有鐵嘴蟲，唼肉達髓，苦毒無量。久受苦已，出沸屎獄，到鐵釘地獄。獄卒撲之，偃熱鐵上，舒展其身。以鐵釘釘手足，周遍身體，盡五百釘，苦毒號吟。久受苦已，出鐵釘地獄，到饑鐵地獄。即撲熱鐵上，銷銅灌口，從咽至腹，通徹下過，無不焦爛。久受苦已，出饑地獄到渴地獄。即撲熱鐵上，以熱鐵丸著其口中，燒其唇舌，苦毒啼號。久受苦已，出渴地獄，到一銅鑊地獄。獄卒怒目，捉罪人足，倒置鑊中。隨湯涌沸，上下迴旋，身壞爛熱，萬苦並至。久受苦已，出一銅獄，至多銅鑊地獄。以鐵鉤取置餘鑊中，悲叫苦毒。久受苦已，出多銅地獄，至石磨地獄。以大熱石壓身，迴轉揩磨，骨肉糜碎。久受苦已，出石磨獄，至膿血地獄。膿血沸涌，罪人於中，東西馳走，頭面爛壞，又取膿血食之，苦毒難忍。久受苦已，出膿血獄，至量火地獄。有大火聚，其火焰熾，馳迫罪人，手把熱鐵斗以量火聚，遍燒身體，吟呻號哭。久受苦已，出量火獄，到灰河地獄。灰湯涌沸，惡氣烽焞，迴波相博，聲響可畏。其河岸上，有劍樹林枝葉華實，皆是刀劍。罪人入河，隨波上下，迴覆沉沒，苦痛萬端。乃出灰河，至彼岸上，到劍樹林，被劍割刺，身體傷壞。手攀手絕、足蹈足斷，皮肉墮落，唯有白骨，筋脈相連。宿對所牽，不覺忽至鐵丸地獄。有熱鐵丸，獄鬼驅使捉之，手足爛壞，舉身火然，萬毒並至。久受苦已，乃出鐵丸獄，至斤斧地獄。捉此罪人，撲熱鐵上，以熱鐵斤斧，斫其手足耳鼻舌身體，苦毒號叫。久受罪已，出斤斧獄，至豺狼獄。有群豺狼，竟來齚嚙，肉墮骨傷，膿血流出，苦痛萬端。久受苦已，乃出豺狼獄，至劍樹地獄。入彼劍林，頭面身體，無不傷壞；有鐵嘴烏，啄其兩目。久受苦已，乃出劍樹獄，至寒冰獄。有大寒風，吹其身上，舉體凍傷，皮肉墮落，苦毒叫喚，然後命終。身為不善，口意亦然，斯墮想地獄。第二、黑繩大地獄，有十六小地獄周匝圍繞，各縱廣五百由旬。由惡意向父母、佛及聲聞，即墮黑繩地獄。第三、埠壓大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但造三惡業，不修三善行。第四、叫喚大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由瞋恚懷毒，造諸惡行故。第五、大叫喚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由習眾邪見，為愛網所牽，造異陋行故。第六、燒炙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為燒炙眾生故；第七、大燒炙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由捨善果業，為眾惡行故。第八、無間地獄，亦有十六小地獄。何名無間？獄卒捉彼罪人，剝取其皮，從足至頂，即以其皮，纏罪人身，著火車上，輪碾熱地。周迴往返，身體碎爛，皮肉墮落，萬毒並至。又有鐵城，四面火起，東焰至西，西焰至東，南北上下亦復

如是。焰熾迴遑，間無空處，東西馳走，燒炙其身，皮肉焦爛，苦痛辛酸。彈指之頃，無不苦時，故名無間。總名八大地獄，各歷十六。又《觀佛三昧海經》云：阿鼻地獄者，縱廣正等八千由旬。七重鐵城，七層鐵網。有十八隔子，周匝七重，皆是刀林。復有七重劍林。四角有四大銅狗，眼如掣電，牙如劍樹，齒如刀山，舌如鐵刺。一切身毛，皆然猛火。牙端火流，燒前鐵車。輪輞出火，鋒刃劍戟。燒阿鼻城，赤如融銅。城內有七鐵幢，火涌如沸，鐵融流迸，涌出四門。有八萬四千鐵蟒大蛇，哮吼如天震雷。五百夜叉、五百億蟲、八萬四千嘴，頭上火流如雨，遍體火焰，滿阿鼻獄。閻羅王大聲告敕曰：「汝在世時，不孝父母，邪慢無道，汝今入阿鼻獄。」如是轉展，經歷大苦。地獄一日一夜，如閻浮提六十小劫。如是一大劫，具五逆者受罪五劫。復有眾生。犯四重禁，虛食信施，誹謗邪見，不識因果，斷學般若，毀十方佛，偷僧祇物，淫佚無道，逼掠淨戒尼，造眾惡事。此等罪人，經八萬四千大劫，身滿阿鼻獄。如《起世經》云：佛告諸比丘：「有三天使在於世間。何等為三？一、老；二、病；三、死。有人放逸，三業惡行，身壞命終，生地獄中。諸守獄者，驅彼眾生，至閻羅王前。王問罪人：『汝昔人間，第一天使善教示汝、善訶責汝。豈得不見？』答言：『不見。』王重告言：『汝豈不見為人身時，或作婦女、或作丈夫。衰老相現，齒落髮白，皮膚緩皺，黑黶遍體，行步跛蹇，左右傾側，恃杖而行，血肉消竭，羸瘦尪弱。一切支節，瘦懈難捏。汝見之不？』答言：『見之。』時王告言：『汝既見如是相貌，云何不作如是思惟：「我今具有如是老法，可作善業，使我長夜利益安樂。」』彼人復答言：『我實不作如是思惟。以縱蕩心，行放逸故。』王言：『汝愚癡人，不修善業，此之苦報，非他人作，是汝自業，自受報也。』爾時閻羅王第二訶之，告言諸人：『豈不見第二天使世間出耶？』答言：『不見。』王復告言：『汝豈不見昔在世間作人身時，若婦女身、若丈夫身，四大和合。忽爾乖違，病苦所侵，纏綿困篤，不得自在。眠臥坐起，仰人扶侍。洗拭抱持，與飲與食，一切須人。汝見之不？』彼人答言：『我實見之。』王復告言：『汝見如是，云何不思：「我今亦有如是之法。可作善業，令我當來，長夜得大利益，大安樂事。」』彼人答言：『不也。我實不作如是思惟。以懈怠心，行放逸故。』王告癡人：『汝既懶惰，不作善業。受此惡報，非他人作，還自受報。』爾時閻羅王第三訶之：『汝昔作人時，豈不見第三天使世間出耶？』答言：『不見。』王復告言：『汝人間時，豈不復見若婦人身、若丈夫身，隨時命終，置於床上，以雜色衣而蒙覆之。將出聚落，斗帳軒帳，種種莊嚴。眷屬圍繞舉手散髮，灰土坌頭，極大悲惱，號咷哭泣，舉

聲大叫，椎胸哀慟，酸哽楚切。汝悉見不？』答言：『見之。』時王告言癡人：『汝昔既見如此，何不思惟：「我亦有死，未得免離。今宜作善，為我長夜得大利益。」』彼人答言：『我實不作如是思惟。以昏昧心行放逸故。』時王告言：『汝既放逸，不作善業，自造此惡，非他人造。將得果報，汝還(自受)。』」

感應緣(三驗)

晉趙泰，字文和，清河貝丘人也，祖父京兆太守。泰郡舉孝廉，公府辟不就，精思典籍，有譽鄉里，仕中散大夫。泰年三十五時，心痛，須臾而死，下屍於地，心暖不已，留屍十日，平旦喉中有聲如雨，俄而蘇活。說初死之時，夢有人來近心下，復有二人乘黃馬，從者二人，夾扶泰掖，徑將東行。至一大城，崔巍高峻，將泰向城門入。經兩重門，有瓦屋數千間，男女大小亦數千人，行列而立。吏著皂衣，有五六人。條疏姓氏，云：「當以科呈府君，泰名在三十。」須臾將泰與數千人男女一時俱進。府君西向坐，簡視名簿訖，復遣泰南入黑門。有人著絳衣，坐大屋下，以次呼名。問：「生時作何罪孽？行何福善？」泰答：「父、兄仕宦，皆二千石。我少在家修學而不犯惡。」乃遣泰為水官監作，使將二千餘人運沙裨岸，晝夜勤苦。後轉泰水官都督，知獄事，給泰馬兵，令案行地獄。所至諸獄，楚毒各殊。泰見祖父母及二弟在此獄中，相見涕泣。泰出獄門，見有二人齎文書來語獄吏言：「有三人，其家為彼於塔寺中，懸旛燒香，救解其罪，可出福舍。」俄見三人，自獄而出。已有自然衣服，完整在身。南詣一門，名「開光大舍」，見此三人即入舍中，泰亦隨入。前有大殿，珍寶周飾。精光耀目，金玉為床。見一神人，恣容偉異，殊好非常，坐此座上。邊有沙門，立侍甚眾。見府君來，恭敬作禮。泰問：「此是何人？」府君致敬，吏曰：「號名世尊，度人之師。有願令惡道中人，皆出聽經。」時云有百萬九千人，皆出地獄，入百里城。在此到者，奉法眾生也。行雖虧殆，尚當得度，故開經法。七日之中，隨本所作善惡多少，差次免脫。泰出此舍，復見一城，方二百餘里，名為「受變形城」，地獄考治已畢者，當於此城更受變報。泰入其城，見數百局吏對校文書云：「殺生者，當作蜉蝣，朝生暮死；劫盜者，當作豬羊，受人屠割；淫佚者，作鶴鶖獐麋；兩舌者，作鴟梟鵂鶹；捍債者，為騾驢牛馬。」泰案行畢，還水官處。主者語泰曰：「卿無罪過，故相使為水官都督。不爾，與地獄中人無以異也。」泰問主者曰：「人有何行，死有樂報？」主者曰：「惟奉法弟子，精進持戒，得樂報。無有謫罰也。」泰復問曰：「人未事法時，所行罪

過，事法之後，得除不？」答曰：「皆除也。」語畢，主者開縢篋，檢泰年紀，尚有餘筭三十年在，乃遣泰還。臨別，主者曰：「已見地獄罪報如是，當告世人，皆令作善。善惡隨人，其猶影響，可不慎乎！」時晉太始五年，七月十三日。乃為祖父母、二弟，延請僧眾，大設福會，命子孫改意奉法。

趙石長和者，趙國高人也。年十九時，病一月餘日亡。家貧未能及時殯斂，經四日而蘇。說初死時，東南行，見二人治道，在和前五十步。和行有遲疾，二人治道亦隨緩速。而道之兩邊，棘刺森然，皆如鷹爪。見人甚眾，群走棘中。身體傷裂，地皆流血。見和獨行平道，俱嘆怠曰：「佛子獨行大道中！」前至見瓦屋采樓，可數千間。有屋甚高，上有一人，形面壯大，著皂袍臨窗而坐。和拜之，閣上人曰：「石君來耶！一別二千餘年。」長和爾時意中，便君憶此別時也。和相識有馬牧、孟丞夫妻，先死已積年歲。閣上人曰：「君識孟丞不？」長和曰：「識。」閣上人曰：「孟丞生時不能精進，今司掃除之役。孟丞妻精進，居處甚樂。」舉手指西南一房曰：「孟妻在此也。」孟妻開窗，見和厚相慰問，遍訪其家中大小，安否消息。俄見孟丞，執帚提箕，自閣西來，亦問家消息。閣上人曰：「爾何所修行？」長和曰：「不食魚、肉，酒不經口。恒轉尊經，救諸疾病。」閣上人曰：「所傳不妄也！」語久之間，閣上人問都錄主者，審案石君名錄。主者案錄云：「餘三十年命在。」閣上人曰：「君欲歸不？」和對曰：「願歸。」乃敕主者以車騎、兩吏送之。長和拜辭，上車而歸。前所行道，更有傳館、吏民、飲食、儲跱之具。倏忽至家，因得蘇。

漢武帝東遊，未出函谷關，有物當道。其身數十丈，青眼曜睛，四足入土，動而不徙。百官驚懼，東方朔乃請以酒灌之。灌之數十斛。而怪物始消(係泰舊獄地憂氣所結，故酒能消)。

醒世卷二目錄(歷敘佛果，使人知欣而趨。)

千佛篇(出時　種別　道樹　會數)
因緣部(業因)
種姓部(種姓)
降胎部(現衰　觀機　呈祥　降胎)
出胎部(迎后　感瑞　誕孕　招福　同應)
侍養部
占相部(校量)
遊學部(召師　挽力)
納妃部(灌帶　末婚　疑謗)
猒苦部(觀田　出遊)
出家部(離俗　剃髮　具服　使還　諫子　佛髮)
成道部(乞食　苦行　乳糜　草座　降魔　成道)
說法部(赴機)
涅槃部(弟子)
結集部　大乘結集　千人結集　五百結集　七百結集　感應緣(二驗)

醒世錄卷二

武原居士徐昌治覲周　編輯

古金粟住持行元百癡　校閱

千佛篇

出時

據賢劫一代分為四時：一、壞；二、空；三、成；四、住。就此四中，成劫已往，壞空未至，今在住劫，故有千佛出現。太約而言，三佛已往，今是第四釋尊遺法。此四時中，各分二十小劫，總為八十小劫。始為一大水火劫，名為賢劫也。依《立世阿毗曇論》云：十一劫，是未來；八劫是過去。今釋迦佛，當第九劫內成佛。依《藥王藥上經》云：「爾時釋迦牟尼佛，告大眾言：『我會往昔無數劫時，於玅光佛末法之中，出家學道。聞是五十三佛名，合掌歡喜，復教他人，令得聞持，展轉相教。乃至三千人異口同音，一心

敬禮，即得超越無數億劫生死之罪。』其千人者，華光為首，下至毗舍浮佛，於莊嚴劫，得成為佛，過去千佛是也；此中千佛者，拘留孫佛為首，下至樓至如來，於賢劫中，次第成佛；後千佛者，日光如來為首，下至須彌相佛，於星宿劫中，當得成佛。故知莊嚴劫、賢劫、星宿劫，各有千佛出世。即知此劫，亦是大阿僧祇劫。」又《藥王經》中「若善男子、善女人，及餘一切眾生，聞是五十三佛名者，是人於百千萬億阿僧祇劫不墮惡道。」至今賢劫中，四佛出世者，亦是阿僧祇劫。又《阿毗曇論》，二十住劫中，過去八劫，已有三佛出世。釋迦當現在第九劫出世，即以前九劫已有四佛出世，未來猶有十一劫。焉知不有多佛出世耶？

種族

第一、維衛佛；第二、式佛；第三、隨葉佛，此三佛同是剎利王種。第四、拘樓秦佛；第五、拘那含牟尼佛；第六、迦葉佛，此三佛同是婆羅門種；第七、釋迦牟尼佛是剎利王種。

道樹

第一、維衛佛得道為佛，時於波陀羅樹下；第二、式佛，得道為佛，時於分塗利樹下；第三、隨葉佛，得道為佛，時於菩薩羅樹下；第四、拘樓秦佛，得道為佛，時於斯利樹下；第五、拘那含牟尼佛，得道為佛，時於烏暫樹下；第六、迦葉佛，得道為佛，時於拘類樹下；第七、釋迦牟尼佛，時於阿沛多羅樹下。

會數

維衛佛前後三會說法：初會說經，有十萬比丘，皆得阿羅漢；第二會說經，有九萬比丘，皆得阿羅漢；第三會說經，有八萬比丘，皆得阿羅漢。式佛亦三會說法：初會說經，有九萬比丘，皆得阿羅漢；第二會說經，有八萬比丘，皆得阿羅漢；第三會說經，有七萬比丘，皆得阿羅漢。隨葉佛再會說法：初會說經，有七萬比丘，皆得阿羅漢；第二會說經，有六萬比丘，皆得阿羅漢。拘樓秦佛，一會說經，有四萬比丘，皆得阿羅漢。拘那含牟尼佛，一會說經，有三萬比丘，皆得阿羅漢。迦葉佛一會說經，有二萬比丘，皆得阿羅漢。釋迦牟尼佛，一會說經，有千二百五十比丘，皆得阿羅漢。奘法師云：依如西域釋迦說法，總有三時：第一時中，為諸聲聞，說有相法，為破外道執，令悟得道；第二時中，為小行菩薩，說無相

法，為破聲聞，令悟無相大乘；第三時中，為大行菩薩，雙說有相無相法，為破有相無相法，令悟中道，究竟圓教。於此三時，一一隨機，廣化無量。

因緣部

業因

依《千佛因緣經》云：「爾時天尊，在王舍城耆闍崛山，從石室出，問菩薩言：『今諸聲聞諸菩薩等，皆講何論？』菩薩白言：『天尊！諸菩薩眾，各各自說宿世因緣。』時有跋陀婆羅菩薩，白佛言：『我於今日欲少諮問，願為解說。』說是語時，八萬四千諸菩薩等，各脫瓔珞散佛供養。所散瓔珞，住佛頂上，如須彌山，嚴顯可觀。有千化佛，坐山窟中。時諸菩薩白言：『天尊！此賢劫千佛，過去世時種何功德，常生一處，於一劫中次第得菩提，化度眾生？』爾時天尊告諸菩薩言：『吾為汝分別廣說。乃往過去無量百千萬阿僧祇劫此世界，名大莊嚴，劫名大寶，有佛名寶燈焰王如來，佛壽半劫，正法化世，住於一劫；像法化世，住於二劫。於像法中，有一大王，名曰光德。十善化民，如轉輪王。過去無數阿僧祇劫，此娑婆世界，有一大國，名波羅柰，王名梵德。常以善法，化諸人民。以國付子，出家學道，得辟支佛。時千梵王，各以衣裓盛諸妙華，至優曇林中供養，白佛說法。時辟支佛，踴身虛空，化十八變，舒手現足。中有一梵王，名曰慧見，告餘梵言：「我見辟支佛，受持五戒。以戒齋法，當行十善。觀諸緣起，以此善根，迴向甚深阿耨菩提。」時千梵王命終之後，於娑婆世界，千四天下，為千轉輪王，壽命八萬四千歲。於先經中，聞過去佛號栴檀莊嚴如來。彼佛為說甚深檀波羅蜜。不見施受，心行平等。時千聖王，各以國土，付其太子，出家學道。於雪山中，各立草菴，求無上道。即獲五通，飛騰空虛，壽命一劫。時雪山中有大夜叉，身長四千里，利牙上出，高八十里，面十二里，眼出迸血光如融銅。左手持劍，右手持叉。住聖王前，高聲唱言：「我今饑渴，無所飲食。惟王矜愍，施少飲食。」時千聖王告夜叉言：「我等誓願，一切施與。」各各以水，澡夜叉手，授以仙果而令食之。夜叉得果，怒棄置地，告聖王言：「我父夜叉，噉人精氣。我母羅剎，恒噉人心，飲人熱血。我今饑急，唯須人心血，何用果為？」時有婆羅門，名牢度跋提，白夜叉言：「唯願為我說法，我今不惜心之與血。」即持利劍刺胸出血。是時天地大動，日無精光，無雲而雷。有五夜叉，從四方來，爭取分裂，競共食之。食已大叫，躍立空中，告千

聖王：「誰能行施如牢度跋提。如此行施，乃可成佛。」時千聖王驚怖，生變悔心，各欲還國。於一劫中，墮大地獄。雖墮地獄，菩提願力莊嚴心故，火不能燒。從是以後，復得值遇燈明王菩薩，為其說法。從地獄出，廣為讚歎過去千佛，解脫稱莊嚴佛乃至自在王佛。時千聖王聞千佛名，歡喜敬禮。以是因緣，超越九億那由他恒河沙劫生死之罪。』」

種姓部

如《十二遊經》云：「阿僧祇時，有菩薩為國王，其父母早喪，讓國與弟，捨行求道。遙見一婆羅門，姓曰瞿曇，因從學道。婆羅門言：『當解王衣，如吾所服，受瞿曇姓。』是菩薩受瞿曇姓，入於深山，食果飲水，坐禪念道。菩薩乞食，遂還國界，舉國吏民，無能識者，謂為小瞿曇。菩薩於城外甘蔗園中以為精舍，於中獨坐。時有五百大賊，劫取宮物，路由菩薩廬邊。明日捕賊，縱跡在菩薩舍下，因收菩薩，前後劫盜。法以木貫身，立為尖標，血流於地。王使左右弩弓射殺之。是大瞿曇，以天眼觀見，便以神足飛來。下棺斂之，取土中餘血，以泥團之，著二品中，還其精舍。大瞿曇言：『是道人若其志誠，天神當使血化為人。』卻後十月，左即成男，右即成女。於是便姓瞿曇氏。一名舍夷。」又《菩薩本行經云》：「甘蔗王，名大茅草。以王位付諸大臣，大眾圍繞，送王出城。剃除鬚髮，服出家衣。王出家已，持戒清淨，專心勇猛成就四禪、具足五通，得成王仙，壽命極長。至年衰老，諸弟子欲往東西求覓飲食。取好軟草，安置籠裏，用盛王仙。畏諸蟲獸來觸，懸樹枝上。時諸弟子乞食去後，有一獵師遊行山野，遙見王仙謂是白鳥，遂即射之。王仙被射，有兩滴血，出墮於地，即便命終。彼諸弟子乞食來還，見王仙被射命終，復見有血兩滴在地。即集柴木焚燒王屍，收骨為塔。爾時彼地兩血，生出二甘蔗芽，漸漸高大。至時開剖，一莖出一童子、一莖出一童女，端正可喜。時諸弟子，心念兩童是王仙種，養護看視。報諸大臣，即灌其頂，立以為王。時彼諸臣取甘蔗種。」

降胎部

現衰

如《因果經》云：「爾時善慧菩薩，功行滿足，位登十地，在一生補處，近一切種智，生兜率天，名聖善，為諸天主。於十方國土，

現種種身，為諸眾生隨宜說法。期運將至，當下作佛。即觀五事：一者、觀諸眾生熟與未熟；二者、觀時至與未至；三者、觀國土何國處中；四者、觀諸種族何族貴盛；五者、觀過去因緣，誰最真正，應為父母。仍於天宮現五種相，令諸天子皆悉覺知菩薩期運應下作佛。一者、菩薩眼見瞬動；二者、頭上華萎；三者、衣受塵垢；四者、腋下汗出；五者、不樂本坐。諸天眾見菩薩有此異相，心大驚怖。爾時菩薩又現五瑞：一者、放大光明，普照三千大千世界：二者、大地十八相動。須彌海水，諸天宮殿，皆悉震搖：三者、諸魔宮宅，隱蔽不現；四者、日月星辰，無復光明；五者、天下八部，皆悉震動，不能自禁。是諸天見菩薩身已有五相，又睹外五現希有事，皆悉聚集到菩薩所，頭面禮足，白言：『尊者！我等今日見此諸相，舉身震動，不能自安。願為我釋此因緣。』便答言：『善男子！當知諸行皆悉無常。我今不久捨此天宮，生閻浮提。』於時諸天聞此語已，悲號涕泣深歎無常。」

觀機

如菩薩降胎，以四種觀人間：一、觀時；二、觀土地；三、觀種姓；四、觀生處。初觀時者，時有八種。佛出後，第一人壽八萬四千歲時，乃至第八人壽一百餘歲。第二、觀土地者，諸佛常在中國生，多豐財寶，其土清淨。第三、觀種姓者，佛生二種姓中，若剎利，若波羅門。剎利種，勢力大；婆羅門種，智慧大。第四、觀生處者，何等母人，能懷那羅延力，菩薩亦能自護淨戒。又《佛本行經》云：「爾時兜率天眾之中，有一天子，名曰金團。往昔以來，數曾下到閻浮地。補處護明菩薩告金團言：『汝數下至閻浮提中，應知彼城邑聚落，諸王種族，當生何家？』金團天子報言：『三千大千世界，唯有一剎利。從本以來，至於大眾平量安立，世世轉輪聖王之種，乃至甘蔗苗裔以來，子孫相承。在彼迦毗羅，婆蘇都，釋種所生。其王名為師子頰王，其子名為輸頭檀王。一切世間天人之中，有大名稱。尊者堪為彼王作子。』護明菩薩報金團言：『汝善觀察諸王家種，我亦念在於此家生。此家有六十種功德，彼母有三十二種具足德行。堪受菩薩在胎。』」

呈祥

菩薩正念，從兜率下，託淨飯王第一大妃摩耶夫人右脅。是時大妃於睡眠中，夢見有一六牙白象，其頭朱色，七支柱地，以金裝牙，乘空而下，入於右脅。夫人夢已，明旦即向淨飯王言。時王宣敕，

喚八婆羅門占夢。婆羅門師白大王言：「夫人所夢，其相甚善，必生聖子。彼於後時，必成佛道。」時淨飯王聞占師說，心大歡喜，多以財施。即於其國迦毗羅城四門之外，并衢道頭、街衢阡陌有人行處，所須飲食、財寶、宅舍、畜生，皆悉與之。時有一天，名曰速往。至諸地獄，大聲唱言：「汝諸人輩，當知菩薩從兜率天下入於母胎。是故汝等速發誓願，願生人間。」地獄眾生，聞此語已，往昔已來，曾種善根，各各面相睹見。捨地獄身，即生人中。所有三千大千世界諸眾生等，皆來於此迦毗羅城，四面託生。

降胎

又《念佛三昧經》云：「菩薩欲降母胎時，三千大千世界，悉皆六種震動。」又《因果經》云：「爾時菩薩欲降母胎，即乘六牙白象，發兜率宮。無量諸天，作諸妓樂，燒眾名香，散天妙華，隨菩薩滿虛空中，放大光明，普照十方。以四月八日，明星出時，降神母胎。於時摩耶夫人，體安快樂，如服甘露，顧見自身，如日月照，心大歡喜。爾時兜率天眾，念言：『菩薩已生白淨王宮，我等亦當下生人間。菩薩成佛，我得在先，為其眷屬聽法。』作此念已，便即下生，其數有九十九億諸天下生人間。又從他化自在天，乃至四天王，及色界天王，與其眷屬，亦皆下生。」

出胎部

迎后

如《佛本行經》云：「爾時菩薩聖母摩耶，懷孕菩薩。將滿十月，垂欲生時，時彼摩耶夫人父，善覺長者，即遣使人詣淨飯王所奏言：『摩耶王大夫人懷藏聖胎，意欲迎還安止，住於嵐毗尼中，盡父子情。乞垂哀愍，遣放女來我家，產訖，即遣送還。』時淨飯王聞善覺使作是言已，即敕有司平治道路，具辦旛華，種種音樂，僕從人物，送妃至家。」

感瑞

如《普曜經》云：「太子滿十月已，臨產之時，先現瑞應三十有二，疆埸左右，歎未曾有。」

誕孕

如《因果經》云：「菩薩處胎，垂滿十月，夫人欲入園遊觀。王敕後宮端正采女八萬四千，用侍摩耶夫人。又擇八萬四千端正童女，齎侍香華。又敕諸群臣百官夫人，皆悉隨從。於是夫人即升寶輦，與諸官屬及采女前後導從，往藍毗尼園。爾時四月八日，日初出時，夫人見後園中有一大樹，名曰無憂，華色香鮮，枝葉分布極為茂盛。即舉右手欲牽摘之，菩薩漸漸從右脅而出。是時摩耶夫人立地，以手執波羅叉樹枝，即生菩薩。」

招福

如《因果經》云：「太子生時，於時樹下亦生七寶七莖蓮華，大如車輪，菩薩即便墮蓮華上。無扶侍者，自行七步。舉其右手，而師子吼云：『我於一切天人之中，最尊最勝，無量生死，於今盡矣。』說是語已，時四天王即以天繒接太子身，置寶機上。釋提桓因，手執寶蓋；大梵天王，侍立左右；難陀龍王、優波難陀龍王，於虛空中，吐清淨水，一溫一涼，灌太子身。身黃金色，三十二相，放大光明，普照三千大千世界。」

同應

如《瑞應經》云：「當爾之時，諸釋種姓亦同一日生五百男。又奴名車匿，馬名揵陟。時王廄中，象生白子，馬生白駒。牛羊亦生五色羔犢，如是等類，數各五百。王子青衣，亦生五百倉頭。爾時宮中，五百伏藏自然發出。有商人從海探寶而還，各齎奇珍奉貢。王因諸瑞吉祥，當名太子為悉達。爾時四月八日生佛弟難陀，四月九日生阿脽，四月十日生調達。」

侍養部

依《佛本經云》：「爾時太子既誕生，適滿七日。其太子母摩耶夫人，遂便命終，往生忉利天上。時淨飯王，見夫人命終之後，喚召釋種而告之言：『今是童子，嬰孩失母，乳哺之寄，將付囑誰，教令養育，使得存活？誰能憐愍愛如己生？』時有摩訶波闍波提，是童子姨母，堪能養育。淨飯王即將太子，付囑姨母而告之言：『善來夫人！如是童子，應當養育，善須護持，應令增長。』」

占相部

如《瑞應經》云：「爾時白淨王，訪五百聰明相師，令占太子相。師言：『是王之子，乃是世間之眼。猶如真金，有諸相好，極為明淨。若當出家，成一切種智；若在家者，為轉輪聖王。領四天下，第一之最。』又白王言：『有一梵仙，名阿私陀，具足五通。在於香山，能斷疑惑。』時王心自思惟：『香山途路嶮絕，非人能到，當以何方，請來至此？』王作念時，阿私陀仙，騰空而來，為王相之。王見來已，抱太子出，欲禮仙人。時仙人止王曰：『此是天人三界中尊，云何而令禮於我耶？』時彼仙人即起合掌，禮太子足。忽然悲泣，不能自勝。王見彼仙悲泣，舉身戰怖，生大憂惱。即問仙人：『我子有何不祥，而悲泣耶？』答言：『相好具足，無有不祥。但恨我今年壽已百二十，不久命終，生無相天，不睹佛興，不聞經法，故自悲耳。若有眾生具三十二相，或生非處，久不明顯，此人必為轉輪聖王；若三十二相皆得其處，又復明顯，此人必成一切種智。今觀大王太子，諸相皆得其所，又極明顯，決定知成正覺。』」

校量

佛《阿毗曇經》云：「以一千阿僧祇世界眾生所有功德，成佛一毛孔；如是成佛一毛孔功德，遍如來身毛孔功德，成佛一好；如是成就八十種好功德增為百倍，乃成如來身上一相；所成就三十二相功德增為千倍，乃成如來額上一白毫相；以一千毫相功德增為百倍，乃成如來一頂骨相，一切飛天所不能見頂。如是不思議清淨功德，成就佛身。是故如來於天人中，最為尊勝。」

遊學部

召師

如《佛本行經》云：「時淨飯王以太子年已八歲，會百官、群臣、宰相而告之言：『卿等當知誰堪為太子作師？』諸臣報言：『今有毗奢婆蜜多羅，善知諸論，最勝最妙，堪教太子。』王即召言：『尊者大師，教我太子。』蜜多報言：『謹依王命。』即嚴五百釋種童子，前後左右，隨從太子。將升學堂，時彼大師遙見太子威德力故，從座忽起，屈身頂禮於太子足。太子問言：『尊者教我何書？或復梵天所說之書，以至薩婆韋多書，凡有六十四種，未審欲教何書？』是時蜜多聞太子說，內心歡喜，悅豫熙怡，曰：『字為言諦，言為理筌，音義合符，不可偏失。是以文字應用，彌綸宇

宙，雖跡係翰墨，而理契乎神。昔造書之主，凡有三人：長名曰梵；其書右行；次曰佉盧，其書左行；少者蒼頡，其書下行。至於傍生八體，則有仙龍雲芝；二十四書，則有楷草鍼殳。然原本定義，則體備六文。適時為敏，則莫先隸法。東西之書可得略究。』時淨飯王，復集群臣言：『何處有師，最便武技，教我太子？』諸臣報王：『此處有釋，名為善覺。其子名羼提提婆，堪教太子兵戎法式。其所解知，凡有二十九種，善巧妙術。』入於學堂，從蜜多及提婆所二大尊邊，受讀諸書，并一切兵戎雜術。經歷四年，至十二時，種種技能遍皆涉歷。既通達已，王為太子造一園苑，名勤劬。太子一日在勤劬園，遨遊射戲。自餘五百諸釋種童子，亦各在其自己園內遊戲。時有群鴈行飛虛空，是時童子提婆達多，彎弓而射，即著一鴈。其鴈被射，帶箭墮悉達園中。時太子見彼鴈帶箭墮地，兩手捧取。左手擎持，右手拔箭，即以酥蜜封其瘡。是時提婆達多遣使來語太子言：『我射一鴈，墮汝園中，宜速付來。』時太子報使人言：『鴈若命終，即當還汝；若不死者，終不可得。』提婆達多復更重遣使人語言：『若死若活，快須相還。』太子報言：『我發菩提心，捨受此鴈。一切眾生，皆來捨受。況復此鴈而不屬我。』以是因緣，競相聚集諸釋宿老智人，判決此事。是時有一淨居諸天，變作老宿長者，入會而言；『誰養育者，即是捨受；射著之者，即是放捨。』彼諸釋宿老，一時印可。高聲唱言：『如是！如仁者言！』」

挽力

如《因果經》云：「太子與兄弟挽力，與萬眷屬，將欲出城。於時有大象當城門住，諸人皆不敢前。提婆達多，以手搏頭，即便蹙地。難陀以足指挑，擲著路傍。太子以手執象，擲著城外，還以手接，不令傷損，象又還甦。時諸人民，歎未曾有。園中有七重金鼓、銀鼓，鈆、石、銅、鐵等鼓，各有七枚。提婆達多最先射之，徹三金鼓。次及難陀，亦徹三鼓。太子嫌弓弱，取庫內祖王一良弓，無能張者。太子在坐，以手拼弓，放一箭，徹過諸鼓，然後入地，泉水流出，又徹過大鐵圍山。」又《佛本行經》云：「是時太子所射之箭，向三十三天。天中建立箭節，常以諸香華供養此箭。又太子執箭一射，便穿七鐵豬，過七鐵豬已，彼箭入地，即成一井，於今稱為箭井。時淨飯王知太子所有技能，皆悉勝彼一切諸人，踴躍喜歡。敕喚白象，瓔珞莊飾，令太子乘。是時提婆城外而入，見此白象而問人言：『此象欲將何處？』其人報言：『欲將出城，擬悉達乘。』提婆達多以妒嫉故，便以左手執於象鼻，右手築

額，一下倒地，塞彼城門。眾人往來，不通出入。難陀相續而來，問知事已，即以右手執彼象尾，牽取離門可七步許。太子問：『誰牽離門？』眾人言：『難陀。』太子言：『善哉！難陀。』因思惟彼等二人，雖能示現其氣力，但此象身麤壯，於後壞爛，臭熏此城門。以左手舉象，以右手承重於空中，擲置城外，越七重墻，度七重塹，即擲過離城可有一拘盧奢，而象墮地即成大坑，至今相傳為象墮坑。」

納妃部

灌帶

太子年大，父王敕下餘國，卻後二月八日，灌太子頂，皆可來集，立為太子。

求婚

如《佛本行經》云：「爾時太子漸向長成，至年十九。時淨飯王，為太子造三時殿：一者、暖殿；第二、涼殿；第三、中殿。於後園廣造池臺，栽蒔華果，眾人作樂，隨時侍衛。淨飯王復憶太子初生之時，相師私陀記為成道。『作何方便，令不出家，得紹王位？』釋族報王：『造此宮室，令諸采女娛樂。』王復語釋種言：『汝等當觀誰女，堪與太子為妃。』爾時五百釋種各各唱言：『我女堪為作妃。』王復籌量，以雜寶作無憂器，持與太子，令施諸女。密使觀察太子眼目，瞻矚在誰，即聘作妃。王即於迦毗城，振鐸唱言：『從今七日來，我太子欲見諸釋女，施與一切雜寶，種種玩弄無憂之器。』爾時一切諸女，莊嚴其身，來集宮門，欲見太子。以太子威德大故，不敢正看。但取寶器，各各低頭，速疾而過。寶器盡已。最後一女，波私吒族，釋種大臣摩訶那摩，其女名為耶輸陀羅。前後侍從，圍繞而來。遙見太子，峨峨注睛，舉其雅步，瞻觀直躬，目不斜窺。漸近前趨來迎太子，如舊相識。即白太子：『可與我寶。』太子報言：『汝來既遲，皆悉施盡。』女復白言：『我有何過，欺不與寶？』太子答言：『我不欺汝，但汝不及。』是時大指邊有一所著印環，價值百千，從指脫與。爾時大臣摩訶那摩，見太子一切技藝勝妙，智能最為上首，而作是言：『惟願太子，受我女為妃。』爾時太子占良吉日，迎納耶輸陀羅。以諸瓔珞莊嚴其身，又復共五百采女，相隨而往，迎取入宮。太子雖納為妃，然恒與妃行住坐臥，未曾有世俗之意，但修禪觀。諸女咸疑太子不男，

太子以手指妃腹曰：『卻後六年，爾當生男。』遂以有娠。」又《五夢經》云：「太子有三妃：一、瞿夷；二、耶輸；三、鹿野。」

疑謗

如《智度論》云：「菩薩出家，夜有人言：『太子出家，何得有娠？汙辱我門釋種。』欲以火坑焚燒母子。耶輸自恨無事，立大誓言：『我若邪行，其腹內兒，願母子隨火消化。』發此願已，即投火坑，於是火滅，母子俱存。火變蓮池，母處華座。後生兒似菩薩身，名羅[目*候]羅。臥息彼石，耶輸捉石擲著水中，遂立誓言：『我所生兒，實是太子體胤之息。是不虛者，今此大石，在於水上，浮遊不沒。』時彼大石，遂即浮泛，如芭蕉葉，不沉不沒。於時大眾見聞，生希有心。」

厭苦部

觀田

如《佛本行經》云：「淨飯王共多釋種，并將太子，出外野遊，觀看田種。時彼地內所有作人，赤體辛勤而事耕墾。飛鳥喫蟲，共相殘害。即復唱言：『嗚呼！嗚呼！世間眾生，極受諸苦。所謂生、老、病、死，兼復受於種種苦惱，展轉其中，不能得離。云何不求捨是諸苦？』是時太子，安祥矚盼。處處經行，欲求寂靜。忽見一處，有閻浮樹，蓊鬱扶疏。太子發遣左右，漸至樹下。即於草上，結跏趺坐，棄捨一切諸不善法。欲界漏盡，即得初禪。一切諸天帝釋等，見太子在樹蔭坐，飛來到太子所，禮敬說偈，讚已還去。時淨飯王問言：『太子今在何處？』時一大臣，遙見太子在彼閻浮樹陰之下，復見一切樹影悉移，唯閻浮蔭獨覆太子，有是希奇難思議事，即大歡喜踴躍，急疾奔馳，走詣王所，長跪依事說言。時淨飯王聞已，即詣閻浮樹所，遙見太子在彼樹間，結跏趺坐，譬如黑夜。視山頂頭，大聚火光，出猛明燄，威德顯著，炳照巍巍，如重雲間。忽出明月，亦如暗室，然大淨燈。時王見已，生大希有奇特之心，歡喜踴躍，言：『太子有大威德。』」

出遊

如《佛本行經》云：「爾時作瓶天子，欲令太子出向園林，觀看好惡，發猒心故，漸教捨離。太子聞是聲已，即喚馭者，『可速嚴飾好車，今欲向園觀看。』時淨飯王知太子欲出，敕宣迦毗羅城一切內外，悉遣灑掃清淨，安雜香華。男女莊嚴。或有老、病、死亡、六根不具者，悉令驅逐。是時馭者裝飾車乘，駕善調馬。太子從東門引導而出。是時作瓶天子，於街衢前，正當太子，變身化作一老弊人。太子見已，即問馭者：『此是何人？身體皺皤，肉少皮寬，眼赤涕流，極大醜陋。獨爾鄙惡，不似餘人。為生來然？為老至？』馭者言：『此是老至。名為大苦惱。』爾時太子問馭者言：『此人為是一家如是，為當一切悉如斯？』馭者報言：『一切世間皆有是法。貴賤雖殊，皆未過老。』太子言：『若我不離是老，便猒捨五欲，唯作老苦之觀。』後於異時辭王，從城南門出。爾時作瓶天子，即於太子前，化作一病人。連骸困苦，命在須臾。臥糞穢中，宛轉呻喚，不能起舉。唱言叩頭，乞扶我坐。太子見已，問馭者言：『此是何人，腹肚極大。喘息之時，身遍戰慄。悲切酸楚，不忍見聞。此人何故，受如是苦？』馭者奉報太子：『四大不調，故爾病生。』太子後於異時，從城西門出。時作瓶天子，於太子前化作一屍，臥在床上，眾人舉行。無量姻親，圍繞哭泣，椎胸拍頭，涕泣如雨，大叫號慟，酸哽難聞。太子見之，心懷慘惻。問馭者言：『此是何人，舉行叫哭？』馭者答言：『已捨心意等諸根。屍骸無識，如木石。諸親號咷暫圍繞，恩愛於此長別離。』太子復問：『我亦有此死法否？』報言：『一切眾生此盡業，天人貴賤平等均。雖處善惡諸世間，無常至時無有異。』太子後於異時，從城北門出。爾時作瓶天子，以神通力，去車不遠，於太子前，化作一人，剃除鬚髮，著僧伽黎，褊袒右肩，手執錫杖，左掌擎缽，在路而行。太子見已，問馭者言：『此是何人，在於我前，威儀整肅，行步徐庠，直視一尋，不觀左右。執心持行，不似餘人？』馭者白太子言：『此名出家之人。常行善法，遠離非法，善調諸根，善與無畏於諸眾生，慈悲不行殺害。』太子聞已，問馭者言：『汝今將車向彼出家人邊。』馭者承命，即引太子向出家人所。太子諮問：『汝是何人？』以偈報言：『觀見世間是滅法，欲求無盡涅槃處。怨親已作平等心，世間不行欲等事。』爾時太子為敬法故，從車而下，徒步向彼出家人所，頭面頂禮彼出家人，三匝圍繞，還上車坐，迴還宮中。於前三所逢生猒，惟欣第四出家。諸大相師，並知太子若不出家，過七日後得轉輪聖王位，王四天下，七寶自至。各以所知，白淨飯王。王加守循四門各千人，周匝城外，一踰闍那內，羅列人眾而防護之。」

出家部

離俗

如《因果經》云：「爾時太子心自念：『我年已至十九，今是二月，復是七日，思求出家，今正是時。』作此念已，身放光明，照四天王宮，乃至淨居天宮。諸天見此光已，皆知太子出家時到。即便來下，到太子所，頭面禮足，合掌白言：『無量劫來，所修行願，今正成熟。』太子答言：『如汝等語。然父王敕內外官屬，嚴見防衛，欲去無從。』諸天白言：『我等自當設諸方便，令太子出，使無知者。』時耶輸陀羅，眠臥之中，得三大夢：一者、夢月墮地；二者、夢牙齒落；三者夢失右臂。得此夢已，眠中驚覺，心大怖懼。白太子已，具述三夢。太子言：『月猶在天，齒又不落，臂復尚在，當知諸夢虛假不實。汝今不應橫生怖畏。』」又彼《本起經》云：「諸天皆言：『太子當去，恐作稽留，急去遠此，大火之聚。』爾時太子思如是已，至於後夜，淨居天王及欲界諸天充滿虛空，即共同聲白太子言：『內外眷屬，皆悉昏臥。今者正是出家之時。』爾時太子即自往至車匿所，以天力故，車匿自覺，而語之言：『汝可為我牽揵陟來。』車匿聞語已，舉身戰怖，心懷猶豫：『夜中索馬，欲何所之？』太子復語車匿言：『我今欲為一切眾生，降伏煩惱結賊故。汝今不應違我此意。』爾時車匿舉聲號泣，欲令耶輸陀羅及諸眷屬，皆悉知覺太子當去。以天神力，昏臥如故。車匿即便牽馬而來。於是諸天捧馬四足，并接車匿。釋提桓因，執蓋隨從。天即便令北門自然而開，不使有聲。太子於是從門而出。虛空諸天，歌讚隨從。至於天曉，行至彼跋伽仙人苦行林中，即便下馬，撫背而言：『所難為事，汝作已畢。』又語車匿：『唯汝一人，獨能隨我，甚為希有。我今既已至閑靜處，汝便可與揵陟俱還官也。』車匿聞此語已，悲號啼泣，迷悶躃地。於是揵陟屈膝舐足，淚落如雨。太子答言：『世間之法，獨生獨死，豈復直伴？我今為滅諸苦使，故來至此。諸苦斷時，然後當與一切眾生而作伴侶。』於是脫頭寶冠與車匿，報大王而說偈言：『假使恩愛久共處，時至會必有別離。見此無常須臾間，是故我今求解脫。』」

剃髮具服

《佛本行經》云：「爾時太子從車匿索取寶刀，割取髮髻。有一華鬚，名須曼那，化作淨髮人，與太子淨髮。既剃髮已，淨居天復化作獵師之形，身著袈裟染色之衣，語言：『我與汝迦尸迦衣，價值

百千億金，復為種種栴檀香等之所薰修。』菩薩見已，生大歡喜。爾時菩薩剃髮，身得袈裟已，形容改變，便放大光，下至閻浮，化成二寶塔，具眾(莊嚴)。」

使還

又《普曜經》云：「於是菩薩適出城門，迦維羅衛一切群眾，知太子去共談而喜。瞿夷明日從寐起已，遙聞眾言，覺知已去，與耶輸心為破裂。淨飯王感絕，自投於地，舉聲稱怨：『永絕我望，何所依怙？』國中樹木，尋時虧落，無諸華實。諸清淨地，悉生塵垢。王與群臣、眷屬，行至園觀，亦懷悲苦：『嗚呼阿子，明曉經典，眾奇異術，無不博達。今至棄國萬民，為何所遊？誰為開門？其諸天人，供養云何？』車匿白王：『我在常處，宴然寐床，城門已閉。於時菩薩告我被馬。城中萬民，皆安不聞。天帝開門，四天王告敕四神，捧其馬足。諸百千天帝釋梵，以侍送之。嚴治道路，演大光明。散光燒香，諸天伎樂，同時俱作，涌在虛空，諸圍繞以侍送之。去是極遠，脫衣寶瓔及白馬，遣我還國，啟王謝妃，必至成佛，乃還相見。勿令愁憂！』」

諫子

如《佛本行經》云：「淨飯王使二人，向山諫太子迴：『念吾年朽，家國無嗣，何時能還？』太子答言：『欲得四願，不復出家：一不老；二、無病；三、不死；四、不別。神仙五通，雖住一劫。不離於死。』王聞重悲：『斯四願者，古今無獲，誰能除此？』」

佛髮

又《毗尼母經》云：「佛告諸人：『此髮不可故衣故器盛之，當用新物。』時有王子瞿波離將軍，欲往四方有所征伐，來索世尊髮。問：『安處？』佛言：『聽安金塔中，若銀塔中，若寶塔中，若雜寶塔，繒綵衣裹。』問云：『何持？』佛言：『聽象乘，馬車乘。頭上、肩上擔。』時王子持世尊髮去，所往征伐，得勝還國，為世尊起髮塔。」

成道部

乞食

如《四分律》云：「爾時菩薩漸漸遊行，至婆羅閱城乞食。時摩竭王在高樓上，見菩薩行步庠序，即遣信問：『比丘欲何所詣？可於此住？居王位治化，我當為臣。』菩薩荅言：『我捨轉輪王，出家學道，豈可於此邊國王位而處俗耶？』時王前白言：『若成無上道者，先詣羅閱城，與我相見。』菩薩報言：『可爾。』爾時王即禮菩薩足，繞三匝而去。」又《佛本行經》云：「菩薩為摩伽陀國王說云：『大王！我等今實不畏彼毒蛇，亦復不畏天雷霹靂，亦復不畏猛火焰，被大風吹，燒野澤者，但畏五欲境界所逼。何以故？五欲無常，害功德；六塵空幻，損眾生。世間果報本誑人，智者誰能暫(停住)？』」

苦行

爾時菩薩於鹿林，在五拘鄰比丘所，學于苦行。經於六年，極生辛苦，過其本師。以自餓故，而不得道，徒勞疲形。日食一胡麻，經一七日；粳米、紅豆、麻子、粟糜，及以白豆，亦復如是，各一七日。如是修苦行時，一切皮肉銷瘦皺減，其目坎陷，肉盡肋出，欲坐則伏，欲起則僂。雖受如是無利益苦，然不退菩提之心。

乳糜

又述灌帶部內，時有四天王子，告律師云：世尊初成道，第十一年，於王舍城中，須摩長者園內，告諸天、大菩薩、及大弟子曰：「我初踰城時，至彼洴沙國，路逢牧牛女。我語云：『我有少饑渴，從汝乞飲食。』彼女答云：『汝何所往？』答云：『求趣菩提。』又問：『名字何等？』答言：『悉達。』彼女又白言：『我讀《韋陀之典》云：不久有大智人，當成正覺。我觀仁者相貌音聲，是諸佛相。我作此山神，經十六大劫，過去諸佛，我皆親覲。汝可隨我，往至住處，當與汝飲食。過去迦葉佛涅槃時，付我一澡罐，其頂上有雙龍繞，下有獅子蹲。拘留佛所製，遞相付我，迄至樓至佛。此龍瓶內，具足有八功德水。汝若饑渴，當飲此水，能消煩惱，增長菩提。勿輕此小瓶。假使四大海水，內此瓶中，猶不能滿，中有龍王。此賢劫初三佛出世，所有遺法，多在瓶內，與婆竭龍宮，一無有二。又迦葉佛付我香爐，及一黃金函，將付仁者。其香爐前有十六頭，半是獅子，半是白象。於二獸頭上，別起蓮花臺。四緣別起六銀樓，樓出天童。每燒香時，是諸童子，各各口出燒香歌曲，臺門自開。又黃金函內，盛大般若，合三十億偈。黃金為經牒，白玉為界道，白銀為字。此函及爐，是拘留佛所製，次第

付我，乃至樓至佛。諸佛欲興世，皆開此金函，披閱經典。以般若力，天魔不嬈，速登正覺。今將付囑，努力守護，勿令損失。』我受得已，於菩提樹下，六年苦行，常飲此瓶水，故除饑渴，煩惱亦消也。又我初欲成道，入河澡浴，受二女乳糜。至菩提樹下，欲昇金剛壇。山神至我所，即告我言：『汝今成道，可依往佛。若初成道，欲昇金剛壇，繞樹合三十二匝。十方諸佛，亦前授香。次命人王、天王、釋梵、龍王、十地菩薩，各前授香。佛以威神，香聞十方，上至有頂，受苦眾生，聞香解脫，諸根具足。』」

草坐

《佛本行經》云：「爾時菩薩於河澡浴，食乳糜，沐身體。光儀平復，自在安詳，面向菩提樹，思作何座，左右四顧。是時忉利天帝釋天主，即化其身為刈草人。刈取其草，青綠顏色，猶如孔雀王項，柔軟滑澤，如微細迦尸衣，色妙而香，右旋宛轉。菩薩問彼人言：『汝名字何？』彼人報言：『我名吉利。』菩薩思唯：『我今欲求自身吉利，亦為他人以求吉利。我今決當得證阿耨菩提！』當取草時，其地便六種震動。」又《觀佛三昧經》云：「適施草座，諸佛化作八萬佛樹，師子之座，有天衣布其上。」

降魔

又《雜寶藏經》云：「如來樹下，惡魔波旬，將八十億眾，欲來壞佛。便語佛云：『汝獨一身，何能坐此？急可起去。若不起者，我捉汝腳，擲著海水。』佛言：『我觀世間無能擲我。汝於前世時，曾於一寺受一日八戒，施辟支佛一缽之飯，故生六天，為大魔王。而我於三阿僧祇劫，亦設供養聲聞緣覺不可計數。』魔言：『汝道我昔一日持戒，施辟支佛食，信有其實，我亦自知，汝亦知我。汝自道者，誰為證知？』佛以手指地言：『此地證我！』作是語時，一切大地六種震動。地神即從金剛際出，合掌白佛言：『我為作證！有此地來，我恒在中。世尊所說，其實不虛。』佛語波旬：『汝今先能動此澡瓶，然後可能擲我海水。』爾時波旬及八十億眾不能得動。魔王軍眾，顛倒自墜，破壞星散。」

說法部

赴機

依《彌沙塞律》云：「佛得道七日，受解脫樂。有五百乘車，載奉蜜麨，四王奉缽，佛受之已，為說三歸。又更七日，文鱗龍王，奉非人食；後過七日，斯那奉食，姊妹四人，受三歸依；復過七日，梵王來請轉法輪。」又《普曜經》云：「時梵王與六萬八千梵王眷屬，來詣佛所，稽首足下，請轉法輪。佛受請已，言：『我宿命，在波羅柰，供養六百億佛，應在此轉法輪。』」又《中本起經》云：「世尊念言：『吾昔路由梵志阿蘭迦蘭，待我有禮，應往度之。』天空中曰：『此二人已亡七日。』又念應度鬱頭藍弗，天復告云：『昨日命終。』又念父王昔遣五人，一名拘鄰，二名頞陛，三名跋提，四名十力迦葉，五名摩訶男，執侍功勤，應往度之。」又《轉法輪經》云：「佛在鹿野樹下，時空中有自然法輪飛來，當佛前而轉。佛以手撫之止：『吾無始來為名色轉。今愛意盡，不復流轉！』輪即便住。」又《十二遊經》云：「佛從四月八日，至七月十五日，坐樹下為一年；二年於鹿野園中，為五人說法；三年為鬱鞞迦葉兄弟三人說法，滿千比丘；四年在蒙頭山，為龍鬼說法；五年時，度舍利、目連，舍利七日得上果，目連十五日得上果；六年須達共祇陀為佛立精舍，有十二佛圖寺，有七十二講堂，有三千六百間屋，有五百樓閣：七年在拘耶尼園，為婆陀和菩薩等八人，說《般若經》，明苦行事：八年在柳山，為屯真陀羅王弟說法；九年在穢澤中，為阿掘摩說法；十年遊摩竭國，為弗沙王說法；十一年在恐懼樹下，為彌勒說《本起經》，即修行本；十二年還父王國，為釋氏八萬四千人說法。」又《大集經》云：「佛成道十六年，於欲色界中間，出大寶階。大眾俱登中階，即上昇虛空。」又《分別功德經》云：「二十五年比在諸國，此住最久，以其中多諸珍異，人多有義。祇樹精舍有神異驗，眾集之時，獼猴飛鳥，群類數千，悉來聽法，寂寞無聲。事竟即去，各還所止。犍椎適鳴，已復來集。此由國多仁慈，故異類影附。」故《智度論》云：「舍衛城有九億家，三億明見佛，三億信而不見，三億不見不聞。」又《薩婆多論》云：「佛以二月八日沸星現時初成等正覺，亦以二月八日沸星出時生，以八月八日沸星出時轉法輪，以八月八日沸星出時取般涅槃。」

涅槃部

弟子

依《智度論》云：「長老大迦葉，於耆闍崛山集三藏，可度眾生竟，隨佛入般涅槃。清朝持缽，入王舍城，乞食已。上耆闍崛山語

諸弟子：『我今日入無餘涅槃。』一切諸人，聞是語已，皆大愁憂。迦葉晡時，從禪定起，入眾中坐，讚說無常，苦、空、無我，如是種種說法已，從佛所得僧迦梨，持衣缽提杖，如金翅鳥，現昇虛空，作十八變。」

結集部

此中廣明結集。具有四時。第一依《智度》、《金剛仙》二論，如來在此鐵圍山外，共文殊師利，及十方佛，結集大乘法藏；第二依《菩薩處胎經》，及《四分律》等，如來初入涅槃，始經七日。大迦葉共五百羅漢，令到十方世界，召得八億八千眾，共為集三藏；第三依《智度論》，如來入涅槃後，至夏安居，初十五日，大迦葉共千羅漢，在王舍城，結集三藏；第四依《四分律》，如來入涅槃後，一百年內，為跋闍子擅行十事。大迦葉共七百羅漢，在毗舍離城，結集三藏。

大乘結集

依大《智度論》、《金剛仙論》云：文殊師利結集中，明如來在此世界之外，不至他方世界。十方諸佛並皆雲集說法，亦名話經。文殊後結集，召諸菩薩及大羅漢無量無邊，各言某經「我從佛聞」。須菩提言：「《金剛般若》我從佛聞。」諸經當部，各有弟子同時聞者，並云：「我親從佛聞。」故知阿難則遍聞諸經。餘之弟子，則偏局當部。故《維摩經》云：「舍利弗問天女曰：『汝於三乘，當何志求？』天女曰：『若以小乘法化，我作聲聞；若以中乘法化，我作緣覺；若以大乘法化，我作菩薩。』」

五百結集

依《菩薩處胎經》云：「爾時佛取滅度已，經七日七夜。時大迦葉告五百阿羅漢，打犍椎集眾：『卿五百人，盡詣十方諸佛世界。諸有得阿羅漢六通者，盡集此閻浮提雙樹間。釋迦牟尼佛今已捨壽，起七寶塔。今集欲得演出真性法身，汝等速集，聽采微妙之言。』爾時五百羅漢受大迦葉教，即到十方恒河沙剎土，集諸羅漢，得八萬八千眾，來集忍界，聽受法言。」又《僧祇律》云：「時大迦葉，語諸比丘，結集法藏，應住王舍城。令阿那律守佛舍利，勿使諸天將去。」又《菩薩處胎經》云：「爾時迦葉見眾集已，語優婆離：『卿為維那，唱阿難下。』即受教唱下。阿難心意荒亂，內自

念言：『佛滅度未久，恥我乃爾。』即自思唯四諦法已，便於眾前成阿羅漢，諸塵垢滅，朗然大悟。聖眾稱善，諸天歌嘆，爾時大地，六反震動。時大迦葉，即使阿難，升七寶高座。迦葉告言：『佛所說法，一言一字，汝勿使有缺漏。菩薩藏者，集著一處；聲聞藏者，集著一處；戒律藏者，集著一處。』爾時阿難最初出經，《胎化藏》為第一；《中陰藏》第二；《摩訶衍方等藏》第三；《戒律藏》第四；《十住菩薩藏》第五；《雜藏》第六；《金剛藏》第七；《佛藏》第八。是為釋迦文佛經法。」

千人結集

大迦葉言：「若我昔常乞食者，常有外道強來難問，廢闕法事。今王舍城常設飯食供給千人。」告語闍王：「給我等食，日日送來。」是中夏安居，三月十五日說戒時，復語阿難：「汝今應隨佛心，憐愍眾生故，集佛法藏。」是時阿難一心合掌，向佛涅槃處，作如是言：「佛初說法時，爾時我不見，如是轉展聞。佛在波羅柰，佛為五比丘，初開甘露門，說真四諦法：苦、集、滅、道諦。阿若憍陳如，最初得見道。及八萬諸天，聞是得見道。」是千阿羅漢，聞是語已，上昇虛空，高七羅多樹，皆眼見佛法。

七百結集

《四分律》云：「爾時世尊般涅槃後百歲，毗舍離跋闍子比丘行十事，言：『非法、非毗尼、非佛所教已。』皆下舍羅。在毗舍離，七百阿羅漢，集論法毗尼。」依《道宣律師感應記》云：「律師問天人曰：『世尊涅槃後，結集法藏儀式云何？』天人答曰：『惟大聖隱顯，隨機生滅，三藏遺跡，結集是因。眾集多少，律論不等。如律中五百、七百，皆遵大迦葉，最為眾首。如大論中，高選千人，皆同無學。至結集已，召外眾集重敘所結，有不同者，分為二部。依遵迦葉名上座部，餘外眾多，名大眾部。』依《文殊問經》，初分二部，即其事也。通約大小三藏，皆阿難出，其住處同集王舍城。然據文殊集眾，略結大乘。即在大鐵圍山外，二界中間，阿難升高座，披佛布僧迦梨，先誦遺教經，如佛在世約敕之相。時大菩薩、阿羅漢、一切比丘、天龍八部，聞皆悲泣，不能自勝。爾時大迦葉，即從座起，著布僧迦梨，手執尼師壇，至高座前。敷坐具，禮阿難已，右繞三匝而立。時大梵天王，持七寶蓋，覆阿難上。時天帝釋，進七寶案，置阿難前。羅睺阿修羅王各執七寶香爐，在阿難前。阿難受已，置寶案上。他化天王，進七寶几，

在寶案後。時魔王波旬持七寶拂授與阿難，仍與帝釋，夾侍兩邊。四天王，各侍高座四腳。三十二使者，在迦葉後。各各呈恭，胡跪敬聽。時大迦葉禮阿難已，又繞三匝，至前問訊，如佛無異，然後問緣。一一依經始從如是，乃至末後歡喜奉行。爾時迦葉重問曰：『我過去諸佛，修多羅中，一一分部說。汝恒至佛邊，當有教敕。』阿難答曰：『我受世尊教，末世眾生煩惱垢重，不能解我教法，不得部類出之。汝當分別說也，或十章、五章，隨意而安置。令鈍根者，易解我法。』天問：『如來在世時，教敕優波離，及我大迦葉，入堂東寶樓。觀古佛毗尼，及不同相。我欲結集，為依古佛說？為依今世尊教耶？』答曰：『我從世尊聞，以語大迦葉：「若結集毗尼，當分五部相。往古諸佛所說毗尼，一相無二。今眾生薄福，故說多部。我滅度後，無智愚人，分我教網，以為五部、十八部，乃至五百部。雖味薄淡，仍是我正法。」世尊涅槃竟，將往戒檀，南華林外，安置九十日。待迦葉結集竟，最初於稿本寫出三藏教。次令阿闍世王，又寫出五本，用黃金印；及白銀印，印迦葉初本，及闍王寫者；用七寶印，印迦葉稿本；次以七寶印，印魔王寫者；梵王寫三本，用白銀印；帝釋寫七本，用黃金印；娑竭龍王寫八萬經本者，俱三色印。總以印定之，令流布閻浮提，及三天下。世尊所造塔，及白銀觀，付文殊師利、普賢、觀音。將此觀塔，周遍大千界。一國留一觀，及一金塔。如震旦，爾時文殊將塔觀，往清涼山，金剛窟安置，至今流行。』又問：『一切修多羅藏，既結集已，當安何國？付囑何王？今欲結集，當為廣結？略結？請次第說之。』答曰：『我聞世尊說，付囑大迦葉，當令廣集。又付文殊，往大鐵圍山諸菩薩等住處九地有八萬人，當令略集。付囑阿闍世，寫我遺教。迦葉結集本，安置修羅窟中。』又問：『世尊在時，我從佛聞，若結集竟，將三藏教，付囑娑竭龍王。今聞汝說，與昔聞異。』答曰：『我聞世尊說，結集三藏，在修羅窟中。經二十年中，待文殊結竟，方付娑竭龍王。』又問：『祇桓精舍，有諸古佛及以三藏陰陽書，及供養具，當付何人？』答曰：『此事因緣，並在祇桓圖經說之，各有付處，不煩此述。』又問：『云何二部教？』答曰：『四分、十誦律。四十年後，一百一十年，迦葉遺律方行前國。如震旦諸國，謂之君子國。根性輕利，得行三部教。合四百三國土，同此一文字，並行前三律教。』又問：『云何三部教？』答曰：『行前二部教，乃以大僧祇如求流離國，及餘二天下，唯行一部教。所謂薩婆多部是也。祇桓寺殿四簷下，有四銀臺，兩臺內有黃金修多羅。白玉為牌。又有兩臺內，有毗尼藏，黃金為牌，白銀為字。毗尼律藏，是龍王書。修多羅經藏，是魔王書。此二藏經，雖是過去星宿劫前古佛經也，於閻浮洲

中，此之兩部書經最為第一。至佛涅槃後，娑竭龍王，收將入宮供養。』」

感應緣

後漢明帝時，雒陽白馬寺，有攝摩騰，本中天竺人。善風儀，解大小乘經，常遊化為任。至漢永平三年中，明皇帝夜夢金人飛空而至，乃大集群臣以占所夢。通人傅毅奉答：「臣聞西域有神，其名曰佛。陛下所夢將必是乎！」帝以為然，即遣中郎蔡愔，博士弟子秦景等，使往天竺，尋訪佛法。愔等於彼，遇見摩騰，乃邀還漢地。騰誓志弘通，不憚疲苦，冒涉流沙，至乎雒邑。明帝甚加賞接，於城西門外，別立清舍以處之，名馬寺。傳云：外國國王，當毀破諸寺，唯招提寺未及毀壞。夜有一白馬，遶塔悲鳴，王即停壞諸寺，因改招提以為白馬。又白馬寺，有竺法蘭，是中天竺人，自言誦經論數萬章，為天竺學者之師。時蔡愔既至彼國，蘭與摩騰，共契遊化，遂相隨而來，同止少時，便善漢言，愔於西域獲經，即為翻譯。所謂《十地斷結》、《佛本行》、《四十二章經》等五部，漢地諸經之始也。

昔漢武帝，穿昆明池底，得黑灰，以問東方朔。朔云不經，可問西域胡僧。後法蘭既至，眾人追以問之。蘭云世界終盡，劫火洞燒，此灰是也。

案《周書．異記》云：周昭王即位，二十四年甲寅歲，四月八日，江河泉池，忽然汎漲，井水溢出，山川震動。有五色光，入貫太微。遍於西方，盡作青紅色。太史蘇由奏曰：「有大聖人，生於西方，一千年外，聲教及此。」昭王即敕鐫石記之，埋於南郊天祠前，此即佛生之時也。相國呂 侯乘驊騮八駿，而行求佛，因以禳之。

周穆王五十三年，壬申歲，二月十五日，平旦，暴風忽起，損舍折木，地動天陰，西方白虹十二道。太史扈多曰：「西方聖人滅矣。」此即佛入涅槃之相也。(二卷末)

醒世卷三目錄(縷指敬信，使人知方便法門。)

敬佛篇
念佛　觀佛(感應緣（十一驗）)
彌陀部(業因　感應緣（二驗）)
彌勒部(受戒　感應緣（一驗）)
普賢部(感應緣（一驗）)
觀音部(感應緣（五驗）)
敬法篇(聽法　求法　法師)
謗罪部(感應緣（十驗）)
敬僧篇(引證)
敬益部(感應緣（二驗）)
致敬篇
功能部(感應緣（一驗）)
歸信篇
小乘　大乘(感應緣（二驗）)
士女篇(勸導)
入道篇(引證)
慚愧篇(引證)

醒世錄卷三

武原居士徐昌治覲周　編輯

古金粟住持行元百癡　校閱

敬佛篇

念佛部

《觀佛三昧經》云：「佛有三十二相，八十種好。身真金色，光明無量。時座下有五百釋子，以罪障故，見佛色身，猶如灰色羸婆羅門，見已號哭，自拔頭髮，舉手投地，鼻中血出。佛安慰曰：『汝弗號哭，吾為汝說。過去有佛，名毗婆尸。入涅槃後，於像法中，有一長者名日月德，有五百弟子，聰明多智，無不貫練。其父長者，信敬三寶，嘗為諸子說佛法義。諸子邪見，都無信心。後時諸子同遇重病，父到兒前，泣淚合掌，語諸子言：「汝等邪見，不信

佛法。今無常刀，割切汝身，為何所怙？有佛毗婆尸，汝可稱名。」諸子聞已，敬父言故，稱南無佛。復教稱法及稱僧，稱已命終。由稱佛故，生四天王天。天上壽盡，以前邪見，還墮地獄。獄卒羅剎，以熱鐵叉，刺壞其眼。受是苦時，憶父教稱念佛因緣，從地獄出，來生人中，貧窮下賤。後式佛出，亦得值遇，但聞佛名，不睹佛形。後隨葉佛、拘樓秦佛、拘那含佛、迦葉佛，亦皆聞名，不見其形。以聞如是六佛名故，今得同生釋種。我身端嚴，如閻浮金。汝見灰色羸婆羅門，皆由前世邪見故爾。汝今懺悔，見佛金色，如須彌山。』見已白佛：『我今見佛三十二相。八十種好。無量光明。』」

觀佛部

又《觀佛三昧經》云：「昔過去久遠無量世時，有佛出世，號寶威德上王。時有比丘，與九弟子，往諸佛塔，禮拜佛像。見一寶像，嚴顯可觀，諦視讚嘆。後時命終，悉生東方寶威德上王佛國。大蓮華中，結跏趺坐，忽然化生。從此已後，恒得值佛。於諸佛所，淨修梵行，得念佛三昧海。得三昧已，佛為授記，於十方面，各得成佛。又過去久遠，有佛出世，號曰空王。入涅槃後，有四比丘，同學習佛正法。煩惱覆心，不能堅持佛法，當墮惡道。空中有聲，語比丘言：『空王如來，雖復涅槃。汝所犯無救，汝等今可入塔觀像，與佛在世時等無有異。』聞空中聲已，入塔觀像。念言：『如來在世，光明色身，與此何異？佛大人相，願除我罪。』作是語已，五體投地，懺悔諸罪。後八十億阿僧祇劫，不墮惡道。生生嘗見十方諸佛，於諸佛所，受持甚深念佛三昧，得悉成佛。」又《迦葉經》云：「昔過去久遠阿僧祇劫，有佛出世，號曰光明。入涅槃後，有一國王子，名大精進。年始十六，婆羅門種，端正無比。有一比丘，於白氈上，畫佛形像，持與精進。精進出家，持像入山。在畫像前，結跏趺坐，一心諦觀此畫像不異如來，一切諸法亦復如是。經於日夜，成就五通，具足無量，得普光三昧，具大光明。以淨天眼見於東方阿僧祇佛，以淨天耳聞佛所說，悉能聽受。一切諸天散花供養。從山而出，來至村落為人說法，二萬眾生發菩提心，無量阿僧祇人住於聲聞緣覺功德，父母親屬住不退無上菩提。」

感應緣（十驗）

西晉愍帝，建興元年，吳郡吳縣，松江滬瀆口，漁者遙見海中有二人現，浮遊水上。漁人疑為海神，延巫祝、備牲牢以迎之，風濤彌

盛。有奉佛居士朱膺，聞之嘆曰：「將非大覺之垂降乎？」乃潔齋共東靈寺帛尼，及信佛者數人，至瀆口稽首迎之，風波遂靜。浮江二人，隨潮入浦，漸近漸明，乃知石像。將欲奉接，人力未展。聊試擎之，飄然而起，便舉還通玄寺。看像背銘，一名維衛，二名迦葉。

東晉成帝咸和年中，丹陽尹高悝，往還市闕，每張候橋浦有異光現，乃使尋之。獲金像一軀，西域古製，足趺並闕。悝下車載像，至長干巷口，牛不復行。悝止御者，任牛所往，遂徑赴長干寺，因安置之，像於中宵放金光。歲餘，臨海縣漁人張係世，於海上見銅蓮華趺，丹光遊泛。乃馳舟接取，送安像足，恰然符合。久之，有西域五僧，振錫詣悝云：「昔遊天竺，得阿育王像。至鄴遭亂，藏於河濱。王路既通，尋覓失所。近感夢云：『吾出江東，為高悝所得，在阿育王寺。』故遠來相投，欲一禮拜。」悝引至寺，五僧見像，歔欷涕泣，像為放光。

東晉周玘，義興陽羨人，晉平西將軍處之第二子也，位至吳興太守。家世奉佛，其女尤精進。家僮捕漁，忽見金光溢川，映流而上。當即下網，得一金像，高三尺許，形相嚴明，浮水而住，牽排不動。馳往白玘，玘告女，乃以人船送女往迎。手挽即得上船，在家供養。女夕夢佛左膝痛，覺看像膝，果有穿處，便截金釵以補之。玘女後適張澄，將像自隨。及病卒，內外咸見紫雲下迎，上昇虛空。

東晉名臣陶侃，字士行，建旟南海，有漁人每夕見海濱光，因以白侃。遣尋，俄見金像，凌波而趣船側。檢其銘勒，乃阿育王所造，文殊師利菩薩也。昔傳云：育王既統此洲，學鬼王制獄，酷毒尤甚。文殊現處鑊中，火熾水清，生青蓮華。王心感悟，即日毀獄，造八萬四千塔、建立形像，此其一也。初侃未能深信因果，既嘉此瑞，遂大尊重，乃送武昌寒溪寺。沙門慧遠，敬服威儀，迎入廬岫。隨末賊發，眾僧四散。有一老僧，依瑞像住。於時賊寇擾江州，執僧索金。僧曰：「無可得。」乃以火炙。僧曰：「徒受炙死，穢臭伽藍，何如寺外。」賊將出欲煞，僧曰：「行年七十，不負佛教。待正念已，申頸時可下刀。」賊然之。見申頸受刀，即便下斫，刀反刺賊心，刃出於背。群賊奔怕，東走至遠師墓。於時天氣清朗，忽有雲如蓋，雷電四繞，遂震霹，賊死六人。由是賊徒不敢入山。

魏天平中，定州募士孫敬德，防於北陲，造觀音金像。年滿將還，嘗如禮事。後為劫賊引，禁於京獄。不勝拷掠，遂妄承罪，並斷死刑，明旦行決。其夜禮拜懺悔，淚下如雨。少時依稀如夢，見一沙門，教誦《觀世音救生經》，經有佛名，令誦千遍，得度苦難。敬

德欻覺，起坐緣之，了無參錯。比至平明，已滿九百，有司執縛向市，且行且誦，臨欲加刑，誦滿千遍。執刀下斫，刀折三段，不損皮肉。易刀又斫，凡經三換，刀折如初。監當官人，莫不驚異。具狀聞奏。丞相高歡表請其事，遂得免死，敕寫此經傳之，所謂《高王觀世音》是也。敬德放還，設齋報願。出行訪像，乃見項上有三刀痕。

宋元嘉中，江陵支江張妹僧定，幼而奉法，志欲出家，嘗供養小形金像。而父母逼嫁，見誓志不行，遂密許邴氏。及羔鴈既至，女悲呼不就，燒香伏地取死。此像遂放金光，彌晃一村。父兄驚其通感，止不嫁之。張邴二門，因大敬信僧定，令之出家。宋丞相南郡王鎮陝，乃以其居建精舍。

齊徐州刺史王仲德，於彭城宋王寺造丈八金像，相好嚴華。時流汗，則難起，郡人常以候之。齊建元初，像復流汗，其冬魏寇淮上。時兗州數郡，起義南附，鳩略甚眾，亦驅迫沙門，助其戰守。魏軍屠其營壘，悉欲夷滅。表奏魏臺，誣以助亂，須及斬決。時像大汗，殿地流濕。魏徐州刺史梁王，奉法勤勤。至寺親使人以巾帛拭，隨出不已。至數十人交手兢拭，猶不能止。王乃燒香拜禮，執巾咒曰：「眾僧無罪，誓自營護，必不羅禍。若幽城有感，當隨拭即止。」言已自拭，果應手而燥。王具事奏聞，下詔原宥。

梁祖武帝，以天鑒元年正月八日，夢檀像入國。因遣決勝將軍郝騫、謝文華等八十人，往達祈請。舍衛王曰：「此中天正像，不可適邊。」乃令三十二匠，更剋紫檀人圖一相。卯時運手，至午便就。相好具足，而像頂放光，降微細雨，并有異香，普為眾生利益。騫等負像，行數萬里，備歷艱關。又度大海，冒涉風波，隨浪至山，糧食又盡。所將人眾及傳送者，身多亡歿。逢諸猛獸，一心念佛。乃聞像後有鐘聲，岩側有僧，端坐樹下。騫登負像，下置其前。僧起禮像，騫等禮僧。僧授澡灌令食，並得飽滿。僧曰：「此像名三藐三佛陀。金毗羅王，自從至彼，大作佛事。」語頃失之。至天鑒十年四月五日，騫等達於楊都。帝與百僚徒行四十里，迎還太極殿。建齋度人，大赦斷煞。但是弓刀槊等，並作蓮花塔頭，帝由此蔬食絕欲。

隋開皇中，蔣州興皇寺佛殿被焚，當陽丈六金銅大像并二菩薩，正當棟下。於時焰火大盛，眾人拱手，嗟悼大像融滅。忽見欻起，移南一步，棟梁摧下，像得全形。四面磚木炭等，皆去像身五六尺許。雖被火焚，而金色不變，大眾咸駭。今移在白馬寺，鳥雀無踐。至唐永徽二年，盜者欲利像銅，乃鋸窗櫺斷，將欲拔出，遂被壓腕，求拔不得脫。至曉僧問，盜者云：「有一人著白衣，在堂內撮手，求脫不得。」

隋時凝觀寺僧法慶，開皇三年造夾紵釋迦立像，高丈六。功未畢，慶遂卒。其日又有寶昌寺僧，大智，死經三日而便甦活，遂向寺僧說云：「於閻羅王前，見僧法慶，甚有憂色。少時之間，又見像來王前，王遽走下階，合掌禮拜此像。像謂王曰：『法慶造我，功未畢，柰何令死？』王自顧問一人曰：『法慶合死未？』答曰：『命未合終，而食料已盡。』王曰：『可給荷葉，令終其福業也。』」大智甫說，令於凝觀寺看之。須臾之間，遂見法慶甦活。法慶甦後，嘗食荷葉，以為佳味。及噉餘食，終不得下。像成之後，數年乃卒。

唐乾封二年，西明寺道宣律師，在京師城南淨業寺修道。忽有一天來至問答，復有天來云：「弟子迦葉佛時，生在初天，在韋將軍下。諸天貪欲所醉，弟子以宿願力，不交天欲，清淨梵行，偏敬毗尼。韋將軍童真梵行，不受天欲。一王之下，有八將軍。四王，三十二將，周四天下，往還護助諸出家人。四天下中，北天一洲，少有佛法。餘三天下，佛法大弘。然出家之人，多犯禁戒，少有如法。南方一洲，雖多犯罪，化令從善，心易調伏。佛臨涅槃，親受付囑，並令守獲，不使魔嬈。」又問：「今西京城西高四土臺如何？」答云：「高四土臺者，其本迦葉佛，於此第三會說法度人。至穆王時，文殊、目連來化，穆王從之，即列子所謂化人者是也。秦穆公時，扶風獲一石佛，穆公不識，棄馬坊中，穢汙此像。公染疾，夢遊上帝，極被責疏。覺問侍臣由余，便答云：『臣聞周穆王時，有化人來此土，云是佛神。穆王信之，於終南山造中天臺，高千餘尺。又於蒼頡臺，造神廟。公今所患，殆非佛為之耶？』公聞大怖，語由余曰：『吾近獲一石人，衣冠非今所製，棄之馬坊，將非此是佛神耶？』由余聞往視之，對曰：『此真佛神也！』公取像澡浴，安清淨處，像遂放光。公大怖，問由余，答曰：『臣聞佛神清淨，愛重物命。所有供養，燒香而已。』公遂於土臺上造重閣，高三百尺，時人號之高四臺。」又問：「目連、舍利弗，佛在已終，如何重見？」答曰：「同名六人。此目連，非大目連也。至宇文周時，文殊師利化為梵僧，來遊此土，云欲禮拜迦葉佛說法處，并往文殊所住之處，名清涼山。」又問：「今五臺山，中臺之東南三十里，見有大孚靈鷲寺，兩臺隔澗猶存。南有華園，可二頃許，四時發彩，色類不同，四周樹圍。人移華栽別處種植，皆悉不生，唯在園內，方得久榮。或云漢明所立、或云魏孝文帝栽植。如何為實？」答云：「但是二帝所作。昔周穆之時，已有佛法。此山靈異，文殊所居。周穆於中，造寺供養。及阿育王，亦依置塔。漢明之初，摩騰法師，是阿羅漢，天眼亦見有塔，請帝立寺。其山形像，似靈鷲，名曰大孚。孚者信也，由帝深信佛法，立寺勸人，豈

唯五臺獨驗？今終南、太白、太華、五嶽名山，皆有聖人微應。」又問：「今涼州西，番和縣，山裂像出，何代造耶？」答云：「迦葉佛時有利賓菩薩，見此山人不信業報，以煞害為事。於時菩薩勸化諸人，便欻迴心，信敬於佛。所有煞具，變成蓮華。」又問：「漢地所見諸瑞像，多傳育王第四女所造。其實云何？」答曰：「育王第四女，厥貌匪妍，久而未出，常恨其醜。乃圖佛形相，還如自身。成已發願：『佛之相好，挺異於人。如何同我之形儀也？』以此苦邀，彌經年月，後感佛現，忽異本形。父具問之，述其所願。今北山玉華、荊州長沙、楊都高悝及京城崇敬寺像，並是育王第四女造。」又問：「幽冥所感，俗中常有，神去形朽，如何重來？或經七日、多日，如生不異。」答曰：「人稟七識，識各有神，心識為主。主雖前去，餘神守護，不足怪也。如五戒中，一戒五神。五戒便有二十五神。一戒破，五神去，餘者仍在。如大僧受戒，戒有二百五十神，亦戒戒之中感得二百五十防衛。比丘若毀一重戒，但二百五十神去，餘者恒隨。」

彌陀部

業因

具引經論十說不同，或說一行而生淨土，如《涅槃經》云：「有德國王，覺德比丘。為護法因緣，生不動國。」又《維摩經》云：「直心是菩薩淨土」。或說二行而生淨土，如梁《攝論》云：「出世善法者，無分別智及後得智所生善根，為出世善法。」或說三行而生淨土。又《觀經》云：「令未來一切凡夫，生極樂國，當修三業：一、孝養父母，事師，不煞；二、受三歸，具足眾戒；三、深信因果，讀誦大乘。如是三事，是名淨業。」或說四行而生淨土，如《維摩經》云：「行四無量心是菩薩淨土。」或四攝法是菩薩淨土，謂「布施、愛語、利益、同事，解脫所攝眾生來生其國。」或說五行而生淨土，如《淨土論》云：「一者、禮拜；二者、讚嘆；三者、作願；四者、觀察；五者、迴向」。或說六行而生淨土。如《維摩經》云：「布施是菩薩淨土……乃至智慧是菩薩淨土」。或說七行而生淨土，如《維摩經》云：「布以七淨華，浴此無垢人。一者、戒淨；二者、定淨；三者、見淨；四者、度疑；五者、道非道淨；六者、行淨；七者、行斷智淨。」前二是方便道，次三是見道，次一是修道，後一是無學道。或說八行而生淨土，如《維摩經》云：「成就八法生於淨土：一、饒益眾生，代眾生受諸苦惱；二、所作功德，盡以施之；三、等心眾生，謙下無礙；四、於諸菩

薩觀之如佛；五、所未聞經，聞之不疑；六、不與聲聞而相違背；七、不嫉彼供，不高己利；八、常省己過，不訟彼短，恒以一心求諸功德。」或說九行而生淨土，如《無量壽經》云：「略說三輩，廣說九品」。或說十行而生淨土，如《維摩經》云：「十善是菩薩淨土」。又《彌勒發問經》云：「若欲樂生安養國者，當修十念，即得往生。何等為十？一者、於一切眾生常生慈心；二者、於一切眾生不毀其行；三者、於一切眾生，深起悲心，除殘害心；四者、護法不惜身命，於一切法不生誹謗；五者、於忍辱中生決定心；六者、深心清淨，不染利養；七者、發一切種智心，日日常念，無有廢忘；八者、於一切眾生，生尊重心，除憍慢心；九者、不生染著心，不生憒鬧散亂心；十者、常念觀佛，除去諸相。彌勒當知，如是十念，一一次第，相續而起。不生彼國，無有是處。」或說三十七品是菩薩淨土，如《無量壽經》云：「發四十八大願而生淨土」。

感應緣(二驗)

宋魏世子者，梁郡人也，奉法精進。兒子遵修，唯婦迷閉，不信釋教。元嘉初，女年十四，病死七日而甦，云可安施高座并無量壽經。世子即為具設經座。女先雖齋戒禮拜，而未嘗看經。即升座轉讀，聲句清利。下啟父言：「兒死便往無量壽國，見父、兄及己三人，池中已有芙蓉大華，後當化生其中。唯母獨無，不勝此苦，故歸啟報。」語竟復絕，母於是乃敬法。

隋時有阿彌陀佛，五十菩薩像，西域天竺之瑞像也。相傳云昔天竺雞頭摩寺，五通菩薩往安樂界，請阿彌陀佛：「娑婆眾生，願生淨土，無佛形像，願力莫由。請垂降許。」佛尋影現。及菩薩還，其像已至。一佛，五十菩薩，各坐蓮華，在樹葉上，菩薩取葉，所在圖寫流布。

彌勒部

受戒

若是居家白衣，未受戒者，先受翻邪三歸。日別六時，隨時便受，顯歸三寶，自誓不迴，必得上生。若出家五眾，已受得戒，但依修行，不須別受。

感應緣(一驗)

梁剡石城山，有釋僧護，本會稽剡人也。少出家，便剋意苦節，戒行嚴淨。後居剡石城隱獄寺，寺北有青壁，直上數十餘丈。當中央，有如佛焰光之形。上有叢樹，曲幹垂蔭。護每經行至壁所，輒見光明煥炳，聞絃管歌讚之聲。於是擎鑪發誓：「願博山鐫造十丈石佛，以敬擬彌勒千尺之容。」初就彫剪，疏鑿移年，僅成面璞。頃護遘疾，臨終誓第二身中剋果。後有沙門僧淑，纂襲遺功，而資力莫由，未獲成遂。至梁天監六年，有始豐令陸咸，夜宿剡溪。值風雨晦冥，危懼假寐。忽夢見三道人來告云：「若能治剡縣僧護所造石像，得成就者，必獲平豫。」咸還都經年，稍忘前夢。後出門，乃見一僧云：「聽講寄宿，自言去歲剡溪所囑，猶憶此不？」咸倒屣諮訪，追及百步，忽然不見。豁爾意解，具憶前夢，乃剡淡所見第三僧也。咸啟建安王，王即以上聞。敕遣僧佑律師，專任像事，捨金成造。初僧佑未至一日，寺僧慧逵夢見黑衣大神，翼從甚壯，立於龕所，商略分數。至明旦佑律師至，其神應若此。

普賢部

感應緣（一驗）

宋沙門釋道冏，扶風好畤人也。本姓馬氏，學業淳粹，弱齡有聲。元嘉二年九月，在洛陽，為人作普賢齋，道俗四十許人。已經七日，正就中食，忽有一人，褲褶乘馬，入至堂前。下馬禮佛，便見赤光，赫然竟天，良久而滅。冏以七年與同學來遊京師，時司空何尚之始搆南澗精舍，冏寓居焉。夜中忽見四人，乘一新車，呼冏共載。道冏眼閉，不覺升車。俄見一貴人，著帢被箋布單衣坐床，蕭繖形似華蓋，鹵簿從衛可數百人，悉服黃衣。見冏驚曰：「行般舟道人，精心遠詣，祇欲知其處耳，何故將來？」即遣人引送。冏還至精舍門外，失所送人，門閉如故，扣喚久之，寺內諸僧咸驚相報。

觀音部

感應緣（五驗）

秦徐義者，高陸人也。少奉法，為符堅尚書。堅末，兵革蜂起。賊獲義，將加戮害。乃埋其兩足，編髮於樹。夜中常念觀世音，有頃得眠。夢神謂之曰：「今事亟矣，何暇眠乎？」義便驚起，見守防之士並疲而寢，乃試自奮動，手髮既解，足亦得脫，因而遁去百餘

步，隱小叢草。便聞追者交馳，火炬星陳，牙繞此叢，而竟無見者。
秦畢覽，東平人也。少奉法，隨慕容垂北征陷敵，單馬逃竄。敵追騎將及，覽至心誦念觀世音，既得免脫。因入深山，迷惑失道。又崇心歸念，中夜見一道人，法服持錫，示以途徑，遂得還路安隱至家。
晉沙門竺法純，山陰顯義寺主也。晉元興中，起寺行牆，至蘭上買材，路經湖道。材主是婦人，共至材所議價，遂同船俱行。既入大湖，日暮暴風，波浪如山。純船小水入，命在瞬息。乃一心誦《觀世音經》，俄有大舟泛流趣純，疑是神力，共渡乘之。而此小船應時即沒，大舟隨波鼓蕩，俄得達岸。
晉沙門釋開逵，隆安二年，登壟採甘草，為羌所執。時年大饑，羌置逵柵中，將食之。先在柵者十有餘人，羌日夕烹俎，唯逵尚存。逵被執，便潛誦《觀世音經》，不懈乎心。及明日當見噉，其晨始曙，忽有大虎，遙逼群羌，奮怒號吼，羌各駭怖迸走。虎乃前嚙柵，必謂見害。既柵穿而不入，逵即穿柵逃走，遂得免脫。
魏末魯郡釋法力，精苦有志，勤營塔寺，欲於魯郡立精舍，而材不足。與沙彌明珍，往上谷乞麻一載。還行空澤中，忽遇野火。車在下風，恐無得免。法力倦眠比寤而火勢已及，因舉聲稱觀，未遑稱世音，應聲風轉火焰尋滅。又有法智，本為白衣。獨行大澤，猛火四面，一時同至。自知必死，乃合面於地，專稱觀世音。怪無火燒，舉頭看之，一澤之草纖毫並燼，唯智所伏，僅容身耳。因此感悟，捨俗出家。

敬法篇

聽法部

如《付法藏經》云：「佛言一切眾生，欲出三界生死大海，必假法船，方得度脫。法為清涼，除煩惱熱；法是玅藥，能愈結病；法是眾生真善知識，作大利益，濟諸苦惱。所以然者，一切眾生，志性無定，隨所染督。選善則善，近惡則惡。若近惡友，便造惡業，流轉生死，無有邊際；若近善友，起諸敬心，聽受玅法，必能令離三途苦惱。由此功德，受最勝樂。華氏國王，有一白象，能滅怨敵。若人犯罪，令象蹋殺。後時象廄為火所燒，移象近寺。象聞比丘誦《法句經》偈，便柔和起慈悲心。後付罪人，但以鼻嗅舌舐而去，都不肯殺。王見斯已，召諸臣共謀此事，智臣白王：『此象近寺，必聞玅法。今可移近屠肆處繫。』王用其言，象見屠殺，惡心猛

熾，殘害更增。是以當知一切眾生志性無定，畜生尚爾聞法生慈、見殺增害，況於人而不染習？是故智者宜應覺知，見惡須棄，睹善宜近，勤聽經法。又往昔有婆羅門，持人髑髏，其數甚多。詣華氏城中，遍行衒賣，高聲罵言：『若不就我買髑髏者，我當與作惡名聞也。』爾時城中諸優婆塞，聞畏毀謗，便將錢買。即以銅箸貫穿其耳，若徹過者，便與多價；其中徹者，與價漸少；都不通者，全不與直。婆羅門言：『髑髏無異，何故與價差別不等？』優婆塞言：『全徹過者，此人生時聽受玅法，智慧高勝，相與多價；其半徹者，雖聽經法，未善分別，故與少直；全不通者，此人往昔都不聽法，故不與價。』時優婆塞，持此髑髏往至城外，起塔供養，命終之後，悉得生天。以是因緣，當知玅法有大功德。是故智者，欲得無上安隱快樂，應當至心勤聽經法。」《賢愚經》云：「昔佛在世時，舍衛國中須達長者，信敬佛法，為僧檀越。眾僧所須，一切供給。須達家內，有二鸚鵡，稟姓黠慧，解人言語。見比丘來，先告家內，令出迎送。阿難後時，到長者家，見鳥聰黠，為說四諦，苦、集、滅、道。門前有樹，二鳥聞法，飛向樹上，歡喜誦持。夜在樹宿，野狸所食。緣此善根，生四王天。如是七返，生六欲天。自恣受樂，極天之壽，而無中夭。後時命終，來生人中。出家修道，得辟支佛，一名曇摩，二名修曇摩。又佛在世時，有一比丘，林中誦經，音聲雅好。時有一鳥，在樹而聽。時為獵師所射，命終。緣此善根，生忉利天。自識宿命，知因比丘誦經聽法，得生此中。即持天華，到比丘所，禮敬問訊。以天香華，供養比丘。比丘具問，知其委曲，即命令坐，為其說法，得須陀洹。既得果已，還歸天上。」禽鳥聽法，尚獲福報無邊，況於人信心聽法寧無善報？

求法部

如《雜寶藏經》云：「昔有一女人，聰明智慧，深信三寶。嘗請比丘，就舍供養。後時有一老比丘，次到其舍。年老根昧，素無知曉。齋食訖已，女人至心求請說法。敷坐頭前，閉目靜坐。比丘自知不解說法，趁其泯眼，棄走還寺。然此女人，至心思唯：『有為之法，無常苦空，不得自在。』深心觀察，即時獲須陀洹果。既得果已，向寺求覓，欲報其恩。然此比丘，自審無知，倍生慚恥，轉復藏避。而此女人，苦求不已，方自出現。女人見已，具說蒙得道果因緣，齎供報恩。老比丘聞，甚大慚愧，深自剋責，亦復獲須陀洹果。」是故行者應當至心求法，若至心者，所求必獲。《涅槃經》云：「佛言：『我念過去作婆羅門，在雪山中，修菩薩行。時世無佛，亦無經法。時天帝釋觀見菩薩獨在山中，修諸苦行，即下

試之。自變其身，作羅剎像，甚可怖畏。住菩薩前，口說半偈：「諸行無常，是生滅法。」菩薩聞偈，心生歡喜，即從坐起，四向顧視，不見餘人，唯見羅剎。即便往問：「大士何處得此半偈？此半偈義，乃是三世諸佛正道。」羅剎答言：「汝不須問。我不食來已經多日，處處求索，了不能得。饑渴苦惱，心亂謬語，非我本心之所知也。」菩薩復語：「若能為我說是偈竟，我當終身為汝弟子。」羅剎答言：「我今饑逼，實不能說。」菩薩復語：「汝食何食？」羅剎言：「我所食者唯人暖肉，其所飲者唯人熱血。」菩薩聞已，即語羅剎：「但能具足說是偈竟，我當以身奉施供養。」羅剎言：「誰當信汝，為八字故棄所愛身？」菩薩答言：「梵釋四王、諸佛菩薩能為我證。」羅剎即說：「生滅滅已，寂滅為樂。」說是偈已，菩薩深思，然後處處石壁、道樹書寫此偈竟，上高樹，投身而下。未至地頃，時虛空中出種種聲。爾時羅剎還復釋身，接取菩薩，安置平地，懺悔辭謝，頂禮而去。緣為半偈，捨身因緣，超十二劫，在彌勒前，成無上道。』」又佛言：「我念過去無量無邊那由他劫，此沙婆世界有佛出世，號釋迦牟尼，為眾生宣說大涅槃經。我於爾時，心中歡喜，即欲供養，貧無財物，遂行賣身。路見一人答言：『我家作業人無堪者，吾有惡病，良醫處藥，應當日服人肉三兩。卿若能以身肉三兩，日日見給，便當與汝金錢五枚。』我時聞已歡喜相就，取錢往至佛所。禮已奉獻，然後誠心聽受是經。我時闇鈍，唯受一偈：『如來證涅槃，永斷於生死。若能至心求，常得無量樂。』受是偈已，至病人家。雖復日日與肉三兩，以念偈故，不以為痛。日日不廢，足滿一月，其人病瘥，瘡亦平復。我時見身具足平復，即發菩提願。以是因緣，今得成佛。」又《福德三昧經》云：「昔過去久遠阿僧祇劫，有一仙人名曰最勝，住山林中，具五神通，常行慈心，欲濟眾生。欲滅眾生煩惱邪見，能生正見，便詣城邑聚落處處，推求說法之師。時有天魔來語仙言：『我今有佛所說一偈。汝今若能剝皮為紙，刺血為墨，拆骨為筆，書寫此偈，當為汝說。』最勝仙人聞已念言：『我於無量百千劫中，常以無事為他割截，受苦無量，都無利益。我今當捨不堅之身，易得玅法。』歡喜踊躍，即以利刀，剝皮、刺血、拆骨。『為眾生故，至誠不虛。餘方世界有大慈悲，能說法者當現我前。』說是語時，東方普無垢國有佛號淨明王，忽住其前，放大光明，照最勝身，苦痛即除，平復如故。佛即廣為說集一切福德三昧，最勝聞法，得無礙辯。得辯才已，為諸眾生，廣說玅法，令無量眾生，住三乘道。經千歲後，而乃命終，生淨名王普無垢國。由敬法故，今得成佛。」

法師部

《華嚴經》云：「譬如金翅鳥王，飛行虛空，安住虛空。以清淨眼，觀察大海龍王宮殿，奮勇猛力。以左右翅，博開海水，悉令兩闢。知龍男女有命盡者，而撮取之。如來、應供、等正覺亦復如是，安住無礙虛空之中，以清淨眼觀察法界一切眾生。若有善根已成熟者，奮勇猛十力止觀兩翅，搏開生死大愛海水，除滅一切妄想顛倒，安立如來無礙之行。」

謗罪部

《敬福經》云：「善男子！經生之法，不得顛倒。一字重點，五百世中，墮迷惑道中，不聞正法。」又《大集經》云：「若有眾生，於過去世，作諸惡業，或毀於法、或謗聖人、於說法者為作障礙、或抄寫經法洗脫文字、或損壞他法、或闇藏他經，由此業緣，今得盲報。」又《大般若經》佛言：「諸善男子、女人等，書寫般若波羅蜜多甚深經時，頻申欠呿，無端戲笑，互相輕凌，身心躁擾，文句倒錯，迷惑義理，不得滋味，橫事欻起，書寫不終，當知是為菩薩魔事。」又《大品經》云：「是人毀呰三世諸佛及一切智，起破法業。因緣集故，無量百千萬億歲，墮大地獄中。是破法人輩，從一大地獄，至一大地獄，如是遍十方獄，受無量苦。復至十方他國土，生畜生中，受破法罪業苦。或得人身，生盲人家、生旃陀羅家，生除廁、擔死人種種下賤家。若無眼、若一眼、若瞎眼，無舌、無耳、無手，所生之處，無佛、無法、無佛弟子。何以故？種破法業積集厚故。」又《涅槃經》云：「若有不信是經典者，現世當為無量病苦之所惱害，多為眾生所見罵辱。命終之後，人所輕賤，顏貌醜陋，資生艱難，常不供足。」

感應緣(十驗)

晉濟陰丁承，字德慎，建安中為凝陰令。時北界居民婦詣外井汲水，有番人長鼻深目，左過井上，從婦人乞飲。飲訖，忽然不見。婦則腹痛，有頃，率然起坐，梵語，索紙筆作書，得筆便作胡書，橫行，或如乙，或如巳。滿五紙，投著地，教人讀此書，邑中無能讀者。有一小兒，十餘歲，婦即指此小兒能讀。小兒得書，便梵語讀之，觀者驚愕，以白德慎。德慎欲驗其事，即遣吏齎書詣許下寺，以示舊番。番大驚言：「佛經中間亡失，道遠憂不能得。雖口誦不具足，此乃本書。」遂留寫之。

晉周閔，汝南人也，晉護軍將軍，家世奉法。蘇峻之亂，都邑人士皆東西波遷。閔家有大品一部，以半幅八丈素反覆書之。又有餘經數臺，大品亦雜在其中。既當避難，單行不能盡持去。猶惜大品，不知在何臺中，倉卒應去，不展尋搜，徘徊嘆吒。不覺大品忽自出外，閔驚喜。

晉董吉者，於潛人也。奉法三世，至吉尤精進。恒齋戒，誦《首楞嚴經》。村中有病，輒請吉讀經，所救多愈。同縣何晃者，亦奉法士也。咸和中，得山毒之病。晃兄惶遽，馳往請吉。董何二舍，相去七十里，復隔大溪。五月中大雨，晃兄初渡時，水尚未至，吉與期投中食，比往而山水暴漲，不復可涉。吉遲迴嘆息，坐岸良久。必欲赴期，乃惻然發心自誓曰：「吾救人苦，不計軀命。冀如來大士，當照乃誠。」便脫衣，以囊經戴置頭上，逕入水中。量其深淺，乃應至頸，及吉渡，正著膝耳。既得上岸，失囊經，甚惋恨。進至晃家，三禮懺悔，流涕自責。俛仰之間，便見經囊在高座上。吉悲喜取看，浥浥如有濕氣。開囊視經，尚燥如故。於是村人一時奉法。

周祖滅法，經籍從灰。以後年中，忽見五六如茵大者，飛上空中，飄飄上下。朝宰立望，不測是何。久乃翻下，視乃是大品經之十三卷。

陳嚴恭，年弱冠。請於父母，願得五萬錢，往楊州市易，父母從之。恭船載物，去楊州數十里。江中逢一船，載黿將詣市賣之。恭念黿當死，因請贖之。謂黿主曰：「我正有五萬錢，願以贖之。」黿主喜，取錢付黿而去，恭盡以黿放江中。其黿主別恭，行十餘里，船沒而死。是日，恭父母在家，昏時有烏衣客五十人，詣門寄宿，并送錢五萬，付恭父母曰：「公兒楊州附此錢歸，願依數受也。」父怪愕恭死，因審之。客曰：「兒無恙，但不須錢，故附歸耳。」恭父受之。後月餘恭還家，父母大喜。既止，而問附錢所由，恭答無之。父母說客形狀及付錢月日，乃贖黿之日，於是知五十客，皆所贖黿也。父子驚歎，因共往楊州，起精舍，專寫《法華經》，莊嚴清淨。楊州道俗，共相崇敬，號為嚴法華。

隋大業中，有客僧行至太山廟來寄宿。廟令曰：「此別無舍，唯神廡下可宿。然而比來寄宿者輒死。」僧曰：「無苦也。」不得已從之，為設床於廡下。僧至夜，端坐誦經。可一更，聞屋中環珮聲，須臾神出，為僧禮拜。僧曰：「聞此宿者多死，豈檀越害之耶？願見護之。」神曰：「願師無慮。」僧因延坐談說。問曰：「聞世人傳說云：『太山治鬼』，寧有之耶？」神曰：「有之。豈欲見先亡乎？」僧曰：「有兩同學僧先死，願見之。」神問名，曰：「一人已生人間，一人在獄，罪重不可喚來。若師就見可也。」僧因起

出，不遠而至一所。多見廟獄火燒，光焰甚盛。神將僧入一院，遙見一人在火中，號呼不能言，形變不復可識，而血肉焦臭，令人傷心。僧愁愍求出，俄而至廟。又與神坐，因問：「欲救同學。有得理耶？」神曰：「可得！能為寫《法華經》者便免。」既而將曙，神辭僧入堂。旦而廟令視其僧不死，怪異之。僧因為說，仍即為寫《法華經》一部。經既成，莊嚴畢。又將經就廟宿，其夜神出如初，告之曰：「師為寫經，始書題目，彼已脫免。」

唐釋遺俗者，遊行醴泉山，誦《法華》數千遍。至貞觀年，因疾將終。告友人慧廓禪師曰：「比雖誦經，意望有驗。若生善道，舌根不朽，可為埋之。十年發出。若舌朽滅，知誦無功。若舌如初，為起一塔，生俗信敬。」言訖而終。至十一年，依言發之。身肉多盡，唯舌不朽。一縣士女，皆共載仰。乃函盛舌，而起塔於甘谷岸上。

唐貞觀五年，有隆州巴西縣令狐元軌者，信敬佛法。寫《法華》、《金剛般若》、《涅槃》等，如法潔淨。寫了下袂，還岐州莊所。經留在莊，并《老子》五千文，同在一處。忽為外火延燒，堂宇一時灰蕩。軌令家人撥灰，其內諸經宛然如故，演色不改。唯箱袂成灰。又覓《老子》，便從火化。於時聞見之者，莫不嗟異。其《金剛般若經》一卷題焦黑，訪聞所由，乃初題經時，有州官能書，其人雜食，行急不獲潔淨，直爾立題便去，由是色焦。

顯慶中平州有人，姓孫名壽。於海濱遊獵，見野火焰熾，草木蕩盡，唯有一叢茂草，獨不焚燎。疑此草中有獸，遂以火燒之，竟不能著。壽甚怪之，遂入草間尋覓，乃見一函《金剛般若經》，其傍又見一死僧，顏色不變。

唐曹州濟陰縣西二十里村中有精舍，至龍朔二年冬十月，野火暴起，非嘗熾盛。及至精舍，踰越而過焉。比僧房、草舍、焚燎總盡，唯《金剛般若經》一卷儼然如舊。

敬僧篇

引證

《普達王經》云：「時有夫延國王，號名普達。典領諸國，四方貢獻。王身奉佛法，未嘗偏枉。嘗有慈心，愍傷愚民不知三尊，每嘗齋戒，輒登高觀燒香，還頭著地，稽首為禮。國中臣民怪王如此，共議言：『王處萬民之尊，遠近敬伏，發言人從。何毀辱威儀，頭面著地？』群臣數數欲諫不敢。王敕臣下，使嚴駕當行。王即與吏民數千人，始出宮未遠，忽見一道人，王便下車卻蓋，住其群從，

頭面著地，為道人作禮，尋從而還，施設飲食，遂不成行。群臣於是諫言：『大王至尊，何宜於道路，為此乞丐道人，頭面著地？天下尊貴，唯有頭面。加為國主，不與他同。』王便敕臣下，令求死人頭，及牛、馬、豬、羊頭，於市賣之。牛、馬、豬、羊頭等皆售，但人頭未售。王言：『賤貴賣之，輸使其售。如其不售，便以丐人。』如是歷日，賣既不售，丐又不取。頭皆膖脹，臭不可近。王便大怒，語臣下言：『卿曹前諫言，人頭最貴，不可毀辱。今使賣六畜頭皆售，人頭何故丐人無取者？』王即敕臣下，嚴駕當出，到城外曠野澤中，王有所問。群臣人民莫不振悚。王即告群臣言：『卿寧識吾先君時，有小兒，常執持蓋者否？』臣下對曰：『實識有之。』王言：『今此小兒，何所在？』對曰：『亡已久遠，乃歷十七年。』王言：『此兒為人善惡何如？』對言：『臣等常睹，其承事先王，齋戒恭肅，誠信自守，非法不言。』王告諸臣：『今若見此兒在時所著衣服，寧識之否？』諸臣對曰：『雖自久遠，臣故識之。』顧使從急還內藏，取前亡兒衣來。須臾衣至。王曰：『此是不？』對曰：『實是其衣。』王曰：『今倘見其身，為識之不？』臣下皆默然，良久曰：『臣自弊闇，卒睹不別。』王始欲說本因，見道人來到王所，王大歡喜。道人就坐，王叉手具白前緣：『今故嚴出，欲示本末，願為國臣民，開導愚癡。令知真法。』道人即為臣下說：『欲知王者，本是先王持蓋小兒。常隨先王齋戒，一日不犯，還生為王作子，令致尊貴，皆由宿行。』臣下大小莫不僉然曰：『吾等幸遇道人，願遂哀愍，乞為弟子。』道人告曰：『我師號曰佛，具足相好。獨步三界，教授不虛。佛今去此，乃六千里。』須臾語頃，道人飛到舍衛國，具以啟佛：『彼國人民，甚可愍傷。今皆誠心，願欲見佛。唯垂大慈，開示真道。』佛便許可，明日到夫延國，佛為王及臣民等說法。王聞佛說即意解，得須陀洹。國中人民聞經，皆受五戒十善。」

《雜寶藏經》云：「月氏國王，名旃檀罽尼吒。聞罽賓國，尊者阿羅漢，字祇夜多，有大名稱，思欲相見，即與諸臣往造彼國。於其中路，心切生念言：『吾今為王，王於天下，一切人民，靡不敬伏。自非有德，何能任我供養。』作是念已，遂便前進。彼國有人，告尊者言：『月氏王與諸群臣，從遠來相見。唯願尊者，整衣服，共相待接。』時尊者答言：『我聞佛語：「出家之人，道尊俗表，唯德是務。」豈以服飾出迎接乎？』遂便靜默，端坐不出。於是月氏王，至其住處，見尊者威德，倍生敬信。即前稽首，卻住一面。時尊者欲唾，月氏國王不覺前進，授唾器。時尊者即語王言：『貧道今者未堪為王作福田也，胡為躬自枉屈神駕？』時月氏王，深生慚愧：『我向者已知，非神德何能爾也？』即便為王略說教

法，言：『王來時道好，去如來時。』王聞教已，即便還國。至其中路，群臣怨言：『我等遠從大王，往至彼國，竟無所聞。』王言：『向尊者為說法：「來時道好，去如來時。」卿等不解此耶？以我往昔，持戒布施，修造功德，以植王種，今享斯位；復修積善，當來之世，必重受福。故誡我言如是。』群臣聞已，稽首謝教。」

敬益部

《寶性論》云：「三寶有六義，故須敬也。一者、希有義。如世寶物，貧窮之人，所不能得。三寶如是，薄福眾生，百年萬世，不能值遇，故名為寶。二者、離垢義。如世真寶，體無瑕穢，三寶如是，絕離諸漏，故名為寶。三者、勢力義。如世珍寶，除貧去毒，有大勢力。三寶如是，具不思議六神通力，故說為寶。四者、莊嚴義。如世珍寶，能嚴身首，令身姝好。三寶如是，能嚴行人，清淨身故，故說為寶。五者、最勝義。如世珍寶，譬諸物中勝。三寶如是，一切世中，最為殊勝，故名為寶。六者、不改義。如世真金燒打磨鍊，不能變改。三寶如是，不為世間八法所改，故名為寶。又具六意，故須敬也：一、佛能誨示，法是良藥，僧能傳通，皆利益於我，報恩故敬；二、末代惡時，傳法不易，請威加護，故須致敬；三、為物生信，稟承故敬；四、示僧尼敬事儀式；五、令樂供養，法得久住故敬；六、為表勝相故敬。」

感應緣(二驗)

晉沙門釋法安者，廬山僧遠法師弟子也。義熙末，陽新縣，虎暴甚盛。縣有大社樹，下有築神廟。左右民居以百數，遭虎死者，夕必一兩。法安嘗遊其縣，暮投此村。民以懼虎，早閉門閭，且不識法安，不肯受之。法安遙之樹下坐禪，通夜向曉，有虎負人而至，投樹之北。見安，如喜如跳，伏安前。安為說法授戒，虎踞地不動，有頃而去。至旦，村人追死者至樹下，見安大驚，謂其神人，故虎不害。自茲以後而虎患遂息。

晉太原初，有燉煌沙門竺曇猷，乞食坐禪，強志勤業。遊會稽剡縣赤城山，有群虎來前，猷為說法，一虎獨眠，乃以如意杖打頭。有十圍蛇繞之，都無怖色。又山神捨宅作寺。又往赤城山宴坐，此山與天台瀑布四明連屬，父老云：「天台有聖寺。」猷往尋之，石橋跨谷，青滑難度，橫石斷路，無由得達。因宿橋首，聞彼行道唱薩

聲，便潔齋自勵。忽見橫石澗開，猷便前度，具睹精舍，神僧燒香。

致敬篇

功能部

《藥王藥上經》云：「釋迦牟尼，告大眾言：『我昔無數劫時，於妙光佛末法之中，出家學道。聞五十三佛名，聞已合掌，心生歡喜。復教他人，令得聞持。他人聞已，展轉相教，乃至三千人。此三千人，異口同音，稱諸佛名，一心敬禮。以是因緣功德力故，即得超越無數億劫生死之罪。其初千人者，始從華光佛為首，下至毗舍浮佛，於莊嚴劫得成佛道，即過去千佛是也；此中千佛者，始從拘樓孫佛為首，下至樓至佛，於賢劫中，次第成佛；後千佛者，始從日光佛為首，下至須彌相佛，於星宿劫中，當得成佛。現在十方諸佛，善德如來等，亦得聞是五十三佛名故，於十方世界，各得成佛。』」

感應緣(一驗)

唐左監門校尉李山龍，以武德中暴亡，而心上不冷如掌許。家人未忍殯斂，至七日而甦。說云：當死時，被冥收錄，至一官曹，廳事甚宏壯廣大。庭內有囚數千人，或枷鎖、或杻械，皆北面立滿庭中。吏將山龍至廳下，天官坐高床，侍衛如王者。山龍問吏：「此何官？」吏曰：「是王也。」山龍前至階下，王問：「汝生平作何福業？」山龍對曰：「鄉人每設齋講，恒施物同之。」王曰：「汝身作何善業？」山龍曰：「誦《法華經》兩卷。」王曰：「大善！可升階。」既升廳上。東北間有一高座，如講座者。王指座謂山龍曰：「可升此座講經。」山龍奉命至側，王即起立曰：「請法師升座。」山龍升座訖，王乃向之而坐。山龍開經曰：「《妙法蓮華經・序第一品》。」王曰：「請法師止。」山龍即止，下座，復立階下。顧庭內向囚已盡，無一人在者。王謂山龍曰：「君誦經之福，非唯自利，乃令庭內眾囚皆以聞經獲免，豈不善哉！今放君還去。」山龍拜辭。行數十步，王復呼還，謂吏曰：「可將此人歷觀諸獄。」吏即將山龍東行百餘步。見一鐵城，甚廣大。上屋覆其城，城傍多有小窗，或大如小盆、或如盂碗。見諸男女，從地飛入窗中，即不復出。山龍怪問，吏曰：「此諸人者，各隨本業，赴獄受罪耳。」山龍聞之悲懼，稱南無佛，請吏求出。至院門，見一大

鑊，火猛湯沸，傍有二人坐睡。山龍問之，二人曰：「我罪報入此鑊湯。蒙賢者稱『南無佛』故，獄中諸罪人皆得一日休息，疲睡耳。」山龍又稱：「南無佛」，吏謂山龍曰：「王放君去，可白王請抄。」王命紙書一行字，付吏曰：「為取五道等署。」吏受命，將山龍更歷兩曹，皆取其官署，各書一行，付山龍。龍持出至門，有三人謂山龍曰：「王放君去，可遺我等。」山龍未言，吏謂山龍曰：「王放君不由彼，然三人者，是前收錄君使。一人是繩主，當以赤繩縛君者；一是棒主，當以棒擊君頭者；一是袋主，當以袋吸君氣者。見君得還，故乞物耳。」山龍惶懼，謝三人曰：「請至家備物。但不知何處送之？」三人曰：「於水邊，若樹下燒之。」山龍許諾。吏送歸家，見親眷正哭，經營殯具。山龍入，至屍傍即蘇。後日剪紙作錢帛，并酒食，自送於水邊燒之，忽見三人來謝。

歸信篇

小乘部

如《涅槃經》佛言：「眾生有二：一者、有信；二者、無信。有信之人，則名可治，定得涅槃，瘡疣無故；無信之人，名一闡提，名不可治。」又《雜阿含經》，世尊為婆羅門說耕田偈云：「信心為種子，苦行為時雨，智慧為特軛，慚愧心為轅，正念自守護，是則善御者。」爾時婆羅門聞已，發心出家，得阿羅漢道。

大乘部

《出生菩提心經》云：「爾時迦葉婆羅門白佛言：『世尊！發菩提心者，應攝幾許福聚？』爾時世尊以偈說言：『若此佛剎諸眾生，令住信心及持戒。如彼最上大福聚，不及道心十六分。』」又《涅槃經》云：「佛讚迦葉：『若有眾生，於熙連河沙等諸佛所發菩提心，乃能於惡世受持如是經典，不生誹謗。善男子！若有能於一恒河沙等諸佛世尊所發菩提心，然後乃能於惡世中不謗是經，愛樂是典，不能為人分別廣說；若有眾生，於二恒河沙等佛所發菩提心，然後乃能於惡世中，不謗是法，正解信樂，受持讀誦，亦不能為他人廣說；若有眾生，於三恒河沙等佛所發菩提心，然後乃能於惡世中，不謗是法，受持讀誦，書寫經卷，雖為他說，未解深義；若有眾生，於四恒河沙等佛所發菩提心，然後乃能於惡世中，不謗是法，受持讀誦，書寫經卷，為他廣說十六分中一分之義，雖復演說，亦不具足；若有眾生，於五恒河沙等佛所發菩提心，然後乃能

於惡世中，不謗是經，受持讀誦，廣為人說，十六分中八分之義；若有於六恒河沙等佛所發菩提心，然後乃能於惡世中，不謗是經，受持讀誦，為他廣說，十六分中十二分義；若有眾生，於七恒河沙等佛所發菩提心，然後乃能於惡世中，不謗是法，受持讀誦，為他廣說，十六分中十四分義；若有眾生於八恒河沙等佛所發菩提心，然後乃能於惡世中，不謗是法，受持讀誦，亦勸他人令得書寫，自能聽受，復勸他人，令得聽受。』」

感應緣(二驗)

宋袁炳，字叔煥，陳郡人也。秦始末為臨湘令，亡後積年。友人司馬遜，於時曉間如夢，見炳來，陳敘闊別，訊問：「安否？」既而謂遜曰：「如今所見善惡大科，略不異也。然殺生故最為重禁，慎不可犯！」

隋蜀部灌口山，竹林寺釋道仙，本唐居國人，以遊賈為業，往來吳蜀。集積珠寶，向直十萬貫。後達梓州牛頭山，值僧說法，深悟財累，乃沉江頓捨，便投灌口山竹林寺出家，結志不群，端坐靜室，寂若虛空。時遭酷旱，百姓惶憂，苗稼失色，皆來請祈。仙即往龍穴，以杖叩門喚曰：「眾生何為嗜眠？」如語即寤，當時玄雲四合，大雨普霑。隋蜀王秀，作鎮岷洛。尋遣追，不承命。王勃然動色，親領兵仗，往彼擒之，必若固違，可即加刃。仙聞兵至，傍若無人。被僧伽梨已，端坐禪誦。王達山足，忽降雨雜注，雹雪雷奔，水涌須臾滿川。軍藏無計，並憂沒命。事既窘迫，乃懺悔歸依，遙禮仙德。垂雲忽散，山路清夷。得達仙所，王躬盡敬，一心歸懺。仙為說法，重發信心。乃殷懃奉請，邀還成都至靜寺。舉郭恭敬，號為仙閣梨。

士女篇

勸導

出家造惡極難，如陸地行船；在家起過即易，如海中泛舟。又出家修道易為，在家修福甚難。是知生死易染，善法難成。又《賢愚經》云：「出家功德，其福甚多。若放男、女、奴婢、若聽人民、若自己身，出家入道，功德無量，高於須彌，深於巨海，廣於虛空。佛在世時，王舍城中，有一長者，名曰福增，年過百歲。家中大小，莫不厭賤。聞說出家功德無量，即來佛所，求欲出家。值佛不在，即便往至舍利弗所。舍利弗見老不度，如是五百大阿羅漢，

皆悉不度。即出寺門，住門閫上，發聲大哭。世尊後至，種種慰喻。即告目連：『令其出家！』目連即與出家授戒。復常為諸年少比丘之所激切，便欲投河沒水而死。目連觀見，以神通力，接置岸上。問知因緣，目連念言：『此人不以死怖之，無由得道。』即令至心捉師衣角，飛騰空虛，到大海邊。見一新死端正女人，見有一蟲，從其口出，還從鼻入，復從眼出，從耳而入。目連觀已，捨之而去。弟子問言：『是何女人？』答言：『此是舍衛城中大薩薄婦。容貌端正，世間少雙。其婦常以三奇木頭擎鏡照面，自睹端正，便起憍慢，深自愛著。夫甚敬愛，將共入海，海惡船破，沒水而死，漂出岸上。此薩薄婦，由自愛身，死後還生在故身中，作此蟲也。捨蟲身已，墮大地獄，受苦無量。』小復前行，見一女人，自身負銅鑊，枝鑊著水。以火然沸，脫衣入鑊，肉熟離骨。沸吹骨出在外，風吹尋還成人，自取肉食。福增問師：『是何女人？』其師答言：『舍衛國中，有優婆夷，敬信三寶，請一比丘，一夏供養。在於陌頭作房安置，自辦種種香美飲食，遣婢送之。婢至屏處，選好先食，餘與比丘。大家覺問：「汝不偷食不？」婢答言：「不！比丘食訖，有殘與我，我乃食之。若我先食，使我世世自食身肉。」以是因緣，先受華報，後墮地獄。』次小前行，見一肉樹，多有諸蟲，圍唼其身，無有空處。叫喚啼哭，如地獄聲。弟子問師：『是何樹耶？』目連答言：『是瀨利吒，營事比丘。以自在故，費用僧物。華果飲食，送與白衣。以是因緣受此華報，後墮地獄。唼樹諸蟲，即爾時得物之人。』次復前行，見一男子，獸頭人身。諸惡鬼神，手執弓弩，三隻毒箭，鏃皆火然，競共射之，洞身焦然。福增問師：『此何人耶？』目連答言：『此人前身作大獵師，多害禽獸，故受斯苦。於後命終，墮大地獄。』次復前行，見一骨山。其山高大，七百由旬，能障蔽日，使海陰黑。爾時目連於此骨山，一大肋上，往來經行。弟子問師：『是何骨山？』師答福增言：『汝欲知者，此即是汝故身骨也。』福增聞已，心驚毛豎，惶怖汗出，白言：『願說本來因緣。』目連告曰：『生死輪轉，無有邊際。造善惡業，終無朽敗，必受其報。昔過去時，此閻浮提，有一國王，名曰法增。好喜布施，持戒聞法。慈悲眾生，不傷物命。正法治國，滿二十年。其間閑暇，共人博戲。時有一人，犯法殺人，臣以白王。值王戲言：「隨國法治。」即依律斷，殺人應死，尋即殺之。王戲罷已，問諸臣言：「罪人何所？」臣答：「殺竟。」王聞是語，悶絕躃地，水灑乃蘇。垂淚而言：「官臣、妓女、象馬、七珍悉皆住此。唯我一人，獨入地獄。我今殺人，當知便是旃陀羅王。」即捨王位，入山自守。其後命終，生大海中，作摩竭魚。其身長大，七百由旬。諸王大臣，自恃勢力，枉剋百姓，

殺戮無邊，命終多墮摩竭大魚，多有諸蟲啖食其身，身癢揩山，殺蟲汙海，血流百里。魚一眠時，經於百歲，饑渴吸水，爾時適有五百賈客，入海採寶。值魚張口，一時同聲稱「南無佛！」魚聞佛聲，閉口水停，賈人得活。魚饑命終，生王舍城，作汝身也。魚死之後，夜叉羅剎，出置海岸。肉消骨在，作此骨山。法增王者，汝身是也。緣殺人故，墮海作魚。』福增聞已，深畏生死。觀見故身，解法無常，得阿羅漢果。」

人道篇

引證

如《雜寶藏經》云：「昔盧留城，有優陀羨王，聰明解達，饒大智慧。有一夫人，名曰有相，端正少雙，兼有德行，王甚愛敬。時彼國法，諸為王者，不自彈琴。爾時夫人在於曲室，共王歡戲，自恃王寵，遣王彈琴，自起為舞。初舉乎時，王素善相。睹見夫人，死相已現，計其餘命，不過七日。王即捨琴，慘然長嘆。夫人白王：『受王恩寵，敢於曲室，求王彈琴，自起為舞，用為歡樂。有何不適，捨琴長歎？願王告語。』王不肯答，慇懃不已，王以實答。夫人聞之，甚懷憂懼，即白王言：『我聞石室比丘尼，若能信心，出家一日，必得生天。我欲出家，願王聽許。』王愛情重，語夫人言：『至第六日，當聽汝去。汝有善心，求欲出家。若得生天，必來見我，我乃聽去。』作是誓已，夫人許可。至六日，便得出家，受八戒齋。即於其日，飲石蜜漿，腹中絞結，至七日旦，即便命終。乘是善緣，得生天上。憶本誓故，來詣王所。光明熾盛，遍照王宮。時王問言：『是誰？』答言：『我是王婦，有相夫人。』王喜白言：『願來就座。』答言：『我今觀王，臭穢叵近。但以先誓，故來見王。』王聞是已，心開意解，而自嘆言：『今彼天者，本是我婦。出家一日，便得生天。神志高遠，而見鄙賤。我今何故而不出家？我曾聞說天一爪甲，直一閻浮提地。我此一國，有何可貪？』作是語已，捨位與子，出家修道，得阿(羅漢)。」
又《雜譬喻經》云：「昔者兄弟二人，居世富貴，資財無量，志念各異。兄好道義，弟愛家業。其弟見兄，不親家業，追逐沙門，聽受佛經，家轉貧困，財物日耗，恒嫌恨之。兄報曰：『五戒十善，供養三寶。以道化親，不亦孝乎？』其弟含恚，掉頭不信。兄見如是，更謂弟曰：『卿貪家事，以財為貴。吾好經道，以慧為珍。今欲捨家，歸命福田。計人寄世，忽若飛塵。無常卒至，為罪所纏。是故捨世，避危就安。』弟見兄決志道義，寂然無報。兄則去家而

作沙門，夙夜精進，坐禪思惟。行合經法，成道果證。弟貪家業，未曾為法，其後壽終，墮於牛中，肥盛甚大，賈客買取。載鹽販之，往還數迴。牛遂羸頓，不能復前，轉增困頓，躃臥不起。賈人撾打，搖頭纔動。時兄遊行，遙見其弟便謂之曰：『弟居田宅，今身墮牛畜。』即以威神，照示本命。即自識知，淚出自責：『由行不善，慳貪嫉妒。不信佛法，輕慢聖眾。不依兄語，觝突自用。故墮牛中，疲頓困劣。悔當何逮？』兄知心念，愴然哀傷，即為牛主說其本末。賈人聞之，便以施與。即將牛去，還至寺中，使念三寶，飯食隨時。其命終盡，得生忉利天。時眾賈客，各自念言：『我等治生，不能施與，不識道義，死亦恐然。』便共出舍，捐其妻子，棄所珍玩，行作沙門。精進不懈，皆亦得道。」又《付法藏經》云：「昔尊者羅漢闍夜多，將諸弟子，詣德叉尸羅城。見一烏，欣然微笑。弟子白師：『願說因緣。』尊者答言：『彼烏者，乃往過去九十一劫，有佛出世，號毗婆尸。我於爾時為長者子，欲得出家，父母不聽，強為聘妻。既得妻已，復求出家。父母語我：「若生一子，乃當相放。」後生一男，至年六歲，我復欲去。父母教兒，求抱我腳，啼哭而言：「父若捨我，誰見養活？先當殺兒，然後可去。」我時於子，起愛染心，即語子言：「吾為汝故。不復出家。」從是以來，九十一劫，流轉五道。今以道眼，觀見彼烏，乃是前子。愍其愚痴，久處生死，是以微笑。』」以是因緣，若復有人，障他出家，此人罪報，常在惡道，受極苦痛，無得解脫。惡道罪畢，若生人中，雙盲無目。是故智者，若見有人，欲出家者，應勤方便勸令成就。又《出家功德經》云：「昔佛在世時，佛與阿難入毗舍離城，時到乞食，有一王子，字鞞羅羨那，與諸婇女，在高樓上，共相娛樂。佛聞樂音，語阿難言：『我知此人！卻後七日必當命終。若不出家，或墮地獄。』阿難聞已，即往教化，勸其出家。王子聞勸，於六日中，極意受樂。至第七日，求佛出家。一日一夜，修持淨戒。即便命終，生四天王，滿五百歲；後生忉利，為帝釋子，壽天千歲；次生炎摩，復為王子，壽二千歲；後生兜率亦為王子，壽四千歲；次生化樂，為天王子，壽八千歲；化樂壽盡，復生第六他化自在，為天王子，萬六千歲；於六欲天，往來七返，而無中夭。一日出家，滿二十劫，不墮惡道，常生天上，受福自然。」又《雜寶藏經》云：「佛在迦毗羅衛國，入城乞食。到難陀舍，會值難陀與婦作粧，香塗眉間。聞佛門中欲出外看。婦共要言：『出看如來，使我額上粧未乾頃便還入來。』難陀即出見佛。佛即敕剃髮師與難陀剃髮。難陀語剃髮人言：『迦毗羅一切人民，汝今盡可剃其髮耶？』佛問剃髮者：『何以不剃？』答言：『畏故不敢為剃。』佛共阿難，自至其邊。難陀畏故，不敢不剃。雖得剃

髮，恒欲還家。佛常將行，不能得去。後於一日，次當守房，而自歡喜：『今真得便，可還家去。待佛眾僧等多去之後，我當還家。』佛入城後，作是念言：『當為汲水，令滿澡瓶，然後還歸。』尋時汲水，一瓶適滿，一瓶復翻，如是經時，不能滿瓶。便作是言：『俱不可滿，使諸比丘來還自汲。我今但著瓶屋中而去。』適即閉門，適一扇閉，一扇復開。更作是念：『俱不可閉，但置而去。縱使失諸比丘衣物，我饒財寶，足可償之。』即出僧房，而自思惟：『佛必從此來，我則從彼異道而去。』佛知其意，亦從異道來。遙見佛來，至大樹從藏。樹神舉樹在虛空中，露地而立。佛見難陀，問言：『汝婦端正不？』答言：『端正。』適山中有一老瞎獼猴，又復問言：『汝婦孫陀利，面首端正，何如此獼猴耶？』難陀懊惱，便作念言：『我婦端正，人中少雙。佛今何故，以我之婦比瞎獼猴？』佛復將至忉利天上，遍諸天宮而共觀看。見諸天子，與諸天女，共相娛樂。見一宮中，有五百天女，無有天子。尋來問佛，佛言：『汝自往問。』難陀往問：『諸宮殿中，盡有天子，此中何以獨無天子耶？』諸女答言：『閻浮提內，佛弟難陀，佛逼使出家。以出家因緣，命終當生於此天宮，為我天子。』難陀答言：『即我身是。』便欲即住。天女語言：『我等是天，汝今是人。天人路殊，且還捨人壽，更生此間，便可得住。』便還佛所，以如上事，具白世尊。佛語難陀：『汝婦端正，何如天女？』難陀答言：『比彼天女，如瞎獼猴比於我婦。』佛將難陀，復至地獄。見諸鑊湯，悉皆煮人。唯見一鑊，次沸空停，怪其所以，而來問佛。佛言：『汝自往問。』難陀即往問，獄卒答言：『閻浮提內，有如來弟子，名為難陀，以出家功德，當得生天。以欲罷道因緣，天壽命終，墮此地獄，是故我今吹鑊而待。』難陀聞已恐怖，畏獄卒留，即作是言：『南無佛陀！南無佛陀！唯願將我擁護，還至閻浮提內。』佛語難陀：『汝能勤持戒修，天福自在。』難陀答言：『不用生天，今唯願我不墮此獄。』佛為說法，一七日中，成阿羅漢。」當知淫欲之事，樂少苦多。猶如逆風而熱熾炬，愚者不放，必見燒害。

慚愧篇

引證

《三千威儀》云：「出家人所作業務者，一者、坐禪；二者、誦經法；三者、勸化眾事。若具足作三業者，是真出家；不然，徒生徒死，唯有受罪之因。」又《百喻經》云：「昔有一人，事須火用，

及以冷水。即便宿火，以澡罐盛水，置於火上。後欲取火，而火都滅。欲取冷水，而水復熱。火及冷水二事俱失。世間之人，入佛法中，出家求道，既得出家，還念妻子、五欲之樂。由是之故，失其功德之火，兼失持戒之水。」

醒世卷四目錄(拈示神通，使人知修行利益。)

獎導篇(述意　引證)
說聽篇(述意)
　利益部(感應緣（三驗）)
見解篇(感應緣（二驗）)
宿命篇(引證)
　宿習部(感應緣（二驗）)
至誠篇(求寶部)
　求忍部(感應緣（三驗）)
神異篇
　勉通部
　降邪部
　胎孕部
　雜異部(感應緣（三驗）)
感通篇(述意)
　聖跡部
住持篇
　說聽部

醒世錄卷四

武原居士徐昌治覲周　編輯

金粟寺住持行元百癡　校閱

獎導篇

述意

夫貴賤靡恒，貧富無定。故見有財富室溫，衣豐食足，復見有貧苦饑弊，役力馳求。所以勸獎，令其惠施。有人衣裘服玩，鮮華香潔，復見有尺布不完，文帛殘敝。所以獎勸，令其修福。有人食則甘味並薦，珍羞備舉，復有脫粟之飯不充，藜藿之羹常乏。所以勸獎，令其修習。有人榮位通顯，乘肥衣輕，復見有卑鄙猥賤，人所不齒。所以勸獎，令其謙敬。有人形貌端整，言音風吐，復有面狀矬醜，出言險暴。所以勸獎，令其忍辱。有人意力強幹，常堪行

道，復有羸瘵多患，眠坐不安。所以勸獎，令其賑救。凡如此事，最應獎導。

引證

《涅槃經》云：「居家如牢獄，妻子如枷鎖，財物如重擔，親戚如冤家。能一日一夜，受持清禁，六時行道，兼年常六齋，檢斂身口，意不馳外，專崇出俗，高慕佛法，深敬沙門，悲心利俗，雖居在家，可得度苦。時五通比丘，名精進力，在山中樹下，閑寂求道。時有四禽獸，依附左右，常得安隱。一者、鴿；二者、烏；三者、毒蛇；四者、鹿。是四禽獸自相問言：『世間之苦，何者為重？』烏言：『饑渴最苦。投身羅網，不顧鋒刃。我等喪身，莫不由之。』鴿言：『婬欲最苦。色欲熾盛，無所顧忌。失身喪命，莫不由之。』毒蛇言：『瞋恚最苦。毒意一起，不避親疏。亦能殺人，復亦自殺。』鹿言：『驚怖最苦。我在林野，心恒怵惕。畏懼獵師，及諸豺狼。彷彿有聲，奔投坑岸。母子相捐，肝膽悼悸。』比丘聞之，即答之曰：『汝等所論，是其末耳。天下之苦無過有身，身為苦器，憂畏無量。吾以是故，捨族學道，滅意斷想，志存泥洹。』」

說聽篇

述意

經曰：「法之供養，勝諸供養。是以一象既虧，則六爻斯墜。一言有失，則累劫受殃。故知傳法不易，受聽極難」故《地持論》云：「隨文取義，有五種過：一、無正信；二、退勇猛；三、誑眾生；四、輕法；五、謗法。若淨心說法，縱是生死，變為涅槃；若染心說法，縱是涅槃，變為生死」又《涅槃經》云：「大乘為甘露，亦名為毒藥。能消即為甘，不消即成毒。如人置毒乳中，則能殺人」

利益部

《阿育王經》云：「昔阿恕伽王，使道人說法。時以步障，遮諸婦女，使其聽法。爾時法師為諸婦女說法，恒說施論、戒論、生天之論。有一婦女，分犯王法。發幕，向法師前問言：『如來大覺，於菩提樹下，說諸法時，覺悟施戒耶？更悟餘法耶？』法師答言：『佛覺一切有漏法皆苦，猶若融鐵。此苦因，從集而生，猶如毒

樹。修八正道，以滅苦集。』是女人得聞此語，獲須陀洹道。以刀繫頸，往到王所，白王言：『我今日犯王重法，願王以法治我。』王問言：『汝犯何事？』答言：『我破王禁制，至道人所，譬如渴牛，不避於死。我實渴於佛法，是以默突聽法。』王問言：『汝聽法時，頗有所得不？』答言：『得法。見四真諦，解陰入界，及以諸大，皆知無我，遂得法眼。』王聞是語，踊躍歡喜。即為作禮，便唱令言：『自今已後，不作障隔。樂聽法者，直至法師所，對面聽法。』嘆曰：『奇哉！我宮內乃出人寶。』」以是因緣，當知聽法有大利益。又《雜寶藏經》云：「爾時般遮羅國，以五百白雁，獻波斯匿王。王令送著祇桓精舍。雁見僧聚，來在前立。佛以一音說法，眾生各得類解。當時群雁亦解僧語，聞法歡喜，鳴聲相和。後飛至餘處，獵師以網都覆殺之。一雁作聲，諸雁皆和。謂聽法時聲，乘是善心，生忉利天。五百天子，即時來下，在如來邊，佛為說法，悉得須陀洹。波斯匿王，過到佛所，便問：『此中諸雁，向何處去？』佛言：『諸雁飛去，為獵師所殺，命終生天。今日五百諸天子等，著好天冠，端正殊特者是。今日聽法，皆得須陀洹。』王問佛言：『此群雁，以何業緣，墮於畜生，命終生天，今日得道？』佛言：『昔迦葉佛時，五百女人，盡共受戒。用心不堅，毀所受戒。墮畜生中，作此雁身。以受戒故，得值如來，聞法獲道。』」

感應緣(三驗)

隋京師延興寺釋曇延，姓王，蒲州業泉人也。世家豪族，宦歷齊周，而性協書籍，探悟玄旨。欲著涅槃大疏，恐滯凡情。每祈誠寤寐，願得嘉徵。乃於夜夢，有人披白服，乘白馬，騣尾拂地，而導授經旨。延手執馬騣，與之講論。寤後惟曰：「此必馬鳴菩薩，授我義端。執騣知其宗旨，抵事可觀耳。」更持經疏，於陳州仁壽寺，舍利塔前，燒香誓曰：「延以凡度，仰測聖心。銓釋已了，具如別卷。若幽致微達，願示明靈。」言訖，涅槃卷軸，並放光明。通夜呈祥，道俗稱慶。塔中舍利，又放光明。三日三夜，輝光不絕。上屬天漢，下照山河。既感微祥，眾仗傳受。

隋京師淨影寺釋慧遠，姓李，燉煌人。三藏備通，九流洞曉，講導為業。昔在清化，曾養一鵝，聽講。開皇七年，敕召入京。鵝在本寺，栖宿廊廡。晝夜鳴呼，眾共愍之。附使達京，至淨影寺大門放之。鳴叫騰躍，徑入遠房。依前馴聽，不避寒暑。但聞法集鐘聲，不問旦夕，皆入講堂，靜聲伏聽。僧徒梵散，出堂翔鳴。若遠常途講解，依法潛聽。閒及餘語，便鳴翔而去。

唐蒲州仁壽寺釋道愁，俗姓張，河東虞鄉人。神識高邈，器度虛簡，善通群典。尤以涅槃設論，為栖神之宅。貞觀二年冬月，有請講涅槃，預知將終，苦不受請。鄭重延之，不免來意。赴請登座，發題告諸四眾，悲嘆而言：「自唯去聖遙遠，微言隱絕。庸愚所傳，不足師範。但以信心歸向，自當識悟。今席講說，不久當去。日時既促，願各用心。」遂無疾而終。送往王城谷中，南山之陰，闔境悲號。當夜降雪，掃路通行。陳屍山嶺，經夕，忽有異華，遶屍涌出，可五百枝，長二尺許。上發鮮榮，形相全異，七眾驚動。

見解篇

引證

如《分別功德論》云：「如來所以廣為四部各說第一者，乃為將來道法之中，四姓出家，見解不同，共相是非，自稱為尊，餘人為卑。如是之輩，不可稱計。故預防於未然，開其自足之路。如光明之中，日為其最；星宿之中，月為其最；川流之中，海為其最；六天之中，波旬為最；色界十八天之中，淨居為最；九十六部之中，釋僧為最；九十六道之中，佛道為最。如五百聲聞弟子之中，神解各別，不可具列。」

感應緣(二驗)

晉長安鳩摩羅什，天竺人也，家世國相。什祖父達多，倜儻不群，名重於國。父鳩摩羅炎，聰明有懿節，將嗣相位，乃辭避，出家東度蔥嶺。龜茲王聞其棄榮，甚敬慕之。自出郊，迎請為國師。王有妹，年始二十，才悟明敏，過目成誦。諸國聘之，並皆不許。及見炎，心欲當之，乃逼以妻焉。既而生什，樂欲出家，夫未之許，誓不落髮不咽飲食。至六日夜，氣力綿乏，夫乃許焉。即敕人除髮，乃下飲食。次旦受戒，仍業禪法，專精匪解，學得初果。什年七歲，亦俱出家，從師受經，日誦千偈。師授其義，即自通達，無幽不暢。什年九歲，隨母度辛頭河，至罽賓國。遇名德法師，盤頭達多，崇以師禮，從受雜藏。中、長二《含》，凡四百萬言。達多每稱什神俊。至年十二，其母攜還龜茲，復至月氏北山。有一羅漢，見而異之，謂：「與優波掬多無異。」什進到沙勒國，其冬誦《阿毗曇》，於十門修智諸品，無所諮受而備達其玅，又於六足諸門無所滯礙。沙勒國有三藏沙門，名喜見，謂其王曰：「此沙彌不可輕，王宜請令初開法門。」王即設大會，請什升座，說《轉法輪

經》。頃之，隨母進到溫宿國，即龜茲之北界。時溫宿有一道士，神辯英秀，振名諸國。手擊王鼓而自誓言：「論勝我者，斬首謝之。」什既至，以二義相檢，即迷悶自失，稽首皈依。於是聲滿蔥左，譽宣河外。龜茲王躬往溫宿，迎什還國，廣說諸經。乃更設大集，請問《方等》經奧。什為折辯，諸法皆空無我，分別陰界、假名非實。時會聽者，莫不悲感追悼，皆恨悟之晚矣。至年二十，受戒於王宮。從卑摩羅叉，學十誦律。有頃，什母辭往天竺，謂什曰：「《方等》深教，應大闡真丹。傳之東土，唯爾之力。但於自身無利，其可如何？」什曰：「大士之道，利彼亡軀。若必使大化流傳，能洗悟矇俗，雖復身當鑪鑊，苦而無恨！」於是留住龜茲二年，廣誦大乘經論，洞其秘奧。龜茲王為造金獅子座，以大秦錦褥鋪之，令什升而說法。什曰：「家師猶未悟大乘，欲躬往仰禮，不得停此。」俄而大師盤頭達多，不遠而至。王曰：「大師何能遠顧？」達多曰：「一、聞弟子所悟非常；二、聞大王弘贊佛道。故窅涉艱危，遠萃神國。」什得師至，欣遂本懷。師謂什曰：「汝於大乘，見何異相，而欲尚之？」什曰：「大乘深淨明，有法皆空；小乘偏局，多滯名相。」師曰：「汝說一切皆空，安捨有而愛空乎？」什乃連類而陳之。往復苦至，經一月餘日，方乃信服。師嘆曰：「我不能達，反啟其志。」於是禮什言：「是我大乘師，我是汝小乘師矣。」西域諸國，咸伏什神俊。每至講說，諸王皆長跪座側，令什踐而登焉。其見重如此。

宋江陵幸寺釋法顯，姓龔，平陽武陽人。志行明敏，儀軌整肅。常慨經律舛闕，志勵尋求。以晉隆安三年，與同學慧景、道整、慧應、慧嵬等，發自長安，西度流沙。上無飛鳥，下無走獸，四顧茫茫，莫測所之，唯視日以準東西，人骨以摽行路耳。屢有熱風惡鬼，遇之必死。顯任緣委命，直過險難。至蔥嶺，冬夏積雪。有惡龍吐毒，風雨砂礫。山路艱危，壁立千仞。昔有鑿石通路，傍施梯道，凡度七百餘所。又躡懸緪，過河數十餘處。皆漢時張騫、甘父所不至也。次度雪山，山遇寒風暴起。慧景噤顫不能前，語顯曰：「吾其死矣，卿可前去，勿得俱殞。」言絕而卒。顯撫之泣曰：「本圖不果，命也柰何！」復自力孤行，遂過山險。凡所經歷四十餘國。將至天竺，去王舍城三十餘里，有一寺逼瞑過之。顯欲詣耆闍崛山，寺僧諫曰：「路甚險阻，且多黑獅子，屢經噉人。何由可至？」顯曰：「遠涉數萬，誓到靈鷲。身命不期，出息非保。豈可使積年之誠，既至而廢耶？雖有險難，吾不懼也！」眾莫能止，乃遣兩僧送之。顯既至山，日將曛夕，遂欲停宿。兩僧危懼，捨之而還。顯獨留山中，燒香禮拜。果夜有三黑獅子，來蹲顯前。舐唇搖尾，顯誦經不輟，一心念佛。獅子乃低頭下尾，伏顯足前。顯以手

摩之，咒曰：「若欲相害，待我誦竟。若見試者，可使退矣。」獅子良久乃去。明晨還返，路窮幽梗，止有一徑通行。未至里餘，忽逢一道人，年可九十，容服粗素，而神氣俊遠。顯雖覺其韻高，而不悟是神人。後又逢一少僧，顯問曰：「向耆年是誰耶？」答云：「頭陀迦葉大弟子也。」顯追至山所，有橫石塞山口，遂不得入，顯流涕而去。進至迦施國，後至中天竺。於摩竭提邑，波連弗阿育王塔南天王寺，得《摩阿僧祇律》又得《薩婆多律》，抄《雜阿毗曇心線經》、《方等》、《泥洹經》等。顯留三年，學佛語佛書，躬自書寫。於是持經像，寄附商客，到獅子國。顯同旅十餘，或留或亡，顧影惟己，常懷悲慨。停二年，復得《彌沙塞律》、長、雜二《含》，及《雜藏》，並漢土所無。既而附商人大舶，循海而還。舶有二百餘人，值黑風水人，眾皆惶懼，即取雜物棄之。顯恐棄其經像，唯一心念觀世音，任風而去，得無傷壞。經十餘日，達耶婆提國，停五月。復隨他商，東適廣州，舉帆二十餘日。夜忽大風，合舶震懼。眾皆曰：「載此沙門，使我等狼狽。」共欲推之。法顯檀越勵聲呵商人曰：「漢地帝王，奉佛敬僧。我自至彼告王，必當罪汝。」商人相視失色，俛仰而止。既水盡糧竭，惟任風隨流。忽至岸，見藜藿菜依然，知是漢地，但未測何方。即乘船入浦尋村，見獵者二人。顯問何地。獵人曰：「此是青州長廣郡，牢山南岸。」獵人還，以告太守李嶷，嶷素敬信，聞沙門遠至，躬自迎慰。顯持經像隨還，頃之欲南歸。青州刺史，請留過冬。顯曰：「貧道投身於不返之地，志在弘通，何得久停？」遂南造京師，就外國禪師佛馱跋陀，於道揚寺翻譯經、律、論等百餘萬言、流布教化。

宿命篇

引證

古時畜生，所以能語，今時畜生，所以不能語。謂劫初時，先有人天，未有三惡。從人天中來，以宿習近故，是以能語。今時畜生，從三惡道中來，是以不能語。又《婆沙論》說，謂於生處自性，能知過去宿命，乃知他心。於其生處不假修因自性而知，此智遍通五趣。若諸有情，住在母胎及出胎時，不受眾病、迫窄苦者，皆應能憶過去生事。但由母病，及迫窄苦，皆悉忘之。如鬼趣中，亦有生處得智，知他心等。昔有女人，為鬼所魅，羸瘦將死。咒師問鬼：「汝今何為惱此女人？」鬼便報言：「此女過去五百生中，嘗害我命。我亦過去五百生中，常害彼命。怨怨相報，於今未息。彼若能

捨，我亦捨之。」咒師因報彼女人曰：「汝若惜命，當捨怨心。」女人報言：「我亦捨矣。」鬼觀女意，都不捨怨，恐命不全，妄言已捨，遂斷其命。畜生趣中，亦有宿命智。如《婆沙論》中，昔有一女置兒在地，緣行他處。時有一狼將其兒去，其母趁言：「汝狼何以將我兒去。」狼即報言：「汝是我怨。曾於五百生中，嘗食我兒。我今還欲於五百生，殺害汝子。此乃怨仇相報，何以生瞋？」作是報已，復更語言：「若汝能捨怨害者，我則放汝之子。」兒母報言：「我捨怨心。」時狼即便起坐思惟：「觀彼女人之心，仍知不捨。」還復語言：「汝雖口言，心猶不捨。」作是語已，即便斷其兒命而去。此乃自識宿命、知彼之心，最為良驗。

宿習部

如《佛說師子月佛本生經》云：「佛在王舍城，迦蘭陀竹園，與大比丘眾，千二百五十比丘，百菩薩俱。爾時眾中，有一菩薩比丘，名婆須蜜多，遊行竹園間。緣樹上下，聲如獼猴。或旋三鈴，作那羅戲。時諸長者，及行路人，競集看之。時耆闍崛山，八萬四千金色獼猴，集菩薩所。菩薩復作種種變現，令其歡喜。有一梵志，上啟頻婆沙羅王，即敕長者迦蘭陀曰：『此諸釋子，多聚獼猴在園。如來知不？』長者啟王：『婆須蜜多作變化事，令諸獼猴，一時歡喜。諸天雨華，持用供養。』爾時大王前後導從，往詣佛所。遙見世尊，身放光明，如紫金山，普令大眾，同於金色。尊者蜜多，及八萬四千獼猴，亦作金色。時諸獼猴見大王來，作種種變，中有採華奉上大王者。大王見已，與諸大眾，俱至佛所，作禮，右遶三匝，卻坐一面，白佛言：『此諸獼猴，宿有何福，身作金色？復有何罪，生畜生中？尊者蜜多，復宿植何福，生長者家，出家學道？復有何罪，雖生人中，諸根具足，不持戒行，與諸獼猴，共為伴侶。歌語之聲，悉如獼猴？惟願世尊為我分別。』佛告大王：『乃往過去無量億劫前，有佛出世名曰燃燈。彼佛滅後，有諸比丘於山澤中，修行佛道，堅持禁戒，得阿羅漢。時空澤中，有一獼猴，至羅漢所。見羅漢坐禪入定，即取羅漢坐具，披作袈裟。偏袒右肩，手擎香爐，遶比丘行。時彼比丘，從定覺已，見此獼猴，有好善心。即為彈指，告獼猴言：「法子！汝今應發無上道心。」獼猴聞說，歡喜踴躍，五體投地，敬禮比丘。爾時比丘即為獼猴，說三皈依，懺無量罪。獼猴依教發願已竟，踴躍歡喜。走上高山，懸樹墮死。由受五戒，破畜生業，即生兜率天上。值一生補處菩薩，為說道心，即持天華，下空澤中，供養羅漢。羅漢見已，即便微笑告言：「往返去此閻浮提，有佛出世，名曰寶慧如來。至涅槃後，於

像法中，有一比丘，名蓮花藏。多與國王、長者、居士而為親友。邪命諂曲，不持戒行。身壞命終，落阿鼻獄，具受諸苦。壽命一劫，劫盡更生。如是經歷諸大地獄，滿八萬四千劫。從地獄出，墮餓鬼中。吞飲鎔銅，經八萬四千歲。從餓鬼出，復墮牛豬狗猴中，各五百身。緣前供養持戒，今得生天。」彼獼猴者，雖是畜生。一見羅漢，受持三皈及以五戒。緣前功德，超越千劫。從是以後，值佛無數，淨修梵。行具六波羅蜜，住不退地。於最后身，次彌勒後，當成阿耨菩提。』佛告大王：『欲知彼國師子月佛者，今此會中婆須蜜多比丘是也。』王聞此語，即起合掌，向婆須蜜多，頭面著地，接足為禮，懺悔前罪。佛告大王：『欲知此等八萬四千金色獼猴者，乃是過去拘樓秦佛時，波羅柰國、拘睒彌國，二國之中，共有八萬四千比丘尼，行諸非法，犯諸重禁。狂愚無智，如痴獼猴。時有羅漢比丘尼，名善安隱，具為說法。見諸惡人，不生善心，即起慈悲。身升虛空，作十八變。時諸惡人，見變化已，各脫金環，散阿羅漢尼上：「願我生生身作金色。」時諸惡人，身壞命終，墮阿鼻地獄，次第經歷。至九十二劫，從地獄出。五百身中，恒為餓鬼。從餓鬼出，一千身中常為獼猴，身作金色。』佛告大王：『身、口、意業，不可不慎！』爾時王聞佛說，對佛懺悔，豁然意解，成阿那含。王所將八千人，求佛出家，並成羅漢。餘一萬六千人，皆發菩提心。八萬諸天，亦俱發心。八萬四千金色獼猴，聞昔因緣，慚愧自責。遶佛千匝，向佛懺悔，各發無上菩提心，次第出世，同共一劫，劫名大光，同名並金光明如來。」

感應緣(二驗)

晉羊大傅祜，字叔子，泰山人也。西晉名臣，聲冠區夏。年五歲時，嘗令乳母取先所弄指環。乳母曰：「汝本無此，於何取耶？」祜曰：「昔於東垣邊弄之，落桑樹中。」乳母曰：「汝可自覓。」祜曰：「此非先宅，兒不知處。」後因出門遊望，逕而東行。乳母隨之，至李氏家，乃入至東垣樹下，探得小環。李氏驚悵曰：「吾子昔有此環，常愛弄之。七歲暴亡，亡後不知環處。此亡兒之物也，云何持去？」祜持環走，李氏遂問之乳母。既說祜言，李氏悲喜，遂欲求祜，還為其兒。堅中解喻，然後得止。祜後為荊州都督，鎮襄陽。經給武當寺，殊餘精舍。後因懺悔，敘說因果，乃曰：「前世承有諸罪，賴造此寺，故獲申濟也。」

隋開皇中，魏州刺史，博陵崔彥武，因行部至一邑，愕然驚喜，謂從者曰：「吾昔常在此邑中為人婦，今知家處。」因乘馬入修巷，屈曲至一家，命叩門。主人公年老，走出拜謁。彥武入家，先升其

堂。視東壁上去地六七尺，謂主人曰：「吾昔所讀《法華經》，并金釵五隻，藏此壁中。其經第七卷尾後紙，火燒失文字。吾今每誦此經，至第七卷尾，恒忘失，不能記得。」因令左右鑿壁，果得經函。開第七卷尾，及金釵，並如其言。主人涕泣曰：「亡妻存日，常誦此經。釵亦是其處。」彥武曰：「庭前槐樹，吾欲產時，自解頭髮，置此樹穴中。」試令人探樹中，泉得髮，於是主人悲喜。彥武留衣物，厚給主人而去。

至誠篇

求寶部

《大志經》云：「昔有國名歡樂，有居士名摩訶檀。生一子，姿容端正，墮地便語，發願誓言：『我當布施，利濟貧窮。』父母因名大意。至年十七，為眾生故，發意入海，取明月寶珠，以濟眾生。初入海中，至白銀城，復至金城，又前行至水晶城。各龍王與明月珠。自二十、四十、至六十里寶。復前行至琉璃城，龍王與明月珠，有八十里寶。龍王遂發願言：『後得道時，願我為弟子，淨意供養，過於今日。令長得智慧。』大意受珠而去。欲還本國，經歷海中。諸海神王，因化作人，與大意相見。問言：『聞卿得奇異之物，幸借視之。』大意舒手，示其四珠。海神便搖其手，使珠墮水。大意即語海神言：『我自勤苦，經涉險阻，得此珠來，汝反奪我。今不相還，我當抒盡海水。』海神知之，問言：『卿志奇高。海深三百三十六萬由旬，其廣無涯，柰何竭之？如日終不墮地，如大風不可攬束。日尚可墮，風尚可攬，大海水不可抒令竭也。』大意笑言：『我自念前後受身，生死壞敗，積骨過於須彌山，其血流過五河，尚欲斷生死之根本。但此小海，何不可抒？我昔供養諸佛，誓願勇決，所向無難。當移須彌山，竭大海水，終不退意！』便一心以器抒海水，精誠之意，四天王來助大意抒水，三分已二。於是海中諸神，皆大振怖，共言：『今不還珠，非小故也。水盡泥出，壞我宮室。』海神於是便出眾寶，以與大意。大意不取，但願得我珠。海神便出珠還之。大意得珠，還其本國，恣意大施，自後境界無復饑寒窮乏。」

求忍部

《智度論》云：「有大力毒龍，以眼視人，弱者即死；以氣噓人，強者亦死。時龍受一日戒出家，入林樹間。思惟坐久，疲懈而睡。

龍法眠時，形狀如蛇，七寶雜色。獵者見之，驚喜言曰：『以此希有難得之皮，獻上國王，以為船飾不亦宜乎？』便以杖案其頭，刀剝其皮。龍自念言：『我力能傾國土，此一小物，豈能困我。我今以持戒故，不計此身，當從佛語自忍。』閉目不視，閉氣不喘。憐愍此人，為持戒故，一心受剝，不生悔意。既以失皮，赤肉在地。時日大熱，宛轉土中。欲趣大水，見諸小蟲，來食其身。為持戒故，不復敢動。自思惟言：『我身以施諸蟲，為佛道故。今已肉施，以克其身。後以法施，以益其心。』身乾命終，即生忉利天上。」畜生尚能堅持禁戒，至死不犯，況復於人，寧容故犯？

濟難部

感應緣(三驗)

唐貞觀年中，有河東董雄，為大理寺丞。少來信敬，蔬食十年。至十四年中，為坐李仙童事，侍御韋琮，鞫問甚急，因禁數十人。大理丞李敬玄，司直王欣，雄與同屋囚鎖。專念《普門品》，日得三千遍。夜坐誦經，鎖忽自解落地。雄告守者，監察御史張守一以火燭之，見鎖不開而相離，甚怪。又重鎖紙封書上而去。雄如常誦經，五更中，鎖又解落有聲。雄又告李敬玄視之，封題如故，而鎖自相離。敬玄素不信佛法，其妻誦經，常謂曰：「何為胡人所媚，而讀此書耶？」及見雄此事，乃深悟不信之咎，方知佛為大聖也。王欣亦誦八菩薩名，滿三萬遍，晝鎖解落，視之如雄。臺中內外皆異其事，不久俱免。

唐終南山悟真寺釋法誠，俗姓樊，雍州萬年縣人。幼小出家，止藍田王效寺。常誦法華，用為恒式，法華三昧，翹心奉行。澡浴中表，溫恭朝夕，夢感普賢，勸書大教。誠曰：「大乘也！」即重嘲匠工，令書八部般若。香臺、寶軸，莊嚴成就。又於寺南橫嶺，造華嚴堂。煙山闡谷，列棟開甍。前對重巒，右臨斜谷，吐納雲霧，下瞰雷霆，實奇觀也。誠每燒香供養，在其案前，點墨之間，剋心鑽注。時感異鳥，形色希世，飛入堂中，徘徊鼓舞。下至經案，復上香爐。攝靜住看，自然馴擾。貞觀初年，復畫千佛。鳥又飛來，登上匠背，營齋供慶。又自寫《法華經》，正當露地，因事他行，忘收舉。忽屬洪雨，滂注溝澗。走往看之，案獨乾燥，餘並波流。又青泥坊側，有古佛龕，周氏瘞藏。誠夜夢其處，大有尊形。既寤往開，恰獲龕像。至貞觀十四年夏末，忽感餘疾，顧侍人曰：「吾聞諸行無常，生滅不住。九品往生，此言驗矣。今有童子相迎，久

在門外。吾今去世，爾等好住。佛有正戒，無得有虧！」言已，光明照於楹內，又聞異香芰芬。但端坐儼思，不覺其神已逝。

唐武德時，河東有練行尼法信，常誦《法華經》，訪工書者一人，數倍酬直、特為淨室，令寫此經。一起一落，然香燻衣。仍於寫經之室，鑿壁通外，加一竹筒。令寫經人每欲出息，輕含竹筒，吐氣壁外。寫經七卷，八年乃畢。供養殷重，盡其恭敬。龍門僧法端，常集大眾講《法華經》，以此尼經本精定，遣人請之。尼固辭不與。端責讓之，尼不得已付端。及開讀，惟見黃紙，了無文字。更開餘卷，悉皆如此。端等慚懼，即送還尼。尼悲泣受，以香水洗函沐浴頂戴，遶佛行道。於七日七夜不暫休息，既而開視，文字如故。

神異篇

觔通部

如《大方等大集念佛三昧經》云：「大目連答阿難言：『憶念我昔，取此三千大千世界，悉內口中，其時眾生，無一念驚覺往來想。復念我昔在世尊前，作師子吼，能以須彌內於口中，能過一劫，若減一劫，如是為常。復念往昔，至於東方，住彼等三千世界。有一大城，名曰寶門，於彼有六萬億千家。我於彼中，一一皆現己身而為說法，安住正法。』爾時阿難念言：『我昔取一袈裟，投置地上。時大目連，第一上座，威神如是。既不能取，乃至不能舉令離地。云何手擎？』阿難又念：『我昔居世尊前，作師子吼，時諸外道，欲共我較隱身說法。惟除世尊一切知見大力菩薩，自外所有聲聞弟子乃至外道，而問我隱沒身時住在何處。終不能知我身所在。』爾時大迦葉荅阿難言：『我念一時在世尊前，作師子吼。於此三千大千世界，須彌諸山之屬，以口一吹，能令破散，乃至無有，如微塵許。其有眾生住彼山者，不令損害，亦無覺知如是諸山皆滅。我又一時，於大千世界，一切大海河池諸水，乃至無量那由他百千水聚，以口一吹，皆令乾渴，而彼眾生不知不覺。我又一時在大眾前，作師子吼，於三千大千世界之內，以口一吹，即令大火熾然遍滿，猶如劫燒，終不使損一眾生。』爾時彌勒、文殊諸大菩薩等，聞大迦葉作師子吼，便化華聚，若須彌山，乃至再三散迦葉上。復化作大七寶蓋，住虛空中，覆大迦葉頂，并覆一切聲聞大眾。爾時富樓那答阿難言：『我念昔時，有諸眾生，應以通化者，便為彼取三千大千世界，以手摩之，開示彼等。當爾之時，無一眾生有驚怖想；唯彼眾生有應與化者，乃見我手摩此世界。又我能取

三千世界，以手迴轉，不以為難。又我能於世尊前，以一指節，取此三千世界一切水聚，皆令入我手指節間，無一眾生有損減想。我又一時於初夜中，以淨天眼，觀此大千世界所有無量眾生疑惑，不出是定皆為除疑。令彼眾生，各作斯念：「我蒙尊者獨住我前，為我宣說，隨機獲益，無有滯礙。」』爾時羅睺羅答阿難曰：『我念往昔，以此三千大千世界，諸山之類皆納一毛孔中，我身如本，眾生不異。我又一時，取此大千世界，所有大海河池水類悉入毛孔，我身無損，眾生無礙，一切水聚各皆如本。我又一時此處入禪，即於東北至一佛界，佛號難勝，現身禮敬已，即還此界求栴檀香，還持供佛，香氣遍滿，皆作無量種種變化。』爾時須菩提答阿難言：『我念一時，入於三昧。此大千世界，弘廣若斯。置一毛端，往來旋轉，如陶家輪。當爾之時，無一眾生，有驚懼心，亦不覺知已之何處。我又往昔於如來前，作師子吼，白言世尊：「如此大千世界，我能以口微氣一吹，皆令散滅。其中眾生，不驚不迫，無往來想。」復於佛前，能以大千世界所有眾生，皆悉安置一指節端，上至有頂還來本處，令彼眾生無往返想。又念一時，宴坐三昧，見十方諸佛無量無邊。百千世界各有六萬諸佛，昔所未見，今皆見知。以是定心，復發神力，至須彌頂天帝釋邊，撮取一掬栴檀木香，往彼無量諸世界中供養。向時爾許如來，彼界眾生，皆悉明了，見我住是閻浮供養承事。』」

降邪部

如《阿育王經》云：「昔阿恕伽王，深信三寶，供養佛、法、眾僧。諸婆羅門外道等，皆生嫉妒，共相集聚，揀選宿舊，取五百人，皆誦四韋陀典、天文地理，無不博達，共集議言：『阿恕伽王，一切盡供養剃髮頭禿人。我等宿舊，未曾被問。當設何方便，使彼意迴？』有一善祝婆羅門，語諸婆羅門言：『諸賢但從我後。卻後七日，我當以祝力，作魔醯首羅身，飛行到王宮門。汝等皆當步從我後，能使其大作供養。』到七日時，善祝飛到王宮，諸婆羅門亦皆侍從。遣人白王言：『虛空中，有魔醯首羅將四百九十九婆羅門，從空來下，今在門外，欲得見王。』阿恕伽王喚使來前，坐於西廂床上。王言：『欲何所須？』答言：『須飲食。』即敕廚中，擎五百案飲食著前。魔醯首羅等，皆手推言：『我從生已來，未曾食如此食。』阿恕伽王答曰：『先不約敕。不知當食何食？』魔醯首羅等皆同聲言：『我之所食，食剃頭禿人。』阿恕伽王即敕一臣：『汝往到雞頭末寺，語尊者耶奢：「王宮內有五百婆羅門，一自稱言魔醯首羅。不知為是人？為是惡羅剎？請問所以。願阿闍

黎來，為我驅遣使去。」』所使之人，是邪見婆羅門弟子，作是言：『正欲得汝沙門作食。』上座耶奢，即語維那，鳴椎集僧。起辭眾僧言：『我年已老，眾僧安隱護持佛法，聽我使去。』第二上座言：『上座不應去。我身無所堪，惟我應去。』第三者言：『第二上座不應去，還應我去。』如是展轉，乃至沙彌十六萬八千僧中，其最下頭，七歲沙彌，起至眾僧中，長跪合掌而作是言：『一切大僧，不足擾動。我既幼小，不能堪任護持佛法，惟願一去。』上座耶奢，極大歡喜，手摩沙彌頭，言：『汝合去。』使人先往。阿恕伽言：『頗有來者不？』使人答言：『更相推致，令最下沙彌來。』王即出門迎，坐此沙彌著御座上。諸婆羅門皆大瞋恚：『阿恕伽王大不識別。我等宿德，尚不起迎。為此小兒而自出迎？』沙彌問言：『何以見喚？』王時答言：『此魔醯首羅，欲得阿闍梨作食。』沙彌言：『我年幼小，朝來未食。王先施我食，然後我當與彼令食。』王即敕廚宰，擎食來與食。一案都盡。如是擎五百案，食皆未足。王復敕廚家言：『所有餘食盡持擎來，與沙彌得食。』忽爾都盡，問言：『足不？』答言：『猶未足。』王言：『一切飲食悉盡。更無有食。』沙彌言：『撮下頭婆羅門將來，我欲食之。』即時噉盡。如是悉食四百九十九婆羅門皆盡。惟有魔醯首羅，極大驚怖，飛向空中欲去。沙彌即時座上舉手，從虛空中撮頭來噉。王即時驚怕。沙彌知王心念，即與王言：『王是佛法檀越，終無損減，慎莫驚怕。王能共至雞頭末寺不？』王言：『阿闍梨將我上天入地，皆當隨從。』沙彌即時共王到寺。王見沙彌朝所食之食，諸眾僧等，皆分共食。所食五百婆羅門，皆剃除髮鬚，被著法衣在諸眾僧下行末坐。最初食者，最在上座。魔醯首羅，最在行末。五百人見王、沙彌，極生慚愧：『我等猶如鶴尾，俟於爐炭。猶如蚊子，與金翅鳥角飛；猶如小兔，與獅子王爭威。如此不自度量。』生慚愧已，得須陀洹道。」

胎孕部

《分別功德經》云：「昔有長者，名曰善施。家有未出嫁女，在家向火，暖氣入身，遂便有軀。父母驚怪，請其由狀。其女實對不知所以。父母重問，加諸杖楚，其辭不改。遂上聞王。王復詰責，辭亦不異，許之以死。女即稱怨曰：『天下乃有如是無道之王，枉殺無辜。』王即檢保，語其父母：『我欲取之。』母曰：『隨意。』王即內之宮中，隨時瞻養。日月遂滿，產得一男，端正殊妙。年遂長大，出家得道。聰明博達，精進不久，得阿羅漢道，還度父母。」又《譬喻經》云：「昔有夫妻二人，無子。祠祀天神以求係

胤，神即許之，遂便懷妊。生四種物：一者、栴檀斗盛米；二者、甘露瓶；三者、寶囊；四者、七節神杖。其人歎曰：『吾求兒子，更生餘物。』便到神所，重求所願。神即語言：『汝欲得子，何物稱益？』答曰：『子當使令，給養吾等。』神云：『食此米升，用之無盡；甘露蜜瓶，食之無減，而消百病；珍寶之囊，用之無損；七節神杖，以備凶暴。兒子豈能辦此？』其人大喜還家，試驗如言不虛，遂成大富。國王聞之，即遣眾兵欲往攻奪。其人擎杖飛遊擊敵，眾悉退散。」

雜異部

《譬喻經》云：「王舍城東南嵎，有一汪水。城內溝瀆，汙穢屎尿，盡趣其中，臭不可近。有一大蟲，在江水內身長數丈，無有手足，而宛轉低昂，戲江水中，觀者數千。阿難往觀，蟲即跳踉波浪動涌。具以啟佛，佛與諸比丘共詣池所。佛言：『昔維衛佛泥洹塔寺，有五百比丘經過寺中，寺主見大歡喜，請留供養。三月後，五百商人入海採寶，還過塔寺，見五百比丘，精勤行道。並各發心，當設薄供。各捨一珠，得五百摩尼珠，以寄寺主，供僧比丘。後生不善心，圖欲獨取，不為供眾。眾僧問言：「前賈客施珠，應當設供。」寺主言：「是施我耳。若欲奪我，糞可施汝。若不時去，劓汝手足投於糞坑。」眾愍其痴，默然各去。』」又《智度論》云：「佛在世時，有人遠行，獨宿空舍。夜中有鬼，擔一死人，來著其前。復有一鬼逐來瞋罵，云：『死人我物，汝忽擔來。』先鬼言：『是我物。我自持來。』後鬼言：『是死人實我擔來。』二鬼各捉一手一足爭之。前鬼言『此間有人，可問。』後鬼即問：『是死人誰擔來？』是人思惟：『此二鬼力大，若實不實，俱不免死。』便語言：『前鬼擔來者是。』後鬼大瞋，捉其人手，捩出著地。前鬼愍之，急取死人一臂附之。如是兩臂、兩腳、頭、脅，舉身皆易。於是二鬼共食所易人身，拭口而去。其人思惟：『我父母生身，眼見二鬼食盡。今我此身悉是他空，我今定有身耶？為無身耶？』行到佛塔，問諸比丘，廣說上事。諸比丘言：『從本已來，恒自無我。但以四大和合，故計為我身。如汝本身，與本無異。』諸比丘度之，為道，得阿羅漢果。」又《華嚴經》云：「大海中有四寶珠，一切眾寶皆從之生。若無此四珠，一切寶漸就滅盡。諸小龍神，不能得見。惟婆伽羅龍王，密置深寶藏中。此深寶藏有四種名：一、名眾寶積聚；二、名無盡寶藏；三、名遠熾然；四、名一切莊嚴聚。又大海之中，有四熾然光明大寶：一、名日藏光明大寶；二、名離濁光明大寶；三、名火珠光明大寶；四、名究竟無餘

光明大寶。若大海中無此四寶，四天下金剛圍山，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皆悉漂沒。日藏光明，能變海水為酪；離潤光明，能變海酪為酥；火珠光明，能然海酥；究竟無餘光明，能然海酥永盡無餘。」

感應緣(五驗)

晉沙門耆域者，天竺人也。自西域浮海而來，將遊關洛，達舊襄陽，欲寄載船北渡。船人見梵沙門衣服敝陋，輕而不載。比船達北岸，耆域亦上，舉船皆驚。域前行，有兩虎迎之，弭耳掉尾。域手摩其頂，虎便入草。於是南北岸，奔往請問，域無所應答。及去，有數百人追之。見域徐行，而眾走猶不及。惠帝末，域至洛陽。洛陽道士往禮，域不為起。譯語譏其服章，曰：「汝曹分流佛法，不以真誠，但為浮華，求供養耳。」見洛陽宮曰：「忉利天宮，彷彿似此。當以道力成就。而生死力為之，不亦勤苦乎？」尚方中，有一人廢病數年，垂死。域往視之，謂曰：「何以墮落，生此憂苦？」下病人於地，臥單蓆上，以應器置腹上，紵布覆之。梵唄三偈，梵咒數千語。尋有臭氣滿屋，域令人舉布，見應器中如汙泥者，病人遂瘥。長沙太守滕永文，先頗精進，時在洛陽，兩腳風攣經年。域為咒，應時得申。滿水寺中，有思惟樹，先枯死，域向之咒，旬日樹還生茂。時寺中有竺法行，善談論。時以比樂，令見域，稽首曰：「已見得道証，願當稟法。」域曰：「守口攝意身莫犯，如是行者度世去。」法行曰：「得道者當授所未聞。斯言八歲沙彌亦以之誦，非所望於得道者。」域笑曰：「如子之言！八歲而致誦，百歲不能行。人皆知敬得道者，不知行之即是得。」京師貴賤贈遺衣物，以數千億萬，悉受之，臨去封而留之。惟作旛八百枚，以駱駝負之先遣，隨佑客西歸天竺。域發，送者數千人，於洛陽寺中中食訖，取道。有人於是日發長安來，見域在長安寺中。又域所遣佑客及駱駝達燉煌河上，逢佑客弟於天竺來云：「近燉煌寺中，見域弟子漯登者云：『於流沙北逢域，言語款曲。』」計其旬，又域發洛陽時也，而其所行蓋已萬里。

隋終南山梗梓谷，釋普安，姓郭氏，雍州北涇陽人也。儀軌行法，獨處林野，專崇禪思。常讀《華嚴》，手不釋卷。遵修苦行，亡身為物。常遊山野，用施禽獸，虎豹雖來，臭而不食。值周廢教，恒共碩德三十餘僧，避地終南，行乞資給，皆獲免難。時於子午虎林雨谷合澗之側，鑿龕結庵。初住龕時，上有大石正當其上，恐落掘出，逐峻崩下。安默念曰：「願移餘處，莫碎龕窟。」石遂送避餘所。大眾共怪，安曰：「是《華嚴經》力也。」後於龕東石壁澗左，有索陀者，川鄉巨害，縱橫非一，陰疾安德，恒思誅殄。與伴

三人，持弓挾刃，攘臂放箭，箭不離弦，手張不息，怒眼舌噤。立住經宿，聲相通振，遠近雲會，鄉人稽首，歸誠請救。安曰：「素了不知。豈非華嚴力也！若欲除免，但令懺悔。」如語教之，方蒙解難。又龕西魏村張暉者，以盜為業。夜往安所，私取佛油，瓮受五斗，背負而去。既至院門，迷昏失性，若有所縛，不能得動。眷屬鄉村，同來為謝。安曰：「余不知也。蓋華嚴力也！」語令懺悔得脫。有龕南張鄉者，來盜安錢，袖中持去。既達家內，寫而不出，口噤無言，即尋歸懺，服過而去。又有程郭村程暉和者，頗懷信向，恒來安所，聽受法要。因患身死，已經兩宿，纏屍於地，伺欲棺斂。安時先往鄠縣，返還在道。行達西南之德行寺，東去暉村五里，遙喚程暉和。田人告曰：「和久死矣。」安尋至村，厲聲大喚，和遂動身，傍親乃割所纏繩令斷。安入其庭，又大喚之，和即忽起，匍匐就安。安令屏除棺器，覆一筥笭，以當佛坐，令和遶旋，尋服如故。安愈風聲搖逸，道俗崇向。

隋東都寶揚場釋法安，姓彭鴉孤人。少出家太白山九隴精舍，慕禪為業，麤食敝衣。到開皇中，來至江都。王聞召入，相見如素，王所遊履，必齎隨從。及駕幸泰山，時遇渴乏。四顧惟岩，無由致水。安以刀刺石引水，崩注用給。王大嗟之，問：「何力致？」答：「王力使爾。」及從王入磧，達於泥海中，應遭變怪，皆預避之，無得損敗。與王入谷，見一僧著敝衣，乘白驢而來。王問：「何人？」安曰：「斯朗公來迎引也。」及至寺中，又見一神，狀甚偉大。王又問之，答曰：「此太白山神，從王者也。」春秋八十有八，將終告帝曰：「安亡後百日，火起宮內，須慎之。」及至寒食，油沸上焚，夜中門閉，三院宮人，一時焚死。每呈所表，各獲靈徵。

唐兗州鄒縣人姓張，曾任縣尉。貞觀十六年，欲詣京赴選。途經太山，因而謁廟。廟中府君及夫人并諸子等，皆現形像。張時遍禮拜訖，至於第四子傍。見其儀容秀美，張咒曰：「但得四郎交遊，詩賦舉措，一生分畢，何用仕宦？」及行數里，忽有數十馬，揮鞭而至，從者云是四郎。四郎曰：「向見兄垂殷，故來仰謁。」因而言曰：「兄欲選，今歲不能得官，復恐前途將有災難，不復須去也。」張不從，執別而去。行經一百里，張及同伴夜行，被賊劫掠，裝具並盡。張遂咒曰：「四郎豈不相助？」有頃四郎車騎畢至，即令左右追補。其賊顛仆迷惑，卻來本所。四郎命人決杖數十，其賊髀膊皆爛。已而別去，四郎指一大樹：「兄還之日，於此相呼。」是年張果不得官，歸至本期處大呼四郎，俄而即至。乃引張云：「相隨過宅。」即有飛樓綺觀，架迴陵虛，雉堞參差，非常壯麗。侍衛嚴峻，有同王者所居。張既入中，四郎云：「須參府

君，始可安坐。」乃引入十餘重門，至大堂下謁拜。見府君非常偉絕，府君命侍宜曰：「汝乃能與我兒交遊，深為善道，宜停一二日讌聚，隨便好去。」即令引出別館，盛設珍羞，海陸畢備。絲竹奏樂。歌吹盈耳。經一宿。張至明旦，遊戲庭序。窺一院，正見其妻，於眾官前，著枷而立。張還堂中，意甚不悅。四郎問其故，張具言之，四郎大驚云：「不知嫂來此也。」即日往造諸司法所，其類乃有數十人，見四郎來，咸走下階，並足而立。以手招一司法近前，具言此事。司法曰：「須白錄事知。」遂召錄事。錄事回司法斷云：「此婦女堪別案內。常有寫經、持齋功德，不合即死。」遂放令歸。張與四郎涕泣而別，四郎囑云：「惟作功德，可以益壽。」張乘本馬，其妻從四郎借馬，與之同歸。妻雖精魄，事同平素。行欲至家，去舍可百步許，忽不見。張大怖懼，走至家中，即逢兒女號哭，又知已殯。張即呼兒女急往發之，開棺見妻忽起即坐，靦然笑曰：「為憶兒女，勿怪先行。」於是即穌。

《述異記》曰：「南康雩都縣，沿江三里，名夢口，有穴狀如石室。常有神雞，色如好金，出此穴中，奮翼迴翔，長鳴響徹，見之輒飛入穴中，因號此石為金雞石。昔有人乘舟，至此崖數里。有一人通身黃衣，擔兩籠黃瓜求寄載之。黃衣人乞食，船主與之。食訖船至崖下，船主乞瓜，此人不與。仍唾盤上，徑上崖，直入石中。船主初甚忿之，見其入石，始知神異。取向食器視之，見盤上悉是黃金。」《吳錄》曰：「日南北景縣，有火鼠。取毛為布，燒之而精，名火浣布。」《搜神記》曰：「崑崙之墟，有災火之山。山上有鳥獸草木，皆生於災火之中，故有火浣布，非此山草木之皮，則獸之毛也。魏文帝時。西域使人獻火浣布袈裟，即是明驗。」

感通篇

述意

大唐沙門玄奘法師，以貞觀三年季春，弔影單身，西尋聖跡，歷雪山、諸蕃梵國，具觀佛法。又過雪山，達印度。經十年後，返從蔥嶺南、雪山北，東歸於闐、婁蘭等，凡經一百五十餘國。至貞觀十九年冬初，方達京師。奉詔譯經，兼敕令撰出《西域行傳》一十二卷。

聖跡部

《西域傳》云：「奘師發跡長安，漸至高昌。從高昌給乘，傳送至瞿薩旦那國東境，即漢史所謂於闐國也。東二百餘里，有娓摩城。中有栴檀立像，高二丈餘，極多靈異光明。其像本在憍賞彌國，是鄔陀衍那王所造，陵空至此。時王都域西百六十里，路中大磧，有鼠形大如蝟，毛金銀色。昔北兵來寇，王祈鼠靈，乃夜齧人馬，兵箭斷壞，自然走退。都城西，五百許寺，有浮圖，高百餘丈，多現光相，王感舍利數百粒。都城西南，十餘里，有瞿室稜伽山，有寺像現光明，佛曾遊此，為天人說法。山岩石室，有一羅漢，入滅心定，待彌勒佛。其國南界，接東女國。又從國城西，越山谷行，八百餘里，至斫句迦國。國南有山立，多羅漢塔。松林茂盛，石室深淨。有三羅漢，現入滅定。鬚髮恒長，僧常剃之。其五印度僧，有証果者，多止此室。又從國西北，上大沙嶺，度徙多河，行五百里，至佉沙國。從此南行，五百里，至烏鎩國。都城西，二百餘里，至大山嶺。上有塔，相傳崖崩中，有比丘冥目而坐，形甚偉大。鬚髮下垂，覆於肩面。國王以酥灌之，擊揵椎，此比丘高視曰：『我師迦葉波佛在耶？』答曰：『無。已入涅槃。』又問：『釋迦佛出世耶？』告曰：『已滅度矣。』即昇空化火焚身。又西南，逾大蔥嶺，八百餘里，至朅盤陀國。其國東南，有大石室二口，各一羅漢入滅定。又越三國，行四千餘里，至達摩鐵悉帝國。都城寺內，有石像，上懸金銅圓蓋，眾寶飾之。人有旋遶，蓋亦隨轉，人止便止。四周石壁，莫測其然。自高昌至於鐵門，凡經一十六國。其鐵門者即是漢之西屏，鐵門之關。南出斯門千餘里，東據蔥嶺，西接波斯南大雪山，北據鐵門，縛芻大河中境，西流博叉河，其境自分為二十國。又願北下，從呾蜜國越十三國，至縛喝國，土地華博，時俗號為小王舍城，國近葉護南衙也。王都城外，西南寺中，有佛澡罐可容升許，雜色炫曜，金石難名。又有佛牙，長寸餘，廣八九分，色黃白而光淨。王城西北，五十里，有提謂城。王城正北四十餘里，有波利城。各有浮圖，高三丈許，各表靈跡。又度兩國，東南入大雪山，至梵衍那國。度大雪山東寺，有佛齒，又有金輪王齒，又有商諾迦縛婆(即商那和修)大阿羅漢鐵缽，可受九升。并九條僧伽胝，絳赤色，草皮之所績成。阿難當度時，變為法服。受具已後，又變為九條。其齒缽等並用金緘之。又東入雪山，逾黑嶺至伽畢試國。東三里山下，有大寺佛院。東門南，大神王像右足下，有大寶藏。寺北嶺上，有數石室，亦多藏寶。寶西三里，大嶺上，有觀自在像。城東南，四十餘里，曷邏怙羅寺，浮圖高百餘丈。王都城西北，二百餘里，大雪山頂，有龍池。山下為龍立寺，塔中有佛骨、肉舍利升餘。有時煙起，如火猛焰。漸滅之時，方見舍利，狀如白珠，繞柱入雲，還下塔中。又此東南，往古

王寺，有佛頂骨一片，廣二寸餘，色黃白，髮孔分明。至大唐龍翔元年春初，使人王玄策，從西國將來宮內供養。又此寺有神髮，青色，螺旋右縈，引長丈餘。又西南古王妃寺，金銅浮圖，高百餘尺，舍利升餘。每十五夜，旋光繞盤，曉入塔中。城西南北羅婆路山頂盤石上有塔，高百餘丈，舍利升餘。山北岩泉是佛受山神飯已，漱口嚼楊枝，因成茂林，寺號楊枝。又從龍池東六百餘里，越雪山，度黑嶺，至北印度界。已前並是北地，名為邊國。又東行至濫波國，即是印度之北境。三垂大海，地形南狹，如月上弦，川平廣衍，周萬九千里，七十餘國，依一王命。又東行百餘里，逾大嶺大河，至那伽羅曷國，屬北印度，名花氏城。城東二里，有石塔，高三百丈，編石峙起，雕鏤非常。此即昔時值燃燈佛授記，獻鹿皮衣，髮布掩泥之地。此無憂王建此石塔，每於齋日，天輒雨華。又城內大塔高三丈餘，云從空而來，既非人工，實多靈異。城西南十餘里有塔，是佛自中印度凌空來降跡處。次東有塔，是昔值燃燈佛買華處。又城東二十餘里，小石嶺上有塔高二百餘尺。東岸石壁大洞穴，是龍王所居。塔外方石，有佛足跡，輪相發光。窟西北隅塔者，佛經行處。又側有髮爪塔。窟西石上，有濯袈裟文。又東三十餘里，有醯羅城，中有重閣，上安佛頂骨。又有佛髑髏，狀如荷葉；有佛眼睛，大如李許，清白映徹，以寶函盛緘封；有佛大衣，細氈黃色；有佛錫杖，白鐵作環，栴檀為笴，斯五聖跡。又東南山谷，行五百里，至健陀邏國，屬北印度。有大脅尊者，造毗婆沙處；又有菩薩捨千眼處；又有佛化鬼子母處；又有商莫迦菩薩(即睒子)被王射處；又有彈多落迦(即檀特山)，山嶺上是蘇達拏棲隱之所。又此城北，越山行六百餘里，至烏仗那國，此北印度之正國也。王都城東五里，有大塔，佛昔作忍仙為羯利王支解之處；又有佛昔聞法，析骨寫經處；又有昔尸毗迦王，割身代鴿處；又有佛昔為慈力王，刺血飲五藥叉處。又大寺中，有刻木栴咀麗耶(舊云彌勒)菩薩像，金色晃朗，高百餘尺，是末田底迦阿羅漢所造。羅漢以神通力，引匠昇睹史多天，三返觀相乃成。又隔一國渡河，至呾叉始羅國，屬北印度。王都城西北，七十里，有兩山間塔，高百餘尺。佛昔說慈氏興世四大藏者，此地出一；又有衣羅缽龍王聽經之池，月光抉日之地；又有薩埵王子，捨身飼虎處，以竹自刺血啗獸，地及草木今猶絳色；又有佛化藥叉不食肉處。又隔二國，東南登山，乘鐵橋千餘里，至迦濕彌羅國，屬北印度。國內有四浮圖，各有舍利。佛滅度後四百年，有脅尊者，年八十方出家，証無學果，將五百羅漢，來此造《鄔波弟鑠釋素呾纜藏》(舊云《優婆提捨論》)，次造《毗柰耶毗婆沙論》，次造《阿毘 達摩論》。此三論，各有十萬頌，凡有六百六十萬言，備釋三藏；兼有佛牙，又有觀自在菩薩立

像。又隔三國東行，至那僕底國，屬北印度。都城東南，五百餘里，至暗林寺。周二十餘里，佛舍利塔，數百千區，并石室等。有賢劫千佛，立此說法。釋迦滅後，三百年，迦多衍那(舊名迦栴延)於此造《大智論》。寺塔高二十餘丈，有四佛行坐跡處。又隔四國，東行至秣兔羅國，屬中印度王都城內，有三塔、四佛，遺跡甚多。及舍利子，沒特伽羅子(即目連)、滿慈子(即富婆那)、優婆釐(即優婆离)、阿難陀、羅怙羅、曼殊室利等諸塔。又隔一國，東北四百餘里，至窣祿勒那國，屬中印度。東境臨殑伽河(即恒河)，北接大山。城東南閻牟那河，河西大寺，東門外塔，佛曾於此說法度人。其側有佛髮爪塔。閻牟河東，八百餘里，至殑伽源，廣三四里，東南入海，廣十餘里，水色滄浪，味甘砂細，隨水而流，俗謂福水。又隔六國，於此東南，行至劫比他國，屬中印度。中有天祠十所，皆作天像。謂諸眾生，從天根生也。王都城東二十餘里，大寺側大垣內，有天帝釋。為佛造三道寶階，中皆附黃金，左以水晶，右用白銀。佛從逝多林(即祇陀林)昇天至善法堂，為母三月說法下降處。又有佛澡浴處。又其側，佛經行石基，長五十步，高七尺，足可覆處，皆是蓮花文。又基左右小塔，梵王所造。次前是蓮花尼，化為輪王，先見佛處；有蘇部底(即須菩提)宴坐石室，知諸法空，此先見吾法身也。又從此北行二百餘里，至羯若鞠闍國，是中印度，曲女城也。都城西，近殑伽河。長二十餘里，廣四五里，即統五印度之都王也。又城東南，百餘里，有塔，佛曾七日說法處。中有舍利，時放光明，其側有佛行坐跡。寺北四里，臨殑伽河有塔，佛曾說法，五百餓鬼，解悟生天。又至阿輸陀國，屬中印度。都城北五里，殑伽河岸，大寺中塔，佛為天人三月於此說法。次西五里，有佛髮爪塔。城西南五里大庵，是阿僧伽菩薩，夜昇天宮，於彌勒所，受《瑜伽莊嚴大乘經論》及《中邊論》等，為眾說之林。又隔二國，東南行至缽羅伽耶國，屬中印度。又有提婆菩薩作廣百論處。城中有天祠，堂前大樹，枝葉蒙密，有食人鬼依之，左右遺骸為[卄/積]。城東十餘里，王豪諸貴，諸有捨施，號為大施場。場東合流口，日數人自溺而死，彼族名天生所也。又從此西南大林野，行五百餘里，至憍賞彌國，屬中印度。王城內故宮大精舍，高六十尺。刻檀佛像，上懸石蓋，即鄔陀衍那王所造。又從此北行，一百八十里，至鞞索伽國，屬中印度。王城南有寺塔，高二十餘丈，佛曾於此六年說法。其側有奇樹，高七十丈，春冬不改，是佛淨齒木葉。側有四佛行坐跡。又從此東北五百里，至寶羅伐悉底國，屬中印度(即舍衛國)。城南六里許，有逝多林，是給孤園太子所造寺也。又南有大坑，是瞿伽離比丘毀佛，生身陷處。又南八百步大深坑，是戰遮婆羅門女毀謗佛，生身陷處。又東百餘步大深坑，

是調達欲毒佛，生身陷處。寺東七十步有精舍，名曰影覆，高六十尺。中有東面坐像，與外道論處。次東天祠，量同精舍。初日影西，不蔽佛舍；曉日蔭東，遂覆天祠。又東四里火涸池，是毘盧釋迦王(即琉璃王)陷入地處。又東南行五百里，至劫比羅伐窣堵國，屬中印度(即迦毘羅國)。城南有塔，是太子捵力，擲象越城墮地為大坑處。其側有精舍，作太子像，及受業處。其傍有精舍，是妃寢處，作耶輸陀羅并羅怙羅像。又城東南隅精舍中，作太子乘白馬凌空踰城處。四城門各有精舍，作老病死沙門像。城南五十里故城中塔，是人壽六萬歲時，迦羅迦村，馱佛本生城。又東北三十餘里，故城中塔，是人壽四萬歲時，迦諾迦牟尼佛本生城。無憂王為建立石柱，銘記之。城東北四十里，有太子生樹下塔。城南尼拘律樹塔，是佛初來見父王處。城南門外塔，是太子兄弟捵射處。東南三十餘里，是太子射矢沒地，因涌泉流。又從此東行二百餘里，荒村中，至藍摩國，屬中印度。城東南有佛塔，是太子至此解寶衣中末尼珠，付闡鐸迦，還父王處。其側塔者，剃髮處。又西南塔，高百餘丈，佛成道已，初轉法輪處。其側三塔，即昔三佛行坐處。傍有諸佛塔，是五百獨覺入滅度處。又側一塔，是慈氏菩薩受記處。又西一塔，是佛過去為護明菩薩，迦葉波佛授今佛成道處。寺西有清池，周三百步，佛昔盥浴。次西小池，佛嘗滌器處。次北小池，佛嘗浣衣處。又東北度殑伽河，行一百五十餘里，至吠舍釐國，屬中印度。都城西北六里，有寺塔，是說《維摩經》處。又東是舍利子証果塔寺。東北四里許有塔，是維摩故宅基，尚多靈神。於大唐顯慶年中，敕賜衛長史王玄策，因向印度過淨明宅，以笏量基，止有十笏，故號方丈之室也。次後一塔，是佛最後觀城邑處。次是菴羅女以園施佛處。其側一塔，是佛三告阿難涅槃處。又側一塔，是千子見父母處，即賢劫千佛也。城東南十五里大塔，是七百賢聖重結集處。殑伽河南北岸，各有一塔，是阿難陀分身與二國處。又隔一國，西北行一千五百里，入山谷至尼波羅國，屬北印度。都城東南不遠，有水火村。東一里許，有阿耆波渗水。周二十步，旱滂湛然，不流常沸。家火投之，遍池火起，煙焰數尺。以水灑火，火更增熾。碎土以投，亦即然盡無間，投者並成灰燼。架釜水上，煮食立熟，此是火龍所護。城南十餘里，孤山特秀，寺居重疊，狀若雲霞。又從南行百五十里，度殑伽河，至摩揭陀國，屬中印度。王舍城山北，東二百四十里，臨殑伽河故宮北，石柱高數丈，昔無憂王作地獄處。石柱南有大塔，即八萬四千之一塔也，安佛舍利一升，時有光瑞。其側精舍中有大石，是佛欲涅槃，北趣拘尸南顧摩揭，故蹈石上之雙足跡，長尺八寸，廣六寸。輪相華文，十指各異。貞觀二十三年，有使圖寫跡來。佛自東北崗上頂，欲入金剛定，振地

搖山，神懼告佛。又至西南半崖中面間坐石，地山又震。淨居天告曰：『此西南十五里，近苦行處，畢缽羅樹下金剛座處，是菩提座。三世諸佛咸此成正覺。』佛方就之。仍為石室，龍留影也，世稱名地。其菩提樹，周垣磚壘以崇固之，奇樹名花連陰列植。正門東開，對尼連河；南門接大花池；西阨險固；北門通大寺。其院內聖跡，諸塔列，多樹垣。正中金剛座。上者賢劫初成，與大地俱，大千界中，下極金輪，上至地際，金剛所成，周百餘步。千佛同座，入金剛定証道之處。」又依《王玄策行傳》云：「西國瑞象無窮。」且錄摩訶菩提樹像云：「昔師子國王，名尸迷佉拔摩。遣二比丘來詣此寺，禮菩提樹，金剛座訖。此等不安置，其二比丘乃還本國。王問比丘：『往彼禮拜聖所，靈瑞云何？』比丘報云：『閻浮大地無安身處。』王聞此語，遂多與珠寶，使送與此國。又金剛座上尊像，元造之時，有一外客，來告大眾云：『我聞募好工匠造像。我巧能作此像。』大眾語云：『所須何物？』其人云：『惟須香及水，及料燈油。』芠料既足，語寺僧云：『吾須閉門營造，限至六月。慎莫開門，亦不勞飲食。』其人一入即不重出。唯少四日，不滿六月，大眾評議見疑，遂開塔門，乃不見匠人。其像已成。惟右妳上，有少許未竟。一切道族規模圖寫，聖變難定。王使至彼，請諸僧眾，及此諸使人，至誠殷請，累日行道懺悔，方得圖畫。彷彿周盡，直為此像。出其經本，向有十卷將傳此地。其匠宋法智等，巧窮聖容，圖寫聖顏，來到京都，道族兢模。」又依《王玄策傳》云：「此漢使奉敕，往摩伽陀國，摩訶菩提寺立碑。至貞觀十九年二月十一日，於菩提樹下塔西建立。」

住持篇

說聽部

為利養、五欲、名聞而說經者，事同貿易，速滅正法。故云：「栴檀貿易凡木。如我弟子，為供養故，向諸白衣，演說經法。白衣情逸，不喜聽聞。白衣處高，比丘在下，徒以種種飲食而供給之。」又云：「以金貿易鈆石，鈆石譬色、聲、香、味、觸，金譬於戒。我諸弟子，以色因緣，破所受戒。」又云：「以銀貿易白鑞。銀喻十善，鑞喻十惡。我諸弟子，放捨十善，行十惡法。」又云：「以絹貿易氈褐。氈褐喻無慚愧，絹喻慚愧。我諸弟子，放捨慚愧，習無慚愧。」又云：「以甘露貿易毒藥。毒藥喻種種供養，甘露喻諸無漏法。我諸弟子，為利養故，向諸白衣自譽讚言，那得無漏？」(四卷末)

醒世卷五目錄(闡發敬信，使人知虔奉在內不在外。)

潛遁篇(感應緣（八驗）)
妖怪篇(引證)
變化篇(厭欲部　感應緣（二驗）)
眠夢篇
　三性部(不善部　感應緣（二驗）)
興福篇
　興福部(生信部)
　校量部(修造部)
　雜福部
　洗僧部(感應緣（四驗）)
攝念篇(引證)
法服篇(感應緣（一驗）)
然燈篇(感應緣（一驗）)
懸旛篇(引證)
香華篇(感應緣（六驗）)
唄讚篇(述意　引證)
　音樂部(感應緣（四驗）)

醒世錄卷五

武原居士徐昌治覲周　編輯

金粟寺住持行元百癡　校閱

潛遁篇

感應緣(八驗)

西晉慈州郭下安仁寺西，劉薩何師廟者，即晉文公避地之所也。其廟莊麗，備盡諸飾。初何在俗，全不奉法。因患死。蘇曰：「在冥道中，見觀世音曰：『汝罪重，應受苦。念汝無知且放，今洛下、齊城、丹陽、會稽並有育王塔。可往禮拜，得免先罪。』」何得活已，改革前習，遂出家，法名慧達。百姓仰之，屢表異跡。晝在高塔，為眾說法；夜入繭中，以自沉隱。初不寧舍，故俗名為蘇何聖。蘇何者，番名繭也。有一經卷，俗中行之，純是梵語。黃河左

右，八州之地，無不奉敬。今諸原皆立土塔，上施相剎，繫以蠶繭，擬達之栖止也。

西晉末竺佛圖澄，西域人，形貌似百歲人。左脅孔圍，可四五寸，以帛塞之。齋日，就水邊抽腸胃出，洗己內孔；夜則除帛，光照一室，以讀書。雖未通群籍，與諸學士輒辯析無滯，莫不伏者。至永嘉中遊洛下，時石勒屯兵河北，以殺戮為威，道俗遇害不少。澄往造軍門，豫定吉凶。勒見每拜，澄化令奉佛，減虐省刑，故中州免者，十人而八九。勒與劉曜相拒搆隙，以問澄，澄曰：「可生擒耳，何憂乎？」麻油塗掌，令視見之。曜被執，朱繩縛肘，後果獲之，如掌所見。至建平四年，四月八日，勒至寺灌佛。微風吹鈴有聲，顧謂眾曰：「解此鈴音者不？鈴言國有大喪，不出今年。」至七月而勒死，石虎即位，師奉過勒，賜以輦輦，入出乘焉。所有祥感極多。虎末，澄告弟子曰：「禍將作矣。及期未至，吾且過世。」至戊申年，遂有冉閔之亂，葬於鄴西。澄死之日，商者見在流沙，虎開棺，唯見衣缽。

西晉鄴中有佛圖澄弟子，名通進，學通內外，為石虎所重。嘗言及隱士事，虎謂進曰：「有楊軻者，朕之民也。徵之十餘年，不恭王命，故往省視，傲然而臥。朕雖不德，君臨萬邦，乘輦所向，天沸地涌，雖不能令木石屈膝，何匹夫而長傲耶？昔太公之齊，先誅華士。太公賢哲，豈其謬乎？」進對曰：「昔舜優蒲衣，禹造伯成。魏軾干木，漢美周黨，管寧不應曹氏，皇甫不屈晉世。二聖四君，共嘉其節，將欲激勵貪競，以峻清風。願陛下遵舜、禹之德，勿效太公用刑。君舉必書，豈可令史遂無隱遁之傳乎？」虎悅其言，即遣軻還其所止，差十家供給之。進還具以白澄，澄睆然笑曰：「汝言善也，但軻命有懸矣。」後秦州兵亂，軻弟子以牛負軻西奔，遂被擒遇害。虎嘗晝寢，夢見群羊負魚，從東北來。寤以訪澄，澄曰：「不祥也。鮮卑其有中原乎？」慕容氏後果都之。

宋偽魏長安有釋曇始，關中人，自出家以後，多有異跡。晉孝武太元之末，齎經數十部，往遼東宣化。顯授三乘，及以歸戒，蓋高句驪聞道之始也。義熙初，復還關中，開導三輔。始足白於面，雖跣涉泥水，未嘗沾泥，天下咸稱白足。時長安人王烏，其叔死數年，忽見形還，將烏遍遊地獄，示諸果報。烏辭還，叔謂烏曰：「既已知因果，但當奉事白足阿練。」烏遍訪眾僧，唯見始足白於面，因茲事之。晉末，朔方北敵赫連勃勃嗟之，並放沙門，悉皆不殺。始於是潛遁山澤，修頭陀之行。後託跋燾，復剋長安，擅威關洛。時有博陵崔皓，少習左道，猜嫉釋教。既位居偽輔，燾所仗信，乃與天師寇謙說燾，以佛化無益，有損民利，勸令廢之。燾惑其言，以偽太平七年，遂毀滅佛法，分遣軍兵，燒毀寺舍統內僧尼，悉令罷

道。其有竄逸者，皆遣人追捕，得必梟斬。一境之內，無復沙門。始閑絕幽深，軍兵所不能至。至太平之末，始知蕭化時將及，以元會之日，忽杖錫到宮門。有司奏云：「有一道人，足白於面，從門而入。」蕭令依軍法。屢斬不傷，遽以白蕭。蕭大怒，自以所佩劍斫之，體無餘異。唯劍所著處，有痕如布線。時北園養虎於檻，蕭令以始餧之。虎皆潛伏，終不敢近。試以天師近檻，虎輒鳴吼。蕭始知佛化尊高，黃老所不能及。即延始上殿，頂禮足下，悔其信失。始為說法，明辨因果。蕭大生愧懼，遂疾崔、寇二人。次發惡病，蕭以過由於彼，於是誅剪二家門族都盡。宣下國中，興復正教。俄而蕭卒，孫濬襲位，方大弘佛法，盛訖於今。始後不知所終也。

宋岷山通雲寺，有沙門邵碩，始康人，形貌似狂，而深敬佛法。至四月八日，成都行像，碩於眾中匍匐，作師子形。爾日郡縣亦見碩作師子形，乃悟分身也。刺史蕭慧開及劉孟明等，並挹事之。後一朝，忽著布帽，詣孟明，少時明卒。先是孟明長史沈仲玉，改鞭杖之格，嚴重常科。碩謂玉曰：「天地嗷嗷從此起。若除鞭格得刺史。」玉信而除之。及孟明卒，仲玉果行州事。以宋元嘉元年九月一日，卒岷山通靈寺。臨亡，語道人法進云：「可露吾骸。急繫履著腳。」既而依之，出屍置寺後，經二日不見所在。俄而有人從郫縣來，遇進云：「昨見碩公在寺中，一腳著履。漫語云：『小子失我履一隻。』」進驚而檢問沙彌，沙彌答云：「近送屍時怖懼，右腳一履不得好繫，遂失之。」

梁京師有釋寶誌，本姓朱，金城人。少出家，止京師道林，師事沙門僧儉，修習禪業。至宋太始初，忽如僻異，居止無定，飲食無時，髮長數寸，常跣行街巷，執一錫杖。齊建元中，稍見異跡，數日不食，亦無饑容；與人言語，始若難曉，後皆效驗；時或賦詩，言如讖記。京士士、庶皆共事之。齊武帝謂其惑眾，收住建康。既旦，人見共入市廛，還檢獄中，誌猶在焉。誌語獄吏：「門外有兩擎食來，金缽盛飯，汝可取之。」既而齊文惠太子竟陵王子良，並送食餉誌，果如其言。建康令呂文顯，以事聞武帝，帝即迎入，居之後堂。誌後假武帝神力，見高帝於地下，常受錐刀之苦，帝是時永廢錐刀。齊太尉司馬殷齊之，隨陳顯達鎮江州，辭誌。誌畫絹作一樹，樹上有烏，語云：「急時可登此。」後顯達逆節，留齊之鎮州，及敗，齊之入廬山。追騎將及，齊之見林中有一樹，樹上有烏，乃誌所畫，悟而登之。烏竟不飛，追者見烏，謂無人而返，卒以見免。先是齊時多禁誌出入，今下詔曰：「誌公跡居塵垢，神遊冥寂。水火不能焦濡，蛇虎不能侵懼。語其佛理，則聲聞以上；談其隱淪，則遁仙高者。自今以來，隨意出入，勿得復禁。」誌自是

多出入禁內。天監五年冬旱，誌忽上啟云：「願於華光殿，講《勝鬘》請雨。」又云：「須一盆水，加刀其上。」俄而雨大降，高下皆足。上嘗問誌云：「弟子煩惑未除，何以治之？」答云：「十二識者以為十二因緣，治惑藥也！」又問：「弟子何時得靜心修習？」答云：「安樂禁。」後法雲於華林講法華，至假使黑風，誌忽問：「風之有無？」答云：「世諦故有，第一義則無也。」誌往復三四番，便笈云：「若體是假有，此亦不可，解難可解。」其意旨隱沒，類皆如此。

周時老子者，姓李名聃，字伯陽。楚國苦縣瀨鄉曲仁里人。其母感大流星而有娠。雖受氣於天，然見生於李，猶以李為姓。或云老子先天地生；或云其母懷之七十歲乃生。生時剖其母左腋出，出而白首，故謂之老子。

殷時彭祖，諱鏗，帝顓頊之玄孫。至殷之末世年已七百六十七歲，而不衰老。少好恬靖，不恤世務，不管名譽，不飾車服，惟以養生治身為事。王聞其壽，以為大夫。常稱病閑居，不與政事。善於補導之術，并服水桂、雲母、糧粉、麋角。常有少容，閉氣內息。從平旦至日中，乃免坐拭目。摩搦身體，舐唇咽唾，服氣數十。乃以起行言笈，其體中或有疲倦不安，便導引閉氣。頭面九竅，五臟四肢，至毛髮，皆令氣行體中。起於鼻口，下達十指。又有婇女者以少得道，知養形神。方年二百七歲，視之如十五六。王奉事之於腋庭，為立華屋紫閣，飾以金玉。乃令婇女乘輜軿，往問道於彭祖。婇女具受諸要法以教王，王試為之，有驗。欲殺之，彭祖知之，乃去，不知所如。其後七十餘年，門人於流沙之西見之。

妖怪篇

引證

如《佛本行經》云：「爾時佛告諸比丘言：『我念往昔有一鳥王，名雞尸。形貌端正，身體白淨，猶如珂雪，又若白銀，如淨滿月，如居陀華。其頭紺色，走疾如風，聲如妙鼓。於彼時間，閻浮提有五百商人。時諸商人欲入大海，辦具資糧。行到大海，即祠海神，備諸船舶。雇得五船師，求覓珍寶。時諸人輩，至其海內，忽值惡風，吹其船舫，至羅剎國。其國多有羅剎之女，欲到彼國，大風飄搏，船悉破壞。時諸商人，各運手足，截流浮去，欲詣彼岸。時羅剎女，聞彼大海，有船破壞。羅剎女等，即往救接。將彼商人，置一鐵城。既安置已，變化本形，令使端正，可喜過人。用天香湯澡浴，以香塗身。著種種衣，纓絡莊嚴。妙華天冠，懸以寶鈴。捷疾

走行，詣商人所。將諸商人，向彼城已。教脫舊衣，以諸香湯沐浴身體，令坐種種妙勝之座。以五欲具而娛樂之後，時諸羅剎女等，告諸商人：「是城南面，不得從彼出向某處。」有一商人，智慧深細，聰明利見。即生疑念，作是思惟：「以何等故，不聽南過，我應伺諸女睡臥之時，尋往所禁之處，次第觀看善惡之事。」爾時商主作是念已，即伺彼諸羅剎女等臥睡眠已，遂安詳而起，不令有聲，即執刀從家而出。漸漸前進。見一微徑，無有草木。乃聞有人大叫喚聲。聞此聲已，身毛皆豎。默然詣彼，見一鐵城，其城高峻。詣城巡行聲出之處，而不見門。到於北面，見有一樹，近城而生，其高大出於城上。時彼商主，即上其樹，觀看城內。見彼城中百有餘人，或有死者，已被食半；或命未斷，半身支解；或有饑渴，逼惱而坐；或復消瘦，唯有筋骨，眼目坎陷，迷悶在地，頭髮蓬亂，塵土坌身，甚大羸瘦，各相割肉而噉食之。是大商主，見是事已，即以手捉合歡樹枝而搖動之。一枝動已，舉樹枝葉，互相撐觸而有聲出。爾時受苦諸人，仰觀城上。見彼主在樹，悲呼：「是誰？為天為龍，為夜叉，為帝釋，為大梵王等？」合十指掌，頭頂遙禮。哀泣發聲，仰面上觀：「善哉仁者，濟拔於我。」爾時商主報彼言：「我等從閻浮提興生至此，為求財故入於大海。我等將欲至於陸地，忽遇大風，船舶破散，值諸婦女，濟拔我等。從爾已來，常共如是諸女歡娛受樂。我今云何能濟汝苦？」是時商主復問彼言：「汝諸人等，云何在此受如斯事？」彼苦人答言：「我等行人同伴亦五百人，船破至岸，亦遭羅剎女共受五欲。將我等輩，置鐵城中。入此城來，已被他食二百五十，今唯二百五十人在。我等亦共彼輩和合，生於男女。彼羅剎女，語言微妙，其聲婉媚。但彼女等，貪食肉故。共生男女，悉還食盡。汝諸人輩，慎莫共彼受樂。」是時商主復問彼言：「諸人輩！頗有方便得脫難不？」彼即報言：「有一方便。」商主復問：「方便如何？」彼等報言：「十五日滿，四月節會，大喜樂日，月與卯宿合會之時，有一馬王，名曰雞尸。彼所停處，粳米鮮白，香美具足，彼馬所食。食是米已，來詣海岸。露現半身，口出人聲，而作是言：『誰欲度彼大鹹苦水？』如是三說『我今當令安隱，得度彼岸。』若值如是馬者，即得免難。」商主復問：「汝等頗曾見馬王不？汝若見者。何不親近？何不度汝？初從誰聞如是之事？」彼等報言：「我從虛空聞如是聲。而有信者，尋虛空聲，詣於北道馬王之所。雖往其所，不受彼言而復還歸。我等皆由愛羅剎女，是故如此受厄。」商主復問彼言：「汝等可共詣彼馬王之所。」彼等報言：「我欲上城，城即增長。掘地欲出，其孔還合。我等是處無解脫期，我輩必為羅剎女食。」爾時商主，依著本道，還向本處。見彼等輩、諸羅剎女猶故

睡眠，商主爾時還即眠臥。至於天曉，便作是念：「云何令彼諸商人輩得知此事？若輒出言，是即漏泄。」隱然而住，乃至四月歡樂會時，方始告彼諸商人知：「汝等今者慎莫放逸，戀著愛心。或貪婦女，或貪飯食及餘資財。我於汝等極生憐愍，我今密語。」時諸商人聞說，猶如師子在於山林，忽大哮吼。遂至夜內，見彼羅剎一切諸女睡眠，安隱而臥，私從臥起，咸共詣彼期處。白商主言：「善哉所見，願為我說。」商主即告彼等說前見事。諸人聞已憂愁不樂，白言：「今當速至彼馬王所，願我等輩，安置得達閻浮提內本生之處。」時諸商人皆詣馬王所。爾時馬王至於海岸，露現半身，以人音聲而三唱告：「誰欲樂度鹹水彼岸？我當安隱負而度之。」時諸商人聞馬王如是語已，歡喜踴躍，身毛皆豎。合十指掌，頂禮馬王：「我等欲度。願濟我等，達到彼岸。」時馬王告諸商人：「汝等當知，彼羅剎女不久應來，或將男女顯示於汝，慈悲哀哭，受於苦惱。汝等於時莫生染著愛戀之心。汝等若起此意，假使乘我背上，必當墮落，為彼羅剎之所噉食。若能堅持意念，以手執我一毛而懸之者，我於是時安隱相送，速到彼岸。」作是語已，時諸商人依語乘之。爾時馬王負彼商人，出哀愍聲，飛騰空裏，行疾如風。爾時彼諸羅剎女輩，聞彼馬王哀愍之聲，復聞走聲狀如猛風，忽從睡覺，處處觀看，乃遙見商人乘馬王上，乘空而去，速將男女馳走奔赴至於海岸，發慈愍聲哀號啼哭，作大苦惱，各作是言：「汝諸聖子，今者舍我，欲何所去？今我無主，汝是我主。汝等於先墮在海難，大恐怖中，我等度汝。汝今捨背於我，欲詣何所？無恩無義，何故相棄？若有違犯，今乞懺悔。從今已後，不作諸惡。如其不用我者，今此男女，可收將去。」時羅剎女，雖作如是慈流言語，雞尸馬王仍將彼輩五百商人安隱登彼岸，到閻浮提，得脫度生死海。』」

感應緣(四驗)

賈誼為長沙王太傅，四月庚子日，有鵩鳥飛入其舍，止於坐隅，良久乃去。誼發書占之曰：「野鳥入處，主人將去。」誼忌之，故作鵩鳥賦，齊死生而等禍福。

安陽城南，有一亭廟，不可宿也，若宿殺人。有一書生，乃過宿之。亭民曰：「此不可宿。前後宿此，未有活者。」書生曰：「無苦也，吾自能諧。」遂住廟舍。乃端坐讀書，良久乃休。夜半後，有一人著皂單衣，來往戶外，呼亭主。亭主應曰：「諾。」「亭中有人耶？」答曰：「向者有一書生在此讀書久。適休，似未寐。」乃喑嗟而去。須臾復有一人冠幘赤衣，呼亭主。亭主應：「諾」亦

復問：「亭中有人耶？」亭主答如前，復喑嗟而去。於是書生起，詣向者呼處，微呼亭主。亭主亦應：「諾。」復問：「亭中有人耶？」亭主答如前。乃問：「向者黑衣來者誰？」曰：「北舍母豬也。」又曰：「赤冠幘來者誰？」曰：「西舍老雄雞父也。」曰：「汝復誰耶？」曰：「我是老蠍也。」於是書生密便誦書，至明不敢寐。天明亭民來視，驚曰：「君何以得活耶？」書生曰：「汝捉索函來，吾與卿取魅。」乃掘昨夜應處，果得老蠍。大如鞞婆毒，長數尺。於西家得老雄雞父，北舍得母豬。凡殺三物，亭毒遂靜，永無災橫。

東越閩中，有庸嶺，高數十里。其下北隙中，有大蛇，長七八丈，土俗嘗懼，治都尉及屬城長吏，多有死者。或與人夢，或喻巫祝，欲得啗童女年十二三者。都尉、令長並共患之。然氣厲不息，共請求人家生婢子，兼有罪家女養之。至八月朝祭，送蛇穴口，蛇輒夜出吞噬之。累年如此，前後已用九女。爾時豫復募索，未得其女。將樂縣李誕家，有六女，無男。其小女名寄，應募欲行，父母不聽。寄曰：「父母無相，唯生六女，無有一男，雖有如無。女無緹縈濟父母之功，既不能供，徒費衣食，生無所益，不如早死。賣寄之身，可得少錢，以供父母，豈不善耶？」寄乃行，密請好劍及咋蛇犬。至八月朝，便詣廟中坐，懷劍，將犬，先作數石米餈，蜜麨灌之，以置穴口。蛇夜便出，頭大如困，目如二尺鏡。聞餈香氣，先啗食之。寄便放犬，犬就嚙咋。寄從後斫，得瘡痛急，蛇因踊出，至庭而死。寄入視穴，得其九女髑髏，悉舉出。叱言曰：「汝曹怯弱，為蛇作食，甚可哀愍。」於是寄女緩步而歸。越王聞之，聘寄女為后，拜其父為將樂令。母及姊，皆有賜賞。自是東治無復妖邪之物。

晉咸安二年，簡文皇帝，起造聖嬤新林寺。時歷陽郡，烏江寺尼道容，苦行通靈，豫知禍福，世傳為聖嬤。咸安初，有烏巢殿屋，帝使嘗筮人占之曰：「西南有女人師，當能伏此怪。」即遣使至烏江迎聖嬤，問：「此吉凶焉在？」嬤曰：「修德可以禳災，齋戒亦能轉障。」帝乃建齋七日，禮懺精勤。法席未終，忽有群烏運巢而去，一時淨盡。帝深加敬信，因起此寺。

變化篇

厭欲部

《大莊嚴法門經》云：「爾時王舍城中，有婬女，女名金色。彼女宿世善根因緣，形貌端正，眾相具足。身真金色，光明照耀。容儀

媚麗，世所希有。神慧聰敏，辯才無礙。音辭清妙，深邃柔軟，言嘗含笑。隨所行處皆金光照，所著衣服亦皆金色。一切人眾，見者繫心，愛著無捨，隨所遊處皆悉隨從。有長者子，名上威德，為欲樂故，多與財寶，共相要契，車乘莊嚴，往詣園林。爾時金色女，宿緣冥感，為文殊師利，化令入道，神變自在。故以頭枕彼威德膝上而睡。即以神力，於其臥處，現為死相。膖脹臭爛，難可附近。須臾腹破，肝腸剖裂。五臟露現，臭穢可惡。大小便道，流溢不淨。諸根支節，蠅蛆啖食。時長者子。見此死屍，生大恐怖，身毛皆豎，而作是念：『我今無救。遍觀四方無歸依處，從昔以來未見如是惡事。又大眾知我與彼同來在此，而今忽死，謂我故殺。』彼長者子，過去善根雖熟，以不聞見文殊，共金色女所說法故。文殊師利，即以神力令諸樹林悉說偈言。長者子聞，心大歡喜，深自慶幸。捨棄死屍，從林而出，即往佛所，具說怖緣。爾時佛告長者子：『汝莫憂怖。我當施汝一切無畏。』長者子白佛：『一切怖畏，從何而生？』佛言：『從貪、瞋、癡因緣故畏。當知一切諸怖，無主無作，無有執者。汝先欲覺，今何所在？』長者子言：『此中所見好色，凡夫貪著。於聖法中，無如是事。』於是佛為種種方便說法，時長者子得順法忍。時金色女知長者子受教化已，莊嚴五百馬車，前後圍繞，來詣佛所，卻住一面。爾時文殊問長者子言：『汝識此妹不？』長者子言：『我今實識。』文殊師利言：『汝云何識？』時長者子，即向文殊而說偈言：『見色如水沫，諸受悉如泡。觀想同陽燄，如是我識彼。文殊當善聽，彼恩難可報。我本多貪欲，見不淨解脫。』爾時佛告阿難：『此金色女，上威德男，已於過去教化令發菩提，今更聞法得順法忍。此金色女，於當來世，過九十百千劫，當得作佛。威德長者，得菩薩身。』」又《觀佛三昧》云：「佛告阿難：『我昔夏安居。時波羅柰國，有一婬女，在高樓上，名妙意，昔日於佛有緣。』爾時世尊化三童子，年皆十五。面貌端正，勝諸世間一切人類。此女見已，身心歡喜，白言：『丈夫！我今以身及與奴婢，奉上丈夫，可備灑掃。若能顧納，一切供給，無所愛惜。』作是語已，化人就床。女前親近，一日一夜，心不疲厭；至二日時，愛心漸息；至三日時，纏綿不已。女生厭悔，身體痛苦。女作念言：『我聞人說，迦毗羅城淨飯王子，身紫金色，三十二相。愍諸盲冥，救濟苦人。恒在此城，嘗行福度，放金色光，濟一切人。今日何故不來救我。我從今日，乃至壽終，終不貪色。』化人亦瞋婦女：『廢我事業，我今共汝合體一處，不如早死。』是時化人，取刀剃頸，血流滂沱，塗於女身，萎陀在地。二三日後，膖脹爛潰，肉落唯有臭骨，如膠如漆，黏著女身。女極惡厭而不得離，女發誓願：『若諸天神，及與仙人，淨飯

王子，能免我苦，我持此舍一切珍寶，以用給施。』作是念時，佛將阿難、難陀，帝釋在前、梵王在後。佛放嘗光，照耀天地。一切大眾，皆見如來，詣此女樓。時女見佛，心懷慚愧，藏骸無處，取諸白氈，纏裹臭屍。臭氣如故，不可覆藏。女見世尊作禮。以慚愧故，身映骨上，臭骨忽然在女背上。女極慚愧，流淚而言：『如來功德，慈悲無量。若能令我離此苦者，願為弟子，心終不退。』佛神力故，臭骨不現。女大歡喜，為佛作禮，白佛言：『世尊！我今所珍，一切施佛。』佛為咒願，梵音流暢。女聞咒願，心大歡喜，應時即得須陀洹道。五百侍女，聞佛音聲，皆發無上菩提道心。無量梵眾，見佛神變，得無生忍。」

感應緣(二驗)

左慈，字元放，廬江人也，有神通。嘗在曹公座，公曰：「今日高會，恨不得吳松江鱸魚為膾。」放云：「可得也。」求銅盤貯水，放以竹竿，餌釣盤中，須臾引一鱸出，公大撫掌。會者皆驚，公曰：「一魚不周座席，得兩為佳。」放乃復餌釣之，須臾引出，皆三尺餘，生鮮可愛。公便目前膾之，周賜座席。公曰：「今既得鱸，恨不得蜀生薑耳。」放曰：「可得也。」公恐其近道買，因曰：「吾昔使人至蜀買錦。可敕人告吾使，使增市二端。」人去須臾，還得生薑。又云：「於錦肆下見公使，已敕增市二端。」後經歲餘，公使還，果增市二端錦。問之，云：「昔某月某日，見人於肆下，以公敕增市二端錦。」後公近郊，士人從者百許人。放乃齎酒一甕，脯一片。手自傾甕，行酒百官，百官皆醉飽。公還驗之酤賣家，昨悉亡其酒脯矣。公惡之，陰欲殺元放。元放在公座，將收之。放卻入壁中，霍然不見。募取之，或見於市，乃捕之，而市人皆放同形。後或見放於陽城山頭，行人逐之。放入於群羊，行人知放在羊中，告之曰：「曹公不復相殺。本成君術，但欲與相見。」羊中忽有一大老羝，屈前兩膝，人立而言曰：「遽如許。」人即云：「此羊是。」競往欲取。而群羊數百，皆為羝羊。並屈前膝，人立云：「遽如許。」於是莫知所取焉。老子曰：「吾之所以為大患者，以吾有身也。及吾無身，吾有何患？」於孔子，厄於陳，絃歌於館中。夜有一人，長九尺餘，著皂衣，高冠大吒，聲動左右。子貢進問：「何人耶？」便提子貢而挾之。子路引出，與戰於庭，有頃未勝。孔子察之，見其甲車間，時時開如掌。孔子曰：「何不探其甲車，引而奮之？」子路如之，沒手，仆於地，乃是大鯨魚也，長九尺餘。孔子嘆曰：「吾聞物老，則群精依之。因衰而至，此其來也。豈以吾遇厄絕糧，從者病乎？」夫六畜之物，及龜、

蛇、魚、鱉、草、木，久者神皆依憑，能為妖怪，故謂之五酉。五酉者，五行之方皆有其物。酉者老也，故物老則為怪。

眠夢篇

三牲部

《雜寶藏經》云：「昔有惡生王，為行殘暴。如來遣迦栴延化其本國，惡生王及夫人皆得生信，夫人號為尸婆具沙。後生太子，字喬波羅。時王於寢，夢見八事，以為不祥。愁憂慘悴，尋問外道婆羅門。外道正嫉尊者迦栴延，因王此夢，言：『大不吉。不禳壓之，禍及王身。』王益增憂惱，即問禳壓，當須何物？婆羅門言：『所須用者，王所珍愛。我若說者，王必不能。』王言：『此夢甚惡，但恐大禍殃及我身。除我以往，餘無所惜。』諸婆羅門寺，即語王言：『此夢有八，須八種可以禳災。一、殺王所敬夫人尸婆具沙；二、殺王所愛太子喬婆羅；三、殺輔相大臣；四、殺王所有烏臣；五、殺王一日能行三千里象；六、殺王一日能行三千里駝；七、殺王良馬；八、殺王所敬禿頭迦栴延。殺聚其血，入中而行，可得消災。』王聞其言，以己命重，即便許可。還至宮中，愁憂懊惱。夫人問王何故如是，王具陳說上不祥之夢，并道婆羅門禳夢所須。夫人聞已而作是言：『但使王身平安，無患妾之賤身。』復白王言：『卻後七日，我歸當死。聽我往彼尊者迦栴延所，六日之中，受齋聽法。』王言：『不得。汝若至彼，或語其實。彼若知者，捨我飛去。』夫人慇勤，王不能免，即便聽往。夫人到彼尊者所，禮拜問訊，遂經三日。尊者怪問：『王之夫人，未曾全此經宿。何故今者不同於常？』夫人具說王之惡夢：『卻災七日，當殺我等，用禳災患。餘命未幾，故來聽法。』尊者迦栴延言：『此夢甚吉，當有歡喜，不足為憂。一、頭上然者，寶主之國，當有天冠直十萬兩金來貢於王，日晡時必當來至；二、兩蛇絞腰，月支國王，當獻雙劍，價值千萬兩金，今日當至。三、細鐵網纏身者，大秦國王，當獻珠纓，價值十萬兩金，後日凌晨當至；四、赤魚吞足者，師子國王，當獻毗琉璃寶跂，價值萬兩金，後日食時當至；五、四白鶴來者，跋耆國王，當獻金寶，後日日中當至；六、血泥中行者，安息國王，當獻鹿毛欽婆羅衣，價值十萬兩金，後日日昧當至；七、登太白山者，曠野國王，當獻大象，後日晡時當至；八、鸛雀咽頭者，王與夫人，當有私密之事。事至後日，自當知之。』夫人白王，良久果如尊者所言。期限既至，諸國所獻，一切皆到。王大歡喜。尸婆具沙夫人，先著寶主國所獻天冠，王因挍戲，脫夫人所著一重天

冠，著金鬘夫人頭上。時夫人瞋恚而言：『若有惡事，我先當之。今得天冠，與彼而著。』尋以酪器，擲王頭上。王頭盡污，王大瞋忿，拔劍欲斫夫人。夫人走入房中，即閉房戶，王不得前。王尋自悟尊者占夢云有私密事，正此事耳。王及夫人尋至尊者迦栴延所，具論上來信於非法惡邪之言，幾於尊者、妻子、大臣、所愛之物，行大惡事。今蒙尊者離於惡事，即詣尊者敬奉供養。驅諸外道婆羅門等，遠其國界。於三寶所，深生(敬信)。」

不善部

如《發覺淨心經》云：「佛告彌勒菩薩言：『菩薩當觀二十種睡眠諸患。』」時有國王，名不黎先泥，夜夢十事，即寤大怖，意中不樂，「誰能解夢？」有一婆羅門言：「我為解之，恐王聞者憂愁不樂。」王言：「如卿所睹說之，勿有所諱。」婆羅門言：「王夢皆惡。當取所重愛夫人、太子、及親近侍人、奴婢，皆殺以祠天。王可得無他。」王聞此語，轉加愁憂，即入齋房，思念是事。王正夫人名摩泥，到王所，問王言：「何為入齋房，愁憂不樂？設有善惡，王應語我。」王便為夫人具說夜夢十事。夫人言：「王莫愁憂。如人買金磨石，好醜善惡，其色自見於石上。今佛近在精舍，去國不遠，何不往問？如佛所解，王當隨之。」王即敕群臣嚴駕而出，到佛所，頭面禮佛足，卻坐白佛言：「我昨夜夢見十事，寤即怖恐，恐亡我國及身妻子，唯佛為解。」佛言：「第一夢、見三瓶併兩邊瓶滿氣出，相交往來，不入中央空瓶中者，此後世人豪貴者自相追隨，不親貧者。第二夢、見馬口食尻亦食者，此後世人，作帝王，及大臣，廩食縣官俸祿，復採萬民，不知厭足。第三夢、見小樹生華者，此後世人，年未滿三十而頭生白髮，貪婬多欲。第四夢、見小樹生果者，此後世人年未滿十五行嫁，抱兒而歸。第五夢、見一人索繩，人後有羊，羊主食繩者，此後世人，夫婿出行賈作，其婦與他家男子交通，貪其財物。第六夢、見狐坐金床上，於金器中食，此後世人，下賤便尊貴，有財產，眾人敬畏，公侯子孫，更經貧賤，處於下坐。第七夢、見大牛還從小犢子乳者，此後世人，無有禮義，母反為女作媒，誘恤他家男子，與女交通。第八夢、見凹牛從四面鳴來，相趨欲鬥，當合未合，不知牛處者，此後世帝王，長吏及人民，皆無至誠之心，更欺詐愚癡瞋恚，不敬天地，是故雨澤不時。第九夢、見大陂水，中央濁，四邊清者，此後世中國，當擾亂治行，不平人民，不孝父母，不敬長老。邊國面當平清，人民和穆。第十夢、見大溪水流正赤者，此後世諸國忿爭，興軍聚眾，更相攻伐，當作車兵步兵騎兵，共鬥相殺，復不可數，

死者於路，血流正赤。王夢正是，王莫恐怖。於國太子，於夫人，皆亦無他。」王聞長跪，心即歡喜，今受佛恩，令得安隱，從今已後，不信諸異外道，及婆羅門。

感應緣(二驗)

宋陳秀遠者，潁川人也。嘗為湘州西曹，客居臨湘縣。少信奉三寶，年過耳順，篤業不衰。宋元徽二年七月中，於昏夕間，閑臥未寢，歎念萬品死生流轉無定，自惟己身，將從何來？一心祈念，冀通感夢。時夕結陰，室無燈燭。有頃，見枕邊如螢火者，冏然明照，俄而一室盡明。爰至空中，有如朝晝。秀遠遽起坐，見中宁四五丈上，有一橋閣，欄檻朱彩，立於空中，自見平坐橋側。見橋上士女，往還填衢，衣服粧束，不異世人。末有一嫗，年可三十許，上著青襖，下服白布裳，行至秀遠左邊而立。頃復有一婦人，通體衣白布為遍環髻，手持華香，當前而立。語秀遠曰：「汝欲睹前身，即我是也。以此華供養佛故，故得轉身作汝。」迴指白嫗曰：「此即復是我先身也。」言畢而去。

唐京師大莊嚴寺釋智興，俗宋氏，洛州人也。謙約成務，勵行堅明。依首律師，誦經持律，心口相弔，不輟昏曉。至大業五年仲冬，次當維那，鳴鍾依時，僧徒無擾。同寺僧名三果者，有兄從煬帝南幸江都，中路身亡。初無凶告，通夢其妻曰：「吾行達彭城，不幸病死。由齋戒不持，今墮地獄，備經五苦辛酸。賴以今月初日，蒙禪定寺僧智興，鳴鍾發響，聲振地獄。同受苦者，一時解脫。今生樂處，思報其恩。汝可具絹十疋，早奉與之，并陳吾意！」從眠驚寤，怪夢所由，與人共說，初無信者，尋入重夢，及諸巫覡，咸陳前說。後經十日，凶告奄至，恰與夢同。果乃奉絹與之。而興自陳無德，並施大眾，寺主恭禪師等合寺大德，咸問興曰：「何緣鳴鍾，乃感斯應？」興曰：「余無他術。見《付法藏傳》云：『罽膩吒王受苦，由鳴鍾得停。』及《增一阿含經》『鳴鍾偈福』，敬遵此事，輒力行之。嚴冬登樓，風切皮肉，僧給羔袖，用執鍾椎。興自勵意，露手鳴椎，掌中傷破，不以為苦。兼鳴鍾之始，先發善願：『願諸賢聖，同入道場，同受法食。』然後三下。將欲長打，如先致敬：『願諸惡趣，聞此鍾聲，俱得離苦，速得解脫。』如斯願行，遂能遠感！」眾服其言。

興福篇

興福部

爾時座中，有一比丘，名曰聽聰。聞法欣悅，即白佛言：「我自性念，先世之時，生波羅柰國，為長者子。於大道邊，起立精舍。床臥漿糧，供給眾僧。行路頓乏，亦得止息。緣此功德，命終生天，為天帝釋。下生世間，為轉輪王，各三十六返。」復有一比丘，名波拘盧，即白佛言：「憶念我昔，生拘那竭國，為長者子。時世無佛，眾僧教化。大會說法，我往聽法。聞法歡喜，將一藥果，名訶黎勒，奉上眾僧。緣此果報，命終生天，下生世間，恒處尊貴，與眾超絕。九十一劫，未曾疾病。餘福值佛，逮得應真。」復有一比丘，名曰須陀耶，即白世尊曰：「我念宿命，生維耶離國，為小民家子。時世無佛，眾僧教化。我時持酪，入市欲賣。值眾僧大會講法，過而立聽。聞法歡喜，即舉瓶酪，布施眾僧。得咒願福，益懷欣躍。緣此福德，命終生天，下生世間，恒處尊貴，九十一劫。」復有一比丘，名曰阿難，即白世尊曰：「憶念我昔，生羅閱祇國，為庶民子。身生惡瘡，治之不瘥。有親友道人，來語我言：『當浴眾僧。取其浴汁，以用洗瘡，可得愈又可得福。』我即歡喜，往到寺中，加敬至心，更作新井，香油浴具，洗浴眾僧。取其浴汁，以用洗瘡，尋蒙除愈。緣是功德，所生端正，金色晃昱，不受塵垢。九十一劫，嘗得淨福。僧德廣遠，今復值佛，心垢消除，逮得應真。」爾時座中有一比丘尼，名曰柰女，即白佛言：「我念宿命，生波羅柰國，為貧女人。時世有佛，名曰迦葉，時與大眾圍繞說法。我時在座，聞經歡喜。意欲布施，願無所有。自惟貧賤，心用悲感。詣他園圃，乞求果蓏，當以施佛。乞得一柰，大而香好。擎一盂水，并柰一枚，奉迦葉佛，及諸眾僧。佛知至意，咒願受之，分布水柰，一切周普。緣此福作，命終生天，得為天后；下生世間不由胞胎；九十一劫生柰花中，端正鮮潔。今值世尊，開示道眼。」爾時天帝，即從座起，為佛作禮，長跪叉手，白佛言：「世尊！我自念先世之時，生拘留大國，為長者子。青衣抱行，入城遊觀，偶值眾僧街巷分衛，時見人民施者甚多。即自念言：『願得財寶布施。』即解珠纓施與眾僧。同心咒願，歡喜而去。從是因緣，壽終生天，得為天帝。九十一劫，永離八難」佛告天帝及諸大眾：「聽我自說宿命所行。昔我前世，於波羅柰國，近大道邊安設圊廁。國中人眾，得輕安者，莫不感美。緣此功德，世世清潔。累劫行道，穢染不汙。金色晃昱，塵垢不著。食自消化，無便利之患。」佛告天帝：「九十六種道中佛道最尊；九十六種法中佛法最真；九十六種僧中，佛僧最政。所以者何？由如來從阿僧祇劫，發願成諦，殞命積德，誓為眾生六度四等，眾善普備，得慧成滿，三界天尊無能及者。其有眾生發一敬心向如來者，勝獲大千世界珍寶施矣。三十七品、十二部經，分別罪福，言皆至誠。開三乘教，皆

得奉行。聞者歡喜，樂作沙門。信佛行法，志尚清高。捨世貪諍，導世間福。天人路通，眾僧之由。是為最尊無上之道。」

生信部

如《舊雜譬喻經》云：「昔舍衛城外，有婦人清信，戒行純具。佛自至門乞食，婦以飯著佛缽中，卻行作禮。佛言：『種一生十，種十生百，種百生千，種千生萬，種萬生億，得見諦道。』其夫不信，默於後聽佛咒願。夫曰：『瞿曇沙門言何過甚！施一缽飯，乃得爾福，復見諦道？』佛言：『卿從何來？』答曰：『從城中來』佛言：『汝見尼拘陀樹高幾許耶？』答曰：『高四五里，歲下數萬斛實。』又問：『其核大小？』答曰：『如芥子。』佛言：『汝語過甚。何有種一芥子，乃高四五里，歲下數十萬子？』答曰：『世人共見，其實如是。』佛言：『地是無知，其報力尚爾，何況人是有情，歡喜持一缽飯上佛，其福甚大，不可稱量。』夫婦二人，心開意解，應時即得須陀洹道。」又《智度論》云：「昔佛在世時，佛與阿難，從舍婆提城向婆羅門城。時婆羅門城王，屬外道。聞佛欲來，即立制限：『若與佛食，共佛語者，當罰金錢五百文。』後佛來到，入城乞食，人皆閉門。佛與阿難，空缽而出。見一老婢，持破瓦器，盛臭潘淀出門棄之。見佛相好，空缽而來，心念欲施。佛知其意，申缽從乞所棄潘淀，婢即淨心持來施佛。佛受施已，語阿難言：『此婢因施，十五劫中，天上人間，受福快樂，不墮惡道。後得男身，出家學道，成辟支佛。』當時有一婆羅門，聞佛此語，心開意解，向佛懺悔。佛為說法，得須陀洹。即時舉手，大唱聲言：『一切眾人，甘露門開，如何不出？』諸人聞已，皆送五百金錢與王，請佛供養。即破制限，王與群臣，亦歸依佛。佛為說法，悉獲道果。以是因緣，如來所說，無有虛妄。善惡果報，必受不差。」

校量部

如《須達經》云：「昔過去世，有鞞藍大婆羅門，大富多財。彼作大施，以八十四千金缽，碎銀滿中；彼行大施，八十四千銀缽，滿中碎金；八十四千金缽，滿中碎金；八十四千銀缽，滿中碎銀；八十四千象，象白如雪；八十四千馬，金飾交露；八十四千牛，[聲-耳+牛]乳滿器；八十四千玉女，端正殊玅，諸纓嚴飾。如是行施，與閻浮提凡夫人，寧施與彼一仙人，得福多；雖與仙人，不如施一須陀洹，此得福多；雖與須陀洹，不如施與一斯陀含；雖與斯陀

含，不如施一阿那含；雖與阿那含，不如施與阿羅漢。雖與百須陀洹，不如施與一斯陀含；雖與百斯陀含，不如施與一阿那含；雖與百阿那含，不如施與一阿羅漢；雖與百阿羅漢，不如施與一辟支佛；雖與百辟支佛，不如施與如來無所著等正覺，此得福多。彼居士作如是施，與閻浮提凡夫人，至百辟支佛，作房舍以施招提僧，得福增多；雖與招提僧，不如以清淨意，作三自歸佛法僧、受其戒，此得福多；雖受三歸、受戒，不如與一眾生，行於慈悲，至[(殼-一)/牛]牛頃，此得福多；雖於一切眾生，分別行慈，下至[(殼-一)/牛]牛頃，謂不如一切行無常，苦空無我，思惟念者，下至彈指頃，此得福多。」又《增一阿含經》云：「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四梵福。云何為四？若有信人，未曾起偷婆處(塔也)，於中能起偷婆者，是初受梵天之福；若有信人，能補治故寺者，是謂第二受梵天之福；若有信人，能和合聖眾者，是謂第三受梵天之福；若佛初轉法輪時，諸天世人勸請轉法輪，是謂第四受梵天之福。』」

修造部

又《觀佛三昧經》云：「時優闐王，戀慕世尊，鑄金為像。聞佛當下寶階，象載金像，來迎世尊。爾時金像從象上下，猶如生佛，足步虛空，足下雨華，亦放光明，來迎世尊，合掌叉手，為佛作禮。爾時世尊，亦復長跪，合掌向像。空中百千化佛，亦皆合掌長跪向像。爾時世尊而語像言：『汝於來世大作佛事。我滅度後，我諸弟子，以付囑汝。』空中化佛，異口同音，咸作是言：『若有眾生於佛滅後，造立形像，持用供養，是人來世，必得念佛清淨三昧。』」

雜福部

又《正法念經》云：「若有眾生，施人美水。或覆井泉，恐諸毒蛇，墮於井中，行人飲之，而致苦惱。命終生三管笙篌天，受五欲樂。若見病困，咽喉出聲，餘命未盡，施其漿飲，或施其財，以續彼命。命終生深水天，從天命終，隨業流轉，不墮三途，得受人身。從生至生，不遭病苦。若有眾生持戒。見比丘僧，以扇布施，令得清涼，讀誦經法。命終生風行天，悅樂無比。若有眾生，於河津濟，造立橋船，以善心渡人，命終生持鬘天，受五欲樂。命盡人中為王典藏。」又《譬喻經》云：「昔有母子三人，嘗作三事。一作大船，置於河中，以渡百姓；二於都市，造立好井，以供萬民；

三於四門，各作圊廁，給人便利。緣是功德，命終之後，皆生天上，受福自然。下生人中，富貴長壽。所生之處，不經三塗。」又《華手經》云：「佛告舍利弗：『菩薩有四法，終不退轉無上菩提。何等為四？一者、若見塔廟毀壞，當加修造，若塊若泥，乃至一塼。二者、若於四衢道中，多人觀處，起塔造像，為作念佛善福之緣；塔中畫作，若轉法輪，及出家相，乃至雙樹入涅槃相。三者、若見有比丘僧，二部諍訟，勤求方便，令其和合。四者、若見佛法欲壞，能誦讀說，乃至一偈，令法不絕。為護法故，敬養法師。專心護法，不惜身命。菩薩若成是四法者，世世當作轉輪聖王，得大身力，如那羅延。捨四天下，而行出家，能得隨意修四梵行。命終生天，作大梵王，乃至究竟成無上道。』」

洗僧部

佛言：「所以用四月八日者，為春夏之際，殃罪悉畢。萬物普生，毒氣未行。不寒不熱，時氣和適。今是佛生日，故諸天下人民，共念佛功德。浴佛形像，如佛在時。」佛言：「我為菩薩時，三十六返作飛行皇帝。今日有好心，念釋迦佛恩德者，以香花浴佛形像。當取三種香：一、都梁香；二、藿香；三；艾納香。又用鬱金香，手按漬之，於水中按之，以作赤水。則灌像訖，以白練拭之，名曰清淨，其福第一。」時有一客作人，園中汲水灌樹。見舍利弗，發小信心。喚舍利弗，脫衣樹下，以水澆洗，身得輕涼。作人後命終，即生忉利天上，有大威力。為功雖少，以遇良田，獲報甚多。即下詣舍利弗所，散華供養。舍利弗因其信心，為說法要，得須陀洹果。又《賢愚經》云：「爾時首陀會天，下閻浮提，至世尊所，請佛及僧，浴洗供養。即設飲食，并辦洗具。溫室暖水，調適酥油、浣草，皆悉備有。於是世尊，及諸比丘，共洗浴已，并厚飲食。其食甘美，世所希有。是時阿難白佛：『此天往昔作何功德？形體殊玅，威相奇特，光明顯赫，如大寶山！』佛告阿難：『乃往過去毗婆尸佛時，此天彼世為貧家子，恒行傭作，以供身口。聞說洗僧之德，情中欣然，便勤作務。得少錢穀，用設洗具，并及飲食，請佛眾僧。由此福行，壽終之後，生首陀會天，有此光相。七佛已來，乃至千佛出世，亦皆如是。』」

感應緣(四驗)

唐楊州長樂寺釋住力，姓褚氏，河南陽翟縣人。器宇凝峻，虛懷接悟，聲第之高，有聞緇俗。於本寺四部王公，共造高閣，并二挾

樓，妙盡奇工。即年成立，寺眾三百同皆歡喜。至大業十年，自竭身資，以栴檀香木，模寫瑞像，并二菩薩，不久尋成，同安閣內。至十四年，隋室喪亂，道俗流亡。骸骨萎朽，充諸衢市。誓以身命，守護殿閣。寺居狐兔，顧影為儔。啜菽飲水，再離寒暑。雖耆年暮齒，而心力逾壯。泥塗褫落，周匝火燒，口誦不輟，手行治葺。賊徒雪泣，見者哀歎，往往革心，相佐修補。皇唐受命，弘宣大法，舊僧餘眾，並造相投，邑屋雖焚，此寺猶在。武德六年，江表賊帥輔公祐，負阻繕兵，潛圖反叛。凡百寺觀，撤送江南。力乃致書再請，願在閣前燒身以留寺宇。祐偽號稱尊，志在傾殄，得書不顧。力謂弟子曰：「吾無量劫來，積習貪愛，不能捐捨形命，以報法恩。今欲自於佛前取盡，決不忍見像濟江。可積乾薪，自燒供養。」便以香湯沐浴，跏趺面西，引火自燒。命終火滅，合掌凝然。群鵲哀鳴，其聲甚切，右繞七匝，方始飛去。

唐京師弘福寺釋慧雲，姓王，太原人也。弱冠樂道，投匡山大林寺。因寺毀壞，力為營造。至隋季末年，中表咸亂。胡秀才親領士眾，臨據九江。因感發心，欲寫廬山東林寺文殊瑞像。以雲有出眾之奇，令鑑鑪錘。光儀乃具，唯頸及脅，兩處有孔。其年秀才，偽敕所追，有像色金百二十兩，盛以竹筒。雲以賊徒蜂起，無方守護，並用付才，又以念誦銅珠一貫，遣才為信。才得便風，舉帆前引，於江中路，遭浪船沒，財物蕩盡，唯人達岸。但恨失像色金，煩冤江畔，呼嗟未絕。須臾金筒隨浪逆流，并遺銅珠，前後相繼，汎汎隱隱，向岸就才，既獲像金，舉眾大叫欣慶(無量)。

唐蒲州普濟寺釋道英，姓陳氏，蒲州猗氏人也。年十八，叔休律師，化令出家。父母戀，逼取妻，英割愛辭親，示同脫屣。在俗不染色聲，出家經論洞明。乃曰：「法相可知，心惑須曉。」開皇十九年，遂入解縣太行山柏梯寺，修學止觀。忽然發解人、法二空，深悟心首，坐處樹枝，下映四表。兼理僧役，以事考心。後在京師，住勝光寺。從曇遷禪師，聽《攝大乘論》。學徒五百，英解獨俊。嘗曰：「惟識之旨，洞曉心腑。外事之質，豈得礙乎？」晚還蒲州，住普濟寺。置莊夏縣東山深隱之處，不與俗事交爭。八方四部，其湊若昏。晝則營理僧務，夜則為說禪觀。至於一日，說《起信論》到心真如門，奄然不語。眾怪觀之，氣絕身冷。經於累宿，方從定起，身色怡泰，如證初禪。河東沙門道遜，高德名僧，素與同學。及遜捨命，去英百五十里，未及相報，終夕便知。告其眾曰：「遜公已逝，相與送乎？」及行中路，便逢告使。自及終，集眾告曰：「今日早須收積，恐明日人畜眾聚，損食穀草。」英亦自運，催促極急。眾但知助，不測其意。至夜都了，索水洗浴，還本

坐處，被以大衣。語門人志哀法要，又曰：「無常常耶？不可自欺，不可空死。」令誦《華嚴經・賢首偈》，奄然神逝。
唐坊州人上柱國王懷智，至顯慶初亡歿。其母孫氏，及弟懷善、懷表並存。至四年六月，雍州高陵，有一人死經七日，背上已爛而甦。此人於地下見懷智云：「見任泰山錄事。」遣此人執筆口授為書。謂之曰：「汝雖合死，今方便放汝歸家。宜為我持此書至坊州，訪我家，兼白我娘：『懷智今為泰山錄事參軍，幸蒙安泰。但家中曾貸寺家木作門，此功德物，請早酬償之。懷善即死，速作經像救助，不然恐無濟理。』」此人既蘇之後，即齎書送其舍。所論家事，無不暗合。至經三日，懷善遂暴死。合州道俗聞者，莫不增修功德。

攝念篇

引證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譬如士夫遊空宅中，得六種眾生：一者得狗，即執其狗繫著一處；次得其鳥；次得毒蛇；次得野干；次得失收摩羅；次得獼猴。得斯眾生，悉縛一處。各各嗜欲，到所安處，各不樂於他處所繫縛。如是六根，種種境界，各自求所樂，不樂餘境。眼嘗求可愛之色，不可意色則生其猒，耳、鼻、舌、身、意，亦復如是。此六種根，種種行處，其有力者，堪能自在。是故當勤修習。」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譬如有蚖蛇，凶惡毒熾，盛一筐中。時有士夫聰明，求樂猒苦，求生猒死。時有一士夫語言：『汝今取此篋蛇，摩拭洗浴，恩親養食，出內以時。若四毒蛇，脫有惱者，或能殺汝，或令近死，汝當防護。』爾時士夫，畏四毒蛇，及五旃陀羅拔刀隨後。又內六大賊來，恐怖馳走，還入空村。見彼空舍，危朽腐毀，有諸惡物，但皆危脆，無有堅固。人復語言：『是空聚落，當有賊來奄汝。』爾時士夫，畏此四毒蛇、五拔刀賊、內六惡賊、空村群賊，而復馳走。忽爾道路臨一大河，其水復急。但見此岸有諸怖畏，而見彼岸安隱快樂，清淨無畏。而無橋船可度，得至彼岸。作是思維，即拾草木成筏，截流橫度。如是士夫，免四毒蛇、五拔刀怨、六內惡賊，復得脫於空村群賊，度於彼流，離此岸種種怖畏，得至彼岸安隱快樂。」

法服篇

感應緣（一驗）

唐貞觀五年，梁州安養寺，慧光法師，弟子母氏家貧，內無小衣，入來子房，取故袈裟作之而著。與諸鄰母同聚言笑，忽覺腳熱，漸上至腰。須臾雷震霹靂，擲鄰母百步之外。土泥雨耳，悶絕經日，方得醒悟。所用衣母，遂被震死。火燒燋踡，題其背曰：「由用法衣不如法也。」其子收殯，又再震出，乃露骸林下。是知受持法服，福利三歸之龍，信不虛矣。

燃燈篇

感應緣(二驗)

後周時有張元，字孝始，河北萬城人也。年甫十六，其祖喪明三年，元恒憂泣，晝夜經行，以祈福祐。復讀《藥師經》云「盲者得視」之言。遂請七僧，燃七燈，七日七夜轉讀《藥師經》。每日行道，作天人師。乃云：「元為孫不孝，使祖喪明。今以燈光普施法界，祖目見明，元求代闇。」如此殷勤，經於七日。其夜夢見一老翁，以一金錍療其祖目。謂元曰：「勿憂悲也，三日已後，祖目必差。」元於夢中喜躍無申，遂即驚覺，乃更遍告家人大小。三日之後。祖目果差。

唐蜀川漢州，三學山寺，至唐開皇十二年，寺東壁，有佛跡現，長尺八寸，闊七寸，兼有神燈，自空而現，每夕常爾，齋日則多。有州宰意欲尋之，乘馬來寺。十里以外，空燈列見，漸近漸昧。返還十里，如前還現。每於月六齋日(常出)。

懸旛篇

引證

《迦葉詰阿難經》云：「昔阿育王，自於境內立千二百塔。王後病困，有一沙門，省王病。王言：『前為千二百塔，各織作金縷旛，欲手自懸旛散華。始得成辦，而得重病，恐不遂願。』道人語王云：『王好叉手一心。』道人即現神足，應時千二百寺皆在王前。王見歡喜，便使取金旛金華，懸諸剎上。塔寺低仰，即皆就王手。王得本願，身復病愈。即發大意，延壽二十五年。故名續命神旛。」

香華篇

感應緣(六驗)

齊栖霞寺，在南徐州，瑯琊郡，攝山之中，嘗聞法鐘自響。山舍去村五六里，宋昇明中，村民平旦，並見半山有旛蓋羅列，煙光五色，映照虛空。時有法度法師，於山舍講《無量壽經》，中夜忽有金光照寺。於其光中，如有臺館形像。弘宣寺中，僧眾及淨人等，小不如法，及白衣賓客有穢濁入寺者，虎即出現，吼叫巡房，響振山谷。

唐雍州渭南縣南山，倒豹谷，崖有懸石，文狀倒豹。谷有巖，像於佛面，亦號像谷。此谷有七佛龕，昔佛曾來此谷說法。澗內有薝蔔華，嘗所供養。近至永徽年中，南山龍池寺，沙門智積聞之往尋。至谷聞香，莫知何所。深訝香氣，從澗內沙出。即撥沙看形，似茅根，裹甲沙土，然極芬馥。就水抖擻洗之，一澗皆香。將還龍池佛堂中，合堂皆香，極深美氣。

《異苑》曰：「司州衛士度母，嘗誦經長齋，非道不行。曾出自齋堂，眾僧未食。俱望見雲中有一物下，即落其前，乃是大缽，滿中香飯，舉坐肅然，一時敬禮。母自分賦齋人，皆七日不饑。」

《博物志》曰：「西域使獻香，漢制獻香不滿觔，不得受。西使臨去，乃發香器，如大豆者。試著宮門，香氣聞長安四面數十里中，經日乃歇。」

栴檀香：竺法真《登羅山疏》曰：「栴檀出外國。」元嘉末，僧成藤，於山見一大樹。圓蔭數畝，三丈餘圍，辛芳酷烈。其間枯條數尺，援而刃之，白栴檀也。俞益期牋曰：「眾香共是一木，木根為栴檀。」

驚精香：十州記曰：「聚曰洲，在西海中，上多真仙靈館宮第。北門有大樹，與楓木相似，而芳香聞數百里，名為反魂樹。扣樹能有聲，如牛吼，聞者駭振。伐其根心，於玉谷中煮取汁，更微煎，令可丸，名曰驚精香，或名震靈，又名反生香，或名人烏精，或名卻死香。香聞數百里，死屍在地，聞氣仍活。」

唄讚篇

述意

尋西方之有唄，猶東國之有讚。讚者從文以結章，唄者短偈以流頌。比其事義，名異實同。是故經言：「以微妙音聲，歌讚於佛德。」

引證

《長阿含經》云：「其有音聲，五種清淨，乃名梵聲。一者、其音正直；二者、其音和雅；三者、其音清徹；四者、其音深滿；五者、周遍遠聞。」

音樂部

感應緣(一驗)

北齊時，有仕人姓梁，甚豪富。將死，謂其妻子曰：「吾平生所愛奴馬，使用日久稱意，吾死以為殉，不然無所乘也。」及死，家人以囊盛土壓奴殺之。馬猶未殺，奴死四日而蘇，說云：「至官府門，門人因留止在門所。經一宿明旦，見其亡主被鎖兵守衛入官所，見奴謂曰：『我謂死人得使奴婢，故遺言喚汝。今各自受其苦，全不相關。今當白官放汝。』言畢而入。奴從屏外闚之，見官守衛人曰：『昨日壓脂多少乎？』對曰：『得八斗。』官曰：『更將去壓取一斛六斗。』主則被壓牽出，竟不得言。明旦又來，有善色，謂奴曰：『今當為汝白也。』又入。官問：『得脂乎？』對曰：『不得。』官問：『何以？』主司曰：『此人死三日，家人為請僧設會，每聞經唄聲，鐵梁輒折，故不得也。』官曰：『且將去。』主司白官：『請官放奴。』即喚放。俱出門，主遣傳語其妻子曰：『賴汝等追福，獲免大苦，然由未脫。更能造經像以相救濟，冀因得免。自今無設祭，既不得食，而益吾罪。』言畢而別。」奴遂重生而具言之。家中果以其日設會。於是傾家造福，合門練行。(五卷末)

醒世卷六目錄(遷流世諦，使人知懺罪由己不由人。)

敬塔篇(引證　感福　旋遶　故塔　感應緣（九驗）)
禮佛部(感應緣（九驗）)
舍利篇(引證　分法　感福　感應緣（六驗）)
供養篇(引證)
受請篇(施食　食時　施福　感應緣（三驗）)
輪王篇(育王)
君臣篇(王過　王業　王都)
納諫篇(引證)
審察篇(感應緣（一驗）)
思慎篇(慎過　感應緣（三驗）)
儉約篇(感應緣（二驗）)
懲過篇(引證　感應緣（一驗）)
和順篇(和國)
誡勗篇(誡馬　雜誡部　感應緣（一驗）)
忠孝篇(引證　睒子　業因　感應緣（七驗）　不孝　感應緣（一驗）)
報恩篇(引證　感應緣（二驗）)
善友篇(引證　擇交　引證　感應緣（一驗）)

醒世錄卷六

武原居士徐昌治覲周　編輯

金粟寺住持行元百癡　校閱

敬塔篇

引證

《觀佛三昧經》云：「佛留影石室，在那乾呵羅國毒龍池側。佛坐龍石室窟中，為龍作十八變。踊身入石，猶如明鏡，在於石內，映現於外。諸天百千供養佛，佛影亦說法。」又《集經》云：「忉利天城東，照明園中，有佛髮塔；城西歡喜園中，有佛缽塔；城北駕御園中，有佛牙塔。」又《育王傳》云：「王得信心，問道人曰：『我從來殺害，不必以理。今修何善，得免斯殃？』答曰：『唯有起塔，供養眾僧，救諸徒囚，賑濟貧乏。』王曰：『何處可起

塔？』道人即以神力，左手掩日光，作八萬四千道，散照閻浮提，所照之處，皆可起塔。時王欲建舍利，將四部兵眾，至王舍城取阿闍世王佛塔中舍利，還復修治此塔，便取七佛塔中舍利。時王取八萬四千金、銀、琉璃、玻璃筐，盛佛舍利。又作八萬四千寶瓶，以盛此筐。又作無量百千旛幢傘蓋，使諸鬼神，各持舍利供養之具。敕諸鬼神於閻浮提，至於海際，城邑聚落，滿一億家者，為世尊立塔。」

感福部

又《涅槃經》云：「若於佛、法、僧供養一香燈，乃至獻一華，則生不動國。善守佛、僧物，塗掃佛、僧地，造像塔如母指，常生歡喜心，亦生不動國。此即淨土嘗嚴，不為三災所動也。」佛告阿難：「昔迦葉佛入涅槃後，有迦翅王，收其舍利，造四寶塔。時有長者見豎塔棖，心生隨喜。持一金錢，安著塔下，發願而去。緣是功德，不墮惡道，天上人中，常有金錢，受福快樂。」

旋遶部

《賢者五戒經》云：「旋塔三匝者，表敬三尊：一、佛；二、法；三、僧。亦念滅三毒：一、貪；二、瞋；三、癡。」又三千威儀云：「遶塔有五事：一、低頭視地；二、不得踏蟲；三、不得左右顧視；四、不得唾塔前地；五、不得中住與人語。」

故塔部

又云：「掃塔上有五事：一、不得著履上；二、不得背佛掃塔；三、不得取上善土持下棄；四、不當下佛像上故華；五、當旦過澡手，自持淨巾，還拭佛像。」又《正法念經》云：「若有眾生，淨心供養眾僧、掃如來塔，命終生意躁天，其身淨潔，猶如明鏡。若有眾生，見有佛塔，風雨所壞，若僧房舍，以福德心，塗飾治補，復教他人，令治故塔，命終生白身天，其身鮮白。入珊瑚林，諸天娛樂。」又《雜寶藏經》云：「若掃僧房一閻浮提，不如掃佛塔一手掌。」
又《百緣經》云：「昔佛在世時，與諸比丘，到恒河邊。見一故塔，毀落崩壞。比丘問佛：『此是何塔，朽故乃爾？』佛告比丘：『此賢劫中，波羅柰國，梵摩達王，正法治化，唯無子息，禱祀諸神。時王國中，有一池水，生一蓮華。其華臺中，有一童子，結跏

趺坐。有三十二相，八十種好，口出優缽羅華香。身諸毛孔，出栴檀香。王及妃后，見甚歡喜，即抱還宮，養育漸大。隨其行處，蓮華承足，因名栴檀香。後悟非常，成辟支佛。身昇虛空，作十八變，尋入涅槃。王收舍利，起塔供養，是彼塔耳。』比丘問佛：『宿植何福，受斯果報？』佛告比丘：『乃往過去拘樓孫佛時，有長者子，甚好淫色。見一淫女，心生耽著。無財可與，遂至塔中，盜華與之，乃共夜宿。曉即身體生其惡瘡，痛不可言，喚醫療治。醫占云：「須牛頭栴檀，用塗瘡上，可得除愈。」時長者子，即賣家宅，得於金錢，滿六十萬，尋用買香，止得六兩，擬用塗瘡。心自思惟，即語醫言：「我今所患，乃是心痛。」即持所買牛頭栴檀，擣以為末，入其塔中。發誓願言：「如來往昔，修諸苦行，誓度眾生，隨其厄難。我今此身，隨一生數。唯願世尊慈悲憐愍，除我此患。」作是誓已，用香塗塔，以償華價，至心供養，求哀懺悔。瘡尋得差，身諸毛孔，有栴檀香。緣是功德，不墮惡道，天上人中，嘗受快樂。隨其行處，蓮華承足。』」又《雜寶藏經》云：「昔舍衛國中，有一長者，造立塔寺。後時命終，生忉利天。其婦晝夜追憶夫故，愁憂苦惱，常掃治夫所造塔寺。夫下觀見，即來婦所，問訊安慰，而語之言：『汝憶我故，大憂愁耶？』婦問：『是誰？』夫尋答言：『我是汝夫。以作塔寺功德因緣，得生天上。見汝憶我修治塔寺，故來汝所。』婦言：『近我。』夫即答言：『人身臭穢，不復可近。汝復欲得為我妻者，勤供佛、僧，修掃塔寺，願生我天。若得生天，我還當以汝為妻。』婦用夫語，作諸功德，發願生天。其後命終，得生天上，復為夫婦。夫婦相將，來至佛所。佛為說法，夫婦並得須陀洹果。既得果已，還歸天上。」又《分別功德》云：「昔舍衛城中，有夫婦二人，而無子息。夫婦精進，信敬三寶。時婦早亡，由信敬故，生忉利天，以為天女，面首端正，天中少比。天女自念：『我極端正，誰任我夫？』便以天眼觀見本夫，今已出家，勤掃塔廟。見其掃塔，必應生天。天女尋下，光明照耀，住其夫前。比丘見已，問其因緣。天女答曰：『我是君婦，今為天女。我觀天上，無任我夫。見君精進，嘗勤掃塔，必應生天。若得生天，願同一處，還為我夫。』白意訖，還歸天上。時夫比丘，見此事已，從是以後，倍加精進，修補塔廟。積功轉勝，應生第四兜率天上。天女憶夫，復來語言：『君福轉勝，應生兜率天。我今不復得君為夫。』語訖還去。比丘聞已，倍更精進，遂獲得阿羅漢果，三明六通，具八解脫。」

感應緣（九驗）

晉太康二年，有并州離石人劉薩訶。忽於中夜，聞土下鐘聲，即遷記其處，刺木為剎。三日間，忽有寶塔及舍利從地涌出。靈塔相狀青色，似石非石。高一尺四寸，方七寸。五層露槃，似西域于闐所造。面開窗子，四周天全。中懸銅磬。遶塔身上並是諸佛菩薩、金剛聖僧，雜類等像。狀極微細，瞬目注睛，乃有百千像現。面目手足，咸具(備焉)。

武德七年日嚴寺廢，僧徒散配。其舍利塔，無人守護。時有道宣律師，門徒十人配住西市，南長壽坊，崇義寺。乃發掘塔下，得舍利三枚。白色光明，大如黍米。并瓜一枚，少有黃色。并白髮數十。餘有雜寶、琉璃、古器等。總以大銅函盛之。將至崇義寺，佛堂西南塔下。

周西京扶風縣，岐山南古塔，鄉曰鳳泉。周魏以前，寺名阿育王。至顯慶四年九月內，有山僧智琮，慧辨，能解咒術。見追入內，語及育王塔事，年歲久遠，須假弘護。帝曰：「豈非童子施土之育王耶？若近有之，則八萬四千之一塔矣。能得舍利，深是善因，可前至塔所七日行道，祈請有瑞，乃可開發。」即給錢五千貫，絹五千疋，以充供養。琮與給使王長信等，於十月五日從京旦發，六日逼夜方到。琮即入塔內，專精苦到。行道久之未驗。至十日三更，乃臂上安炭火燒香，懍厲專注。忽聞塔內像下振裂之聲。尋聲往觀，乃見瑞光流溢，霏霏上涌。塔內三像，足下各放光明，赤、白、綠色，旋遶而上，至於衿角合成帳蓋。琮大喜踊躍。乃睹塔內側塞僧徒，合掌而立。王長信等，同睹瑞相。及旦看之，獲舍利一枚，殊大於粒，光明鮮潔。更細尋視，又獲七粒。總置盤水，一枚獨轉遶，餘七粒各放光明，炫燿人目。

隋益州郭下福感寺塔，本名大石。於貞觀年初，大地震動，此塔搖颺，將欲摧倒。於時郭下無數人來，忽見四神，形如塔量，各以背抵塔之四面，乍倚乍傾，率以免壞。觀瑞道俗，歎未曾有。塔上露盤，由來小短，不稱塔形。有一人極豪侈，多產業。見前露瑞，乃捨金三百兩，共諸信者，更造露盤。既成，香氣蓬勃，如雲騰涌，流芳城邑，七日(乃歇)。

幽州僧道嚴者，姓李氏，形極奇偉。年一百五歲，獨住深山。每年七日，來此塔上，盡力供養。嚴怪其泉流涌注無聲，乃遣善水崑崙入泉尋討。但見石柱羅列，不測其際，中有寶塔可高三尺，獨立空中，四面水圍，凝然而住。竟不至塔所。

隋懷州妙藥寺塔，在武陟縣西七里。見有五級白浮圖塔，方可十五步，並是側石遍砌。

齊州臨濟縣東，有磚塔，云是誌公所營。四面石獸，擁從驚人。

《西域志》云：「罽賓國，廣崇佛教。其都城內，有寺名漢寺。昔日漢使向彼，因立浮圖，以石搆成，高百尺，道俗虔恭，異於殊常。寺中有佛頂骨，亦有佛髮，色青螺文，以七寶裝之，盛以金匣。王都城西北有王寺，寺內有釋迦菩薩幼年齔齒，長一寸。其西南有王梵寺，寺有金銅浮圖，高百尺。其浮圖中有舍利骨，每以六齋日，夜放光明，照燭遶承露盤，至達曙。」
西域乾陀羅城，東南七里，有雀離浮圖。乃是如來在世之時，與諸弟子遊化此土，指城東曰：「我入涅槃後，二百年，有國王名迦尼色迦，在此處起浮圖。」雀離浮圖南，五十步，有一石塔。其形正直，高二丈，甚有神變。

禮佛部

感應緣（九驗）

晉建元寺，建康太清里寺基，本宋元徽二年，宮人陳太妃造寺塔。舍利靈應相仍，每夕放光。
宋靈味寺，建康鍾山蔣林里。宋永初三年，沙門法意起造。一夜忽聞怪石崩墜，聲振林薄。明旦履行，唯見清泉湛然。因聚徒結宇，號曰靈味。
漢平等寺，廣平武穆王懷，捨宅所立。寺門外有金像一軀，高二丈八尺。相好端嚴，嘗有神異。
晉白塔寺，在秣陵二井里。晉升平中，有鳳凰集此地，因名其處為鳳凰臺。
宋時朱齡石，使往遼東。還返失道，隨風汎海一月餘，達於一島，糧水俱竭。入島求泉，漸深登山，乃見一寺。堂宇莊嚴，非所曾睹。僧告曰：「此間去都，二十餘萬里。」石等聞之驚怖曰：「若爾，何緣得達？」僧曰：「自當相送，不勞致憂。」又問曰：「識杯度道人不？」曰：「識之。」便指壁上缽袋曰：「此是彼物。有小過，罰在人中。」便取缽袋與石，并書一封。上為書字，然不可識。曰：「可以書缽與之。」令沙彌送。「勿從來道，此有直路，疾至船所。」須臾至海，沙彌以一竹杖著船頭，語曰：「但閉舫聽往，不勞目柁也。」於是依言，但聞颼颼風中聲，有竊視者，見船在空雲飛，奔於山林海上。數息間，遂達楊都大桁，正見杯度，書自飛上度手。度驚曰：「汝那得蓬萊道人書？喚我歸耶？」乃說由緣。又將缽與之，手捧缽曰：「吾不見此缽四千餘年。」擲上入雲，下還接取。

鼓山東面上，東度小谷，又東北上，從石窟寺往，便是竹林。崇峰造日，修竹干雲。重門洞開，複殿基列。門外東西槽櫪，飾以金鋪，似有馬蹤而無繫者。
代州東南五臺山，古稱神仙之宅也。山方百里，極巉巖崇峻。不生草木，唯松柏茂林。經中，文殊將五百仙人，往清涼之山，即斯地也。地極巖寒多雪，號曰清涼。中臺最高，去頂七百里，望如指掌，上有小石浮圖。石上人馬跡，宛然如新。有大泉，名曰太華，清澄如鏡。有二浮圖夾，中有文殊像。鐘聲香氣，無日不有。
終南山大奏嶺，竹林寺者。至貞觀初，採蜜人山行，聞有鐘聲。尋而往至，寺舍二間。有人住處，傍大竹林，可有二頃。其人斷二節竹以盛蜜，可得五升許。
《西域志》云：「烏萇國西南有檀特山。山中有寺，大有眾僧，日日有驢運食，無控御者自來，留食還去，莫知所在。」

舍利篇

引證

舍利者，西域梵語，此云骨身。舍利有三種：一、是骨舍利，其色白也；二、是髮舍利，其色黑也；三、是肉舍利，其色(赤也)。

分法部

如《菩薩處胎經》云：「時八國王，共諍舍利。有一大臣，名優波吉，諫八國王：『何為興兵，共相征伐？』爾時帝釋即現為人，語王言：『我等諸天，亦當有分。若共諍力，則有勝負。』時阿耨達龍王、文鄰龍王、伊那缽龍王，語八王言：『我等亦應有分。若不見與，力足相伏。』時臣優波吉告言：『諸君並止。舍利宜分共之，何須見諍？』即分為三分。一分與諸天，一分與龍王，一分與八王。諸天得舍利，還於天上，起七寶塔。龍得舍利，還於宮中，起七寶塔。優波吉著甕舍利，并甕亦起寶塔；灰及土，量得四十九斛，亦起四十九寶塔。閻維處，亦起寶塔，高三十九仞。閻浮提中八舍利塔，第九瓶塔，第十炭塔。」

感福部

如《大悲經》云：「爾時世尊告阿難：『我滅度後，若有人供養我之舍利，如芥子等，恭敬尊重。是人以此善根，一切皆得涅槃界、

盡涅槃際，若有造立形像塔廟，信心念佛功德，乃至一華散於空中，是人以此善根，一切皆當得涅槃界、盡涅槃際。』佛告阿難：『若有眾生，以念佛故，乃至一華散於空中，如是福德，所得果報，不可窮盡。』」

感應緣（六驗）

吳孫權，赤烏四年，有外國沙門康僧會，創達江表，設像行道。吳人以為妖異，以狀問之。權召會，問：「佛有何靈瑞？」曰：「佛晦靈跡，遺骨舍利，應現無方。」權曰：「何在？」曰：「佛神跡感通，祈求可獲。」權曰：「若得舍利，當為興寺。」經三七日，至誠求請，遂獲瓶中。旦呈於權，光照宮殿。權執瓶寫於銅盤，舍利下衝，盤即破碎。權大驚異，會進曰：「佛之靈骨，金剛不朽，劫火不焦，椎砧不碎。」權使力者，盡力擊之。椎砧俱陷，舍利不損。光明四射，耀晃人目。又以火燒，騰光上踊，作大蓮華。權大發信，乃為立寺，名為建初。改所住地，名佛陀里。

孫皓虐政，將欲除屏佛法，燔經夷塔。有臣諫曰：「且少寬假。如無神驗，誅除不晚。」皓從之。召會曰：「若能驗現於目前，助君興之。如其不能，將廢加戮。」會曰：「佛以緣應，感而必通。既給假，請效不難。」皓與期三日。於時僧眾百餘，同集會寺。皓陳兵圍寺，刀鋸齊至，剋期就戮。僧恐無靈，先自縊者。會謂眾曰：「佛留舍利，止在今時。前已有驗，今豈罔哉？」恰期便獲，乃進於皓：「此是如來金剛之骨。志誠貴獲，設以百鈞之杵，終無微毀。」皓曰：「金石可磨，枯骨豈堅？沙門面欺，祇速死耳。」乃更置之鐵砧，以金椎擊之。金鐵並凹而舍利如故。又以清水行之，舍利揚光散彩，洞燭一殿。皓乃欣欣伏信，革誠膺化。

晉義熙元年，有林邑人，嘗有一舍利，每齋日有光。沙門慧邃隨廣州刺史刁逵，敬其光相，欲請之。未及發言，而舍利自分為二。逵聞心悅，又請留敬，而又分為三。逵欲模長干像，寺主固執不許。夜夢人長數丈，告曰：「像貴宣導，何苟吝耶？」明報聽模。既成，逵以舍利著像髻中。

宋元嘉九年，潯陽張須元，家設八關齋。道俗數十人，見像前華上似冰雪，視得舍利數十。便以水行之，光焰相屬。後數日開廚，更視獲牙。奩中有白氈裹舍利十枚，光焰屬諸處。

蒲州栖嚴寺塔，地震山吼，鐘鼓大聲。又放光五道，至二百里皆見。

蘇州虎丘山寺立塔，井吼三日，掘基得一舍利，空中天樂，人皆聞之。

供養篇

引證

如《地持論》云：「菩薩供養如來，略說十種：一、身供養；二、支提供養；三、現前供養；四、不現前供養；五、自作供養；六、他作供養；七、財物供養；八、勝供養；九、不染汙供養；十、至處道供養。若菩薩於佛色身而設供養，是名身供養。若菩薩為如來故，若供養偷婆、若窟、若舍、若故、若新，是名支提供養。若菩薩面見佛身及支提，而設供養，是名現前供養。若菩薩於如來及支提，悕望心俱，歡喜心俱，現前供養如一如來，三世亦然，及現前供養如來支提，三世十方無量一界若新若故，是名菩薩共現前供養。若菩薩於不現前如來及支提，及涅槃後以佛舍利起偷婆，若一若二，乃至憶百千萬，隨力所能，是名廣不現前供養。若菩薩於如來及支提，手自供養，不依懈惰令他施住，是名菩薩自作供養。若菩薩於如來及支提，不獨供養，普令親屬、在家出家悉共供養，是名自他共供養。若菩薩有少許物，以慈悲心，施彼貧苦薄福眾生，令供養如來及支提，令得安樂，而不自為，是名他作供養。若菩薩於如來及支提，以衣食雜寶，種種供養者，是名財物供養。若菩薩久來，以財物供養，若多若少，現前不現前，自作他作，淳淨信心而作供養，以是善根迴向無上菩提，是名勝供養。若菩薩自手供養如來及支提，不輕他人，亦不放逸，不懈怠，至心恭敬，不染汙心，不於信心勝人所諂曲求財，亦不以諸不淨物等供養，是名無染供養。若菩薩殊勝不染財物，供養如來及支提，若自得力，若從他求，若如意得財，若化作身若二若三，乃至百千萬億身，悉禮如來；彼一一身，化作百千手；彼一一手以種種華香，供養如來及支提；彼一切身悉讚歎如來真實功德、饒益眾生，是名至處道供養。如來第一最上，比前財物供養，百倍千倍，乃至等數譬喻不得為比。如是十事，名菩薩一切種供養如來；法僧亦爾。」

受請篇

施食部

又《食施獲五福報經》云：「佛告諸比丘：『當知食以節度，受而不損。』佛言：『人持飯食施人，有五功德，令人得道，智者消息，意度弘廓，則獲五福。何等為五？一、曰施命；二、曰施色；三、曰施力；四、曰施安；五曰施辯。何謂施命？人不得食時，奄

忽壽終。何謂施色？人不得食時，顏色憔悴。何謂施力？人不得食時，身羸意弱，所作不能。何謂施安？人不得食時，心愁身危，坐起不定。何謂施辯？人不得食時，身力疲倦，口不能言。』」又《增一阿含經》云：「施有五事，名為應時。一、遠來；二、遠去；三、病時；四、冷熱時；五、初得果蓏。若得新穀，先與持戒精進人，然後自食。又施有三法：一、送食至寺，名上；就舍供養，名中；造舍乞施，發心供養，名下。」

食時部

世尊為惠法菩薩說云：「食有四種：旦，天食時；午，法食時；暮，畜生食時；夜，鬼神食時。」

施福部

如《百緣經》云：「佛在世時，王舍城中，有一長者，財寶無量。其婦生女，尋即能語，家中自然百味飲食皆悉備有。時父見其如是，謂非人，是毗舍闍鬼，畏不敢近。時彼女子，見其怖畏，合掌向母而說偈言：『願母聽我語，實非諸鬼等。善業因緣故，今獲如是報。』爾時父母聞女說偈，喜不自勝，尋前抱取，乳餔養育，因名善愛。時女子見母歡喜，合掌白母言：『為我請佛及比丘僧。』尋即與請，百味飲食皆悉充足。即於佛前渴仰聞法，佛即為說，得須陀洹。後求出家，佛告：『善來，比丘尼。』頭髮自落，法服著身，成比丘尼。精勤修習，得阿羅漢果，諸天世人所見敬仰。爾時世尊將千二百五十比丘，詣於他邦。到曠野中，食時已至，告善愛尼言：『汝今可設飲食，供養佛僧。』尋取佛鉢，擲虛空中，百味飲食，自然盈滿。如是次第，取千二百五十比丘鉢，飯亦皆滿，都令豐足。阿難見已，歎未曾有，請佛說本因緣。佛告阿難：『此賢劫中有佛出世，號曰迦葉。著衣持鉢，將諸比丘入城乞食。次到大長者家，設諸餚饌，欲請賓客。客未至頃，有一婢使見佛及僧，在於門外乞食立住。不白大家，取其飲食，盡持施與佛及眾僧。後客來坐，敕彼婢言：「辦設食來。」婢答大家：「今有佛僧，在其門外乞食立住。我持此食，用佈施盡。」大家聞已，尋用歡喜：「我等今日，值是福田。我今放汝，隨意所求。」婢答大家：「若見放者，聽在道次。」尋即聽許，作比丘尼。一萬歲中，精勤無替，便取命終，不墮惡趣，天上人中。百味飲食，應念即至。』」又《百緣經》云：「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時夏安居竟，將諸比丘欲遊行他國。時頻婆娑羅王，將諸群臣出城。遙望如來，來受我供。

爾時世尊遙知王意，深生渴仰。及比丘僧，漸欲遊行，詣摩竭提國。值諸群鳥，中有鸚武王，遙見佛來，飛騰虛空，逆道奉迎：『唯願世尊，及比丘僧，慈哀憐愍，詣我林中，受一宿請。』佛即然可。爾時世尊，將諸比丘，詣鸚鵡林。各敷座具，在於樹下坐禪思惟。時鸚武王，通夜翔遶佛比丘僧，四面顧視。至明清旦，世尊起行。鸚鵡歡喜，在前引導，向王舍城，白頻婆娑羅王言：『世尊今者，將諸比丘遂來在近。』王聞語已，敕設餚膳，執持幢幡，香華伎樂。將諸群臣，逆道奉迎。時鸚武王，於其夜中即便命終，生忉利天。今當還報世尊恩，頂戴天冠，著諸纓珞，莊嚴其身，齎持香華而供養佛，卻坐一面。佛即為其說四諦法，心開意解，得須陀洹果。遶佛三匝，還歸天上。時諸比丘白佛言：『今此天子，宿造何業，生鸚鵡中？復修何福，得生天上，來供養佛，聞法獲果？』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此賢劫中，波羅柰國，有佛出世，號曰迦葉。於彼法中，有一長者，受持五戒。便於一時毀犯一戒，故生鸚武中。餘四完具，今得出家得道。』」又《付法藏經》云：「昔過去九十一劫，毗婆尸佛入涅槃後，有一比丘，甚患頭痛，薄拘羅，爾時作一貧人，見病比丘，即便持一呵梨勒果施病比丘。比丘服訖，病即除愈。緣施藥故，九十一劫，天上人中，受福快樂。」

感應緣（三驗）

晉司空盧江何充，字次道。弱而信法，心業甚精。嘗於齋堂置空座，筵帳精華，絡以珠寶，設之積年，冀降神異。後大會道俗甚盛，坐次一僧，容服麤垢，神情低陋，出自眾中，逕升其座，拱默無言，一堂怪駭，謂其謬僻。充亦不平，嫌於顏色。及行中食，此僧飯畢，提缽出堂。顧謂充曰：「何侯徒勞精進？」因擲缽空中，陵空而去。充及道俗，馳遽觀之，光儀偉麗，極目乃沒，追共惋恨，稽懺累日。

晉南陽滕普，累世敬信。妻吳郡全氏，尤能精苦。每設齋會，不逆招請，隨有來者，因留供之。後會僧數闕少，使人衢路要尋。見一沙門，蔭柳而坐，因請與歸。淨人行食，翻飯於地，傾簞都盡，罔然無計。此沙門云：「貧道缽中有飯，足供一眾，使普分行。」既而道俗內外，皆得充飽。清淨既畢，擲缽空中，翻然上升，極目乃滅。

梁富陽齊堅寺有釋道琳，山陰人。少出家有戒行，善《涅槃》、《法華》，誦《維摩經》，吳國張緒禮事之。後居富陽泉林寺。寺嘗有鬼怪，自琳居之，則消。琳弟子惠韶為屋所壓，頭陷入胸，琳為韶祈請。韶夜見兩胡道人，拔出其頭，旦起遂平復。琳於是設聖

僧齋，鋪新帛於床上。齋竟，見帛上有人跡，皆長三尺餘，眾咸服其徵感。

輪王篇

育王部

如《雜阿含經》云：「爾時世尊晨朝著衣持缽，共諸比丘入王舍城乞食。時世尊光相普照，如千日之焰。順邑而行，時彼有兩童子，共在沙中嬉戲，一名闍耶，二名毗闍耶。遙見世尊來時，闍耶童子心念：『我當以麥麨。』手捧細沙，著世尊缽中。合掌隨喜，而發願言：『以惠施善功德，令得一天下繼蓋王，即於此生得供養佛，乃至得成無上正覺。』世尊發微笑相。爾時阿難見世尊微笑，即合掌向佛白言：『以何因緣而發微笑？』爾時世尊告阿難曰：『我今笑者，當知我滅度百年之後，此童子於巴連邑，統領一方，為轉輪王，姓孔雀，名阿育。正法治化，又復廣布我舍利，當造八萬四千法王之塔，安樂無量眾生。』佛告阿難：『取此缽中所施之沙，捨著如來經行處，令當生彼處。』阿難受教，即取缽沙捨經行處。『阿難當知，於巴連弗邑，有王名曰月護。彼王當生子頻頭娑羅，當治彼國。彼復有子，名曰修師摩。時彼瞻婆國，有一婆羅門女，極為端正。相師記彼當為王妃。生二子，一當領一天下，一當出家學道，當得聖跡。時婆羅門聞彼相師所說，歡喜無量。即莊嚴女，嫁與此王。王見其女，端正有德，即為夫人。仍便懷體，月滿生子。生時安隱，母無憂惱。過七日後，立字無憂。又復生子，名曰離憂。無憂者，身體麤澀，以其施沙得相，父王情所不念。又王欲試二子，呼婆羅門觀占二子：「於我滅後，誰當作王？」婆羅門言：「將此諸子，出城金殿園館中，於彼當觀其相。」乃至出往彼園。時阿育王母言：「王出園館中，觀諸王子誰當作王，汝今云何不去？」阿育啟言：「王既不念我，亦復不樂見我。」母復語言：「但往彼所。」阿育啟母往去。時父王問師言：「此中誰有王相，當紹我位？」時彼相師，視諸王子。見阿育具見王相，當得紹位。時邊國德叉尸羅反，王語阿育：「汝將四兵眾，伐彼國。」王子去時，都不與兵甲。時諸從者白王子言：「今往伐彼國，無有軍仗，云何得平？」阿育言：「我若為王，善根果報者，兵甲自然來應。」發是語時，尋聲地開，兵甲從地而出。即將四兵，往伐彼國。彼諸國人民，聞阿育來，即平治道路，莊飾城郭，執持吉瓶之水及種種供養，奉迎王子，而作是言：「我等不反，請入城邑。」平此國已，又使伐佉沙國。彼國王即便降伏，如是乃至平此天下，

至於海際。時父王得重病，王語諸臣：「吾今欲立修師摩為王，令阿育往至彼國。」時諸臣欲令阿育作王，王不喜，默然不對。時阿育心念口言：「我應正得王位，諸天自然來，以水灌我頂，素繒繫首。」時王見此相貌，極生愁惱，即便命終。阿育王如禮法殯父王已，即立阿菟樓陀為大臣。時修師摩王子，聞父崩，立阿育為王，心生不忍，即集諸兵而來攻伐。阿育王四門中，二門安二力士，第三門安大臣，自守東門。時阿菟樓陀作無煙火坑，以物覆之。修師摩既來到，即趣東門，墮火坑，便死亡。有一大力士，名曰跋陀申陀，聞修師摩終亡，猒世出家學道，得阿羅漢。時諸臣輩輕慢阿育，不行君臣之禮。王亦自知，語諸臣曰：「汝等可伐華果之樹，殖於刺棘。」諸臣答曰：「未嘗見聞卻除華果，而殖刺樹。」乃至二、三敕令不從。時國王忿諸大臣，即持利劍，殺五百大臣。又時王將婇女眷屬，出外園中遊戲。見一無憂樹，華極敷盛。王見此華樹，與我同名，心懷歡喜。王形體醜陋，皮膚麤澀。諸婇女輩，心不愛王，憎惡王故，以手毀折無憂華樹。王從眠覺，見無憂華樹狼藉在地，心生忿怒，繫諸婇女，以火燒殺。王行暴惡，故曰暴惡阿育王。時阿菟樓陀大臣白言：「王不應為是法，云何以手自殺人？王今當立屠殺之人，應有可殺，以付彼人。」王即宣教，立屠殺者。彼有一山名曰耆梨，中有一織師家，織師有一子，亦名耆梨，凶德撾打，繫縛小兒小女，及捕水陸之生，乃至拒逆父母。王即敕彼：「我所有罪人，事應至死，汝當治之。」彼啟王言：「為我作舍。」王為作舍，極為端嚴。惟開一門，於其中間作治罪之法，狀如地獄。來入此中者，不復得出。一商主，入海十年，採諸重寶，還到本鄉道中，值賊殺商。商主之子，見父死及失寶物，猒世出家。遊行諸國，次至巴連弗邑。過此夜已，晨朝著衣持缽，入城乞食，誤入屠殺舍中。時比丘遙見舍裏，火車鑪炭等，治諸眾生，如地獄中。尋生恐怖，衣毛皆豎，便欲出門。時凶惡主，即往執彼比丘言：「入此中者無有得出，汝今此死。」比丘聞說，心生悲毒，復哀言：「乞我少時生命，可至一月。」彼凶不聽，如是日數，減至七日，彼即聽許。時此比丘，知將死不久，猛勇精進，坐禪息心，終不能得道，至於七日。時王宮內人有事至死，送付凶惡之人，令治其罪。凶惡將是女人，著臼中，以杵搗之，令成硃粖。比丘見是事極厭惡。時彼凶惡人，語此比丘：「期限已盡。」執彼比丘，著鐵鑊油中。足與薪火，火終不然，假使然者，或復不熱。凶主見火不然，打拍使者而自然火，火即猛盛，久久方開鐵鑊蓋。見彼比丘，鐵鑊中蓮華上座，生希有心，即啟國王。王即便嚴駕，將無量眾，來看比丘。時彼比丘，身升虛空，猶如雁王，示種種變化。王見是比丘，心懷大歡喜。時彼比丘而作是念：「我當廣布如

來舍利，安樂無量眾生，於此閻浮提，盡令信三寶。」以是因緣故，自顯其德。時阿育王生大敬信，白比丘言：「佛未滅度時，何所記說？」比丘答言：「佛記大王，於我滅後過百歲之時，於巴連弗邑，有三億家。彼國有王，名曰阿育，當王此閻浮提，為轉輪王。宣布舍利，立八萬四千塔佛。如是記大王。乃大王今造此大地獄，殺害無量民人。王應慈念一切眾生，施其無畏，令得安隱。」彼時阿育王，合掌向比丘作禮：「我得大罪，今向比丘懺悔。願受我懺，今復歸命。」時彼比丘，度阿育王已，乘空而化。』」又《雜阿含經》云：「阿育王言：『吾今先當供養所覺菩提之樹，然後香美飲食施設於僧。』敕捨十萬兩金，布施眾僧。時彼上座耶舍語王言：『大王！今有大比丘僧集，當發淳信心供養。』時王從上至下自手供養，復以三衣并四億萬兩珍寶嚫五部眾。嚫願已，復以四十億萬兩珍寶贖取閻浮提宮人、婇女，及太子群臣。時王起八萬四千佛塔，於彼一一塔中，復施百千金，作五歲大會。」

君臣篇

王過部

《百喻經》云：「昔有一人，說王罪過而作是言：『王甚暴虐，治政無理。』王聞是語，既大瞋恚。信傍佞人，捉此賢臣。仰使剝脊，取百兩肉。有人證明，無如是法。王心便悔，索千兩肉，用為補眷。夜中呻喚，甚大苦惱。王聞其聲，問言：『何以苦惱，取汝百兩，十倍與汝，意不足耶？』傍人答言：『大王！如截子頭，雖得千頭，不免于死。雖十倍得肉，不免痛苦。』愚人亦爾，不畏後世，貪濁現樂，多得財物，望得滅罪，而得福報。無有是處。」又《雜譬喻經》云：「昔有國王，喜食人肉。敕廚士曰：『汝等夜行，密採人來，以供廚食。』以此為常。臣下咸知，即共斥逐，捐於界外，更取賢良，以為國王。於是噉人王，經十三年後，身生兩翅，飛行噉人，無復遠近。向山樹神請求祈福，當取各國王五百人身祠山樹神，使我復還王位。便飛行取之，已得四百九十九人，將之山谷，以石塞口。時有國王，將諸后宮，詣池浴戲。始出宮門，逢一道人，說偈求食。王即許之，還宮當賜金銀。其噉人王，空中飛來，抱王而去，還於山中。國王見噉人王，不恐不怖，顏色如故。噉人王曰：『吾捕人祠天，已得四百九十九人。今得卿一人，其數已滿。殺以祠天，汝何不懼？』國王對曰：『人生有死，物成有敗，合會有離。對來分之，何須愁耶？旦出宮時，路逢道人，為吾說偈，即許施物。今未得與，以是為恨。今王弘慈，寬恕假日，

施乞還來，不敢違要也。』即聽令去，而告之曰：『與汝七日期。若不還者，吾往取汝，亦無難也。』王即還宮，都中內外，莫不歡喜。即開庫藏，布施遠近。拜太子為王，慇懃百姓，辭決而去。噉人王逢見其來，念曰：『此得無異人乎！從死得生，而故來還。』即問曰：『身命世人所重愛者也，而卿捨命，世之難有。不審何所志趣，願說其意。』國王答曰：『即日吾施至誠，願當得阿惟越三佛，願度十方。』彼又問曰：『求佛之義，其事云何？』國王便為廣說五戒、十善、四等、六度。噉人王心開豁然，從受五戒，為清信士。因放四百九十九人，各令還國。諸王共至其國，感其信誓，蒙得濟命，各不肯還於本國，遂便住止此國。此國王，各為立第一舍，雕文刻鏤，光飾嚴整。諸國王飲食服御，與王無異。四方人來問言：『何以有此如王舍宅，遍一國中？』眾人答曰：『皆是諸王舍也。』名遂遠布。從此已來，故號為王舍城。」

王業部

《諫王經》云：「佛在世時，有國王名不離先尼。出行國界，道過佛所，為佛作禮，就座而坐。佛告王曰：『王治當以正法，無失節度，常以慈心養育人民。所以為國王者，皆由宿命行善所致。若統理民事偏枉，諸官公卿、群僚下吏、凡民皆有怨辭。治行不平，海內皆忿，身死神入大山地獄，後雖悔之，無所復及。為王之法，當宣聖道，教民為善。唯守一心，心存三尊。王者如斯，諸聖咨嗟，天龍鬼神，擁護其國，生有榮譽，死得上天。世間榮位如幻如夢，不可久保。人欲死時，諸家內外，聚會無邊。椎胸呼天，皆云柰何。淚下交橫，嗚呼痛哉，神靈獨逝，捨吾何之。聞之莫不傷心，睹之莫不助哀。載之出城，捐於曠野。飛鳥走獸，攫掣食之。身中有蟲，還食其肉。日炙風飄，骨皆為乾。往昔尊榮豪貴，隱隱闐闐，霍然不復見之。此是無常之明證也，王熟思之。無念淫佚，無受妄言。諸物皆貪生，於人豈容輕殺？』佛說經竟，王意即解，願為弟子。即受五戒，頭面著地，為佛作禮。」又《摩達王經》云：「佛在世時，有國王名摩達。時當出軍征討，有比丘已得羅漢道，到國分衛，並見錄。將詣王宮門，令養視官馬，勤苦七日。適王身自臨視軍陣，比丘見王，即於其前，輕舉飛翔，上住空中，現其威神。王便恐怖，叩頭悔過：『誰令神人養馬？今當治殺。』比丘告王言：『非王及國人過也。自我宿命，應受宿殃，養馬七日。夫善惡殃福，如形隨影。』王聞罪福，乞歸命三寶，受五戒，作憂婆塞。佛便為王及人民說法，得須陀洹道。」又《法句喻經》云：「昔有國王，治行正法，民慕其化。無有太子，以為憂愁。佛來入

國，遵受五戒，奉敬不懈。有一給使，其年十二，常為王使。忠信奉法，不以為勞，卒得重病，遂致無常。其神來還，為王作子。至年十五，立為太子。父王命終，傳位為王，憍慢自恣不理國事。臣寮廢調，民被其患。佛知其行，不會本識，將諸弟子往到其國。佛告王曰：『今王自知本所從來不？』王曰：『愚暗不達，不知先世。』佛告大王：『本以五事，得為國王。何等為五？一者、布施得為國王；萬民奉獻，宮觀資財無極。二者、興立寺廟，供養三尊床榻幃帳，以是為王；在於正殿，御座理國。三者、親身禮敬三尊，及諸長億，以是為王；一切萬民，莫不為之作禮。四者、忍辱身三口四，及意無惡，以是為王；一切見者莫不歡喜。五者、學問嘗求智慧，以是為王；決斷國事，莫不奉行。此之五事，世世為王。王前世時，為大王給使，奉佛以信，奉法以愛，奉僧以敬，奉親以孝，奉君以忠。常行一心，精進布施，勞身苦體，初不懈倦。是福追身，得為王子。今者富貴而反懈怠。』是時王大歡喜，五體懺悔，謝佛聞法，得須陀洹道。又昔輔相子賓頭盧阿羅漢，為憂陀延王說偈云：『生老病死患，於中未解脫。如象處林中，四邊大火起。大王應當知，榮位須臾間。智者深觀察，不生希有想。』尊者言：『大王！我今為王略說譬喻，王至心聽。昔日有人，行在曠路，逢大惡象。為象所逐，狂懼走突，無所依怙。見一丘井，即尋樹根入井中藏。上有黑白二鼠，牙齧樹根。此井四邊有四毒蛇，欲螫其人。而此井下，有三大毒龍。傍畏四蛇，下畏毒龍。所攀之樹，其根動搖。樹上有蜜五滴，墮其口中。於時動樹，敲壞蜂窠。眾蜂散飛，唼螫其人。有野火起，復來燒樹。大王當知，彼人苦惱，不可稱計。而彼人得味甚少，苦患甚多。其所味者，如牛跡水。其所苦患猶如大海。味如芥子，苦若須彌。如藕根孔比於太虛，亦如蚊子比金翅鳥。其味苦惱多少如是。』」

王都部

如《十二遊經》云：「波斯匿王者，晉言和悅；迦維羅越國者，晉言妙德；舍衛國者，晉言無物不有；維那離國者，晉言廣大，一名度生死；羅閱祇城者，晉言王舍城；鳩留國者，晉言智；七波羅柰國者，晉言鹿野，一名諸佛國。閻浮提中有十六大國，八萬四千城。有八國王，四天子。東有晉天子，人民熾盛；南有天竺國天子，土地多饒象；西有大秦國天子，土地饒金玉；西北有月支天子，土地多好馬。八萬四千城中，有六千四百種人，萬物音響各別。有五十六萬億丘聚。魚有六千四百種，鳥有四千五百種，獸有二千四百種，樹有萬種，草有八千種，雜藥有七百四十種，雜香有

四十三種，寶有百二十一種，正寶有七種。海中有二千五百國，有百八十國人，噉五穀。有三百三千國人，噉魚鱉黿鼉。五大國王，一王主五百城。第一王名斯黎，土地盡事佛，不事眾邪；第二王名迦羅，土地出七寶；第三王名不羅，土地出四十種香，及白琉璃；第四王名闍耶，土地出蓽缽胡椒；第五王名那額，土地出白珠，及七色琉璃。五大國城，人多黑色短小。相去六十五萬里。從是以去，但有海水，無有人民。去鐵圍山，百四十萬里。」又《智度論》問曰：「如舍婆提諸大城，皆有諸王舍的。何故獨名此城為王舍城？」答曰：「往古世時，此國有王名娑藪。心猒世法，出家作仙人。是時居家婆羅門，與出家諸仙人共論議。婆羅門言：『經書云：天祠中應殺生噉肉。』仙人言：『不應。』婆羅門言：『此有大王出家，作仙人。以此人為證，後日當問。』諸居家婆羅門，即以其夜先到婆藪仙人所，種種付囑。明旦論時，諸出家仙人，問婆藪仙人：『天祠中應殺生噉肉不？』婆藪仙人言：『婆羅門法，天祠中應殺生噉肉。』諸出家仙人言：『汝大不是，汝大妄語。』時婆藪仙人，尋陷入地沒踝。自思惟言：『我貴人，不應兩種語。』婆藪之子名曰廣車，嗣位為王。後亦猒世法，而思父王出家，生入地中，若治天下，復作大罪。我今當何以自處？如是思惟，時聞空中聲言：『汝若行見難值希有處，汝應是中作舍住。』時出田獵，見有鹿，走疾如風，王逐之而不可及，遂逐不止。百官侍從，無能及者。轉前見有五山，周匝峻固。其地平整，生草細軟，好華遍地。種種樹林，花果茂盛。溫泉浴地，皆悉清淨。其地莊嚴，處處有散天華、天香，聞天伎樂。王告諸臣：『我前所聞空中聲言：「汝行若見希有難值之處，汝於是中作舍住。」今此希有，應中作舍。』即捨本城，於此山中造立官舍，故名舍城。又耆闍崛山頂似鷲，王舍城人共傳言鷲頭山。是山於五山中最高大，多好林泉，聖人住處。」又《大哀經》云：「佛在王舍城靈鷲山，古昔諸佛之所遊居，如來威神之所建立。其地道場諸菩薩眾，所共咨嗟，無極法座，天龍鬼神等，咸俱歸命。」又《智度論》問曰：「佛普慈一切，何獨住王舍城，不住余城？」答曰：「住王舍城，亦住舍婆提城。以佛知恩故，多住此二城。」問曰：「何故知恩多住二城？」答曰：「憍婆羅國，是佛生身地；舍婆提大城，佛為法主。故亦在此城。」

納諫篇

引證

《中阿含經》云：「禪以聲為刺，世尊亦說以聲為刺。所以者何？我實如是說禪有刺。持戒者以犯戒為刺；護諸根者以嚴飾身為刺；修習惡露者，以淨相為刺；修習慈心者，以恚為刺；離酒者，以飲食為刺；梵行者，以見女色為刺；入初禪者，以聲為刺；入第二禪者，以覺觀為刺；入第三禪者，以喜為刺；入第四禪者，以入出息為刺；入空處者，以色相為刺；入識處者，以空處想為刺；入無所有處者，以識處想為刺；入無處想者，以無所有處想為刺；入想知滅定者，以想知為刺。復有三刺：欲刺、恚刺、愚癡刺。此三刺者，漏盡阿羅訶已斷，拔絕根本，滅不復生。是為阿羅訶無刺。除此刺者，是名納諫。」

審察篇

感應緣(一驗)

《抱朴子》曰：「山中大樹能語者，非樹語也，其精名曰雲陽，以其名呼之則吉。山中夜見西人者，銅鐵精也；見秦人者，百歲木也。在水之間見吏者，名曰四激，以其名呼之則吉。山中寅日，有稱虞吏者，虎也；稱當路居者，狼也；稱令長者，老狸也。卯日稱丈夫者，兔也；稱東父者，麋也；稱西王母者，鹿也。辰日稱雨師者，龍也；稱河伯者，魚也；稱無腸公子者，蟹也。巳日稱寡人者，社中蛇也；稱時君者，龜也。午日稱三公者，馬也；稱三人者，老樹也。未日稱主者，羊也；稱吏者，獐也。申日稱人君者，猴也；稱九卿者，猿也。酉日稱將軍者，老雞也；稱賊捕者。雉也。戌日稱人姓字者，犬也；稱城陽公仲者，狐也。亥日稱人君者，豬也；稱婦人者，金玉也。子日稱社君者，鼠也；稱神人者，伏翼也。丑日稱書生者，牛也。知其物，則不能為害。又熒惑火精，生朱雀；辰星水精，生玄武；歲星木精，生青龍；太白金星，生白虎；鎮星土精，生乘黃。」

思慎篇

慎過部

如《雜阿含經》云：「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譬如鐵丸投著火中，與火同色，盛著劫貝錦中。云何比丘，當連然不？』比丘白言：『如是。』佛告比丘：『愚癡之人，依聚落住。晨朝著衣持缽，入村乞食。不善護身，不守根門，心不繫念。若見年少女人，

不正思惟，取其色想。起貪欲心，欲燒其心，又燒其身。身心燒已，捨戒退減。是愚癡人，長夜當得非義饒益。』爾時世尊，告諸比丘：『過去世時，有一貓狸，饑渴羸瘦，於孔穴中，伺求鼠子取食。有時鼠子出穴遊戲，時彼貓狸，疾取吞之。鼠子身小，生入腹中，入腹中已，食其內藏。貓狸迷悶，東西狂走，空宅塚間，不知何止，遂至於死。如是比丘，當如是學，善護其身。』又世尊告諸比丘：『譬如木杵，嘗用不止，日夜消減。如是比丘，從本已來，不閉根門，食不知量，初夜後夜，不勤覺悟。當知是輩，終日損減，不增善法。』」又《十住毗婆沙論》云：「在家菩薩，若見破戒之人，不應生瞋輕慢之心，應生憐愍利益之心。方便勸止，令生善心。苦諫不改，而生誹謗，亦不得瞋，妄見他過。故此賢劫中，聞有菩薩誹謗拘樓孫佛，言：『何有禿人而當得道？』如是眾生，難可得知，自作自受，何預於我？若欲知彼，或自傷害，籌量眾生，佛所不許。」

感應緣（三驗）

晉淮南胡茂回，行至楊州，還歷陽城。東有神祠中，正值民將巫祝祀之。至須臾頃，有群鬼相叱曰：「上官來。」各迸走出祠去。回顧見二沙門來入祠中，諸鬼兩兩三三，相抱持，在池邊草中，伺望沙門，皆有怖懼。須臾沙門去後，諸鬼皆還祠中。回於是精誠奉佛。

齊京師靈相寺，有釋惠豫，黃龍人。來遊京師，止寺中。少而務學，遍訪眾師。善談論，美風則。每聞臧否人物，輒塞耳不聽。先誦《大涅槃》、《法華》、《十地》，又習禪業，精於五門。嘗寢，見有三人來扣戶。並衣冠鮮潔，執持華蓋。豫問：「覓誰？」答云：「法師應死，故來奉迎。」豫曰：「小事未了，可申一年不？」答云：「可爾。」至明年滿一周而卒。

唐雍州長安縣高法眼，是隋代僕射高穎之玄孫。至龍朔三年，正月二十五日，向中臺參，選日午還家，舍在義寧坊東南隅，向街開門，化度寺東，即是高家。欲出于城西順義門，城內逢兩騎馬逐後。既出城已，漸近逼之。出城門外，道北是普光寺。一人語騎馬人云：「汝走捉普光寺門，弗令此人入寺，恐難捉得。」此人依語馳走守門。法眼怕不得入寺，便向西走。復至西街金城坊，南門道西有會昌寺，復加四馬騎，更語前二乘馬人云：「急守會昌寺門。」此人依語走捉寺門。法眼怕急，便語乘馬人云：「汝是何人，敢逼於我？」乘馬人云：「王遣我來取。」法眼語云：「何王遣來？」乘馬人云：「閻羅王遣來。」法眼既聞閻羅王使來，審知

是鬼，即共相拒。鬼便大怒云：「急截頭髮卻。」一鬼捉刀，即截法眼兩髻，附肉落地，便至西街悶絕，落馬暴死。不覺既至大街要路，踟躕之間，看人逾千。有巡街果毅，瞋守街人何因聚眾？守街人具述。逗遛次西街首即是高宅，便喚家人舉向舍，至明始蘇。語云：「吾入地獄，見閻羅王，升大高座，瞋責吾云：『汝何因向化度寺，明藏師房內食嘗住果子。宜吞四百顆熱鐵丸。』令四年吞了，人中一日，當地獄一年，四日便了。復有諸鬼來取。法眼復共鬼鬥，相趁力屈，復悶暴死，至地獄令吞鐵丸。當吞之時，咽喉閉縮，身體焦捲，變為紅色，吞盡乃蘇。蘇已，王又語言：『汝何因不敬三寶，說僧過惡。汝吞鐵丸盡已。宜受鐵犁耕舌一年。』自見其舌長數里。傍人看見吐出一尺餘。王復語獄卒：『此人以說三寶長短，以大鐵斧截卻舌根。』獄卒斫之不斷。王復語云：『以斧細銼其舌，將入鑊湯煮之。』煮復不爛，王怪問所由，法眼啟王云：『臣曾讀《法華經》。』王令檢功德部，見案內有讀《法華經》一部。王檢知實，始放出來。」觀者如市，咸發心敬信。

儉約篇

感應緣（二驗）

晉羅浮山有單道開，姓孟，燉煌人。少懷栖隱，誦經四十餘萬言。絕穀，餌柏實，復服松脂。後服細石子，一吞數枚，數日一服，或少噉薑椒。如此七年後，不畏寒暑，冬袒夏溫，晝夜不臥。同學十人，共契服食。十年之外，或死或退。唯開全志。追陵太守遣馬迎開，開辭，能步行三百里。一日，山樹諸神現異形試之，初無懼色。以石虎建武十二年，從西平來，一日行七百里。至南安，度一童子為沙彌，年十四，稟受教法，行能及開。時太史奏虎云：「有仙人星現，當有高士入境。」虎敕州郡，有異人令啟聞。其年冬十一月，秦州刺史上表送開。初止鄴城西法綝祠中，後徙臨漳昭德寺，於房內造重閣坐禪，虎資給甚厚，開皆以惠施。至晉升平三年，來之建鄴，俄至南海，後入羅浮山，獨處茅茨，蕭然物外。春秋百餘歲。

唐曹州離狐人，杜智楷。少好釋典，不仕不娶，被僧衣隱居泰山，以讀誦為事。貞觀二十一年，於山中遇患垂死，以袈裟覆體，昏然如夢，見老母及美女數十人，屢來相擾，智楷端然不動。群女漸相逼，並云輩將擲置北澗裏。遂總近前，同時執捉。有攬著袈裟者，遂齊聲念佛。卻後懺悔，請為造阿彌陀佛，并誦觀世音菩薩三十餘遍。少間，遂覺體上大汗，便即瘳愈。

懲過篇

引證

又《涅槃經》云：「夫死者，於嶮難處無有資糧，去處懸遠而無伴侶，晝夜嘗行不知邊際，深邃幽暗，無有燈明，入無門戶，而有處所。雖無痛處，不可療治。往無遮止，到不得脫。」又《無量壽經》云：「獨生獨死，獨來獨去，苦樂之地身自當之，無有代者。生則親族歡聚，盡慈愛之和；死則朝亡暮殯，有分離之狀。」故《出曜經》佛重說死苦偈云：「命如果待熟，常恐會零落。已生皆有苦，孰能致不死？」昔有梵志兄弟四人，皆得五通。自知命促，七日必死。兄弟議曰：「我等兄弟，神通自在。能以神力翻覆天地，現極大手捫摸日月，移山注流，無所不辦。寧當不能避此難也？」第一兄曰：「吾入大海，上下平等，正處中間。無常殺鬼，安知我處？」第二弟言：「吾入須彌山腹中，其表無際。無常殺鬼，焉知我處？」第三弟言：「吾處虛空，隱形無跡。無常殺鬼，安知我處？」第四弟言：「我當隱在大市之中。眾人猥鬧，各不相識。無常殺鬼，趣得一人，何必取吾？」於是別去，各適所至。七日期滿，各從其處而皆命終。佛以天眼見四梵志，避於無常，皆已命終，而說偈言：「非空非海中，非入山石間。無有地方所，脫之不受死。」

感應緣(一驗)

齊梁州薛河寺釋僧遠，為性疏誕，不修細行，好流宕歡醼。以齊武平三年，夢見大人切齒責之曰：「汝是出家人，面目如此放縱造惡，何不取鏡自照？」遠忽覺，驚悸流汗。至曉以盆水自照，乃見眼邊烏點。謂是垢汙，便洗拭之，眉毛隨手一時落盡。因自咎責，遂改常習，反形易性。弊衣破履，一食長齋。遵奉律儀，昏曉行悔。悲淚交注，經一月日，又夢前人含笑謂曰：「知過能改，是謂智人。赦汝前愆，勿復相續。」忽驚喜覺，流汗遍身。面目津潤，眉毛漸出。遠於一身，頻感兩報，信知三世苦樂不虛。

和順篇

和國部

如《雜寶藏經》云：「佛言過去久遠，有二國王：一是迦尸國王；二是比提醯國王。比提醯王，有大香象。以香象力，摧伏迦尸王軍。迦尸王作是念言：『我今云何當得香象摧伏？』時有人言：『我見山中有一白香象。』王聞此已，即便募言：『誰能得香象者，我當重賞。』有人報言：『多集軍眾，往取彼象。』象思惟言：『若我遠去，父母盲老。不如調順，往至王所。』爾時眾人便自將香象向王邊。王大歡喜，為作好屋，具被蹋蹬敷著其下，與諸妓女彈琴鼓瑟以娛樂之。與象飲食，不肯食之。時守象人來白王言：『象不肯食。』王自向象所。上古畜生皆能人語，王問象言：『汝何故不食？』象答王言：『我有父母，年老眼盲，無有水草。父母不食，我云何食？王今見聽，我去供養父母，終其年壽，自當還來。』王聞此語，極大歡喜：『我等便為人頭之象。此象乃是象頭之人。』因此象故，王宣令一切國內，若不孝養父母者，當與大罪。尋即放象還，供養父母。象語王言：『莫與鬥諍，多所傷害。』王言：『彼欺陵我。』象言：『我往令彼不敢欺侮。』王言：『汝若去者，或能不還。』答言：『無能遮我使不還者。』象即於是往彼國中。比提醯王聞象來至，極大歡喜，自出往迎。既見象已，而語之言：『即住我國。』象白王言：『不得即住。我立身已來，不違言誓。先許彼王，當還其國。汝二國王，應除怨惡，自安其國。』即說偈曰：『得勝增長怨，負則益憂苦。不諍勝負者，其樂最第一。』爾時象說斯偈，二國和好。」

誡畧篇

誡馬部

如《中阿含經》云：「時有調馬師，名曰只尸。來詣佛所，稽首佛足，退坐一面，白佛言：『世尊！世間唯我堪能調馬。狂逸惡馬，我作方便，須臾令彼態病悉現。隨其態病，方便調伏。』佛言：『汝以幾種方便，調伏於馬？』馬師白佛言：『有三種法，調伏惡馬：一者、柔軟；二者、麤澀；三者、柔軟麤澀。』佛言：『汝以三種方便調馬，猶不調者，當如之何？』馬師白佛：『遂不調者，便當殺之。所以者何？莫令辱我。』調馬師白佛言：『世尊是無上調御丈夫，為以幾種方便？』佛言：『我亦以三種方便，調御丈夫：一者、一向柔軟；二者、一向麤澀；三者柔軟麤澀。所謂一向柔軟者，如汝所說，此是身善行、此是身善行報，此是口意善行、此是口意善行報。是名天、是名人。是名善趣化生、是名涅槃。是為柔軟；第二、一向麤澀者，如汝所說，是身惡行、是身惡行報；

是口意惡行、是口意惡行報。是名地獄、是名畜生、是名餓鬼，是名惡趣、是名墮惡趣。是如來麤澀教也；第三、彼柔軟麤澀俱者，謂如來有時說善行善報，有時說惡行惡報。如是善趣、如是惡趣。是名如來柔軟麤澀教。』調馬師白佛言：『世尊，若以三種方便調伏眾生，有不調者當如之何？』佛言：『亦當殺之。所以者何？莫令辱我。』調馬師白佛言：『若殺生者，於世尊法，為不清淨。世尊法中，示不殺生，而今言殺，其義云何？』佛言：『如來法中，以三種教授，不調伏者不復與語、不教不誡，豈非死耶？』聞佛所說，歡喜而去。」又《法句喻經》云：「佛問象師：『調象之法有幾？』答曰：『有三：一者、剛鉤，鉤口著其羈靽；二者、減食，常令饑瘦；三者、挫杖，加其楚痛。由鐵鉤鉤口故，以制強口；由不與飲食故，以制身癢；由加挫杖故，以伏其心。』佛告居士：『吾亦有三，用調一切，亦以自調，得至無為。一者、以至誠故，制御口患；二者、以慈貞故，伏身剛強；三者、以智慧故，滅意癡蓋。持是三事，度脫一切，離三惡道。』」

雜誡部

感應緣(一驗)

周渭濱沙門法師自誡云：「夫以迴天倒日之力，一旦草彫，岱山磐石之固，忽焉燼滅。定知世相無常，浮生虛偽，譬如朝露，其停幾何？大丈夫生當降魔，死當飼虎。如其不爾，徒生何益？不如修禪定，足以養志；讀誦經，足以自娛；富貴名譽，徒勞人耳。」乃棄其簪弁，剃其鬚髮，衣納杖錫，聽講談玄。自厭形骸，甚於桎梏。思絕苦本，莫知其津。大乘經曰：「如說行者，乃名是聖。不但口之所言。」小乘經曰：「能行說為正，不行何所說？若說不能行，不名為智者。」

忠孝篇

引證

又《雜寶藏經》云：「昔過去久遠，雪山之中有一鸚鵡，父母都盲。嘗取好果，先奉父母。當於爾時，有一田主，初種穀時，而作願言：『所種之穀，要與眾生而共噉食。』時鸚鵡子，以彼田主先有施心，嘗取其穀以供父母。田主行穀，見有蟲鳥，揃穀穗處，瞋恚懊惱。便設羅網，捕得鸚鵡。鸚鵡爾時語田主言：『田主先有好

心布施，故敢來取。如何今者而見網捕？』田主問言：『取穀為誰？』鸚鵡答言：『有盲父母，願以奉之。』田主語言：『自今以後，常於此取，勿生疑難。畜生尚爾，孝養父母，何況於人！』」

睒子部

如《睒子經》云：「過去世時，迦夷國中，有一長者，無有兒子。夫妻喪目，心願入山，求無上道，修清淨志，信樂空閑。時有菩薩，名一切妙見，心作念言：『此人發意微妙。眼無所見，若入山者，必遇枉害。』菩薩壽終，願生長者家，名之為睒。至孝仁慈，奉行十善，晝夜精進，奉事父母。年過十歲，睒子長跪，白父母言：『本發大意，欲入深山，求志空寂，無上正真。豈以子故，而絕本願？』父母取語，便即入山。睒以家中財物，皆施貧者。便至山中，以蒲為屋。施作床縟，不寒不熱，恒得其宜。入山一年，眾果豐美，食之皆甘，泉水涌出，清而且涼，池華五色；鳥獸音樂，慈心相向，無復害意。睒子孝慈，蹈地恐痛。天神、山神嘗作人形，晝夜慰勞。睒著鹿皮衣，提瓶取水。麋鹿、眾鳥亦復往飲，不相畏難。時有迦夷國王入山射獵。王見木邊群鹿，引弓射之，箭誤中睒胸。睒被毒箭，舉聲大呼，言：『誰持一箭，射殺三道人？』王聞人聲，即便下馬，往到睒前。睒謂王曰：『象坐牙死，犀坐角亡，翠為毛終，麋鹿為皮害。我今無事，坐何等死耶？』王問睒言：『卿是何等人？被鹿皮衣，與禽獸無異。』睒言：『我是王國人，與盲父母俱來學道二十餘年。未曾為虎狼、毒蟲所見枉害。我今為王所射殺。』登爾之時，山中暴風忽起，吹折樹木，百鳥悲鳴。師子熊羆，走獸之輩，皆大號呼。日無精光，流泉為竭，眾華萎死，雷電動地。時盲父母，驚起相畏曰：『睒行取水，經久不還，將毋為毒蟲所害？禽獸號呼，不如常時。風起樹折，必有災異。』王時怖懼，大自悔責：『我作無狀。本欲射鹿，箭誤相中，射殺道人，其罪甚重。坐貪小肉而受重殃。我今一國珍寶之物，宮殿伎女，丘郭城邑以救子命。』時王便以手挽拔睒胸箭，深不得出，睒語言：『非王之過，自我宿罪所致。我不惜身命，但憐盲父母，年既衰老，兩目復盲。一旦無我，亦當終沒，無瞻視者。以是懊惱，非為毒痛。』王重言：『我寧入泥犁百劫受罪，使睒得活。若子命終，我不還國，便住山中，供養卿父母，如卿在時，勿以為念。諸天龍神，皆當證知，不負此誓。』睒聞王誓，心喜悅豫，雖死不恨：『以我父母，仰累大王，供養道人。現世罪滅，得福無量。』王言：『卿語我父母處。及卿未死，使我知之。』睒即指示：『從此步徑，去此不遠，自當見一草屋，我父母在中。王徐徐

行，勿令我父母怖懼，以善權方便，解悟其意。』王領此語，便將數人徑詣父母所。王去之後，睒便奄絕，鳥獸號呼，遶睒屍上，口舐胸血。盲父母聞聲，以益憎怖。王行既疾，触動草木，肅有人聲。父母驚言：『此是何人？非我子行。』王言：『我是迦夷國王。聞道人在山學道，故來供養。』父母言：『大王善來，勞屈威尊，遠臨草野。我有孝子名睒，常與我取果蓏泉水，恒自豐饒。山中風雨和調，無有乏短。我有草席可坐，果蓏可食。睒行取水，且欲來還。』王聞傷心淚出，且言：『我罪惡無狀。入山射獵，見水邊群鹿，引弓射之。箭誤中睒，故來相語。』父母聞之舉身自朴，地乃為動，王便自前扶牽。父母號哭仰天，自說：『我子孝慈，蹈地恐痛，有何等罪而射殺之？向者風起折木，百鳥一時悲鳴，疑我子死。』大聲啼呼。父言：『且止！人生必死，不可得卻。今且問王，射睒何許？今為死活？』王即牽盲父母，往到屍上。父抱其腳，母抱其頭。仰天大呼。母便以舌舐睒胸瘡：『願毒入我口。我年已老，目無所見，以身代子。睒活我死，死不恨也。睒若至孝，天地所知。箭當拔出，毒藥當除，睒當更生。』於是第二忉利天王坐即為動，以天眼見二道人抱子呼哭，乃聞第四兜率天宮皆動。釋梵四天王，即從第四天王，如人屈伸臂頃，來下睒前，以神藥灌睒口中。藥入睒口，箭自拔出，更活如故。父母驚喜，見睒已死更活，兩目皆開。飛鳥走獸，皆大歡喜。風息雲消，日高重光。泉水涌出，眾華五色。樹木華榮倍於常時。王大歡喜，不能自勝。禮天帝釋，還禮父母及與睒子，願以國財以上道人。睒曰：『王且還國。安隱人民，皆令奉戒。』王自悔責，從今已後，奉持五戒。」

業因部

感應緣(七驗)

郭巨，河內溫人，甚富。父沒，分財二千萬為兩分弟，己獨取母供養，住自比鄰。有凶宅無人居者，其推與居無患。妻生男，慮養之則妨供養，乃令妻抱兒，己掘地，欲埋之。於土中得一釜黃金，金上有鐵券，曰：「賜孝子郭巨」。

丁蘭河內野王人也，年十五喪母，刻木作母事之，供養如生。蘭妻夜火灼母面，母面發瘡。經二日，妻頭髮自落，如刀鋸截，然後謝過。

董永者，少偏孤。與父居，乃肆力田畝，鹿車載父自隨。父終，自賣與富公，以供喪事。道逢一女，呼與語云：「願為君妻。」遂俱至富公。富公曰：「女為誰？」答曰：「永妻，欲助償債。」公

曰：「汝織三百疋，遣汝。」一旬乃畢。女出門謂永曰：「我天女也。天令我助子償人債耳。」語畢，忽然不知所在。
姜詩，字士遊，廣漢雒人。母好飲江水，兒嘗取水溺死。婦痛惜，恐母知，誑云行學。歲歲作衣投於江中，俄而泉涌出於舍側，味如江水甘美，旦出鯉魚一雙。
韓伯瑜有過，其母笞之泣。母曰：「他日未嘗泣。今何泣也？」對曰：「他日瑜得笞嘗痛。今母力衰，不能使痛，是以泣。」
犍為符先泥和，其女者名雄。泥和至永建元年，為縣公曹。縣長趙祉，遣泥和拜檄謁郡太守。以十月乘船，於城湍墮水死。屍喪不得，雄哀慟號咷，命不圖存。至十二月十五日，父喪未得。雄乘小船，於父墮處，哭數聲，自投水中。旋流沒底，與父相持，並浮出江。縣長表言，郡太守肅登承，上尚書。遣戶曹椽，為雄立碑，圖像形令知誌孝。
唐慈州刺史太原王千石，性自仁孝，以沉謹稱，猶精內典，信心練行。貞觀六年，丁父憂，居喪過禮。一食長齋，柴形毀骨。立廬於墓左，負土成墳。夜中常誦佛經，宵分不寢。每聞擊磬之聲，非嘗清徹，兼有異香，延及數里。

不孝篇

感應緣(一驗)

隋大業中，河南人婦女，養姑不孝。姑兩目盲，婦以丘蚓為羹以食之。姑怪其味，竊藏一臠，留以示兒。兒還見之，欲送婦向縣。未及而雨雷震，失其婦。俄而婦從空落，身衣如故。而易其頭為白犬頭，言語不異。問其故，答云：「以不孝姑，為天神所罰。」

報恩篇

引證

如《正法念經》云：「有四種恩，甚為難報：一者、母；二者、父；三者、如來；四者、說法法師。若有供養此四種人，得無量福。現在為人之所讚嘆，於未來世能得菩提。」又《難報經》云：「左肩持父，右肩持母。經歷千年，便利背上，猶不能報父母之恩。」又《增一阿含經》云：「孝順供養父母，功德果報，與一生補處菩薩功德一等。」又《佛說古來世時經》云：「我昔在波羅柰國，穀米涌貴，人民饑饉。我負擔草，賣以自活。彼有緣覺，名曰

和理，來遊其國。我早出城，欲擔負草。爾時緣覺著衣持缽入城分衛，至於中道。吾負草還，於城門中，復與相遇。空缽而出和理緣覺，遙見吾來，即自念言：『吾早入城，此人出城。今負草還，想朝未食。吾當隨後，往詣其家，乞以遏饑。』我時擔草自還其舍，下草著地，顧見緣覺，追吾之後，如影隨形。我時心念：『朝出城時，見此緣覺入城分衛，如空缽還，想未獲食。吾當斷食以奉施之。』即持食出，長跪授之。時彼緣覺，悉受飯食。吾因是德，七反生天，為諸天王。七反在世，人中之尊。」

感應緣(二驗)

宋有一國，與羅剎相近，羅剎數入境，食人無度。王與羅剎約言：「自今以後，國中各專一日，當分送往，勿復枉殺。」有奉佛家，唯有一子，年十歲，次當充行。父母哀號，至心念佛，便送此兒，辭別捨之。以佛威神力，大鬼不得近。明日見子尚在，歡喜同歸。於茲遂絕，國人慶慕。

唐并州石壁寺，有一老僧，禪誦為業，精進練行。貞觀末，有鴿巢其房楹上，哺養二鶵。法師每有餘食，恒就巢哺之。鴿鶵後雖漸長，羽翼未成。乃並學飛，俱墮地而死，僧並收瘞之。經旬後，僧夜夢二小兒，白之曰：「兒等為先有少罪，遂受鴿身。比來聞法師讀《法華經》及《金剛般若經》，既聞妙法，得受人身。兒等今於此寺側十餘里，某村某姓名家託生為男，十月之外，當即誕育。」僧乃依期往視，見此家一婦人，同時誕育二子。因為作滿月齋僧，呼為鴿兒。

善友篇

引證

如《涅槃經》云：「阿難比丘說：『半梵行，名善知識』佛言：『不爾。具足梵行，乃名善知識。』又云：『善知識者，如法而說，如說而行。如自不殺生，教人不殺生。乃至自行正見，教人行正見。自修菩提，亦能教人修行菩提。自能修行，信戒、布施、多聞、知慧，亦能教人修行，信戒、布施、多聞、智慧。以是義故、名善知識。善知識者，有善法故。何等善法？所作之事，不求自樂，嘗為眾生而求於樂。見他有過，不訟其短，口當宣說純善之事。以是義故，名善知識。』又云：『善友當觀是人，貪欲瞋恚，愚癡思覺，何者偏多？若知是人，貪欲多者，則應為說不淨；瞋恚

多者，當為分析十八界等。聞已修行，次第獲得四驗處觀身受心法。得是觀已，次第復觀十二因緣。如是觀已，次得暖法。從得暖法，乃至漸得羅漢、辟支佛果、菩薩大乘佛果等。依此而生、更無疑滯。自利利他，不加水乳，是名真善知識。』」又《佛本行經》云：「爾時世尊，共長老難陀，至一賣香邸。見彼邸上有諸香囊，即告長老難陀：『汝來取此邸上諸香囊物。』難陀爾時，即依佛教，於彼邸上取諸香囊。佛告難陀：『汝於漏刻一移之頃，捉持香裹，然後放地。』爾時難陀手執此香，即放地上。爾時佛告難陀：『汝今當自嗅於手看。』難陀即嗅自手，香氣微妙無量。佛告難陀：『如是，如是。若人親近諸善知識，恒常自居，隨順染習。相親近故，必定當得廣大(名聞)。』」

擇交篇

引證

如《僧祇律》云：「佛告諸比丘：『過去世時，雪山根底，曲山壅中，有向陽處，眾鳥雲集，便共議言：「我等今日，當推舉一鳥為王，令眾畏難，不作非法。」眾鳥言：「善！誰應為王？」有一鳥言：「推鵝為王。其色絕白，眾鳥所敬。」眾鳥不可：「顏貌雖白，項長且曲，自項不直，安能正他？」又復眾言：「孔雀衣毛綵飾，觀者悅目，可應為王。」復言：「不可！衣毛雖好，而無慚愧。每至舞時，醜形出現。」有一鳥言：「土梟為王。晝則安靜，夜則伺守。」眾咸曰：「可！」有一鸚鵡，在一處住，而多智慧，作是念言：「眾鳥之法，夜應眠息，晝則求食。是土梟法，夜寤晝睡。欲諸眾鳥，圍侍左右，晝夜驚宿，甚為苦事。」便到眾鳥前，舉翅恭敬白眾鳥言。爾時眾鳥，咸言：「實如所說。」即共集議，此鸚鵡鳥，聰明黠慧，堪應為王。』」

感應緣(一驗)

魏涼州釋僧朗。魏寇攻涼州城，民少，逼僧上城。舉城同陷，收登城僧三千人至軍。將至魏主所，謂曰：「道人當坐禪行道，乃復作賊登城，罪極刑戮，明日當殺。」至期食時，赤氣數丈，貫日直度。天師寇謙之，為帝所信，奏曰：「上天降異，正為道人實非本心，官抑令上，願不須殺。」帝遂放之，猶散配役徒，唯朗等數僧，別付帳下，從駕東歸。及魏軍東還，朗與同學，思慕本鄉，中路共叛。然嚴防守，更無走處，東西絕壁，莫測淺深。上有大樹，

傍垂岸側。遂以鼓旗竿繩繫樹懸下。時夜大暗，崖底純棘，無安足處。欲上崖頭，復恐軍覺。投計惶惶，捉繩懸住，勢非及久。共相謂曰：「今厄頓至，唯念觀音。」以頭扣石，一心專注。須臾光明從日出處，通照天地。乃見棘中，有得下處，因光至地，還忽冥暗。良久天曉，始聞軍眾警角蔣發。而山谷重疊，徘徊萬里，不知出路。候月而行，路值大虎出在其前，相顧而言：「雖免寇難，虎口難脫。」朗語僧曰：「不然。我等有感，所以有光。今遇此虎，將非聖人示我路耶？」於是二人徑詣虎所，虎即前行。若朗小遲，虎亦暫住。至曉得出，而失虎蹤。便隨道自進，至於七日，達於仇池，又至涼漢，出於荊州。

魏氏王天下，每疑沙門，收數百僧，並繫縛之。有僧明為首，以繩急繫，從頭至足，剋期斬決。僧明大怖，一心念觀世音。至於半夜，覺繩小寬，私心欣幸，精誠彌切。及曉索繩都斷，因得脫逃奔山。明旦獄監來覓不見，唯有斷繩在地。知為神力所加，即以奏聞。帝信道人，遂總釋放。

醒世卷七目錄(閱至佛難，人可不思自作自受，殃咎歷歷莫逃。)

眷屬篇(哀戀部　改易部　離著部　感應緣（三驗）)
機辦篇(感應緣（二驗）　造樓　賣香　畏婦)
惰慢篇(感應緣（一驗）)
破邪篇(捨邪歸正（四驗）)
富貴篇(感應緣（一驗）　須達部)
債負篇
謀謗篇
　宿障部(孫陀利謗佛緣　佛被木搶刺腳緣　佛被舞杆謗緣)
咒術篇(感應緣（四驗）　祭詞　獻佛　感應緣（三驗）　占相部　感應緣（三驗）)
慈悲篇(菩薩部　觀苦　感應緣（三驗）　放生部　感應緣（四驗）)
怨苦篇(傷悼部　八苦部　感應緣（一驗）)
業因篇(引證　因果感應緣)
受報篇(現報　住處　福行　感應緣（一驗）　欲障　訶欲)
四生篇(感應緣（二驗）)
十使篇(述意　會名　迷理)
十惡篇(殺生　感應緣（三驗）　遺物　感應緣（二驗）　邪婬　感應緣（一驗）　惡口部)
　慳貪部(兩舌　感應緣（一驗）　邪見)

醒世錄卷七

武原居士徐昌冶覲周　編輯

金粟寺住持行元百癡　校閱

眷屬篇

哀戀部

如《須摩提長者經》云：「佛在世時，舍衛城有大長者子，名須摩提。是人命終，父母宗親及諸知識，一時號哭哀悼，躃踊稱怨大喚，悶絕於地。爾時世尊，知而故問阿難：『彼諸大眾，何故哀號悲泣如是？』阿難具以白佛：『唯願世尊，為度一切，可往至彼。』是時彼諸人等遙見世尊，各各以手拭面，前來迎佛。既至佛

所，頭面禮足，悲哀鯁塞，不能發言。佛告長者父母等：『汝等何故悲泣懊惱，著此幻法？』是諸人等同時發言而白佛言：『世尊！是城中唯有此人，聰明智慧，端正殊玅。年既盛壯，於諸人中為無有上。又復多財寶，倉庫盈溢，車馬衣服奴婢，如是悉備，無所乏短。一旦命終，是故我等悲泣戀慕，不能自勝。善哉世尊！願為我等方便說法，得離諸惱。從今已後，更不復受如是諸苦。』爾時世尊告長者父母、宗親、知識及諸大眾：『汝等曾見有生者不老病死不？』諸人白佛言：『未曾見也。』佛復告諸大眾：『汝等欲離生、老、病、死，憂悲苦惱者，莫復念是恩愛之縛。摽心正見，歸命三寶。所以者何？於諸世間，無過佛者，能導盲瞑愚癡之眾。佛所說法，即是良藥。』爾時世尊即說偈言：『十方世界中，生者無不死。生死往來道，唯法能除滅。無有十方剎，命終能濟者。』爾時長者、諸眷屬等，聞佛所說，悲苦皆息，並獲道果。」又《法句喻經》云：「昔有婆羅門，少年出家。學至六十，不能得道。婆羅門法，六十不得道，然後歸家娶婦。為此居家，生得一男，端正可愛。至年七歲，書學聰了，才辯出口，有逾於人。卒得重病，一宿命終。梵志憐惜，不能自勝，伏其屍上，氣絕復蘇。親族諫喻，奪屍殯斂，埋著城外。梵志自念：『我今啼哭，計無所益。不如往至閻羅王所，乞索兒命。』於是梵志，沐浴齋戒。齎持華香，發舍而去。所在問人，閻羅所治處為在何許。展轉前行，行數千里。至深山中，見諸得道。梵志復問如前，諸梵志問曰：『卿問閻羅王所治處，欲求何等？』答曰：『我有一子，辯慧過人，近日卒亡，悲寤懊惱，不能自解。欲至王所，求乞兒命，還將歸家，養以備老。』諸梵志等，愍其愚癡，即告之曰：『閻羅王所治之處，非是生人所可得到也。當示卿方，宜從此西行，四百餘里，有一大川。其中有城，此是諸天神案行世間停宿之城。卿持齋戒，往必見之。』梵志歡喜，奉教而去。到其川中，見好城郭、宮殿、屋舍如忉利天。梵志詣門燒香，翹腳咒願，求見閻羅王。王敕守門人引見之。梵志啟言：『晚生一男，欲以備老。養育七歲，近日命終。唯願大王，垂恩布施，還我兒命。』閻羅王言：『所求大善。卿兒今在東園中戲，自往將去。』梵志即往見兒，與諸小兒共戲。即前抱之，向之啼泣，曰：『我晝夜念汝，食寐不甘。汝寧不念父母？』小兒驚喚，逆呵之曰：『癡騃老翁，不達道理。寄住須臾，名為人子，勿妄多言，不如早去。今我此間，自有父母。邂逅之間，彼手相抱。』梵志悵然即自念言：『我聞瞿曇沙門，知人神魂變化之道，當往問之。』即還佛所。時佛在舍衛祇洹，為大眾說法。梵志見佛，稽首作禮，具以本末向佛陳之。佛告梵志：『汝實愚癡。人死神去，便更受形。父、母、妻、子因緣，譬如寄客，起則離散。愚

迷縛著，計為己有，憂悲苦惱，不識本根。唯有慧者，不貪恩愛，覺苦捨習，勤修經戒，滅除識想，生死得盡！』梵志聞已，豁然意解。即於座上，得阿羅漢道。」

改易部

如《法句喻經》云：「昔佛在舍衛國，為天人說法。時城中有婆羅門長者，財富無數。為人慳貪，不好布施，食常閉門，不喜人客。爾時長者，欻思美食，便敕其妻，令作飯食。教殺肥雞，薑椒和調，煮之令熟。敕外閉門，夫妻二人，坐一小兒，著聚中央，便共飲食。父母取雞肉，著兒口中，如是數數。佛知此長者宿福應度，化作沙門，伺其坐食，現出坐前，便咒願云：『多少布施，可得大福。』長者舉頭見沙門，即罵之言：『汝為道人，而無羞恥。室家坐食，何為唐突？』沙門答曰：『卿自愚癡，不知羞恥。今我乞士，何故慚羞？』長者問曰：『吾及室家，自共娛樂。何故慚羞？』沙門答曰：『卿殺父，妻母。供養怨家，不知慚恥。反謂乞士，何不慚羞？』於是世尊即說偈曰：『所生枝不絕，但用食貪欲。養怨益丘塚，愚見妻子飾。深著愛其牢，深固難得出。』長者聞偈，驚而問之：『道人何故說此？』答曰：『案上雞者，是卿先世時父。以慳貪故，嘗生雞中，為卿所食。此小兒者，往作羅剎。卿作賈客大人，乘船入海。舟輒失流，墮羅剎國中，為羅剎所食。如是五百世壽盡，來生為卿作子，以卿餘罪未畢，故來欲相害耳。今是妻者，是卿先世時母，以恩愛深固，今還與卿作婦。今卿愚癡，不識宿命。殺父養怨，以母為妻。五道生死，輪轉無際。誰能知者？唯有道人。』見此睹彼，於是長者忽然毛豎，如怖畏狀。佛現威神，令識宿命。長者見佛，即識宿命。尋則懺悔謝過，便受五戒。佛為說法，得須陀洹道。」

離著部

如《十住毗婆沙論》云：「於此家中。父母、兄弟、妻子、眷屬、車馬等物，唯增貪求，無有厭足。家是難滿，如海吞流。家是無足，如火焚薪。家是無息，覺觀相續。家是苦性，如怨詐親。家是障礙，能妨聖道。家是鬥亂，共相違諍。家是多瞋，呵責好醜。家是無常，雖久失壞。家是眾苦，馳求守護。家是疑處，猶如怨賊。家是顛倒，貪著假名。家是伎人，種種妄飾。家是變異，貪必散離。家是假借，無有實事。家是眠夢，富貴則失。家如朝露，須臾

變滅。家如蜜滴，其味甚少。家如棘蓁，欲刺傷人。家如鐵觜蟲，覺觀常啖。如是等患，在家菩薩，當如是觀。」

感應緣（三驗）

宋袁廓，字思度，陳郡人也。元徽中，為吳郡丞。病經少日，奄然如死。但餘息未盡，棺唅之具並備。三日而能轉動視瞬，自說云：「有使者喚廓隨去。至大城池，樓堞高整，階闥崇麗，即命廓進。主人南面，階陛森然，威飾冠首，執刀者點廓坐。定溫涼畢，設酒炙果粽俎肴等。廓皆嘗進，形味不異世中。酒數行，主人謂廓曰：『主簿有閼，以君才穎，故欲相屈。』廓知是幽途，固辭，主人曰：『君以幽顯異方，故有辭耳。此間榮祿資待，身口服御，乃當勝君。可降意副期。』廓復固請曰：『男女藐然，並在齠齔。僕一旦恭任，養視無託，父子之戀，理有可矜。』廓因流涕稽顙。主人曰：『君辭讓可爾，何容相逼。』既而廓謝恩辭歸。主人曰：『君不欲定省先亡乎？』乃遣人將廓行，經歷寺署甚眾。至囹圄，將廓入中。斜趣一偶，有諸屋宇，駢填銜接，而甚陋弊。次有一屋，見其所生母羊氏，在此屋中。容服不佳，甚異平生，見廓驚喜。戶邊有一人，身面傷痍，形類甚異，呼廓語。廓驚問誰，羊氏謂廓曰：『此汝嫡母王夫人。汝不識耶？』王夫人曰：『吾在世時，不信報應。雖無甚餘罪，正坐鞭撻婢僕過苦，故受此罰。亡來楚毒，殆無暫休。前喚汝姊來，望以自代，竟無所益，徒為憂聚。』言畢涕泗，廓姊時亦在其側。有頃，使人復將廓去。經涉巷陌閭里，整頓似是民居。有一宅，竹籬茅屋。見父披被著巾，憑案而坐。廓入門，父揚手遣廓曰：『汝既蒙罷，可速歸去，不須來也。』廓跪辭而歸。」

唐京城真寂寺沙門慧如，少精勤苦行，師事信行。信行亡後，奉遵其法。隋大業中，因坐禪修定，遂七日不動。眾皆嘆異之，以為入三昧也。既而慧如開目，涕泣交流。僧眾怪問之，答曰：「火燒腳痛，待視瘡畢乃說。」眾皆怪問，慧如曰：「被閻羅王請行道，七日滿。王問：『須見先亡知識不？』如答：『欲見二人。』王即遣喚一人，唯見龜來。舐慧如足，目中淚出而去。更一人者，云罪重不可喚，令就見之。使者引慧如至獄門，門閉甚固。使呼守者，有人應聲。使者語慧如：『師急避道，莫當門立。』如始避而門開，大火從門流出，如腳被燒。舉目視門，門已閉訖，竟不得相見。王施絹三十疋，固辭不許，云已遣送後房。」眾僧爭往房視之，則絹在床矣。

唐居士李信者，并州文水縣之太平里人也，身為隆政府衛士。至顯慶年冬，隨例往朔州赴蕃。乘赤艸馬一疋，併將艸駒。是時歲晚凝陰，風雪嚴厚行十數里，馬遂不進。信以蕃期期逼，促撾之數十下。馬遂作人語，謂信曰：「我是汝母。為生平避汝父，將碩餘米乞女，故獲此報。此駒，即是女妹也。以力償債，汝復何苦敦逼如是？」信聞之，驚愕流涕，不能自勝。乃拜謝之，躬駝鞍轡。謂曰：「若是信孃，當自行歸家。」馬遂前行，信負鞍轡隨之。至家，信兄弟等，見之悲哀相對。別為廠攦，養飼有同事母。屈僧營齋，合門莫不精進。

機辨篇

感應緣(一驗)

晉康僧淵，本西域人，至於長安。貌雖番人，語實中國。容止詳正，志業弘深。晉成之世，與康法暢、支敏度等，俱過江暢，亦有才思，善為往復，著人物始議論等。暢常執麈尾行，每值名賓，輒清談盡日。庾元規謂暢曰：「此麈尾何以常在？」暢曰：「廉者不求，貪者不與，故得常在。」淵亦機辨過暢。時琅耶王茂弘，見淵鼻高眼深，每戲弄之。淵曰：「鼻者面之山，眼者面之淵。山不高則不靈，淵不深則不清。」時人以為名答。

造樓

《百喻經》云：「往昔愚人，癡無所知。到餘富家，見三重樓。高廣嚴麗，即作是念：『我有財錢不減於彼，云何不造？』即喚木匠而問言曰：『解作彼舍不？』木匠答言：『是我所作。』即便語言：『今為我造。』木匠即便經地，壘塹你樓。愚人見壘，語木匠言：『我不欲下二重，先為作最上屋。』木匠答：『無有是事。何有不作最下，造彼第二？不造第二，云何得造第三屋？』愚人固言：『我不用下二，必為我作上。』時人聞已，便生怪笑。譬如世尊四輩弟子，不勤修敬三寶，懶惰懈怠，欲求道果。不欲下三果，唯欲得第四阿羅漢果，亦為時人之所嗤笑。」

賣香

《百喻經》云：「昔有長者，入海取沉水香。積有年載，方得一車。詣市賣之，以其貴故，卒無買者。多日不售，心生疲猒。見人

賣炭，時得速售，便燒作炭。世間愚人，亦復如是。無量方便，勤求佛果，以其難得，便生退心。」

畏婦

《百喻經》云：「昔有一人，娉取二婦。若近其一，為一所瞋。便在二婦中間，正身仰臥。值天大雨，屋舍霖漏，水土俱下，入其眼中，以先有要，不敢起避，遂令二目俱失其明。世間凡夫，亦復如是。親近邪友，習行非法。造作結業，墮三惡道。長處生死，喪智慧眼。」

惰慢篇

感應緣(一驗)

《鹽鐵論》曰：「內無其質，而外學其文。雖有賢師、良友，若畫脂鏤冰，費日損功。故良師不能飾西施，澤香不能加(嫫母)。」《說苑》曰：「晉平公問師曠曰：『吾年七十，欲學，恐已暮矣。』對曰：『暮何不炳燭乎？臣聞少而學者，如日出之陽；壯而學者，如日中之光；老而學者，如炳燭之明。炳燭之明，孰與昧行？』平公曰：『善！』」

破邪篇

捨邪歸正

梁高祖武皇帝，年三十八登位，在政四十九年。雖億兆務殷，而卷不釋手。內經外典，罔不厝懷，皆為訓解，數千餘卷。而儉約自節，羅綺不服。覆處虛閑，晝夜無怠。布被莞蓆，草履葛巾。日惟一食，永絕辛羶。自有帝王，罕能及此。舊事老子，宗尚符圖。忽躬運神筆，下詔作捨道文曰：「維天鑒三年四月八日，梁國皇帝蘭陵蕭衍，稽首和南十方諸佛、十方尊法、十方聖僧。伏見經云：『發菩提心者，即是佛心。能使眾生，出三界之苦門，入無為之勝路。』故如來漏盡，智凝成覺。發惠炬以照迷，鏡法流以澄垢。登嘗樂之高山，出愛河之深際。步三界而為尊，普大千而流照。弟子經遲迷荒，耽事老子。今捨舊翳，歸憑正覺。」至四月十一日，又敕門下：「大經中說：『道有九十六種，惟佛一道是正道。其餘九十五種，名為邪道。』朕捨邪事正，諸佛如來。若有公卿能入此誓

者，各可發菩提心。故經教《成實論》云：『若事外道心重、佛法心輕，即是邪見。若心一等，是無記性，不當善惡。若事佛心強、老子心弱者，乃是清信。』」至四月十七日，侍中安前將軍丹陽尹郡陵王，上啟云：「臣綸聞如來嚴相，巍巍架於有頂；微妙色身，蕩蕩顯乎無際。假金輪而啟物，託銀粟以應凡；砥般若之利刀，收涅槃之玅果。汎生死之苦海，濟常樂於彼岸。故七處八會，教化之義不窮；四帝五時，利益之方無盡。道樹始於迦維，德音盛於京洛。茲我皇帝，應天御物，負扆臨民。含光宇宙，照清海表。垂無礙辨以接黎庶，以本願力攝受眾生。故能崇一乘之旨，廣十地之基。臣昔未達理源，今方靨知歸向。伏願天慈，曲垂矜許！」至四月十八日，中書舍人臣任孝恭宣敕云：「能改迷入正，可謂是宿植勝因。宜加勇猛也！」

《魏書》云：「正光元年，明帝加朝服，大赦天下，召佛道二字門人。殿前齋訖，侍中劉勝，宣敕諸法師等，與道士論議。時清風通觀道士姜斌，與融覺寺僧曇謨最對論。帝曰：『佛與老子同時不？』斌曰：『老子西入化胡，佛時以充侍者，明是同時。』最曰：『何以知之？』斌曰：『案老子《開天經》，是以得知。』最曰：『老子當問何王幾年而生周？何王幾年西入？』斌曰：『當周定王即位三年乙卯之歲。於楚國陳苦縣，屬鄉曲仁里，九月十四夜子時生。至周簡王四年丁丑歲，事同為守藏吏。簡王十三年遷為太史。至敬王元年庚辰歲，年八十五。見周德凌遲，與散關令尹喜，西入化胡。斯足明矣。』最曰：『佛以周昭王二十四年四月八日生。穆王五十三年二月十五日滅度。計入涅槃後，經三百四十五年，始到定王三年，老子方生。至敬王元年，凡經四百二十五年，始與尹喜西遁。據此年載懸殊，無乃謬乎？』斌曰：『若佛生周昭之時，有何文記？』最曰：『周書異記，漢法本內傳，並有明文。』斌曰：『孔子既是制法聖人，當時於佛迴無文記，何耶？』最曰：『仁者識同管窺，覽不弘遠。案孔子有三備卜經，謂天、地、人也。佛之文言，出在中備。仁者早自披究，不有此迷。』斌曰：『孔子聖人，不言而知，何暇卜乎？』最曰：『惟佛是眾聖之王，四生之道首，達一切含靈。前後二際，吉凶終始，不暇卜觀。自餘小聖，雖曉未然之理，必藉著龜以通靈卦也。』侍中尚書令元文，宣敕語道士姜斌等，論無宗旨，宜退下席。又問：『《開天經》何處得來？是誰所說？』即遣中書侍郎魏收、尚書郎祖瑩等，就觀取經，帝令議之。太尉丹陽王蕭、太傅李實、衛尉許伯姚、吏部尚書邢巒、散騎常侍溫子昇等，一百七十人，讀訖奏云：『老子止著五千文，更無言說。臣等所議，姜斌罪當惑眾。』帝加斌極刑。時有三藏法師菩提流支，行佛慈化，諫帝乃止，配徒馬邑。」

晉程道惠，字文和，武昌人也。世奉五升米道，不信有佛。常云：「古來正道，莫踰李老。何乃信惑釋言，以為勝教？」太元十五年病死。心下尚暖，家不殯殮，數日得蘇。說：「初死時，見十許人，縛錄將去。逢一比丘云：『此人宿福，未可縛也。』乃解其縛，散驅而去。道路修平，而兩邊棘刺森然，略不容足。驅諸罪人，馳走其中。肉隨著刺，號呻聒耳。見惠行在平路，皆歎羨曰：『佛弟子行路，復勝人也。』惠曰：『吾不奉法。』其人笑曰：『君忘之耳。』惠因自憶先身，奉佛已經五生五死，忘失本志。今生在世，幼遇惡人，未達邪正，乃惑邪道。既至大城，逕進聽事。見一人，年可四五十，南面而生。見惠驚曰：『君不應來。』有一人著單衣幘，持簿書對曰：『此人伐社殺人，罪應來此。』向所逢比丘，亦隨惠入，申理甚至，云：『伐社非罪也。此人宿福甚多，殺人雖重，報未至也。』南面坐者曰：『可罰所錄人。』命惠就坐。謝曰：『小鬼謬濫，枉相錄來。亦由君忘失宿命，不知奉大正法故也。』將遣惠還。乃使暫兼覆校將軍，歷觀地獄。惠欣然辭出，導從而行。行至諸城，城城皆是地獄，人眾巨億，悉受罪報。見有掣狗嚙人，百節肌肉散落，流血蔽地。又有群鳥，其啄如鋒，飛來甚速。鴆然血至入人口中，表裏貫洞。其人宛轉呼叫，筋骨碎落。觀歷既遍，乃遣惠還。復見向所逢比丘，與惠一銅物，形如小鈴。曰：『君還至家，可棄此門外，勿以入室。某年月日，君當有厄，誡慎過此，壽延九十。』」時道惠家於京師大街南。自見來還，達皂莢橋。見親表三人住車共語，憚惠之亡。至門見婢行哭而市。惠將入門，置向銅物門外樹上。光明舒散，流飛屬天，良久還小，奄爾而滅。至戶聞屍臭惆悵惡之。時賓親奔弔，突惠者多，不得徘徊。因進入屍，忽然而蘇。惠後為廷尉，預西堂聽訟，未及就列，欻然頓悶不識人，半日乃愈。計其時日，即道人所戒之期。頃之遷為廣州刺史。

唐益州福壽寺釋寶瓊，俗姓馬氏，綿竹縣人。小年出家，清卓儉素。讀誦大品，兩日一遍，以為常業。勸歷邑義，日誦一卷者，向有千計。四遠聞者皆來欽敬。本邑連比什邡諸縣，並是道民，執邪日久，投寄無容。瓊雖桑梓習俗，而不事道。李氏諸族，值作道會，邀瓊赴之。來既後至，不禮而坐。皆謂：「不禮天尊，輕我宗法耶？」瓊曰：「邪正道殊，所事各異。天尚不禮，何況老君。」眾議紛紜，頗相凌侮。瓊見爭訟不止，報曰：「吾禮非所禮，恐貽辱先宗。」遂作一拜。道像并座，一時動搖。又禮一拜，連座反倒，墜落在地。身座摧毀，道民羞恥。合眾驚懼，一心禮瓊。遠近聞知，皆捨道歸佛。

富貴篇

感應緣(一驗)

唐中書令岑文本，江陵人。少信佛，常念誦《法華經・普門品》。曾乘船於吳江中，船壞，人盡死。文本投在水中，聞有人言：「但念佛，必不死也。」如是三言之。既而隨波涌出，著北岸免死。後於江陵設齋，僧徒集其家。有一客僧，獨後去，謂文本曰：「天下方亂，君幸不預其災，終逢太平，致富貴也。」言畢趨出，送出外不見。既而文本食齋，於自食碗中，得舍利二枚。後果如其言。

須達部

《雜寶藏經》云：「昔佛在世時，須達長者，最後貧苦，財物都無。客作傭力，得米四升，炊作飯食。值阿那律來從乞食，婦即取缽盛滿飯與。後須菩提、迦葉、目連、舍利弗等，次第來乞，悉施滿缽。末後佛來，亦與滿缽。須達在外行還到家，從婦索食，婦即語言：『其若尊者阿那律來，汝當自食，為施尊者不？』須達答言：『寧自不食，當施尊者。』婦又語言：『若復迦葉、大目連及須菩提、舍利弗等，乃至佛來，汝當云何？』亦答婦言：『寧自不食，盡當施與。』婦即語夫言：『朝來諸聖，盡來索食。所有飲食，盡施與之。』夫聞歡喜，而婦語言：『我等罪盡，福德應生。』即開庫藏，穀綿飲食，悉皆(充滿)。」

債負篇

《無量壽經》云：「憍梵波提，過去世曾作比丘。於他粟田邊摘一莖粟，觀其生熟，數粒墮地，五百世作牛馬償之。」
唐龍朔三年，長安城內，通軌坊，三衛劉公信妻陳氏，母先亡，陳因患暴死。見人將入地獄，備見諸苦。末後見一地獄，石門牢固。有兩大鬼，形容偉壯，守門左右。怒目瞋陳：「汝何人到此？」見石門忽開，亡母在中受苦。受苦稍歇，近門母子相見，遙得共語。母語女言：「汝還努力，為吾寫經。」女諮孃：「欲寫何經？」「為吾寫《法華》。」言訖，石門便閉。陳還得蘇，具向夫說。夫即憑妹夫趙師子，欲寫《法華》。其師子舊解寫經，有一經生，將一部新寫《法華》未裝潢。其人先與他受雇寫經，主姓范。此生將他《法華》轉向趙師子處，質二百錢。師子語婦兄：「贖取此經。」陳將四百錢贖得，裝潢周訖，在家為母供養。其女陳氏，後

夢見母：「從女索經，何因迄今不得？」女報母言：「已為娘贖得一部《法華》，現裝潢了，在家供養。」母語女言：「止為此經，吾轉受苦。獄官語云：『汝何因取他范家經，將為己經？』」女見母說如此，更為母別寫《法華》。其經未了，女夢中復見母來催經。即見一僧手捉一卷《法華》，語母云：「汝女已為汝寫經第一卷了。功德已成。」後寫經成，母來報女：「因汝為吾寫經，今得出冥道，好處受生。得汝恩力，故來報汝。」後時勘問前贖法華主，知果姓范。范家雖不得經，其經已成，施福已滿。後人轉質，自得罪咎。

謀謗篇

宿障部

孫陀利謗佛緣

《興起行經》云：「如來將五百羅漢，常以月十五日，於中說戒，因舍利弗問十事。舍利弗自從華座起立整服，偏露右臂，右膝跪座，向佛叉手，問言：『世尊！無事不見，無事不聞，無事不知，眾惡滅盡，諸善普備，一切眾生，皆欲度之。今故現有殘緣，願佛自說，使天神解，以何因緣，彼孫陀利謗？以何因緣，彼奢彌跋提謗及五百羅漢？以何因緣，世尊自患頭痛？以何因緣，世尊自患骨節疼痛？以何因緣，世尊自患背痛？以何因緣，被木槍刺腳？以何因緣，被調達破指出血？以何因緣，被多舌女人舞杆，大眾來相誹謗？以何因緣，於毗蘭邑，與五百比丘食其馬麥？以何因緣，在鬱祕地，苦行六年？』佛語舍利弗：『還復華座，吾當為汝說先因緣。』阿耨大龍王聞佛當說，踴躍歡喜，即為佛作七寶交露蓋。蓋中雨栴檀末香，周遍無數。諸天八部，皆來詣佛作禮而立。佛告舍利弗：『往昔過去波羅柰城，有博戲人，名曰淨眼。時有婬女，名曰鹿相，端正姝好。時淨眼語鹿相曰：「當詣園中，共相娛樂。」鹿相便莊嚴衣服，即共嚴駕。至園娛樂，經於日夜。淨眼貪心，當殺此女，取其衣服。復念殺已，當何藏之？時此園中，有辟支佛，名樂無為，去其不遠。伺乞食後，埋其廬中，持衣而去。爾時國人不見鹿相，遂徹梵達國王。王召群臣，遍城求之不得。往到園廬，搜索得屍。諸臣語無為曰：「已行不淨，胡為復殺？」辟支默然不答。如此至三不答。眾臣便反縛辟支，持詣王所。王聞瞋恚，敕諸臣等：「急縛至樹下。計牟針之，貫著竿頭，拯弓射之。若不死者，便斫其頭。」諸臣受教，眾人悲傷。於時淨眼在破墻中藏。聞

眾人言：「道人枉死。」念已，走趣大眾，並喚上官：「此人是我殺耳。願放道人，縛我治罪。」諸官皆驚曰：「何能代他受罪？」即共解辟支，便縛淨眼，反縛如前。諸上官等，皆向辟支佛作禮懺悔。辟支佛念：「不宜更復重入波羅柰城乞食。我宜眾前取滅度耳。」便於眾前，踊昇虛空，於中往返，坐臥住立，作十八變，腰以下出煙，腰以上出火，或舉身出煙，舉身出火。即於空中燒身滅度。於是大眾皆悲啼泣，取其舍利，於四衢道起偷婆。諸官即將淨眼詣王。王忿，依前殺之。』佛語舍利：『爾時淨眼者，則我身是。其鹿相女者，今孫陀利是。爾時梵達王者，今執杖釋種是。我於爾時，由殺鹿相，枉困辟支。以是罪緣，無數千歲墮在泥犁，無數千歲墮在畜生，無數千歲墮在餓鬼中。爾時餘殃，今雖作佛，故獲此謗。』」

佛被木槍刺腳緣

《興起行經》云：「佛在羅閱祇竹園精舍，與大比丘僧五百人俱。晨旦著衣持缽，與五百比丘僧及阿難，共入羅閱祇城乞食，家家遍至。見此里中，有破剛木一片。木長尺二，於佛前立。佛便心念：『此是宿緣，今當現償宿緣之報。使眾人見信，不敢造惡。』佛便踊在虛空，去地一仞。木槍逐佛亦高一仞，於佛前立。佛復上二仞、四仞乃至七仞，槍亦隨上七仞。世尊復上高一多羅，槍亦高一多羅。佛復上乃至七多羅，槍亦隨上立於佛前。佛復上高七里，乃至上由延，槍亦隨之。佛於空中化作青石，厚六由延，廣縱十二由延，佛於上立，槍便穿石出，在佛前立。佛復於空中化作水，廣十由延，縱二由延，深六由延，於水上立。槍復過水，於佛前立。佛復空中化作大火，縱廣十二由延，高六由延，於其燄上立。槍亦過燄，至佛前上。佛復空中化作旋風，縱廣十二由延，於風上立。槍從傍邊斜來，趣佛前立。佛復上至四天王宮，如是展轉，乃至梵天。木槍從三十三天以次來上，乃至梵天，於佛前立。爾時世尊與梵天說自宿緣法，從梵天還，展轉還至羅閱城。所過諸天，皆為說宿緣法。佛與比丘僧，出羅閱城，槍亦尋佛後。國人盡逐物出城。佛語眾人：『各自還歸。如來自知時節。』即還竹園僧伽藍，自處己房，敕諸比丘，各自還房。阿難問佛：『我當云何？』佛語阿難：『汝亦還房。』佛便心念：『是緣，我宿自造，必當償之。』即取大衣四[埶/衣]襞之，還坐本座。佛便展右足，木槍便從足趺上下入徹過，入地深六萬八千由延，過地至水，水深亦六萬八千由延，過水至火，火高六萬八千由延，至火乃焦。當爾之時，地為六反震動。阿難諸比丘各自心念：『今此地動，其槍必刺佛腳。』佛

被槍已，苦痛酸疼。阿難即至佛所，見佛腳刺槍瘡，便死倒地。佛以水灑，阿難乃起。起已禮佛足，摩拭佛足。嗚佛腳足，啼泣墮淚：『佛以是腳，行至樹下降魔，上至三十三天，為母說法。世尊金剛之身，作何因緣，為木所害？』佛語阿難：『且止勿啼。世間因緣，輪轉生死，有是苦患。』阿難問佛：『今者瘡痛，增損何如？』佛語阿難：『漸有降損。』舍利弗及諸比丘來禮佛，佛語比丘：『我乃先世自造此緣，無可逃避。』時耆婆阿闍世王等，聞佛為木槍刺腳，從床悶死墮地，良久乃蘇，舉宮驚怖。王疾嚴駕，上車出城。城內四姓宗族士女，百千圍遶，共至佛所。佛右脅側臥，王禮佛已，手捉佛足，摩拄口嗚：『世尊瘡痛，寧有損不？』佛慰王已，命王使坐。王言：『我從如來所聞，佛身金剛不壞。今者何為木槍所刺耶？』佛告王曰：『一切諸法，皆為緣對。我身雖是金剛，非木槍能壞，此宿對所壞。是故大王，當捨惡從善。』王語耆婆，汝合好藥，洗瘡咒治。耆婆即便禮佛洗足，安藥後續止痛。佛於是為王一切眾會，說四諦法，千比丘得漏盡意解，萬一千人得法眼淨。復有百千諸天，展轉相告，皆來慰佛。佛語舍利弗：『往昔無數阿僧祇劫前，有兩部賈客，各有五百人，在波羅柰國，各合資財，嚴船度海，乘風徑往，即至寶渚。渚上豐饒衣被飲食及妙婇女，種種龍寶無物不有。一部賈客語眾人曰：「我等所求已獲，今當住此，以五欲自娛。」第二薩薄告其部眾：「不應於此久住。」是時空中有天女，慈愍此輩。便於空中語眾賈曰：「此間雖有財寶、婇女、衣食，不足久住。卻後七日，此地皆當沒水。」語訖化去。復有魔女，欲來沒盡，諫止不去。第一薩薄，不信天告，樂住不去。第二薩薄，懼水不住。先嚴辦船，未至之日，所將部眾，即得上船。第一薩薄，先不嚴船，水至之日，與嚴治者，著鉾持杖，共相格戰。第二薩薄，以銃牟刺第一薩薄腳徹過，即便命終。』佛語舍利弗：『第一薩薄者，今提婆達是；第二薩薄者，則我身是。爾時第一賈客眾五百人者，則今提婆達五百弟子是；爾時第二賈客五百眾者，則今五百羅漢是。爾時第一天女者，則今舍利弗是；爾時第二天女者，則今名滿月比丘婆羅弟子是。以是因緣，無數千歲，經地獄苦，墮畜生中為人所射。無數千歲，在餓鬼中，蹈鐵針上。今雖得金剛之身，以是餘殃故，今為木槍所刺。』」

佛被舞杆謗緣

《興起行經》云：「佛告舍利弗：『往昔阿僧祇劫前，有佛名盡勝如來。有兩種比丘：一名無勝、一名常歡，無勝得六神通、常歡結使未除。爾時波羅柰城，有長者名大愛，資財無極，婦名善多。兩

種比丘，往來其家。善多婦供養無勝，四事無乏。常歡微薄，因此妒嫉，橫生誹謗，言：「無勝比丘與善多交通，不以道法供養，以恩愛供養。」爾時常歡者我身是，善多婦者婆羅門女是。以是罪緣，無數千歲墮在地獄，受其苦痛。今雖得佛，以餘殃故，為多舌童女舞杆起腹，來至我前，曰：「汝先共我交通，使我有身。今當臨月，事須酥油，養於小兒，盡當給我。」爾時眾會，皆低頭默然。時釋提桓因，侍後執扇，以神力化作一鼠，入其衣裏，嚙於舞杆，忽然墮地。爾時四部弟子及六師從眾，見杆墮地，皆大歡喜，揚聲稱慶。』」

咒術篇

感應緣(四驗)

昔鄴中，有竺佛圖澄者，四域人也，姓帛氏。少出家，清貞務學，誦經數百萬言。善解文義，雖未讀此土儒史，而與諸學士論辯疑滯，皆暗若符契，無能屈者。以晉懷帝永嘉四年，來適洛陽，志弘大法。善誦神咒，能役使鬼物。以麻油雜臙脂塗掌，千里外事，皆徹見如對面。又聽鈴音以言事，無不效驗。時石勒屯兵葛陂，專以殺戮為威，沙門遇害甚眾。澄憫念蒼生，欲以道化勒。於是杖策到軍門，勒大將郭黑略，素奉法，澄即投止略家，因而勒召澄問曰：「佛道有何靈驗？」澄知勒不達深理，與言曰：「至道雖遠，亦可以近事為証。」即取應器盛水，燒香祝之。須臾生青蓮華，光色曜目，勒由此信伏。澄因而諫曰：「夫王者德化洽於宇內，則四靈表瑞；政弊道消，則慧孛著現。休咎隨行，斯乃古今之常徵，天人之明誡。」勒甚悅之。凡應被誅殘蒙其益者，十有八九。勒後因忿，欲害諸道士，并欲苦澄，澄乃避至黑略舍。告弟子曰：「若將軍信至，問吾所在者，報云不知所之。」信人尋至，覓澄不得。使還報勒，勒驚曰：「吾有惡意向聖人，聖人捨我去矣。」通夜不寢，思欲見澄。澄知勒意悔，明旦造勒。勒曰：「昨夜何行？」澄曰：「公有怒心，昨故權避。公今改意，是以敢來。」勒大笑曰：「道人謬耳。」襄國城塹，水源在城西北五里團丸祠下，其水暴竭。勒問澄曰：「何以致水？」澄曰：「今當敕龍。」勒字世龍，謂澄嘲己。答曰：「正以龍不能致水，故相問耳。」澄曰：「水泉之源，必有神龍居之。今往敕語，水必可得。」乃與弟子法首等數人，至泉源上。其源故處，久已乾燥，坼如車轍。從者心疑，恐水難得。澄坐繩床，燒安息香，祝願數百言。如此三日，水忽然微流。有一小龍，長五六寸許，隨水來出。諸道士竟往視之。澄曰：「龍有毒

氣，勿臨其上。」有頃水大至，隍塹皆滿。勒登位已後，事澄彌篤。時石蔥將叛，其年澄誡勒曰：「今年蔥中有蟲，食必害人，可令百姓無食蔥也。」勒頒告境內慎無食蔥，到八月石蔥果走。勒益加尊重，有事必諮而後行，號大和尚。

宋京師有釋杯渡者，常乘木杯渡水。初在冀州，神力卓越，世莫能測。至孟津河，浮木杯於水，憑之渡河。無假風棹，輕疾如飛，俄而渡岸，達於京師。年可四十，衣不蔽身。或嚴冰扣而洗浴，或著屐上山，或徒行入市。唯荷一蘆圖子。後欲往瓜洲，於江測航人告渡，不肯載之。復累足杯中，顧盼吟詠，杯自然流，直渡北岸。向廣陵，遇村舍有李家，設八關齋。先不相識，乃直入齋堂而坐，置蘆圖於中庭。眾以其形陋，無恭敬心。李見蘆圖當道，欲遺置墻邊，數人舉不能動，渡食竟提之而去。笑曰：「四天王福於李家。」於時有一豎子，窺其圖中，見四小兒，並長數寸。面目端正，衣裳鮮潔。於是追覓，不知所在，後三日乃見在西界蒙籠樹下坐。李禮拜請還家，一月供養。渡不甚持齋，與俗不殊。沛國劉興伯，為兗州刺史，遣使邀之。負圖而來，興伯使人舉視，十餘人不勝。伯自看，唯見一敗衲，及一木杯。後還李家，復二十餘日，清旦忽去，乃合境聞有異香。覓之見在北巖下，鋪敗袈裟於地，臥之而死。頭前腳後，皆生蓮華，華極鮮香。邑共殯葬之。後數日，有人從北來，見渡負蘆圖行，向彭城。乃共開棺，唯見靴履。

宋蜀齊後山有釋玄暢，姓趙，河西金城人。少時家門為北兵所滅，禍將及暢。番師見暢而止之曰：「此兒目光外射，非凡童也。」遂獲免，仍往涼州出家。其後煽虐，剪滅佛法，害諸沙門，唯暢得走。以元嘉二十二年閏五月十七日，發自平城，路遊代郡，上谷，東跨太行，經歷幽冀，南轉，將至孟津。唯手把一束楊枝，一把蔥葉。眾騎追逐將及，乃以楊枝擊沙。沙起天暗，人馬不能得前。有頃沙息，騎已復至。於是投身河中，唯以蔥葉內鼻孔中，通氣度水。以八月一日，達於楊州。洞曉經律，深入禪要，占託吉凶，靡不誠驗。

《靈鬼志》曰：「太元十二年道人外國來，能吞刀吐火，吐珠玉金銀。行見一人擔擔，上有小籠子，可受升餘。語擔人云：『吾步行疲極，寄君擔。』擔人甚怪之，慮是狂人，便許可。答云：『若見許』政欲入籠子中，擔人逾怪。下擔，入籠中，擔之亦不覺重。行數十里，樹下住食。擔人呼共食，云：『我自有食，止住籠中。』出飲食器物，羅列餚膳，豐腆亦辦。反呼擔人食，未半語擔人：『我欲與婦共食。』即復口出一女子，年二十許，衣裳容貌甚美。二人便共食。食欲竟，其夫便臥。婦語擔人：『我有外夫，欲求共食。夫覺，君勿道之。』婦便口中出一年少丈夫。共食有頃，其夫

動如欲覺。其婦以外夫內口中。次及食器物。此人即至國中。有一家大富。貨財巨萬。而性慳吝。語擔人：『吾試為君破奴慳。』即至其家，有好馬甚珍之，繫在柱下，忽失去，尋索不知處。明日見馬在五升甕中，終不可破。便語言：『君作百人廚以周窮乏，馬得出耳。』主人即狼狽作之畢，馬還在柱下。明旦，其父母老在堂上，忽復不見，舉家惶怖，不知所在。開粧器，忽見父母澤壺中。往守請之，云：『當更作千人餘食，飴百窮者，乃當得出。』既作，其父母自在床上。」

祭祠篇

獻佛部

諸佛神力，不可思議。眾生業力，亦不可思議。昔有一貧人，作是思惟：「當詣天祠，求於現世饒益財寶。」作是念已，語其弟言：「汝可勤作田，好為生計，勿令家中有所乏短。」便將其弟往至田中，此處可種胡麻，此處可種大小麥，此處可種禾，大小豆等。示彼種處已，向天祠中，為祠弟子，作天齋會。香華供養，香泥塗地。晝夜禮拜，求恩請福，希望現世增益財產。爾時天神觀彼人，先世了無布施因緣，今雖精勤求請，徒作勤苦，將無有益。便化為弟，來向祠中。時兄語言：「女何所種？來復何為？」化弟白言：「我亦欲求請天神，求索衣食。我雖不種，以天神力，田中穀麥，自然足得。」兄責弟言：「何有田中不下種子，望有收獲？無有是事。」時彼天神，還復本形，即說偈言：「汝今自說言，不種無果實。先身無施因，云何今獲果？若欲得財寶，應當淨身口，而作布施業，以求將來果。」

感應緣(三驗)

晉張應者，歷陽人，事淫祀。咸和八年，妻得病，應請禱，財產略盡。妻法家弟子也，謂曰：「今病日困，求鬼無益。乞作佛事。」應許之。往精舍中，見竺曇鎧。曇鎧曰：「佛如愈病之藥。見藥不服，雖視無益。」應許當事佛。曇鎧與期明日往齋。應歸，夜夢見一人，長丈餘，從南來入門曰：「汝家不淨。」見曇鎧隨後，曰：「始欲發意，未可責之。」應眠覺，便炳火，作高坐。及鬼子母座，曇鎧明往。應具說夢，遂受五戒。斥除神影，大設福供。妻病即間，尋都除愈。咸康二年，應至馬溝糴鹽，還泊蕪湖浦宿，夢見三人以鋼鉤釣之。應曰：「我佛弟子，牽終不置。」釣將北去，下

一阪岸。岸下見有鑊湯、刀劍、楚毒之具。應時悟是地獄，欲呼師名，忘曇鎧字。但喚：「和尚救我！」亦時喚佛。有頃，一人從西面來，形長丈餘。執金杵，欲撞此釣人，曰：「佛弟子也。何入此中？」釣人怖散。長人引應去，謂曰：「汝命已盡，不復久生，可暫還家，頌唄三偈，并取和上名字，三日命過，即生天矣。」應既蘇，即三日持齋頌唄，遣人疏取曇鎧名，至日中食畢，禮佛，澡洗著衣，如眠便盡。

宋陳安居者，襄陽縣人也。伯父少事巫俗，鼓舞祭祀，神影充滿其宅。父獨敬信釋法，旦夕齋戒。後伯父亡無子，父以安居紹焉。安居雖即伯舍，而理行精求，淫饗之事廢不復設，於是遂得篤病，而發為歌神之曲，迷悶惛僻，如此者彌歲，而執心愈固。家人並諫之，安居不聽，經積二年。永初元年，病發遂絕，但心下微暖。至七日夜，守視之者，覺屍足間，如有風來，飄衣動衾，於是而蘇。有聲，既而稍能轉動，末求飲漿。家人嘉之，問：「從何來？」安居說云：「初有人，若使者，將刀數十呼將去。從者欲縛之，使者曰：『此人有福，未可縛也。』行可三百里許，至一城府，樓宇甚整。使者將至數處，如局司所居。末有人授紙筆，與安居曰：『可疏二十四通死名。』安居即如言疏名成數通。有一侍從，內出揚聲大呼曰：『安居可入。』既入，稱有教付刺姦獄吏。兩人，一云：『與大械。』一：『云此人頗有福，可止三尺械。』疑論不判，乃共視文書。久之，遂與三尺械。有頃，見有貴人，翼從數十，形貌都雅。謂安居曰：『汝那得來？』安居具陳所由。貴人曰：『汝伯有罪，但宜錄治，以先植小福，故暫得遊散，乃敢告訴。吾與汝父，幼少有舊。見汝依然，可隨我共遊觀也。』獄吏不肯釋械，曰：『府君無教，不敢專輒。』貴人曰：『但付我，不使走逸也。』乃釋之。貴人將安居遍至諸地獄，備觀眾苦。遊歷未竟，有傳教來云：『府君喚安居。』安居忙懼，求救於貴人。貴人曰：『汝自無罪。但以實對，必無憂也。』安居至閤，見有鉗梏者數百，一時俱進，安居在第三。既至階下，一人服冠冕，立於囚前，讀諸罪簿。須臾，赤官具讀名牒，為伯所訴云云。府君曰：『此人事佛，大德人也。其伯殺害無辜，訾誑百姓，罪宜窮治。以昔有小福，故未加罪。』伯今復謗訴無辜，教催錄取，未及至，而府君遣安居還。安居出至閤，局司云：『君可拔卻死名。』於是安居以次抽名既畢，欲向謝貴人。貴人亦至，云：『知汝無他。得還甚善，努力增修功德！』」

梁九江廬山東林寺，釋僧融。曾於江陵勸一家受戒奉佛。適有神廟，不復宗事，融便徹取送寺。至七日後，主人母見一鬼，持赤索欲縛之。母甚惶懼，乃更請僧讀經行道，鬼怪遂息。融晚還廬山，

獨宿逆旅。時大雨雪，中夜始眠，見有鬼兵甚眾，中有鬼將，帶甲挾刃勵聲曰：「君何謂鬼神乃無靈耶？速拽下地！」諸鬼將欲加手，融默念觀音。稱聲未絕，見一天將，可長丈餘，著廣皮褲褶，手捉金剛杵擬之，鬼便驚散。甲冑之屬，碎為塵粉。融嘗於江陵，勸夫妻二人，俱受五戒。後為賊引，夫遂逃走，妻將繫獄。遇融於路，求哀請救。融曰：「唯至心念觀世音，更無餘信。」婦入獄後，稱念不輟。因夢沙門立其前，足蹴令去。忽覺身貫三木，自然解脫。既聞即起，重門洞開，便越席而東南數里。將值民村，天夜暗冥。其夫先逃，夜行晝伏。二忽相遇，皆大驚駭。

占相部

感應緣（三驗）

漢周亞夫，絳侯勃之次子也。初許負相之曰：「君三年而侯，五年而相，其貴無上，然卒以餓死。」亞夫曰：「嘻。吾何緣如此？若既大貴，又何故餓死？」負曰：「不然。從理入口，餓死法也。」後三年，絳侯世子有罪黜，而亞夫襲侯。及破吳楚，有大功為丞相。以忠蹇疆直，數犯景帝，竟下獄餓死。

梁州招提寺，有沙門名琰，年幼出家。初作沙彌時，有一相師語琰師：「雖大聰明，智慧鋒銳。然命短，壽不經旬日。」琰師既聞斯語，遂詣諸大德，共相評論：「作何福勝，得命延長？」大德答云：「依佛聖教，受持《金剛般若經》功德最大。」琰入山，志心受持般若，經餘五年，因出山見相師。相師驚怪：「修何功德，得壽命長？」琰具述前意，相師歎之。琰後學問優長，善弘經論。匡究佛法，年逾九十。

梁鍾山開善寺，沙門智藏，俗姓顧氏，吳郡吳人也。有墅姥攻相，謂藏曰：「法師聰辨蓋世，天下流名。但恨年命不長，可至三十一。」時年二十有九，聞斯促報，於是講解頓息，竭誠修道。發大誓願：「不出寺門。」遂探經藏，得《金剛般若》，受持讀誦，畢命奉之。至所厄年末，以香湯洗浴，淨室誦經，以待死至。俄聞空中聲曰：「善男子，汝往年三十一者，是報盡期。由般若經力，得倍壽矣。」

慈悲篇

菩薩部

如《大集經》云：「佛言：『我昔為一切眾生，修菩薩行。為此法眼，於諸眾生，起大慈心。捨己身血，猶如大海；與諸乞者，捨頭、眼、耳，如毗福羅山；捨鼻、舌等如十突盧那；捨手、腳等如毗福羅山；捨皮施等可覆一閻浮提。亦捨無量象、馬、奴、婢、妻、子，及以王位、國土、城邑、宮殿、村落等，與諸乞者。於諸佛所，受持禁戒而無缺犯。一一佛所，無量供養；一一佛所，稟受無量百千法門。受持讀誦，善修三昧，恭敬無量三乘、四果聖人。父母、師長、病苦之者，無救護者為作救護，無歸依者為作歸依，無趣向者為作趣向，令其安住。我已如是於彼三大阿僧祇劫，慈愍一切苦惱眾生。故發大堅固勇猛之心，久修無上菩薩之行。今於此盲真世間，無大導師儉法之時，於如是等諸眾生中，發心願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欲於三乘菩提令不退轉。復願救度三惡眾生，安置善道，及涅槃樂。』」

觀苦部

感應緣(三驗)

唐益州福感寺釋道積，蜀人。日誦《涅槃經》一部。凡欲宣述，必先洗滌身穢，被服淨衣，然後昇座。立性慈仁，遇癘疾、膿血、穢氣者，悉為補浣衣服，治療同食，而不惡之。時人怪問，云：「境無染淨，淨穢由心。心既不起，愛憎何生？」

唐新羅國大僧統釋慈藏，俗姓金氏。自小神睿澄簡，厭世高榮，情欣方外。獨靜行禪，不避虎兕。持戒不群，慈救為先。深隱山居，來往絕糧，便感異鳥，各啣諸果，就手送與。鳥於藏手，同共食之。常懷慼慼，慈哀含識，作何方便，令免生死？遂於眠寐，見二丈夫，從忉利天來曰：「卿在幽隱，欲為何利？」藏曰：「惟為利生。」乃授藏五戒訖，曰：「可將此五戒利益眾生。」於是出山谷中，士女受戒無窮。

唐范陽盧元禮，貞觀末，為泗州漣水縣尉。曾因重病悶絕，經一日而蘇。云有人引至府舍，入大堂中，見灶數十百口。其灶上有氣，矗然如雲霧直上。沸聲喧雜，有同數千萬人。元禮仰視，見似籠，盛人懸之，是蒸罪人處。元禮遂發願大語云：「願代一切眾生受罪。」遂解衣赤體，自投於釜中。因即昏然，不覺有痛。須臾有一沙門，挽元禮出云：「知汝至心。」乃送其歸。忽如睡覺，遂斷酒肉安經。

放生篇

救厄

感應緣(四驗)

晉張崇，京兆杜陵人也，少奉法。晉太原中，符堅既敗，長安百姓千餘家南走歸晉，為鎮戍所拘，殺其男丁，搶其子女。崇與同等五人，手腳共械，掘坑埋築，明日將馳馬射之，以為娛樂。崇慮望窮盡，唯潔心專念觀世音，夜中械忽自破，因走得脫。崇腳痛，經一寺，乃復稱觀世音，至心禮拜。以一石置前，發誓願言：「今欲過江東，訴亂晉帝理此冤魂，救其妻息。若心願獲果，此石當分為二。」崇禮拜已，石即破焉。崇遂至京師，發白虎撙，具列冤氏，帝乃悉如宥。

晉王懿，字仲德，太原人也，守車騎將軍，世信奉法。父苗苻堅時為中山太守，為丁零所害。仲德與兄元德攜母南歸。登涉峭嶮，饑疲絕糧，無復餘計，唯歸心三寶。忽見一童子，牽青牛，見懿等饑，各乞一飯，因忽不見。時積雨大水，懿前望浩然，不知何處為淺，可得揭躡。俄有一白狼旋遶其前，過水而反，似若引導，如此者三。於是逐狼而渡，水纔至膝，俄得陸路。南歸晉帝，後為徐州刺史。常欲設齋，宿昔灑掃，敷陳香華，盛列經像。忽聞法堂有經唄聲，清婉流暢。懿遽往視，見有五沙門，在佛坐前，威容偉異，神儀秀出，懿甚歡敬。沙門迴相瞻眄，意若依然，音旨未交，忽竦身飛空而去。

宋沙門竺惠慶，廣陵人也，經行修明。元嘉十二年，荊楊大水，川陵如一。惠慶將入廬山，船至小，而暴風忽起。同旅已得依浦，惟惠慶船未及得泊，飄颺中江，風疾浪涌。慶正心端念，誦《觀世音經》，洲際之人，望見其船，迎飆截流，如有數十人牽挽之者。逕到上岸，一舫全濟。

陳攝山栖霞寺沙門惠布，俗姓郝，廣陵人。少懷遠操，性度虛梗，志行罕儔，為君王所重。或見諸人樂生西方者，告云：「方土非吾願也。如今所祈，化度眾生。如何在蓮華中十劫受樂，未若三塗處苦救濟也。」年至七十，與眾別云：「布命三五年在，但老困不能行道，住世何益？常願生邊地，無三寶處，為作佛事去也。」於是絕穀不食。下敕令醫證之，縮臂不許。沈皇后欲傳香信，亦不許。臨遺訣曰：「長生不喜，夕死無憂。以生無所生，滅無所滅故也。」

怨苦篇

傷悼部

如《中阿含經》云：「爾時世尊，告諸比丘：『眾生無始生死，長夜輪轉，不知苦之本際。若此大地，一切草木以四指量，斬以為籌，以數汝等長夜輪轉生死所依父母，籌數已盡，其諸父母數猶不盡。汝等輪轉生死，飲其母乳，多於恒河及四大海水。或生象中，飲母乳無量數；或生駝、馬、牛、驢，諸禽獸類，飲其母乳數無量。汝等長夜棄於塚間，膿血流出亦復如是。或墮地獄、畜生、餓鬼，髓血流出，亦復如是。』爾時世尊即說偈言：『一人一劫中，積聚其身骨。常積不腐壞，如毗富羅山。若諸聖弟子，正智見真諦。』」又《增一阿含經》云：「爾時三十三天，有一天子，身形有五死相。時彼天子，愁憂苦惱，搥胸嘆息。爾時釋提桓因，自往其所，語天子言：『汝豈不聞如來說偈曰：「一切行無常，生者必有死。不生則不死，此滅最為樂。」汝今何故愁憂，乃至於斯？一切諸行，無常之物。雖使有常者，此事不然。』天子報言：『云何不愁？我今天身清淨無染，光踰日月，靡所不照。捨此身已，當生羅閱城中，豬腹中生。恒食屎尿，死時為刀所割。』是時帝釋語言：『汝今可自歸佛、法、眾，便不墮三惡趣。故如來亦說此偈言：「諸有自歸佛，不墮三惡趣。盡漏處天人，便當至涅槃。」』爾時彼天問帝釋言：『今如來竟何所在？』帝釋報曰：『今如來在摩竭提國，羅閱城中，迦蘭陀竹園所。』天子報言：『我今無力至彼。』帝釋報言：『汝當右膝著地，長跪叉手，向下方界，而作是言：「唯願世尊善觀察之，今在垂窮之地願矜愍之。」』彼天子隨帝釋，即便長跪向下方界，自稱姓名，自歸佛法眾，盡其形壽，為真佛子。如是至三。說此語已，不復處豬胎，乃生長者家。是時長者婦，自知有娠。十月滿，生一男，端正無雙。至十歲，父母將至佛所。時佛為說法，即於座上，諸塵垢盡，得法眼淨，無復瑕穢。後離俗出家，得阿羅漢果。」

八苦部

如《五王經》云：「佛為五王說法：『人生在世，有無量眾苦切身。今為汝等，略說八苦：一、生苦；二、老苦；三、病苦；四、死苦；五、恩愛別離苦；六、所求不得苦；七、怨憎會苦；八、憂悲苦。』」

感應緣(一驗)

吳王夫差，殺其臣公孫聖，而不以罪。後越伐吳，吳敗走，謂太宰嚭曰：「吾前殺臣公孫聖，投於胥山之下，今道當由之。吾上畏蒼天，下慚於地。吾舉足而不進，心不忍往。子試唱於前。」嚭乃向餘杭之山，呼曰：「公孫聖。」三呼而三應。吳主大懼，嘆曰：「蒼天！蒼天！寡人豈可復歸乎！」遂不返。

業因篇

引證

又《辨意長者子經》云：「爾時世尊與大眾會說法。時舍衛城中，有長者子，名辨意，從五百長者子詣佛所。為佛作禮，叉手白言：『有何因緣，得生天上？復何因緣，來生人中？復何因緣，生地獄中、生餓鬼中、生畜生中？復何因緣，常生尊貴中，眾人所敬？復何因緣，生奴婢中，為人所使？復何因緣，生庶民中，口氣香潔，身心常安，為人所譽，不被誹謗？復何因緣，得生為人，常被誹謗，為人所憎，形體醜惡，身意不安，常懷恐怖？復何因緣，所生之處，常與佛會，聞法奉眾，初不差違，遭遇智識，逮得好心，若作沙門，當得所願？唯願世尊，分別解說，令使眾會，得聞正教。』佛告長者子：『諦聽！吾當為汝解說。有五事行得生天上：一、慈心不殺，悉養物命，令眾得安；二、賢良不盜他物，布施無貪，濟諸窮乏；三、貞潔，不犯外色男女，護戒奉齋精進；四、誠信，不欺於人，護口四過，無得貪欺；五、不飲酒，不經過口。行此五事，乃得生天。復有五事，得生人中：一、布施，恩潤貧窮；二、持戒，不犯十惡；三、忍辱，不亂眾患；四、精進勸化，無有懈怠；五、一心奉孝盡忠。是為五事，得生人中，大富長壽，端正威德，得為人主，一切敬持。復有五事，死入地獄：一、不信有佛法眾而行誹謗輕毀聖道；二、破壞佛寺尊廟；三、四輩轉相誹謗，不計殃罪，無敬順意；四、反逆無有上下君臣、父子，不相順從；五、當來有欲為道，已得為道，便不順師教誨而自貢高，輕慢謗師。是為五事，死入地獄。展二地獄，無有出期。復有五事，墮餓鬼中：一、慳貪不欲布施；二、盜竊不孝二親；三、愚闇無有慈心；四、積聚財物，不肯衣食；五、不給父母、兄弟、妻子、奴婢。是為五事，墮餓鬼中。復有五事，墮畜生中：一、犯戒私竊偷盜；二、負債抵而不償；三、殺生以身償之；四、不喜聽受經法；五、常以因緣艱難，齋戒施會，以俗為緣。是為五事，生畜生中。復有五事得為尊貴：一、施惠普廣；二、敬禮三寶及眾長者；三、忍辱，無有瞋恚；四、柔和謙下；五、博聞經戒。是為五事，得為

尊貴，眾人所敬。復有五事，常生卑賤：一、憍慢不敬二親；二、剛強無恪心；三、放逸不禮三尊；四、盜竊以為生業；五、負債逃避不償。是為五事，常生卑賤奴婢之中。復有五事，得生人中，口氣香潔，身心常安：一、至誠不欺於人；二、誦經無有彼此；三、護戒不謗聖道；四、教人遠惡就善；五、不求人長短。是為五事，生於人中，口氣香潔，身心長安，為人所譽，不被誹謗。復有五事，若在人中，為人所憎：一、常無至誠，欺詐於人；二、大會之中有說法者而誹謗之；三、見諸同學而輕試之；四、不見他事而為作過；五、鬥亂兩舌彼此。是為五事，若在人中，常被誹謗，身心不安，常懷恐怖。復有五事，所生之處，常與佛法眾會：一、身奉三寶，勸人令事；二、作佛形像，當使鮮潔；三、常奉佛教，不犯所受；四、普慈一切，與尊正等，如愛赤子；五、所受經法，晝夜諷誦。是為五事，所生之處，常與佛法眾會，初不差違，見佛聞法，便得好心。若作沙門，即得所願。』於是長者子辯意，聞佛說是五十事要法之義，欣然歡喜，逮得法忍，五百長者子，皆得法眼淨。」

因果

感應緣(一驗)

楚王遊於苑，白猿在焉。王命善射者令射之，數發，猿搏矢而嬉。乃命由基，由基撫弓，則猿抱木而虛。及六國時，更羸謂魏王曰：「臣能為虛發而下鳥。」魏王曰：「然則射可至於此乎？」更羸曰：「可。」聞鴈從東方來，更泣發而鳥下焉。

受報篇

現報部

《佛說行七行現報經》云：「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七種人，可事可敬，是世間無上福田。一者、行慈；二者、行悲；三者、行喜；四者、行護；五者、行空；六者、行無相；七者、行無願。其有眾生行此七法，於現法中，獲其果報。』阿難白佛言：『何故不說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辟支佛，乃說此七事乎？』世尊告曰：『行慈七人，其行與須陀洹乃至佛等，其事不同。雖供養須陀洹等，不現得報；然供養此人者，於現世得報。是故阿難，當勤勇猛，成辦七法。』」

住處部

問曰：「未知以何義故，於初禪中，別取梵王；於第四禪中，別取無想天并五淨居，立為三有？別於初四禪者，有何義耶？」答曰：「有！謂彼初禪大梵天者，外道人等恒計以為能生萬物之本，違之則受生死、順之則得解脫。又彼梵王，亦復自計己身能為造化之主，是一是常，是真解脫。如來為欲破彼情見，是故別摽說為有也。第二無想天者，謂彼天中悉得定壽五百大劫無心之報，外道人等於此不達，而復計為真實涅槃，是故樂修無想之定，求生彼處。如來欲破情見，是故別摽說為有也。第三五淨居者，於中有彼摩醯首羅天王處。外道人等亦復計彼天王能為造化之本，歸之則得解脫。為破此見，是故如來別摽說有。別說之意，義於斯顯。」問曰：「未知於彼六趣之中，四種惡趣，各立一有。人中立四，天中乃立十七，有者何義？」答曰：「有！所謂於彼四惡趣中，苦惱多故，眾生不欲、樂住情微，是故就趣各立一有。人趣次勝，眾生樂住心已殷著，是故隨方說之。為四天趣，最勝樂住之情，最為殷上，是故隨處說處，說為十七，二十五有。」

罪福篇

福行部

述曰：「此明福行者，對罪行說。明凡夫修欲界善者，但使亂心修諸事福，定生下界，名欲界業。五道之中，皆悉得起。先就地獄說，地獄之人，亦有三善業，即是意地三善根。如仙譽國王，殺五百婆羅門，生地獄中，發生信心，生甘露國。此善不滅，生便得之，名為生得善，依此善根，得起善心。第二、畜生、龍等，亦有修善。如《涅槃經》佛說：『時無量鳥獸，發菩提心，生於天上。以其身口七善律儀，普於一切眾生處起故。』《薩婆多論》，畜生以癡鈍故，不發律儀。若依《成論》，鬼神畜等，亦有得戒。如天帝釋多受八戒，龍等亦受，不局在人。若論色戒諸天，上得成下，亦得寄起下界善業。如諸梵天，見佛禮拜，發言讚嘆，是其初禪威儀心起。據此所依，無記非善。第二明色界四禪定業，依身起處。若鬼畜中，值聖強緣，能悟道者，亦得修起。若就人天以論，修色界業，所謂無貪、無瞋正見。若依定心，發得禪戒，禪戒則是身口七善，故得禪時，有色十善。若就無色諸天以論，依毗曇，無色界天不得起色界定業。」

感應緣(一驗)

唐武德中，遂州總管府，記室參軍孔恪，暴病死，一日而蘇。自說被收至官所，問：「何故殺牛兩頭？」恪云：「不殺。」官曰：「汝弟證汝殺。」因呼恪弟。弟死已數年矣，既至，枷械甚艱。官問：「汝所言兄殺牛，虛實？」弟曰：「兄前奉使招慰獠賊，使某殺牛會之。實奉兄命。」恪曰：「使弟殺牛，實國事也。」官曰：「汝殺會獠，以招慰為功。用求官賞，何云國事？」因謂恪弟曰：「以汝證兄，故久留汝。兄既遣殺，汝便無罪，放任受生。」言訖，弟忽不見，亦竟不得言敘。官又問恪：「因何復殺兩鴨？」恪曰：「前任縣令，殺鴨供官客耳。」官曰：「官客自有料，無鴨。汝以鴨供之，非罪而何？」又問：「何故復殺雞卵六枚？」曰：「平生不食雞卵。唯憶小年九歲時，寒食日，母與六卵，因煮食之」官曰：「欲推罪母耶？」恪曰：「但說其因，實自恪殺之也。」官曰：「汝殺他命，當自受之。」言訖忽有數十人，皆來執恪將出去。恪大呼曰：「官府亦大枉濫。」官聞之，呼還曰：「何枉濫？」恪曰：「生來有罪，皆不見遺。生來修福，皆不見記。豈非濫乎？」官問主司：「恪有何福，何為不錄？」主司對曰：「福亦皆錄。量罪多少，恪福少罪多，故未論其福。」官怒曰：「雖先受罪，何不唱福示之？」命鞭主司一百。倏忽鞭訖，血流濺地。既而唱恪生來所修之福，亦無遺者。官謂恪曰：「汝應先受罪，我更令汝歸七日，可勤追福。」因甦。

欲障

夫論欲過者，謂五欲弊魔、六塵惡賊。佛判邪惑，迷障佛性，故《涅槃經》云：「眾生五識，雖非一念，然是有漏，復是邪倒，增長諸漏。為一切凡夫，取著於色，乃至著識。以著色故，則貪心生，乃至為識所繫縛。以繫縛故，則不免於生、老、病、死，憂悲大苦，一切煩惱。」

訶欲

《智度論》云：「哀哉眾生！常為五欲所惱，而求之不已，將墜大坑。世人愚惑，貪著五欲，至死不捨，受無量苦。此之五欲，得須臾樂，如密塗刀，舐者貪甜，不知傷舌。色、聲、香、味、觸，禪家正障。若欲修定，皆應棄之。」

四生篇

感應緣(二驗)

晉沙門支遁，字道林，陳留人也。神宇雋發，為老釋風流之宗。常與其師辯論物類，謂雞卵生用未足殺之，與諸蜎動不得同罰。師尋亡，忽見形來至遁前。手執雞卵，投地破之。見有雞鶵，出殼而行。遁即悟，悔其本言。

唐相州滏陽縣人，信都元方，少有操尚，尤好釋典。年二十九，至顯慶五年春正月死。死後月餘，其兄法觀寺僧道傑，將一巫者至家，遣求元方與語，具述平生之意，并詩二首。其書疏，大抵勸修功德，及念佛寫經。以為殺生之業，罪之大者，無過於此。

十使篇

述意

蓋聞三界昏寢，皆由十使為窟宅；六賊攀緣，實因五住為猛將。致使妄想虛搆，惑倒交興；萬苦爭纏，百憂總萃。

會名

初釋名者，一、身見；二、邊見；三、邪見；四、戒取；五、見取；六、貪；七、瞋；八、癡；九、慢；十、疑。此之十使，生死根本。第一、身見者，色心相依，名之為身。凡愚迷此，執為我人，是知我見生煩惱之原。故《涅槃經》云：「如大賊欲劫人時，要因內人。六塵賊，亦復如是。欲劫善法，要因內有眾生知見，常、樂、我、淨、不空等相。有智之人，內無是相。」又《大寶積經》云：「如咽塞病，即能斷命。一切見中，惟有我見，即時能斷於智慧命也。」第二、邊見者，如《中論》說：「生滅，故不常；相續，故不斷。離此斷、常，名為中道。」故知因果非定斷常。於現報中，凡愚不觀念念遷滅，則是常見；不觀念念新生，則是斷見。若於來報，愛未盡著，隨業受生，六道不定。第三、明邪見者，謂謗無因果，乖正名邪。一切諸見，皆違理起。如《觀佛三昧經》云：「『不信因果，斷學般若』等重罪，過殺八萬父母罪。此由邪見，感斯重報。」故《中論》云：「邪見有二：一、言無罪福、無佛賢聖，捨善為惡；二貪著於我，分別有無，故不得涅槃道。」第四；明戒取者；但諸妄執戒定之人，隨其別執，自有二

種：一是、獨頭。所謂直取持戒為道、或取苦行為道、或取布施為道，乃至或取入禪定事以為真道。此等直取所行之事，不知非道，謬執為道；二是、足上。謂有愚人，不解正理，妄立是非。謂己見是，取為真道，則名戒取。此後戒取，依前見生。前見與後戒取為本，戒取所依，名為腳足。第五、明見取者，謂取世有漏善法及有漏果，於內身不淨謂淨，即獨頭見取；或己見是，餘者非，便生心於己見上。後更起心，取前身見，亦名為足上見取。故《俱舍論》云：「一切有流法，聖人所棄捨。」此見於境，僻執堅牢，非聖慧刀，無由令捨。第六、明貪使過者，或愛自身、他身，或愛妻子、室宅、田園，或愛善法，如愛佛、菩提等。若依大乘，此皆是使。第七、明瞋使過者，《大莊嚴論》云：「身如乾薪，瞋恚如火。未能燒他，先自焦身。」又《正法念經》云：「瞋心如火，燒一切戒。瞋是大斧，能破法轎。」又《華嚴經》云：「一切惡中，無過是瞋。」第八、明癡使過者，若依《成論》，邪心分別，無正慧明，故曰無明。又《毗曇論》說：「無明使有其二種：一者、不共；二者、相應。言不共者，於四諦理及色、聲、香、味、觸等，緣而不了，是獨無明；二相應無明者，一切諸煩惱中，無知之心與諸使合，名為相應無明。此無明在善無記中，要觀無性，方得漸除。迷事取性，則成有漏。」第九、明慢使過者，慢有八種：一直名慢，謂我勝彼，有恃我心；二者、大慢，謂於等處自謂為大；三者、慢慢，謂於上境，謂己勝彼，此過最重；四者、不如慢，謂他行德，過己彌深，雖不如彼，凌他多邊；五者、傲慢，謂於父師長上，不肯恭敬；六者、我慢，謂於色心無我法中，執我自高；七者、增上慢，未得聖而謂已得，於此出世增上法中起心生慢；八者、邪慢，謂無德自高，恃惡凌人。此八慢心。皆悉名為慢使煩惱也。第十、明疑使過者，疑有二種：一、疑事，如夜見樹，疑為人等。此諸事疑，若望大乘，是暗妄心。二者、疑理，一切世間、出世間事，皆不能成。但起決定心，學不須疑。上下皆有十使，上界雖無麤現瞋使，自餘九使皆常具有。修得定者雖伏欲結，由有此使故，不得出世界也。

迷理部

述曰：迷理不同，良由眾生無始時來流轉生死，不能斷漏得出世果，致令十使煩惱是能障業，四真諦法是所障理。言四諦者，一、苦；二、集；三、滅；四、道。生滅無常，理實是苦，逼迫行者，名為苦諦。諦是實義，審爾不謬，故稱為諦。有漏善惡，皆能生果，理是因集，名為集諦。煩惱盡處，名之為滅，理實不生，名為

滅諦。觀理除壅，此實不虛，名為道諦。若依《毗曇論》云：身見、邊見，唯迷苦諦，依身苦報，計斷、計常。是故邊見亦迷苦生，是故身見不依集起。知集非我，不名迷集。邊見依身，亦不依集。若論戒取，迷苦及道，謂精勤苦行，能斷生死。不知事中苦身是道，身苦非是聖道，是故戒取。有迷苦者、有迷道者，不迷於集。滅是聖果，若論邪見、見取及疑邪見者，謗無因果，該凡及聖，是謂通迷見取者。於自身報，取為第一，即為迷苦。於是善業，計為第一，即名迷集。若取梵天、無想天等，以為涅槃，名為迷滅。於彼戒取所言之道，取為第一，名為迷道。因之與果，不知有無，生疑不決。故苦、集非道，識觀是道。方斷戒取，正識滅道，以為第一。不將有漏，以為勝好，知世可厭，方斷見取。以見四諦，不生疑謗，證信決定，方斷絕疑邪。是故身、邊、戒見，邪疑迷理而生，還見理斷，不將塵、境、色、聲等事，以為我、人計斷常等。故雖正識、色、聲等事，不斷我心，乃至疑使。若論貪、瞋、癡、慢四使，通障見修，皆迷理事。謂依見起，則名迷理；若依事生，則名迷事。故見理時彼瞋則斷。依見起癡，不知見過，後見理時，彼癡則斷；依見起慢，恃見自高，後見理時，彼慢則斷。是故貪等依見起者，亦是迷理，見理方斷。所言貪等依事起者，謂依塵境色、聲、香等，於此起貪，纏綿難斷，故見理時，仍有未斷，後更修道，數數漸除。瞑、慢、癡等，依事皆爾。此明十使，迷理不同。

斷障部

述曰：此十使煩惱，斷有難易。諸惑難識易斷，貪等四使易識難除。難識者，謂凡常迷理；易斷者，入理即盡。若依諸經教人入道，多直說觀生滅無我，則斷諸結，出離生死。又如經說：緣覺性人，不解四諦法門名字。直藉事緣，觀生無我，便斷諸結，過諸聲聞，於此直作無我。觀中雖不作其四諦別解，如此觀時，具有四諦。謂彼所觀有漏報身，念念生滅，是理苦集。從前名苦，生後名集。知無我時，即是見苦。爾時無我，即斷事集。所斷不生，即是證滅。此能觀智，即是聖道。是故直觀無我之時，具有四諦。斷結得出，不要別觀四諦方出。故《成論》引經說言：「如《甄叔迦經》中說種種得道因緣，非但以四諦得道。」故知入道不要別觀，總無我一行亦得。若能明見身心無我，則是見道，斷諸見惑。但諸見惑，約諦分別三界，合說有八十八。若學修善者，皆知厭貪、瞋、癡、慢，於其我心，及執戒等，不學是過，是故難識。如涅槃釋我見、戒取及以疑等一切眾生，於戒取中，不見其過，故使為

結。若學觀身心生滅，分見無我，煩惱薄時，即知觀智是斷法道，心中六使自然永無。謂知色心生滅非人，則無我心，邊見自斷，以觀見理，識聖道故。正信無疑，謗無自斷。智慧是道，戒等非勝，則無戒取，見取自斷。是故六使，難識易斷。以難識故，無始來迷；以易斷故，解理則盡。不同貪等，易識難斷。以易識故，人多不執；以難斷故，那舍亦有。是故智人，學修業者，惟修觀解，除迷入道。若學觀行，雖昧名凡，少解理時，即無妄取。若不學解，恒迷道法，雖修諸善，不除邪執。非直妄執，自不能出，多謗正法，及行道者。以其迷心，未識邪正，不知他是，不與己同，即謂己是，說他為非。是故迷人，心無道法，多依世善，妄執相非。故《俱舍論》云：「在家，由取五塵，故與在家起鬥爭；出家，由取諸見各不同，故與出家起鬥爭。」又《成論》云：「若人持戒取為清淨，名戒取結。」即謂所取，以為真實，餘皆妄語，名見取結。又戒取是出家人縛，諸欲是在家人縛。又戒取者，雖復種種行出家法，空無所得。又因此戒取，能謗正道及行正道者。又戒取是諸外道起憍處。知戒取等是世善，招生死果，故名隨苦，非真道法。此名十使，斷有難易。

殺生部

感應緣(三驗)

梁時有人，常以雞卵白和沐，云使髮光。每沐輒破二、三十枚卵。臨終但聞髮中啾啾數千雞卵之聲。

唐京兆殷安仁，家富，素事慈門寺僧。以義寧元年初，有客寄其家停止。客盜他驢，於家殺之，驢皮遺安仁家。至貞觀三年，安仁遂見一人於路，謂安仁曰：「追汝使，明日至，汝當死也。」安仁懼，徑至慈門寺。坐佛殿中，經宿不出。明日果有三騎，并步卒數十人，皆兵杖入寺。遙見安仁，呼出。安仁不應，而念誦逾進。鬼相謂曰：「昨日不即取，今日修福如此，何由可得？」因相與云：「留一人守之。」守者謂安仁曰：「君往日殺驢，驢今訴君，使我等來攝君耳。」安仁遙答曰：「往者他盜自殺驢，但以皮與我耳。倩君還為我語驢，我不殺汝。然今又為汝追福，於汝有利，當捨我也。」此人許諾，曰：「驢若不許，我明日更來。如其許者，不來矣。」言畢而出，明日遂不來。安仁於是為驢追福，而舉家持戒菜食云。

唐顯慶年中，長安城西路側店上，有家新婦，誕一男。月滿日，親族慶會，買得一羊欲殺。羊數向屠人跪拜，屠人報家內大小，不以

為徵，遂即殺之。將肉釜煮，令產婦抱兒看煮。抱兒前，火釜忽然自破。釜湯衝灰，火直射母子，母子俱亡。親族及鄰人見者，莫不酸切，俱斷酒、肉、葷、辛。

遺物

感應緣(二驗)

隋大業八年，宜州城有一家，姓皇甫，居家兄弟四人，並皆勤事生業。其第二弟名遷，於後一時，母在堂內取六十錢，欲令市買，且置床上。母向舍後，其遷從外來入堂，左右顧視不見人，便偷錢將出私用。母還覓錢不得，不知兒將去，遂鞭打合家大小，大小皆怨。至後遷亡，託胎家內母豬腹中，經由三五月，產一豚子。次年八月社至，得錢六百文，賣社家。於夜豬以鼻觸婦，睡夢云：「我是汝夫，為取婆六十錢，枉及合家浪受楚栲，令我作豬償債。今將賣與社家，縛我欲殺。汝是我婦，何忍不語？」婦夢忽寤，仍未信之，復眠還夢如是。婦驚著衣，向堂報姑，姑已起坐，還夢同婦，兒女亦同此夢。母令遷兄并兒，持錢一千二百文，馳騎急去，去舍三十里贖豬。社家不肯，憑一有識解信敬人，委曲贖得。既得豬已，驅向野田。兄語豬云：「汝審是我弟，汝可急前還家。」豬遂馳走在前還舍。

唐長安市里風俗，每至歲元日已後，遞作飲食相邀，號為傳坐。東市筆生趙大，次當設之。有客先到，向後見其碓上有童女，年可十三四，著青裙白衫，以汲索繫頸，泣淚謂客曰：「我主人女也，往年未死時，盜父母百錢，欲買脂粉，未及而死，其錢今在廚舍內西北角壁中。然我既以盜之，坐此得罪，今當償命。」言畢化為青羊白頭。客驚告主人，主人問其形貌，乃是小女，死已二年矣。於廚壁取得百錢，似久安處。於是送羊僧寺，合門不復食肉。

邪淫部

第一明貪欲滋多。如火益乾薪，薪火猶離捨；愛火燒世間，纏綿不可捨。第二明觀女不淨。汝身自莊嚴，華香以瓔珞，凡夫所貪愛，智者所不惑。第三明女人難親可厭。女人最為惡，難與為因緣，恩愛一縛著，牽人入罪門。又《智度論》云：「菩薩觀種種不淨，於諸衰中，女衰最重。火刀雷電霹靂、怨家毒蛇之屬，獨可暫近；女人慳、妒、瞋、諂，妖穢鬥爭貪嫉，不可親近。」

感應緣(一驗)

晉桓道愍者，譙人也。晉隆安四年喪婦。道愍內顧甚篤，纏痛無已。其年夜始寢，視屏風上，見有人手。驚起炳炬，乃其婦也。形貌莊飾，具如生平。愍了不畏懼，遂引共臥，言語往還，陳敘存亡。愍曰：「卿亡來初無音影，今夕那得忽還？」答曰：「欲還何極。人神道殊，各有司屬，無由自任耳。新婦生時，差無餘罪。止因疑君憐愛婢使，以此姤忌之心，受報地獄。始獲免脫，今當受生為人，故來與君別也。」愍曰：「當生何處？可相尋不？」答曰：「但知當生，不測何處。一為人世，無容復知宿命，何由相尋求耶？」至曉涕泗而別。

惡口部

凡夫毒熾，恚火常然，逢緣起障，觸境生瞋，乖菩薩之苦心、違如來之慈訓，故業報差別。又《百緣經》云：「爾時世尊初成佛，便欲教化諸龍王。往至須彌山下，現比丘形，端坐思惟。時有金翅鳥王，入大海中，捉一小龍，還須彌頂，方欲食啗。時彼小龍，命故未斷，遙見比丘端坐思惟，至心求哀，尋即命終，生舍衛國婆羅門家，名曰負梨。端正殊玅，世所希有，因為立字，名須菩提。年漸長大，智慧聰明，無有及者。唯甚惡性，凡所眼見人及畜生則便瞋罵。父母、親屬皆共厭患，無喜見者。遂便捨家，入山林中。乃見鳥及草木，風吹動搖，亦生瞋恚，終無喜心。時有山神，語須菩提言：『汝今何故，捨家來此山林之中？既不修善，則無利益，虛自疲苦。今有世尊，在祇洹中，有大福德，能教眾生，修善斷惡。今若至彼，必能除汝瞋恚惡毒。』時須菩提聞山神語，至祇洹中，見佛世尊。三十二相，八十種好。光明普曜，如百千日。心懷歡喜，前禮佛見，卻坐一面。佛即為說瞋恚過惡，愚癡煩惱，燒滅善根、增長眾惡，後受果報，墮在地獄，備受苦痛，不可稱計。設復得脫，或作龍蛇、羅剎鬼神，心常含毒，更相殘害。時須菩提，聞世尊說是語已，心驚毛豎，尋自悔責。即於佛前懺悔罪咎，豁然獲須陀洹果。佛即聽許，善來比丘，鬚髮自落，法服著身，便成沙門。精進修習，得阿羅漢果，諸天世人所見(敬仰)。」

兩舌部

感應緣(一驗)

唐咸陽有婦女姓梁。貞觀年中，死經七日而蘇。自云被人收將至一大院內，見有大廳。有一官人據案執筆，翼侍甚盛。令人勘問：「云此婦女合死不？」有人更齎一案，勘云：「與合死者同姓名，所以追耳。」官人敕左右即放還。梁白官人云：「不知梁有何罪？」請即受罪而歸。官人即令勘案云：「梁生平惟有兩舌、惡罵之罪，更無餘罪。」即令一人括舌，一人執斧斫之。日常數四，凡經七日，始送令歸。初似落深崖，少時如睡而覺。家人視其舌上，猶大爛腫。

慳貪部

故《攝論》云：慳惜是多財障，嫉妒是尊貴障。又眾生起貪，無過色、財。第一、愛色多過。如有人性愛好華，不見華莖毒蛇過患，即便前捉，捉已蛇螫，螫已命終，墮三惡道。第二、於財生貪，貪財致禍，大苦所惱，乖背道俗，失於親疏。故《智度論》云：「財物是種種煩惱罪業因緣。若持戒、禪定、智慧種種善法，是涅槃因緣。」又《大莊嚴論》云：「我曾昔聞舍衛國中，佛與阿難，曠野中行。於一田畔，見有伏藏。佛告阿難：『是大毒蛇。』阿難白佛：『是惡毒蛇。』爾時田中有一耕人，聞佛阿難說有毒蛇，作是念言：『我當視之，沙門以何為惡毒蛇？』即往其所，見真金聚，而作是言：『沙門所言是毒蛇者，乃是好金。』即取此金，還置家中。其人先貧，衣食不供。以得金故，轉得富饒，衣食自恣。王家怪其卒富，而糾舉之，繫在獄中。先所得金，既已用盡，猶不得免。將加刑戮，其人唱言：『毒蛇阿難，惡毒蛇世尊。』傍人聞之，以狀白王。王喚彼人而問之曰：『何故唱言毒蛇阿難，惡毒蛇世尊？』其人白王：『我於往日，在田耕種。聞佛阿難說言毒蛇，惡毒蛇。我於今日，方乃悟解。』王聞此說，遂放去之。佛告王曰：『過去久遠，有迦葉佛，入涅槃後，時一長者生舍衛國，作田家子。有辟支佛來詣其家，而從乞食。時此長者，便持食施。辟支得食，飛空而去。長者見已，作是誓願：「持此善根，使我世世所生之處，不墮三塗，常多財寶。」布施已後，復生悔心。後所生處，雖處富貴，不得食此極富之樂。』」如《盧至長者經》云：「昔佛在世時，舍衛城中，有一長者名盧至，其家巨富，財產無量。由於往昔施勝福田，故獲斯報。然其施時，不能志心。故今雖富，意長下劣。所著衣裳，垢弊不淨。食則糠菜，以充其饑，渴唯飲水。行乘朽車，勤營家業，猶如從僕，常為世人所笑。後於一時，城中人民，大作節會。盧至見已，便生念言：『彼既歡會，我亦當爾。』即疾歸家，自開庫藏取得五錢，用兩錢買麨，兩錢沽

酒，一錢買蔥。取鹽一把，衣衿裹之。齎出城外，趣一樹下，見多象馬，恐來搏撮，即詣塚間。復見豬狗，尋更逃避。至空靜處，酒中鹽薑和麨飲之，時復嚙蔥，即時大醉。醉已起舞，揚聲而歌：『我今節慶會，縱酒大歡樂。逾過毗沙門，亦勝天帝釋。』時值帝釋與諸天眾欲至佛所，遇見盧至醉舞而歌，罵辱於我，我當惱之。即變己身作盧至形，往到其家，聚集母妻，眾婢眷屬。於母前坐，而白母言：『我於前後，有大慳鬼，隨逐於我。使我慳惜，不著不啗，不與眷屬，皆由慳鬼。今日出行，值一道人，與我好咒，得除慳鬼。然此慳鬼，與吾相似。彼若來者，當好行棒。其必詐稱我是盧至，一切家人莫信，急當閉門。慳鬼倘來，待我所作，然後開門。』即作好食，合家充飽。復開庫藏，出諸財寶。衣服瓔珞，賜與母妻、居家眷屬及施餘人。訖已，人聞盧至慳鬼得除，皆來觀看。盧至酒醒，歸家到門。聞歌舞聲，極大驚愕。打門叫喚，都無聞者。帝釋聞喚，語眾人言：『打門喚者，或是慳鬼。』人聞慳鬼，開門走避。盧至得入，居家眷屬，悉皆不認，言是慳鬼。即便捉腳，倒曳打棒，驅令出門。到巷大哭，唱言：『怪哉！我今身形。為異於本？為不異本？何故家人，見棄如是，言我是鬼，都不見認？請諸人等，更看我面，我今實是盧至。』爾時諸人聞是語已，皆悉同心，咸言：『盧至！汝今云何？欲何所為？』盧至云：『願為我證。我欲見王。』王聞愍念，語傍人言：『知其意者，當代道之。』傍人答王：『不知何人，形貌相似，至其家中，詐稱盧至。家人皆信，散用財物，一切蕩盡。家人不識，打棒驅出，反如路人。』王聞遣使，喚相似者，並立王前。王見二人，相貌言笑，一切相似。王謂後者是其盧至，語前者言：『我是盧至，彼非盧至。』王問後者：『盧至慳貪，汝好惠施。云何稱言是盧至耶？』即答王言：『我聞佛法慳貪之者，墮餓鬼中百千萬歲，受饑渴苦。畏怖因緣。故捨慳貪。』王言：『實爾！如似垢衣灰洗，即淨煩惱，垢心聞法即除。』王見是已，即別二人，置於異處，各遣條牒親屬頭數，種種財物，速書將來。二人持盡隱密之事，及以書跡，悉皆相似，王不能別。王喚母問，母語王言：『此是我兒，彼非我子。是慳鬼也。』王復問母：『頗見身上瘡瘢里子，私密之事可識不？』母答王言：『兒在脅下有小瘡瘢，猶小豆許。』王遣脫衣高舉臂看，見兩瘡瘢，大小相似。王見大笑，怪未曾有。深自克責一切眾生，愚暗所覆不別其偽。如此之事，唯佛能了。即以二人置於象上，共至佛所，請決所疑。爾時世尊，語帝釋言：『汝作何事？』帝釋即滅盧至身相，還復本形種種光明，合掌向佛。佛語帝釋：『一切眾生，皆有罪過，宜應放捨。』佛語盧至：『汝還歸家，看汝財物。』盧至白佛：『所有財物，帝釋用盡，歸家何

為？』帝釋語言：『我不損汝一毫財物。』盧至語言：『我不信釋，唯信佛語。』以信佛故，即便得須陀洹果。」又《百緣經》云：「佛在王舍城，迦蘭陀竹林。爾時目連，在一樹下，見一餓鬼，身如燋柱，腹如太山，咽如細針，髮如錐刀，纏刺其身。諸支節間，皆悉火然。渴乏欲死，唇口乾燋。欲趣河泉，變為涸竭。假令天降甘露墮其身上，皆變為火。目連即問業緣。爾時世尊告目連言：『此賢劫中，波羅柰國，有佛出世，號曰迦葉。有一沙門，涉路而行，極患熱渴。時有女人，名曰惡見，井傍汲水。往從乞水，女報之曰：「使汝渴死，我終不與。」於時沙門既不得水，服道而去。時彼女人，有來乞者，終不施與。其後命終，墮餓鬼中。以是業緣，受如是苦。』」

邪見部

又《中阿含經》云：「佛告比丘：『若凡愚人，作身惡行、口惡行、意惡行，命終之後，生於惡趣泥犁之中。受極苦痛，而不命終，要令惡盡，乃得出耳。地獄罪畢，生於種種畜生之中，常處暗冥，共相啗食，受苦無量。畜生罪畢，或生人中，貧窮下賤，為他役使。形貌醜陋，耳根殘缺，或復短命。若作惡業，身死還生在泥犁中，輪轉無窮。』佛告比丘：『若智慧人，身作善行、口善行、意善行，命終生於善處，天上一句受樂。如轉輪王，與七寶俱，人間四妙。』佛告比丘：『此為樂不？』比丘答佛：『一寶一妙，猶為極樂，何況七寶四妙居耶！』」

醒世卷八目錄(細觀禪戒人，可不思自過自悔，劫孽應時立滌。)

六度篇(布施　法施　財施　勸持戒　感應錄　勸忍　精進　策修　感應緣（二驗）)
　禪定部(述意　引證　頭陀　感應緣（二驗）　智慧　感應緣（二驗）)
懺悔篇(述意　會意　儀式　洗懺　感應緣（二驗）)
受戒篇(神衛　八戒　會名　功能)
　三聚部(戒相　優劣　感應緣（二驗）)
破戒篇(引證　感應緣（二驗）)
受齋篇(感應緣（二驗）　破齋　感應緣（一驗）)
賞罰篇(引證　感應緣（一驗）)
利害篇(引證　感應緣（一驗）)
穢濁篇(五辛　感應緣（一驗）　便利　感應緣（二驗）　酒肉　感應緣（一驗）)
病苦篇
　斂念部(感應緣（三驗）)
捨身篇(感應緣（三驗）)
送終篇(受生　感應緣（四驗）)
法滅篇(五濁)
雜要篇(四依)
　翻譯部(附音釋)

醒世錄卷八

武原居士徐昌治覲周　編輯

金粟寺住持行元百癡　校閱

六度篇

布施部

如《涅槃經》云：「菩薩凡行施時，不見受者，持戒破戒、是田非田、此是知識此非知識。施時不見是器非器，不擇日時，是處非處，亦復不計饑饉豐樂，不見因果，此是眾生此非眾生，是福非福。雖復不見施者受者及以財物，乃至不見斷及果報，而常行施無有斷絕。菩薩若見持戒破戒乃至果報，終不能施。若不布施，則不

具足檀波羅蜜。若不具足檀波羅蜜，則不能成阿耨菩提。」又《淨業障經》云：「若菩薩觀慳及施，不作二相；持戒、毀戒，不作二相；瞋恚、忍辱，懈怠、精進，亂心、禪定，愚癡、智慧，不作二相。是則名為淨諸業障。」又《佛說太子須大拏經》云：「佛告阿難：『過去不可計劫時，有大國名為葉波，其王號曰溫波王。有二萬夫人，了無有子，王自禱祠諸神。夫人便覺有身，至滿十月，太子便生，字為須大拏。至年十六，書藝悉備。少小以來，常好布施。太子年大，王為納妃，名曼坻，國王女也，端正無比。太子有一男一女。太子自惟，欲作檀波羅蜜。出城遊觀，帝釋化作貧窮、聾盲、瘖啞人，悉在道邊。太子見已，愁憂不樂。太子白王：「欲從大王乞求一願，不審聽不？」王答：「欲願何等？不違汝意。」太子言：「我願欲得大王中藏所有珍寶，置四城門外及著市中，以用布施。在所求索，不逆其意。」王語太子：「恣汝所欲。」太子即輦珍寶，著四城門外及著市中，恣人所索。八方上下，莫不聞知。千里萬里來者，恣意與之。時有敵國怨家，聞太子好喜布施，即會諸臣及眾道士，共集議言：「葉波國王，有行蓮華上白象，名須檀延者，多力健鬥。每與諸國共相攻伐，此象常勝。誰能往乞者？」有婆羅門道士八人白言：「我能往乞，當給我糧。」王即給之。八人即詣葉波國，至太子宮門，悉皆柱杖，俱翹一腳住，自言：「遠來欲有所乞。」太子聞之，甚大歡喜，便出迎之。前為作禮，因相慰勞，問：「何所求？」道士答言：「我聞太子布施，名流八方。上徹蒼天，下入黃泉，布施之功德不可量。欲從太子乞行蓮華上白象。」太子即將至廄中，令取一象。道士等八人言：「我正欲得行蓮華上白象，名須檀延者。」太子言：「此大象，是我父王之所愛重。若與卿者，我即失父王意，或逐我出國。」太子即自思惟：「我前有要，在所布施，不逆人意。今不與者，違我本心。若不以此象施者，何從得成無上平等？」即敕左右，被象金鞍，疾牽出來。太子左手持水澡道士手，右手牽象以授與之，歡喜而去。太子語道士言：「卿速疾去。王若知者，便追奪卿。」道士八人即便疾去。國中諸臣聞以象施怨家，皆大驚怖。王聞愕然：「今得天下，有此象故。此象勝於六十象力。而太子用與怨家，恐將失國，當如之何？太子如是布施，中藏日空。恐舉及其妻子，皆以與人。」王共諸臣議之，將欲種種刑罰太子。有大臣白王：「不可，但逐出國，置野田山中十二年許，當使慚愧。」王即徙太子著檀特山十二年。太子白王：「復願布施七日，展我微心，乃出國去。」王言：「汝正坐布施太劇，空我國藏，失我敵寶，故逐汝耳。促疾出去，不聽汝也。」太子白言：「不敢違戾大王教令。我自有財，願得布施，盡之乃去。」二萬夫人共詣王所，請留太子，布施七

日，乃令出國，王即聽之。四遠來者，恣意與之。七日財盡，貧者得富，萬民歡喜。太子辭妻，妃聞愕然：「太子何故乃當是乎？」太子具答因緣，是故逐我。曼坻言：「使國豐溢，富樂無極。但當努力，其於山中求索道耳。」太子言：「人在山中，恐怖之處，汝快憍樂，何能忍是？」妃答太子：「我終不能相離也。王者以旛為幟，火者以煙為幟，婦者以夫為幟，我但依怙太子。若有來乞丐者，我當應之。乃至有人索求是物之者，隨太子所施。」太子言：「汝能爾，大善！」太子與妃及其二子，共至母所辭別欲去。母聞感激悲哀，語傍人言：「我身如石，心如剛鐵，奉事大王，未曾有過。今有一子，而捨我去。我心何能不破而死？」太子與妃及二子，俱為父母作禮而去。二萬夫人以真珠各一顆以奉太子，四千大臣以七寶奉上太子。太子從宮出城，悉施四遠，即時皆盡。國中大小數千萬人，共送太子，觀者皆悉垂淚而別。太子與妃俱載，自御而去。前去已遠，止息樹下。有婆羅門來乞馬，太子即卸車，以馬與之。以二子著於車上，妃於後推，太子步挽而去。適前行，復逢婆羅門來乞車，太子即以車與之。適前行，復有婆羅門來乞。太子言：「我不於卿有所愛惜。我財物皆盡。」婆羅門言：「無財物者，與我身上衣。」太子即解與之，更著一故衣。適前行，復逢婆羅門來乞，太子以妃衣服與之。轉前行，復逢婆羅門來乞，太子以兩兒衣服與之。太子布施車、馬、錢財、衣服了盡，初無悔心。太子自負其兒，妃抱其女，步行而去。去葉波國六千餘里，行在澤中，大苦饑渴。忉利帝釋，即於曠澤化作城郭，伎樂衣食彌滿城中。有人出迎太子，便可於此留止。妃語太子：「可止此不？」太子言：「父王徙我著檀特山中。於此留者，違父王命。」即便出城，顧視不復見城。到檀特山，山下有水，深不可度。妃語太子：「且當住此，須水減乃度。」太子言：「父王徙我著山，於此住者，違父王教。」太子慈心，水中有山，以堰斷水，褰衣而度。前到山中，見山嶔岑，樹木繁茂，百鳥悲鳴，流泉清池，美水甘果。太子語妃：「觀是山中，亦有學道者。」太子入山，果有一道人，名阿周陀，年五百歲。太子作禮卻住白言：「今在山中，何許有好果泉，可止處耶？」阿周陀言：「是山中者，並是福地，所在可止。但此山中清淨之處，卿云何將妻子來，而欲學道乎？」太子未答。曼坻即問道人言：「在此學道，為幾何歲？」道人言：「四五百歲。」曼坻言：「計有吾我，何時得道？」道人言：「我實不及此事。」太子即問道人言：「頗聞葉波國王太子，須大拏不？」道人言：「我數聞之，但未見耳。」太子言：「我正是須大拏也。」道人問：「太子所求何等？」太子答言：「欲求摩訶衍。」道人言：「功德乃爾。今得摩訶衍不久也！太子得無上道時，我當作第

一神足弟子。」道人即指語太子所止處。太子即以法道結頭編髮，以水果為飲食。即作草屋，男女別處。男名耶利，年七歲，著草衣隨父出入。女名罽拏延，年六歲，著鹿皮衣，隨母出入。山中禽獸，皆悉歡喜，來依附太子。空池皆生泉水，枯木皆生華葉，諸毒皆消，果樹並茂。太子男女在於水邊，與禽獸共戲。太子言：「願令眾生，皆得度脫，無復生老病死之苦。」帝釋言：「大哉！所願無上，所願特尊。非我所及。」王即遣使促迎太子，以王命告太子。太子答言：「王徙我山中，一十二年為期。今猶一年在，年滿當歸。」使還白王。王更作手書以與太子：「汝是智人，去時當忍，來時亦忍，云何恚我不還？」太子得書，頂戴作禮，卻繞七匝，便發視之。山中禽獸，聞太子還，跳踉宛轉，自撲號呼，泉為空竭，禽獸為不乳，百鳥皆悲鳴。太子與妃俱還本國，敵國怨家聞太子當還，即遣使者裝被白象，金銀鞍勒，以金缽盛銀粟，銀缽盛金粟，送於道中，以還太子，辭謝悔過言：「前乞白象，愚癡故耳。坐我之故，逐徙太子。今聞來還，內懷歡喜。今以白象奉還太子，願垂受納。」太子答言：「譬如有人，設百味食，持有所上。其人嘔吐在地，豈復香潔可更食不？今我布施，譬亦若嘔，還終不受。速乘象去，謝汝國王。苦屈使者，遠相勞問。」於是使者即乘象還，白王如是。因此象故，敵國之怨，化為慈仁。國王及眾臣等，皆發無上平等道意。父王乘象出迎太子，太子便前，頭面作禮，從王而歸。國中人民莫不歡喜，散華燒香，以待太子。太子入宮，即到母前，頭面作禮，而問起居。王以寶藏付太子，恣意布施，轉勝於前。布施不休，自致得佛。』」

法施

《智度論》云：「佛說施中，法施第一。蓋財施有量，法施無量。財施欲界報，法施出三界報。財施不能斷漏，法施清升彼岸。財施但感人天報，法施通感三乘果。財施唯能施者得福，法施通益能所。財施但益色身，法施能利心神。」又《月燈三昧經》云：「佛言若有菩薩行於法施，有十種利益：一、棄捨惡事；二、能作善事；三、住善人法；四、淨佛國土；五、趣詣道場；六、捨所愛事；七、降伏煩惱；八、於諸眾生施福得分；九、於諸眾生修習慈心；十、見法得於喜樂」

財施

《增一阿含經》云：「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應時之施，有五事益：一者、施遠來人；二者、施遠去人；三者、施病人；四者、儉時施；五者、初得新果蓏。若穀食等，先與持戒精進人，然後自食。是故欲行此五施，當念隨時施。若應時淨施者，還得應時果報。』」

勸持戒

感應緣(一驗)

隋江州廬山化城寺釋法充，俗姓畢，九江人也。常誦《法華》、《大品》，末住廬山半頂，化城寺修定。自非僧事，未嘗安履。每勸僧眾無以女人入寺，上損佛化，下墜俗謠。然以寺基事重，有不從者。充歎曰：「生不值佛，已是罪緣。正教不行，義須早死。何慮方土不奉戒乎！」遂於此山香鑪峰，自投而下，誓粉身骨，用生淨土。便於中虛，頭忽倒垂，冉冉而下，處於深谷，不損一毛。寺眾不知。後有人上峰頂路，望下千有餘仞。聞人語聲，就而尋之，乃是充也。身命猶存，口誦如故。迎還至寺，乃斷女人出入。

忍辱部

勸忍

又《攝論》經云：「由觀五義，以除瞋恚：一、觀一切眾生，無始已來，於我有恩；二、觀一切眾生，恒念念滅，何人能損，何人被損；三、觀唯法無眾生，有何能損及所損；四、觀一切眾生，皆是受苦，云何復欲加之以苦；五、觀一切眾生，皆是我子，云何於中欲生損害。由此五觀，故能滅瞋。」
又《遺教經》云：「能行忍者，乃可名為有力大人。」又云：「見人之過，口不得言。己身有惡，則應發露。」書云：「聞人之過，如聞父母之名。」又云：「施人慎勿念，受施慎勿忘。」

精進部

策修

又《六度集經》云：「佛告弟子：『當勤精進，聽聞諷誦，莫得懈怠，陰蓋所覆。吾念過去無數劫時，有佛名一切度王。是時眾中，

有兩比丘，一名精進辦，一名德樂止，共聽法。精進辦者，聞經歡喜，應時即得阿惟越致，神通具足；德樂止者，睡眠不覺，獨無所得。時精進辦，謂德樂止言：「佛者難值，億百千世時乃一出。當勤精進，為眾善本。如何睡眠？」時德樂止，聞其教詔，即便經行。於祇樹間，甫始經行，復住眠睡。時精進辦，便以善權，往而度之。化作蜂王，飛趣其眼，如欲蜇之。時德樂止，驚覺而坐，畏此蜂王，須臾復睡。時蜜蜂王，飛入腋下，螫其胸腹。德樂止驚，心中懊悸，不敢復睡。時泉水中，有雜色華，種種鮮潔。時蜜蜂王飛住華上，食甘露味。德樂止端坐視之，畏復飛來，不敢睡眠，即得不起法忍，解諸法本。』」又《法句喻經》云：「昔有比丘，日至城外，曠野塚間，路由他田達過，其主見已，便興瞋恚：『此何道人，日此往來。在吾田中，縱橫往來，乃成人蹤。』道人報言：『吾有鬥訟，來求證人，故行田中。』田主宿緣鉤連，應蒙得度，便逐道人，私匿從行。見曠塚間，屍骸狼藉，脹脹臭爛，鳥獸食啗，散落異處。或有食啗盡不盡者、似灰鴿色者，疽蟲[虫*允]嗽，臭穢難近。比丘舉手語彼人曰：『此諸鳥獸，是我證人。』其人問曰：『此諸鳥獸，何為證人？汝今比丘，與誰共諍？』比丘報曰：『心之為病，多諸漏患。我觀此骸，分別惡露。自觀身，從頭至足，與彼無異。然此心意流馳，萬端追逐，幻為聲、色、香、味、細滑之法。我今欲誡心之源本。汝心當知，興起是念，無令將吾入地獄、餓鬼之中。我今凡夫，未脫諸縛，然此心賊，不見從命。以是之故，日往曠野，為說惡露不淨之想。復與心說，心為卒暴，亂錯不定。心今當改，無造惡緣。』時彼田主，聞道人教，以手揮淚，哽咽難言。然彼田主，於迦葉佛十千歲中，修不淨想，尋時分別，三十六物惡露不淨。爾時比丘及彼田主，即彼曠野大畏塚間，得須陀洹道。」又《法句喻經》說云：「昔有清信士，供養三寶，初無厭極。因得疾病，醫藥加治，不能得差。時婦在邊，悲哀痛苦：『共為夫婦，獨受斯痛。卿設無常，我何所依？兒女孤單，何所恃怙？』夫聞悲戀，應時即死。魂神還在婦鼻中，化作一蟲。婦甚啼哭，不能自止。時道人往，與婦相見。知婿命過，鼻中作蟲，故欲諫喻，令損愁憂。婦見道人來，增益悲哀。時婦洟鼻，蟲便墮地。婦即慚愧，欲以腳踏。道人告曰：『止止莫殺。是卿夫婿，化作此蟲。』婦白道人：『我夫奉經，持戒精進。何緣壽終，墮此蟲中？』道人答曰：『用卿恩愛，悲哀呼嗟。起恩愛心，戀慕愁憂。用是壽終，即墮蟲中。』道人為蟲說經：『卿精進奉經持法，福應生天，在諸佛前。但坐恩愛戀慕之想，墮此蟲中，亦可慚愧。』蟲聞其言，心開意解，即得上生。」

晉始豐赤城山有法猷，燉煌人。少居苦行，習禪定。後遊江左，止剡之石城山，乞食坐禪。嘗到一蠱家乞食，猷咒願竟，忽見蜈蚣從食中跳出，猷快食無他。後移始豐赤城山，石室坐禪。有狼虎數十，蹲在猷前，猷誦經如故。一虎獨睡，猷以如意扣虎頭，訶：「何不聽經？」俄而群虎皆去。有頃，壯蛇競出，大者十餘圍，循環往復，舉頭向猷，經半日復去。後一日神現形，語猷曰：「法師威德既重，來止此山，弟子輒推室以相奉。」猷曰：「貧道尋山，願得相值，何不共住？」神曰：「弟子無為不爾，但部屬未狎法化，率難制御。遠人來往，或相侵觸。人神道異，是以去耳。」猷曰：「本是何神？居之久近？欲移何處去耶？」神曰：「弟子夏帝之子，居於此山二千餘年。韓石山，是家舅所治，當往彼住，尋還山陰廟。」臨別執手，贈猷香三奩。於是鳴鞞吹角，陵雲而去。赤城山，有孤巖獨立，秀出千雲。猷搏石作梯，昇巖宴坐。接竹傳水，以供常用。禪學造者，十有餘人。王羲之聞而故往，仰峰高挹，致敬而返。赤城巖，與天台瀑布、靈溪四明並相連屬。而天台懸崖峻峙，峰嶺切天。古老相傳云：「上有往時精舍，得道者居之。雖有石橋跨澗，而橫石斷人，且苺苔青滑。自終古以來，無有得至者。」猷行至橋所，聞空中聲曰：「知君誠篤，今未得度。卻後十年，自當來也。」猷心悵然，夕留中宿。聞行道唱布薩聲，且復欲前。見一人鬚眉皓白，問猷所止，猷具答意。公曰：「君生死身，何可得去。吾是山神，故相告耳。」猷乃退還。

宋沙門僧規者，武當寺僧也。時京兆張瑜，常請規在家供養。永初元年十二月五日，規無痾忽暴死。二日而蘇，說云：五更中，聞門巷間，嘵嘵有聲。須臾見有五人炳炬火，執信旛，逕來入屋，便以赤繩將去。行至一山，都無草木。山側左右，白骨填積。俄至一城，有屋數十。屋前有立木，長十餘丈。上有鐵梁，形如桔槔。左右有匱貯土，土有品數。有一人衣幘並赤，語規曰：「汝生世時有何罪福，依實說之。」赤衣人如局吏云：「可開簿檢其罪福也。」有頃，吏至長木下，提一匱土，懸鐵梁上稱之，如覺低昂。吏謂規曰：「此稱量罪福之秤也。汝福少罪多，應先受罪。」俄有一人衣冠長者，謂規曰：「汝沙門也，何不念佛？我聞悔過可度八難。」規於是一心稱佛。衣冠人謂吏曰：「可更為此人稱之。既是佛弟子，幸可度脫。」吏乃復上匱稱之，稱乃正平。又有一人，朱衣玄冠，佩印綬、執玉板，來曰：「筭簿上未有此人名也。」監官愕然，命左右收錄云。須臾見反縛向五人來，監官曰：「殺鬼何以濫將人來？」乃鞭之。少頃，有使者稱天帝，喚道人來。既至帝宮，

經見踐歷，略皆金寶，精光晃昱，不得凝視。帝左右朱衣寶冠，飾以華珍。帝曰：「汝是沙門，何不勤業，而為小鬼橫收捕也？」規稽首諸佛，祈恩請福。帝曰：「汝命未盡，今當還生。宜勤精進，勿屢遊白衣家。殺鬼取人，亦多枉濫。」規曰：「橫濫之厄，當以何方而濟免之？」帝曰：「廣設福業，最為善也。若不辦爾，可作八關齋。生免橫禍，死離地獄。」語畢，遣規去。因還瑜家而蘇。

禪定部

述意

夫神通勝業，非定不生；無漏慧根，非靜不發。故經曰：「深修禪定，得五神通。心在一緣，是三昧相。」書亦有言：「當使形如枯木，心若死灰。攝心一處，便是功德叢林；散意片時，即名煩惱羅剎。」

引證

如《法句經．心意品》說云：「昔佛在世時，有一道人，在河邊樹下學道。十二年中，貪想不除，走心散意，但念六欲，目、色、耳聲，鼻香、口味、身受、心法，身靜意遊，曾無寧息。佛知可度，化作沙門，往至樹下共宿。須臾月明，有龜從河中來至樹下，復有水狗饑行求食，與龜相逢，便欲啗龜。龜縮其頭尾及其四腳，不能得啗。水狗小遠，復出頭足，行步如故。於是道人問化沙門：『此龜有護命之鎧，水狗不能得其便。』化沙門答言：『吾念世人，不如此龜。不知無常，放恣六情。外魔得便，形壞神去，生死無端，轉輪五道。苦惱百千，皆意所造。宜自勉勵，求滅度安。』」

頭陀

夫五欲蓋纏，並是禪障。既能除棄，其心寂靜，堪能修道。故明十二頭陀，少欲知足，無過此等。西云頭陀，此云抖擻。能行此法，即能抖擻煩惱，去離貪著。

(一、盡行乞食；二、受阿練若；三、著糞掃衣；四、一坐食；五、常坐；六、食後不受非時飲；七、但有三衣；八、毳衣；九、隨敷坐；十、樹下住；十一、空地住；十二、死人間住。)

感應緣(二驗)

隋蓋州響應山寺釋法進，為輝禪師弟子。於竹林坐禪，有四老虎，繞於左右，師後教為水觀。家人取柴，見繩床上有好清水，拾兩白石，安著水中。進暮還寺，彌覺背痛，具問家人。云：「安石子。」語令明往所除此石。及旦，進禪家，人還見如初清水，即除石子。所苦便愈。

唐長安普光寺僧慧融，字圓照，俗姓張氏，南陽人也。幼而精進，不犯微惡。少年落髮，即樂禪伍，常隱居泰山。後奉敕入京，住普光寺。時遊終南山，逢雪深厚，不能得進。忽有一虎近前弭耳俯伏。慧融知其意，乃乘之。虎遂負融而上。常有雙鳥，於山林中，前行引路。至永徽初，寺僧於慧融房舍上，見五色光起。及於山中焚身，肌骨總銷，惟心不爛。

智慧部

感應緣（三驗）

唐襄州紫金寺釋慧稜，姓申屠。凡有法論，皆令覆述，吐言質朴，談理入微，時人同號得意稜也。至貞觀十四年正月半，襄州有感通寺昶法師曰：「夢見閻羅王，請稜公欲講《三論》，昶公講《法華》。如何？」稜曰：「善哉！」慧稜發願：「常處地獄，教化眾生，講大乘經。既有此徵，斯願畢矣。」至十月半黃昏時，遂覺不愈，告弟子曰：「吾五臟已崩，無有痛所。」四更起坐，告寺主寶度曰：「憶年八歲，往龍泉寺，借觀音未至。耆闍已講三遍，皎如目前……」說言未訖，外有大聲告曰：「法師早起燒香，使人即到。」度曰：「何人？」答曰：「閻羅王使，迎稜法師來。」即起燒香洗浴。懺悔禮佛訖，還房中，與度別。食粥未了，便取一生私記焚之。至小食時，異香忽來，稜斂容便卒。

唐京師會昌寺釋空藏，姓王氏。先祖晉陽，今在雍州之新豐縣。母初孕之日，自然不食酒肉，葷辛不嘗。既誕之後，靈鑒日陳，情用高遠。讀誦經論，恩存拔濟，聰勤無比，日誦萬言。至年長大，總誦經論三百餘卷。抄摘眾經，大乘要句十有餘卷，流行於世。賢劫千佛，日禮一遍。春夏方等，常坐不臥，寸陰不虧。

唐蕭氏，是司元大夫崔義起妻，蕭鏗女也。蕭氏為人，妒忌多瞋，好打僕婢，不信業報。至麟德元年，從駕洛陽。到二年正月身亡，死在地獄。蕭氏手下常所愛婢，名閏玉，年可十八，容貌端正，性識聰敏，信樂佛法。至二月，家內為夫人設三七日齋。僧正食時，夫人自來看，枷項鎖腰，獄卒衛從。餘人不知，唯此婢見。夫人靈著此婢，言音共夫人生平語音無異，使傳語向家內大小云：「吾適

崔家已來，為性多瞋，橫生嫉妒，好打僕婢，兼不信因果，今至地獄，受罪極重，備經諸苦。聞家內今三七日，為吾設齋，請求獄官，放一日假，暫來看齋。語汝男女，合家大小，吾自共汝同住已來，身三、口四，意怒三毒，好瞋打汝，兼嫉妒大夫所看婢妾，種種不善，發起惡業，今受報苦。願汝男女，合家大小、內外眷屬，從汝懺悔，願施歡喜。然汝男女憶吾乳餔之恩，將吾平生受用資具，速捨修福望拔冥苦。至七七日，為我設齋，令此功德，早得成就。吾至齋日，更請官人，望得復來。」語大夫、及兒女等：「大夫生平急性多瞋，不得過分瞋打侍婢。勸信三寶，恭敬上下。修持齋戒。」臨去之時，語男女云：「吾且將閏玉去，使在地獄，看吾受罪苦痛如何。經五六日放回來，令汝男女知吾受罪，苦痛虛實。」作此語已，閏玉即死。唯心上暖，身臥在地。此婢即至地獄。見一大殿院門，嚴兵守衛，云是王殿。行至東院，別見一廳，上有大官人，云是斷罪官。復過廳院，東有地獄。夫人語婢云：「汝看吾受罪之苦。」即有種種獄卒羅剎，扑擲夫人，屠割身肉，鑊湯煎煮。煮已還活，活已復歷諸獄。鐵鉗抽舌，鐵鳥啄之。復臥鐵床，飛鳥猛火，一時著身，死已還活，活已復受諸苦。夫人蘇已，即見其父蕭鏗，乘紫金蓮華座，騰空而來。鏗生平已來，及歷任諸官，皆不食酒肉葷辛，常誦《法華經》，日別一遍，恭敬三寶，晝夜六時，禮誦無闕，今生善處。見女受苦，故來語云：「吾生平之日，每勸汝生信止怒。汝不用吾語，今致其殃。汝復何因，將此婢來？」女報父言：「為兒生平不信，今受罪苦。故將此婢，看兒受罪輕重。令傳向家內男女，使其生信。」父聞即語女言：「吾雖生善處，未能全救汝苦。汝努力自勵發心，兼籍家內福善，共相助佐，決望得出，上昇人天。」忽有一婆羅門師，年少端正，亦乘空而來。語夫人曰：「由汝不信因果，今受罪苦。未知此婢，性識何如。吾欲教誦經，使傳家內，令世人生信。」夫人報云：「請師但教此婢。」師即先教《金剛般若》。初受二三行，漸得一紙半紙。復教誦《藥師》、《法華》，一受不忘。此之三部，皆作梵音。文詞典正，音韻清亮。文句皆熟，即已放歸。語云：「汝至家內，逢人為誦。令覓婆羅門善梵語者，試看誦之。見女獠婢，尚能誦得三本梵經，豈可不生信心。倘得一人迴邪入正，非但夫人得福，亦令汝後報不入三塗。」受語至家，醒了如舊。即集家內尊卑，具說夫人地獄罪苦。即臥地，作夫人在地獄受苦之事。或云看夫人吞熱鐵丸，開口咽之，口赤腹熱如火；或云看夫人受鐵犁耕舌，出舌二三尺餘；或云看夫人受鐵床苦，身體紅赤，熱氣如火。如是變現種種痛苦相已，然後蘇醒。復說見夫人父誡敕之事；復說見婆羅門教誦經意，夫人得出地獄，上升天報。此婢即為家內正坐

而誦文，文句皆作梵音，聲氣清亮，令人樂聞。室家大小，見此善惡靈驗，罕所未聞。男、女、大、小五體自撲，號哭哀慟，逾痛初亡。道、俗、郡官聞者，皆勸易心歸信，齋戒不絕。

懺悔篇

引證

如《最妙初教經》云：「佛告舍利弗：『我憶往昔，有一比丘，名曰欣慶，犯四重禁。來至僧中，九十九夜，懺悔自責，罪業即滅，戒根即生。』」

會意部

問：經說懺悔，能滅罪業。云何唯說觀理智心，能滅諸業？釋：言懺悔有二：一、是迷心依事懺悔，謂佛像行道，禮敬發願，要期斷除事惡；二、是智心依禮懺悔，謂觀身心，斷除結使，但所造業，有輕有重。若論輕業，事懺亦滅；若論重業有轉者，亦能轉重令輕。又《大寶積經》云：「百千萬劫，久習結業，以一實觀，即皆消滅。」又《諸法無行經》云：「若菩薩能見一切眾生性即涅槃性，則能畢竟滅障罪故。」又《普賢菩薩經》云：「觀心無心，從顛倒想起。如此想心，從妄想起，如空中風，無依止處。」故知善惡取性作相，由未悟理，非無妄業；後若悟理，前業即滅。如正觀理時，當思諸障本唯空寂，恒與諸佛同一真性，但無明障厚，不能睹見。以不見故，恒於佛前破戒違道，十惡五逆，無過不為。猶如一堂，延及凡聖，在堂供養。有多盲人，以無目故，遂於眾前具造諸惡。時有智人愍之不已，語盲人曰：「此堂具有凡、聖僧眾，汝云何對之公然造惡？」盲人聞已，慚愧怖畏，謝過無地。遂即伸意，敬白合堂師眾：「少來失明，雖與師等同在一堂，不能睹見。今因善友開導，始知有師。今從合堂師等，求哀懺悔。」此盲人，雖自無眼，不見僧眾，然知僧眾先皆見已，受其懺悔。我等亦然，昔造罪時，恒在佛前。今欲悔過，了知諸佛，悉皆已見。但一切諸佛，三達靈智，五眼明照，知無不盡。莫問遠近，內外明闇。如掌觀珠，隨機赴感，不差時也。又知罪緣無有自性，但以妄想因緣，虛受是苦。故《維摩經》云：「心垢，故眾生垢；心淨，故眾生淨。」妄想是垢，無妄想是淨。罪性不在內，不在外，不在中間，如其心然。無始以來，所造諸惡。猶如闇室。懺悔正解，狀若明燈，一照昏闇皆除。

儀式部

懺悔總有四種：一、更相易脫懺，是凡夫下等懺法；二、永斷相續懺，是上品凡夫懺法；三、燋業懺，是賢人懺法；四、滅業懺，是聖人懺法。前二是事中懺，敵對而除。然此業性常在，以熏成種故。如人斫樹，但去枝條，其根仍在。後二懺悔，要須緣空悟理，心境虛融。常須作意，見諦漸修，然後得滅。常依善友，發大誓願。臨命終時，亦得隨願往生十方淨土，永離三惡。

(歸命十方一切佛，頂禮無邊淨覺海，亦禮玅法不思議，真如自性清淨藏。住於極愛一子地，得道得果諸聖人，我以身口清淨意，咸各歸命稽首禮。)

洗懺部

如《舍利弗悔過經》云：「佛言：『若有善男子，善女人，欲求阿羅漢道，欲求辟支佛道，欲求佛道者，欲知去來之事者，常以平旦、日中、日入、人定、夜半雞鳴時，澡漱，正衣服，叉手禮拜十方自在所向，當悔過言：「某等宿命，從無數劫以來，所犯過惡，至今世所犯婬泆，所犯瞋恚，所犯愚癡，不知佛時，不知法時，不知比丘僧時，不知善惡時，若身有犯過，若口犯過，若心犯過，若意欲害佛，嫉惡經道，若鬥比丘僧，若殺阿羅漢，若自殺父母，若犯身三、口四、意三，自殺生，教人殺生。自行盜，教人行盜。自欺人，教人欺人，代其喜等，諸所作過惡。願從十方諸佛，求哀悔過。今世不犯此過殃，後世亦不被此過殃。」』佛語舍利弗：『若善男子，善女人，意不欲入三塗者，諸所作皆當悔過，不當覆藏。不欲生邊地，無三寶處，乃至欲得三乘道果者，皆當悔過，不當覆藏。若有人供養天下阿羅漢、辟支佛滿千，不如持悔過經，於晝夜各三過讀一日，其得福勝百倍千倍萬倍億倍。』」

感應緣(二驗)

晉沙門慧達，姓劉，名薩荷，西河離石人也。未出家時，長於軍旅，好畋獵。年三十一暴病而死，體尚溫未殮，至七日而蘇。說云：將盡之時，見有兩人，執縛將去。向西北行。行路轉高，稍得平衢，兩邊列樹，見有一人，執弓帶劍，當衢而立，指語兩人，將荷西行。見屋舍甚多，白壁赤柱。荷入一家，有女子，美容服。荷就乞食，空中聲言：「勿與之也。」有一人從地踊出，執鐵杵將欲擊之。荷遽走，歷入十許家。見一嫗乘車，與荷一卷書。西至一家，館宇華整，有嫗坐於戶外。屋內床帳光麗，竹席清几，復有女

子處之。問荷：「得書來不？」荷以書卷與之。女取餘書比之，俄見兩沙門，謂荷：「汝識我不？」荷答：「不識。」沙門曰：「今宜歸命釋迦文佛！」荷如言發願，因隨沙門俱行。遙見一城，色甚黑，蓋鐵城也。見人身甚長大，膚黑如漆，頭髮曳地。沙門曰：「此獄中鬼也。」其處甚寒，有冰如席，飛散，著人頭頭斷，著腳腳斷。二沙門云：「此寒冰獄也。」荷便識宿命，知兩沙門，往維衛佛時並其師也。作沙彌時，以犯俗罪，不得受戒。世雖有佛，竟不得見。從再得人身，一生羌中，今生晉中。又見從伯在此獄裡，謂荷曰：「昔在鄴時，不知事佛。見人灌像，聊試學之，而不肯還直，今故受罪。猶有灌福，幸得生天。」次見刀山地獄，次第經歷，觀見甚多。俄見金色，暉明皎然。見人長二丈許，相好嚴華，體黃金色。左右並曰：「觀世音大士也！」皆起迎禮。荷作禮畢，菩薩具為說法，可千餘言。荷作禮而別，出南大道。廣百餘步，道邊有高坐，高數十丈，有沙門坐之。左右僧眾，列倚甚多。有人執筆，北面而立，謂荷曰：「在襄陽時，何故殺鹿？」跪答曰：「他人射鹿，我加劍耳，又不噉肉，何緣受報？」時即見襄陽殺鹿之地，草樹山澗，忽然滿目。所乘黑馬，並皆能言，悉證荷殺鹿年月日時。荷懼無對。須臾有人以叉叉之，投鑊湯中。自視四體，潰然爛碎，有風吹身。聚小岸邊，還復全形。執筆者復問：「汝又射雉，亦常殺雁。」言已，又投鑊湯，如前爛法。受此報已，乃遣人送荷。遙見故身，意不欲還。送人推引，久久乃附形蘇活。奉法精勤，遂即出家。

梁楊都宣武寺沙門法寵，姓馮，南陽冠軍人也。年三十八，正勝寺法願道人，善通禳許之術，謂寵曰：「君年滿當死，無可避處。唯祈誠諸佛懺悔，先愆排脫，或可異耳。」寵因引鏡驗之，見面有黑氣。於是貨賣衣缽資餘，併市香供，飛舟東逝，直至海鹽，居在光興，閑房禮懺，杜絕人物，晝忘食息，夜不解衣。迄至四十歲暮之夕，忽覺兩耳腫痛，彌生怖懼。其夜懺達四更，聞戶外有人言曰：「君死業已盡。」遽即開戶，都無所見。明晨僉言，黑氣都除。兩耳乃是生骨。斯實由懺蕩之殷，故使延壽也。

受戒篇

又舊《雜譬喻經》云：「昔釋迦佛，往到第二忉利天上，為母說經。時有一天，壽命垂盡，即自思惟：『壽終之後，當棄天樂，下生拘夷那竭國，受疥癩母豬腹中作子。』甚預憂愁，不知何計得免此罪。有天語言：『今佛在此，為母說經。佛為三世一切之救，唯佛能脫重罪。』即到佛所，稽首作禮。未及發問，佛告天子：『一

切萬物，皆歸無常。汝素所知，何為憂愁？』天白佛言：『雖知天福，不可得久。恨離此座，當為母豬，以是為毒。』佛言：『欲脫豬身，當三自歸。』如是日三，天從佛教，晨夜自歸。於後七日，天命壽盡。至維那離國，作長者子。在母腹胎，日三自歸如生，墮地亦跪自歸。其母免身，又無惡露。母傍侍婢，怖而棄走。母亦深怪兒墮地語，謂之熒惑，意欲殺之，具白長者所由。父言：『止，止。此兒非凡！人生百歲，尚不曉歸，況兒墮地，能自稱佛。好養視之，無令輕慢。』兒遂長大。七歲與其輩類於道邊戲，時佛弟子舍利弗、目乾連，適過兒傍。兒言：『我和尚。』舍利弗等，驚怪小兒，能禮比丘。兒言：『道人不識我耶？佛於天上為母說經，我時為天，當下作豬。從佛受教，自歸得人。』比丘即為咒願。因請佛及僧供養畢訖，佛為說法。父母及兒、內外眷屬，應時皆得阿唯越致。」

神衛

歸佛有三神：一、名陀摩斯那；二、名陀摩婆羅那；三、名陀摩流支。歸法有三神：一、名法寶；二、名呵責；三、名辦意。歸僧有三神：一、名僧寶；二、名護眾；三、名安隱。

(殺戒有五神：一、名波吒羅；二、名摩那斯；三、名婆睺那；四、名呵那吒；五、名頗羅吒。)

(盜戒有五神：一、名法善；二、名佛那；三、名僧喜；四、名廣額；五、名慈善。)

(婬戒有五神：一、名貞潔；二、名無欲；三、名淨潔；四、名無染；五名蕩滌。)

(妄戒有五神：一、名美旨；二、名實語；三、名質直；四、名直答；五、名和合語。)

(飲酒戒有五神：一、名清素；二、名不醉；三、名不亂；四、名無失；五、名護戒。)

八戒

會名

諸經論中何名八關齋，亦名關戒耶？答曰：「前八是關閉八惡，不起諸過；不非時食者是齋。齋者齊也，謂禁止六情，不染六塵。齊斷諸惡，具修眾善也。」

功能

如《齋法經》云：「譬如天下十六大國，滿中眾寶，不如一日受佛齋法，比其福者，則十六國為一豆耳。」又《中阿含經》云：「多聞聖弟子，持八支齋時，憶念如來十號名字。若有惡思、不善，皆滅。」又《優婆塞戒經》云：「若有人以四大寶藏，滿中七寶，持布施人，所得功德，不如有人一日一夜，受持八戒。除五逆罪，餘一切罪，皆悉消滅。」又《智度論》問曰：「白衣居家，唯有此五戒，更有餘法耶？」答曰：「有一日戒，六齋日持，無量功德。若十二月十五日，受持此戒，福最多。何也？是日鬼神逐人，欲奪人命。劫初聖人，教人持齋，修善治福，以避凶哀。是時直以一日不食為齋。後佛出世，始教一日一夜，如諸佛受持八戒，過中不食，是功德。」

三聚部

戒相

大聖度人，功唯在戒。凡論戒，樞要有三：一、在家戒，謂五戒，八戒是；二、出家戒，謂十戒，二百五十戒是；三、道俗通行戒，謂三聚戒是。然此三聚，復有三種：一者、戒種，種性是；二者、戒心，菩提心、四無量是；三者、戒行，六度、四攝是。然此度攝，若隨威像，則名三聚；若依行位，乃稱為七；若就德位，遂號七地，及十三住。

優劣

居家持戒，凡有四種。若為現樂，怖畏惡名，或避苦役，求離諸難，是為下人持戒；若為世間福樂，堅持禁戒，是為中人持戒；若為諸法無常，欲求離苦無為，常樂涅槃，是為上人持戒；若為憐愍眾生，專求佛道，了知諸法，深觀實相，是為上上人持戒。

感應緣(三驗)

晉盧山釋慧永，姓潘，河內人也。貞素自然，清心克己。言常含笑，語不傷物。耽好經典，善於講說。樂住盧山，與遠同止。又別立一茅室於嶺上，每欲禪思，輒往居焉。時有至房者，並聞殊香之氣。永屋中常有一虎，人或畏者，輒驅令上山，人去後還復循伏。至晉義熙十年，遇疾危篤，而專謹戒律，執志愈勤。雖枕痾苦，而

顏色怡悅。少時忽斂衣合掌，求屣欲起，如有所見。眾咸驚問，答云佛來，言終而卒。道俗在山，咸聞異香，七日乃歇。

隋終南山悟真道場釋淨業，漢東隋人也。精研律部，博綜異聞。仁壽二年，被舉送舍利於安州景藏寺。初，欲行於十力寺置之。行至景藏寺，忽感異香滿院，眾共嗟怪，因而樹立。將下舍利，赤光挺出，照於人物。寺重閣上，聞眾人行聲，及往掩捕，扃閉如初。塔北有池，沙門淨範，為諸道俗受菩薩戒。乃有群魚遊躍，首皆南向，似受歸相。範即乘船入水，為魚授戒。魚皆迴頭遶船，如有聽受，都無有懼。業慶其遇，乃以舍利置於佛堂。先有塑菩薩一軀，不可移動，至明乃見迴首，面向舍利，狀類天然。

唐華州鄭縣人張法義，年少貧野，不修禮度。於貞觀十一年入華山伐樹，遇見一僧坐巖穴中，法義便就與語。會天晦冥，僧設松柏末以供食之，謂法義曰：「貧道久不欲外人知，檀越出，慎勿言相見。」因為說俗人多罪累，死皆惡道。至心懺悔，可以滅之。乃令淨浴清淨，披僧衣，為懺悔，旦而別去。至十九年，法義病死，埋於野外，貧無棺槨，以雜木瘞之而蘇，自推木出歸家，家人驚愕審問，知活乃喜。法義自說：初有兩人來取，乘空行至官府，入大門。又巡巷南行十許里，巷左右皆有官曹，門閤相對。法義至一曹，官曰：「將法義過錄事。」錄事署發文書，令送付判官。判官召主典取法義案，案簿甚多，盈一床。主典對法義前，披檢云：「案簿多先朱勾畢。有未朱勾者，則錄之。」曰：貞觀十一年，法義父使刈禾，義反顧張目私罵，不孝，合杖八十。始錄一條，即見昔巖穴中僧來，判官起迎，問：「何事？」僧曰：「張法義，貧道弟子。其罪並懺悔訖，天曹案中已勾畢，今枉追來，不合死。」主典云：「經懺悔者已勾了。至如張目罵父，雖懺未勾。」僧曰：「若不如此，當取案勘之，應有福利，仰判官令主典將法義過王宮。」僧亦隨至王所，王起迎，僧曰：「有弟子張法義被錄來。此人宿罪，並貧道勾訖，未合死。」主典又以張目視父事過王。王曰：「張目懺悔，此不合免。然師來請，可特放七日。」法義白僧曰：「七日既不多，後來恐不見師，請即住隨師。」師曰：「七日，七年也，可早去。」法義固請隨僧，僧因請王筆，書法義掌中作一字，又請王印印，曰：「可急去還家，憑福報，後來以掌印呈王，王自當放汝也。」法義乃辭去，僧令送出。至其家內，正黑，義不敢入，使者推之，遂活。因入山，就山僧修福。義掌中所印之處，文不可識，然皆為瘡。

破戒篇

引證

又《百喻經》云：「昔有國王，有一好樹，高廣極大，當生勝果，香而甜美。時有一人，來至王所，王語之言：『此之樹上，將生美果，汝能食不？』即答王言：『此樹高廣，雖欲食之，何由能得？』即便斷樹，望得其果。既無所獲，徒自勞苦。後還欲豎，樹已枯死。世間之人，亦復如是。如來法王，有持戒樹，修諸功德，不解方便，反毀其禁。」

感應緣（二驗）

宋沙門智達者，益州索寺僧也。行頗流俗，而善經唄。年二十三，宋元徽三年六月病死。身暖不殮，遂經三日能言。始困之時，見兩人皆著黃布褲褶，一人立於戶外，一人逕造床前，曰：「上人應去，可下地也。」達曰：「貧道體羸，不堪涉道。」此人復曰：「可乘輦也。」言卒而輦至。達既昇之，意識怳然。四望極目，但睹荒野。途逕艱危，至於朱門，墻闕甚華。達入至堂下，堂上有一貴人，朱衣冠幘，據床坐，甚有威容，左右兵衛百許人。貴人見達，乃斂顏正色謂曰：「出家之人，何宜多過？」達曰：「有識已來，不憶作罪。」問曰：「誦戒廢不？」達曰：「初受具足之時，實常習誦，比逐齋講，恒事轉經，故於誦戒，時有虧廢。」復曰：「沙門時不誦戒，此非罪何？可且誦經。」達即誦《法華經》三契而止。貴人敕所錄達使人曰：「可送至惡地，勿令太苦。」二人引達將去。行數十里，稍聞轟磕，鬧聲沸火，而前路轉闇。次至一門，高數十丈，色甚堅黑。達自念經說地獄，此其是矣，乃大恐怖。悔在世時，不修業行。及大門鬧聲愈壯，門裡轉闇，無所復見。時火光乍滅乍揚，見有數人反縛前行。後有數人，執杈杈之，血流如泉。其一人乃達從伯母，彼此相見，意欲共語，有人曳之殊疾，不得款言。入門二百步許，見有一物，形如米囤，可高丈餘。二人執達擲置囤上，囤裡有火，焰燒達身。半體皆爛，痛不可忍。自囤墜地，悶絕良久。二人復將達去，見有鐵鑊十餘，皆煮罪人。人在鑊中，隨沸出沒。鑊側有人，以杈刺之。諸鑊皆滿，唯有一鑊尚空。二人謂達曰：「上人即時應入此中。」達聞其言，肝膽塗地，乃請之曰：「君聽貧道，一得禮佛。」便至心稽首，願免此苦。祈悔特至，既而四望無所復見，唯睹平原茂樹，風景清明。忽不覺還就身，時在索寺也。齋戒逾堅，禪誦彌固。

宋沙門釋曇典，白衣時年三十，忽暴疾而亡，經七日方活。說初亡時，見兩人驅將去，使輦米，伴輦可有數千人，晝夜無休息。見二

道人云：「我是汝五戒本師，來慰問之。」師詣官主云：「是貧道弟子。且無大罪，曆筭未窮。」即見放遣，二道人送典至家，住其屋上，具約示典：「可作沙門，勤修道業。」言訖下屋。道人推典著屍，蘇後出家。

受齋篇

感應緣(二驗)

宋京師道林寺有沙門僧迦達多，博通經論，以禪思為業。元嘉初，來遊宋境。常在山中坐禪，有群鳥銜果，飛來授之。達多思惟昔獼猴奉蜜，佛亦受而食之。今飛鳥授食，便食之。

高齊初沙門實公者，嵩山高栖士也。旦從林向白鹿山，因迷失道，日將中，忽聞鐘聲，尋響而進。巖岫重阻，登陟而趣，乃見一寺，獨據深林，三門正南，赫奕輝煥。前至門所，看額云「靈芝」，寺門外五六犬，其犬如牛，白毛黑喙。或踊或臥，以眼盼實。實怖將返，須臾番僧外來，實喚不應，亦不迴顧，直入門內，犬亦隨入。良久實見無人，漸入次門。屋宇四周，房門並閉。進講堂，唯見床榻，高座儼然。實入西南隅床上坐，久之，忽聞棟間有聲，仰視見，開孔如井大，比丘前後從孔飛下，遂至五六十人。依位坐訖，自相借問：「今日齋時，何處食來？」或言豫章成都、長安隴右、薊北嶺南、五天竺等，無處不至，動即千萬餘里。末後一僧，從空而下，諸人競問：「來何太遲？」答曰：「今日相州城東，彼岸寺鑒禪師講會，各各豎義，殊為可觀，不覺遂晚。」實本事鑒為和上，既聞此語，望得參話。希展上流，整衣將起，咨諸僧曰：「鑒是實和上。」諸僧直視，忽隱寺所，獨坐磐石柞木之下。向之寺宇，一無所見，唯睹岩谷，禽鳥翔集，喧亂切心。出以問尚統法師，尚曰：「此寺名，趙時佛圖澄法師所造，年歲久遠，賢聖居之，非凡所住。或汎、或隱，遷徙無定，今山行者猶聞鐘聲。」

破齋篇

感應緣(一驗)

唐隴西李思一，今居相州之滏陽縣。貞觀二十年正月已死，經日而蘇。至永徽三年五月又死，經一宿而蘇。說云：年命未盡，蒙王放歸。於王前，見相州滏陽縣法觀寺僧辨珪，又見會福寺僧弘亮及慧寶，三人並在王前辨答。見冥官云：「慧寶死期未至，宜修功德。

辦珪、弘亮今歲必死。」辦珪等是年果相繼卒。後寺僧令一巫者，就弘亮舊房，召二僧問之。辦珪曰：「我為破齋，今受大苦。」兼語諸弟子等曰：「為我作齋，救拔苦難。」弟子輩即為營齋。巫者又云：「辦珪已得免罪。」弘亮云：「我為破齋，兼妄持人長短，令被拔舌痛苦，不能多言。」

賞罰篇

引證

如《百喻經》云：「昔有二人，共種甘蔗，而作誓言：『種好者賞，其不好者當重罰之。』時二人中，一者念言：『甘蔗極甜，若壓取汁，還灌甘蔗，樹必得勝。』既取汁溉，冀望滋味，反敗種子，所有甘蔗，一切都失。世人亦爾，欲求善福，恃已豪貴，倚形挾勢，逼脅下民。陵奪財物，用作福善，反獲其殃。」

感應緣(一驗)

晉富陽縣令王範有妾桃英，殊有姿色。遂與閣下丁豐、史華期二人奸通。範常出行不還，帳內都督孫元弼，聞丁豐戶中環珮聲，覘視，見桃英與同被而臥。元弼叩戶叱之，桃英即起、攬裙理鬢，躡履還內。元弼又見華期帶珮桃英麝香。二人懼元弼告之，乃共謗元弼與桃英有私。範不辨察，遂煞元弼。有陳超者，當時在座，勸成元弼罪。後範代還，超亦出都看範。行至赤亭山下，值雷雨日暮。忽然有人扶超腋逕曳將去，入荒澤中。電光照見一鬼，面甚青黑，眼無瞳子。曰：「吾孫元弼也，訴冤皇天，早見申理。乃今相遇。」超叩頭流血，鬼曰：「王範為事主，當先殺之。賈景伯、孫文度在太山玄堂下，共定生死名錄。桃英魂魄，亦收在第三地獄，名女青亭。此黃泉下，專治女鬼者。」投至天明，失鬼所在。超至楊都詣範，未敢說之。便見鬼從外來，逕入範帳。至夜範始眠，忽然大猷，連呼不醒，妾亦暴亡。超走長干寺，易姓名為何規。後五年三月三日，臨水酒酣。超云：「今當不復畏此鬼也。」低頭便見鬼影已在水中，以手搏超，鼻血大出，可一升許，數日而殂。

利害篇

引證

又《僧護經》云：「爾時舍衛國中，有五百商人，欲入大海，共議求覓法師。眾中有一長者，告諸商人：『我有門師，名曰僧護，可請為師。』爾時世尊知僧護比丘，廣度眾生，即便聽許。時諸商人，與僧護法師，俱入大海。未至寶所，龍王捉住。時諸商人甚大驚怖，互跪合掌，而仰問言：『是何神祇，而捉船住？若欲所須，應現身形。』爾時龍王忽然現身曰：『以此僧護比丘與我。』商人答曰：『從佛世尊及舍利弗所而請將來。云何得與？』龍王曰：『若不與我，盡皆殺汝。』時諸商人即大驚怖，俛仰不已，僧護比丘捨與龍王。龍王將詣宮中，即以四龍作僧護弟子。龍王白言：『尊者為我教此四龍。第一龍者，教《增一阿含》；第二龍者，教《中阿含》；第三龍者，教《雜阿含》；第四龍者，教《長阿含》。』僧護即教，第一龍者默然聽受；第二龍者眠目口誦；第三龍者迴顧聽受；第四龍者遠住聽受。此四龍子，於六月中，誦四阿含，領在心懷，盡無遺餘。時大龍王，詣僧護所。僧護曰：『受持法者，無軌則心，不如佛法受持誦習。』龍王白言：『大德不言，呵諸龍等，所以者何？以護師命，故作此聽。龍有四毒：初默受者，以聲毒故。若出聲者，必害師命；第二閉目受者，以見毒故，若見師者，必害師命；第三迴顧受者，以氣毒故，若氣噓師，必害師命；第四遠住者，以觸毒故，若身觸師，必害師命。』時商人採寶迴還，至失師處，共相謂言：『我等本時，於此失師。今若還到佛所，問我僧護法師何在，當以何答？』爾時龍王知商人還，即持僧護來付商人。時諸商人，踊躍歡喜，平安得出。」

感應緣(一驗)

後魏崇真寺僧慧嶷，死經七日。時與五比丘，次第於閻羅王所閱過。嶷以錯召，放令還活。具說王前事，如生官無異。五比丘者，一云是寶明寺僧智聰，自云生來坐禪苦行為業，得昇天堂；一云是般若寺僧道品，自云誦《涅槃經》四十卷，亦昇天堂；有一比丘，云是融覺寺僧曇謨最，云講《華嚴》、《涅槃》，恒常領眾千人，解釋義理。王言：「講經眾僧，我慢貢高，心懷彼我，憍己凌物，付司。」即有青衣十人，送最向於西北。入門屋舍皆黑。復一比丘，云是禪林寺僧道弘，自云教化四輩檀越，造一切經，人中金像十軀。王言：「沙門之體，必須攝心道場，志念禪誦，勤心念戒。教化求財，貪心即起，三毒未除。付司。」隨有青衣執送與最仝入一處。又有比丘，云是靈覺寺僧寶真，自云未出家之前曾作西隴太守，自知苦空，歸依三寶。割捨家資，造靈覺寺。寺成捨官入道，

雖不禪誦，禮拜不闕。王曰：「卿作太守，曲情枉法，劫奪人財，假作此寺，非卿之力。亦復付司。」送入黑門。

穢濁篇

五辛部

如《楞伽經》云：「佛言：『大慧！如是，一切蔥、韭、薤、蒜，臭穢不淨，能障聖道，亦障世間天人淨處。酒亦如是。』」
又《雜阿含經》云：「不應食五辛。何等為五：一者、木蔥；二者、革蔥，三者、蒜；四者、興渠；五者、蘭蔥。」

感應緣(一驗)

唐殿中侍御醫孫迥璞，濟陰人也。至貞觀十三年，從王車駕，幸九成宮，三善谷，與魏太師鄰。夜二更，聞外有人喚孫侍醫聲。璞起出看，謂是太師之命。既出見，兩人謂璞曰：「官喚。」璞曰：「我不能步行。」即取馬乘之，隨二人行，如晝日光明。二人引璞出谷，歷朝堂東。又東北行，至省蓿谷。遙見有兩人持韓鳳方行，語所引璞二人曰：「汝等錯，我所得者是。汝宜放。」彼人即放璞。璞循路而還，即至家繫馬。見婢當戶眠，喚之不應。入戶見其身與婦並眠，欲就之不得。但著南壁立，大聲喚婦，終不應。屋內極明，見壁角中，有蜘蛛網中二蠅，一大一小。并見梁上所著藥物，無不分明，唯不得就床。自知是死，甚憂悶，恨不得共妻別。倚立南壁久之，微睡忽驚覺，覺身已臥床上，而屋闇黑無所見，喚婦令起然火。璞方大汗，起視蜘蛛網，歷然不殊，見馬亦大汗。鳳方是夜暴死。後至十七年，璞奉敕馳驛，往徐州療齊王祐疾。還至洛州東孝義驛，忽見一人來問曰：「君是孫迥璞不？」璞曰：「是。君何問焉？」答曰：「我是鬼耳。魏太師有文書，追君為記室。」因出文書示璞。璞視之，則鄭國公魏徵署。璞驚曰：「鄭公不死，何為遣君送書？」鬼曰：「已死矣。今為太陽都錄太監，故令我召君。」璞引坐共食，鬼甚喜謝。璞又請曰：「我奉敕未還，鄭公不宜追我。還京奏事畢，然後聽命可乎？」鬼許之，於是晝則同行，夜則同宿。行至滋水，與璞別曰：「待君奏事訖，相見也。君可勿食葷辛。」璞許諾。既奏事畢，訪鄭公已薨。校其薨日，則孝義驛之前日也。璞自分必死，與家人訣別，而請僧行道，造像寫經，可六七日。夜夢前鬼來召，引璞上高山，山巔有大宮殿。既

入，見眾君子迎謂曰：「此人修福，不得留之，可放去。」即推璞墮山。於是驚悟。

便利部

感應緣（二驗）

宋京師瓦官寺有釋慧果，婺州人，少蔬食苦行。宋初遊京師，止寺誦《法華》、《十地》。嘗於廁前，見一鬼致敬於果，云：「昔為眾生作維那，小不如法，墮在噉糞鬼中。法師德素高明，願助拔濟之方。」又云：「昔有錢三千文，埋在柿樹根下。願取以為福。」果即告眾，掘取錢三千文，為造《法華》一部，并設齋，後夢見此鬼云以得改生。

唐陳郡謝弘敬妻高陽許氏，武德初年，遇患死，經四日而蘇。說云：被二三十人，抱至地獄。未見官府，即聞喚。雖不識面，似是姑夫沈吉光語音。許問云：「語聲似是沈丈，何因無頭？」吉光即以手提其頭，置於膊上，而語許曰：「汝且在此間，勿向西院。待吾為汝造請，即應得出。」遂與語處而住。經再宿，吉光始來，語許云：「汝今此來，王欲令汝作女伎。倘引汝見，須道不解絃管，可引吾為証。」少間有吏抱案引入，王果問解絃管不，許云不解，復云沈吉光具知。王問吉光，答云不解。王曰：「宜早放還。不須留也。」於時吉光欲發遣，執案人云：「娘子功德力雖強，然先有少罪，隨便受卻。身業俱淨，豈不快哉。」更別引入一大院，其門極小。見有人受罪，許甚驚懼，乃求於主者曰：「生平修福，何罪而至斯耶？」答曰：「娘子曾以不淨碗，盛食與親，須受此罪。」遂以銅汁灌口，非常苦毒。比蘇時，口內皆爛。光即云：「可於此人處，受一本經。記取將歸，受持勿怠。自今已去，保年八十有餘許。」生曾未誦經，蘇後遂誦得經一卷。訪詢人間，所未曾有。吉光尚存，後二年方遇害。

酒肉篇

感應緣（六驗）

晉有荊州長沙寺釋法遇，弱年好學，篤志墳典。事道安為師，解悟非常。乃避地東下，講說眾經，受業者四百餘人。時有一僧飲酒，遇但罰而不遣。安公遙聞之，以竹筒盛一荊子，手自緘封，題寄遇。遇開封見杖，即曰：「此由飲酒也。我訓領不勤，遠貽憂

賜。」即命維那鳴椎集眾，以杖置香橙上，行香畢，遇乃起出眾前，向筒致敬，於是伏地，令維那行杖三下，內杖筒中，垂淚自責。時境內道俗，莫不嘆息，因之學徒勵業甚眾。

宋蔣小德，江陵人也。為丘州刺史朱循聽事監，少而信向，勤謹過人。得病而死，夜三更將殮便蘇活。言有使者稱王命召之隨去。既至，王曰：「君精勤小心，虔奉大法，宜速生善地。而君筭猶長，且還家作功德，七日復來，受天中快樂。」小德受言而歸，路由一處，有小屋殊陋弊，逢新寺難公於此屋前，具相問訊。難云：「貧道自出家來，未常飲酒。旦就蘭公，蘭公苦見勸逼，飲一升許，被王召罰。若不坐此，當得生天，今乃居此弊宇。三年演方得上耳。」小德至家，即遣人參訊，難公果以此日，於蘭公處睡臥，至夕而亡。小德既愈，七日內，大設福供，至期奄然而卒。

周武帝好食雞卵，一食數枚。有監膳儀同，常進御食有寵。隋文帝即位，猶復監膳進食。開皇中暴死，三日乃蘇。語云：始見人來喚，隨至一處。有大地穴，纔到穴口，遙見西方有百騎來，儀衛如王者。俄至穴口，乃周武帝也，儀同拜之。帝曰：「王喚汝，証我事耳。汝身無罪。」言訖即入穴中。使者亦引儀同入庭前。見武帝與王同坐，王問儀同曰：「汝為帝作食，前後進白團幾枚？」儀同答曰：「實不記數。」王謂帝曰：「此人不記，當須出之。」帝慘然不樂而起。忽見庭前有鐵床，并獄卒數十人，皆牛頭人身。帝已臥床上，獄卒用鐵梁壓之。帝兩脅剖裂處，雞子全出。俄與床齊，可十餘斛。帝謂儀同云：「為我相聞大隋天子，昔與我共食，倉庫玉帛，亦我儲之。我今為滅佛法，極大受苦。可為吾作功德。」於是文帝敕天下，人出一錢，為追福焉。

後隋大業中，雍州長安縣有一人姓趙，名文若，死經七日得活。說云：當死之時，見人引向閻羅王所。問文若：「生時作何福業？」文若答王：「受持《金剛般若經》。」王嘆曰：「善哉！此福第一。汝雖福善，且將示汝受罪之處。」令一人引文若北行十步，至一墻孔。隔壁有人，引手從孔中捉文若頭，引出墻外。見大地獄，鑊湯苦具，罪人受苦。乃有眾多豬、羊、雞、魚、鵝、鴨之屬，兢來從文若索命。文若云：「吾不食汝身，何故見逼？」諸畜生等各報云：「汝某年某月某處食我。頭腳四支，節節分張。何故諱之？」文若見畜引實，不敢拒逆。唯知一心念佛，深悔諸罪。但求諸畜，得活之時，具修福善報謝。諸畜見許修福，一時放卻。其引使人，將文若至王所，說見受罪處訖。王付一碗釘，令文若食之。并用五釘，釘文若頭及手足，然後放過。文若得蘇，極患頭痛，及手足疼。久後修福，痛漸得差。從爾已來，精勤誦持《金剛般若》，不敢遺漏寸陰。併見道親疏，並勸受持。

唐冀州頓丘縣，有老母，姓李，無子孤老，唯有小婢。家鎮沽酒，添灰少量，分毫經紀。貞觀年中，因病氣斷，死經兩日蘇活。口云：初有兩人，並著赤衣，門前召出之，便即隨去。行至一城，有若州郭。引到側院，見一官人，衣冠大袖憑案而坐，左右甚多。階下大有著枷鎖人，遣問老母：「何因行濫沽酒，多取他物？擬作《法華經》已向十年，何為不造？」老母具言：「酒使婢作，量亦是婢。經已付錢一千文與隱師。」即遣追婢，須臾婢至。勘當元由，婢即笞四十放還。遣問隱師，報云是實。乃語老母云：「放汝七日去。經了當來，得生善處。」

唐右金吾兵曹京兆韋知十，至永徽中，煮一羊腳，半日猶生。知十怒，家人曰：「用柴十倍於常，不知何意如此？」更命重煮，還復如故。乃命割之，其中遂得一銅像，長徑寸焉，光明照灼，相好成就，其家一生不敢食酒肉。

病苦篇

斂念部

夫三界非有，五陰皆無。四倒十纏，共相和合。漂沒苦海，弱喪亡歸。形軀七尺，莫知其假。生靈一謝，再返無期。《往生論》云：「若善男子、善女人，修五戒成就者，畢竟得生安樂國土，見彼阿彌陀佛。何等為五：一者、禮拜；二者、讚嘆；三者、作願；四者、觀察；五者、迴向。」又《隨願往生經》云：「佛告普廣菩薩：『若四輩男子、女人，臨終之日，願生十方佛剎土者，當先洗浴身體，著鮮潔之衣。燒眾名香，懸繒旛蓋，歌讚三寶，讀誦尊經。為病者說因緣，喻善巧，言詞微妙絕義。』」故云色不久鮮，當歸壞敗；精誠行道，可得度苦。隨心所願，無不獲果。

感應緣(三驗)

宋羅璵妻費氏者，寧蜀人。父悅，宋寧州刺史。費少而敬信，誦《法華經》數年，勤至不倦。忽病心痛，屬纊俱備。費氏心念：「我誦經勤苦，宜有善祐，寧遂至此？」既而睡臥，食頃，如夢如寤，見佛於窗中，投手以摩其心，應時都念。一堂男女婢僕，悉睹金光，亦聞香氣。璵從妹琰，乃尚書中兵郎費惜夫人也。於時省疾，亦具聞見，大興信悟。

宋李清者，於潛人也。仕桓溫大司馬府參軍督護，得病還家而死，經久蘇活。說云：初見傳教，持信旛喚之，云：「公欲相見。」清

謂是溫召，即起束帶而去。出門見一竹輿，便令入中。二人推之，疾速如馳。至一朱門，見阮敬，時敬死已三十年矣。敬問清曰：「卿何時來？知我家何似？」清云：「卿家異惡。」敬便兩淚言：「知吾子孫如何？」答云：「具可。」「我今令卿得脫，汝能料理吾家不？」清云：「若能如此，不負大恩。」敬言：「僧達道人，是官師，甚被敬禮，當苦告之。」還內良久，遣人出云：「門前四層寺，官所起也。僧達常以平旦入寺禮拜，宜就求哀。」清往其寺，見一沙門語曰：「汝是我前七生時弟子，已經七世受福。迷著世樂，忘失本業。背正就邪，當受大罪，今可改悔。和尚明出。當相佐助。」清還中夜寒噤凍，至曉門開。僧達果出至寺，清便隨稽首。僧達云：「汝當革心為善，歸命佛、法、僧。受此三歸，可得不橫死。受持勤者，亦不經苦難。」清便奉受。又見昨所遇沙門，長跪請曰：「此人，僧之宿世弟子。忘正失法，方將受苦。先緣所追，今得歸命，願垂慈愍。」答曰：「先是福人，當易拔濟耳。」便還向朱門，俄遣人出云：「李參軍可去。」敬時亦出，與清一眚竹杖，令閉眼騎之。清如其語，忽然至家。家中啼哭，及鄉親塞堂，欲入不得。會買材還，家人及客，赴監視之，唯屍在地。清入至屍前，聞其屍臭，自念悔還。但外人逼突，不覺入屍，於是而活。即營理敬家，分宅以居。於是歸心三寶，勤信法教。

前齊永明中，楊都高座寺釋慧進，疏食布衣，誓誦《法華》，用心勞苦。執卷便病，乃發願造百部，以悔先障。始聚得一千六百文，賊來索物。進示經錢，賊慚而退，爾後遂成百部。聞空中告曰：「汝願已足，必得往生。」

捨身篇

感應緣(三驗)

梁普通年，小莊嚴寺，有道度禪師。戒行淳直，善明摩訶衍。每厭此身同於毒樹，若身命無常，棄屍陀林，施以鳥獸。乃積薪柴，漸就減食。至普通七年十一月三日，鍾自虛鳴。其月八日，鍾復自鳴，乃與大眾共結善緣。爾後不復更食，唯用澡瓶，以汲清水，日飲一升。至二十五日，寺眾同往，見瓶發五色光耀，雜彩氛氳。至二十九日旦時，寺主僧全等數人，共登禪室，遙見龕中紫光外照。其日將暮，忽有群鳥五六百，同集一樹。夜二更初，寺有雜色光，映燭房宇。至五更中，聞山頂上，火聲振烈。驚走往觀，見禪師合掌火中。刺史武陵王，乃遣灑掃收斂其處而建塔焉。後聞山頂時有石磬之聲，聲甚清徹。

隋盧山甘露峰釋大志姓顧氏，山陰人。於蓮華山，甘露峰南，建靜觀道場。頭陀為業，介爾一身，不避虓虎。聞有惡獸，輒往投之，皆避不啗。經於七載，禪業無絕。晚住此山福林寺。會大業屏除，流徙隱逸，慨法陵遲，乃變服毀形。在佛堂內，高聲慟哭，三日三夕，初不斷絕。寺僧慰喻，志曰：「余嘆惡業乃如此耶！要盡此骸申明正教。」遂往東都上表曰：「願陛下興顯三寶，當燃臂於嵩岳，用報國恩。」帝乃許之。敕設大齋，七眾通集，志不食三日。登大棚上，燒鐵鑪赤，用烙其臂，並令焦黑，以刀截斷。肉裂骨現，又烙其骨，令焦黑已。布裹臘灌，下火燃之，光曜岩岫。於時大眾見其苦行，皆痛心髓。而志雖加燒烙，詞色不改。或誦《法句》，嘆佛為德；或為眾說法，言談苦切。臂燒既盡，如先下棚。七日入定，跏坐而卒。

唐終南山豹林谷釋會通，雍州宿川人。少欣儉素，遊泊林泉。苦節戒行，誦《法華經．藥王品》便欣厭捨。私集柴木，以貞觀末年，靜夜林中，積薪為窟。誦至藥王，便令下火。風驚焰發，煙火俱盛，卓爾跏坐，聲誦如故。尋爾西南，有大白光，流入火聚。至曉，身火俱滅。乃收其骨，為起塔銘。

送終篇

受生部

夫生則八識扶持，死則四大離散。迅矣百齡，終歸磨滅。循環三界，運轉靡停。第一臨命終時，檢身冷熱，驗其善惡，具知來報。故《瑜伽論》云：「造善之人，從下冷。觸至臍以上，煖氣後盡，即生人中。若至頭面，熱氣後盡，即生天道。若造惡者，與此相違。」然《瑜伽論》羯羅藍義，最初託處，即名肉心。方識於此處最初託，即從此處最後捨。

感應緣

漢令支縣有孤竹城，古孤竹之國也。靈帝光和元年，遼西人，見遼水中有浮棺，欲斫破之。棺中人語曰：「我是伯夷之弟，孤竹君也。海水壞我棺槨，是以漂流。汝斫我何為？」人俱不敢斫，因為立廟祀祠。

漢菩提寺，西域人所立也，在慕義里。沙門達多，發墓取塼，得一生人以報。時太后與漢明帝在華林都堂，以為妖異，謂侍郎徐紇曰：「上古以來，頗有此事不？」紇曰：「昔魏時發塚，得霍光女

婿范明友家僕，說漢朝廢立，與史書相符，不足為異也。」后令紇問其姓名，死來幾年，何所飲食。死者答曰：「臣姓崔，名涵字子洪，博陵安平人。父名暢，母姓魏，家在城西埠財里。死時年十五，今乃二十七，在地下十二年。常似醉臥，無所食也。時復遊行，或遇飲食，如似夢中，不甚辨了。」后即遣門下錄事張俊，詣埠財里，訪涵父母，果有崔暢，其妻姓魏。俊問暢曰：「卿有死兒不？」暢曰：「有息子洪，年十五而亡。」俊曰：「為人所發，今日蘇活。在華林園，主上遣我來相問。」暢聞驚怖曰：「實無此兒，向者謬言。」俊還具以實啟后，后遣俊送涵向家。暢聞涵至，門前起火，手持刀，魏氏把桃杖拒之：「汝不須來，吾非汝父，汝非我子。速去可得無殃。」涵遂捨去，遊於京師巷內，常宿寺門下。汝南王賜黃衣一通，性畏日，不仰視天。又畏水、火及兵刃之屬。常走於路，疲則止，不徐行也。時人猶謂是鬼。洛陽大市北，有奉終里內人，賣送死之具，及諸棺槨。涵謂曰：「柏棺勿以桑木為欀。」人問其故，涵曰：「吾在地下，見發鬼兵。有一鬼稱是柏棺，應免兵。主吏曰：『你雖柏棺，桑木為欀。』遂不免兵。」晉唐遵，字保道，上虞人也。晉太元八年，暴病而死，經夕得蘇，云：有人呼將去，至一城府。未進頃，見其從叔自城中出。驚問遵：「汝何故來？」遵答：「正欲往候姑姊。因見數人急呼來此，即時可得歸去，而不知還路。」從叔云：「汝姑喪已二年，汝姊兒道文，近被錄來，蒙恩放。仍留看戲，不即還去，積日方歸，家已殯殮。乃入棺中，搖動棺器，冀望其家覺悟開棺。棺遂至路，落檀車下。其家或欲開之，乃問卜者，云：『不吉。』遂不敢開，不得復生。今為把沙之役，辛勤極苦，汝宜速去，勿復住此。且汝小姊，又已喪亡。今與汝姑，共在地獄，日夕憂苦，不知何時可得免脫。汝今還去，可語其兒，勤修功德庶得免之。」於此示遵歸路，將別又囑遵曰：「汝得還生，良為殊慶。在世無幾，儵如風塵，天堂地獄，苦樂報應。吾昔聞其語，今睹其實。汝宜深勤善業，務為孝敬。受法，持戒慎不犯。一去人身，入此罪地，幽窮苦酷，自悔何及。勤以在心，不可忽也。我家親屬，生時不信罪福，今並遭塗炭，長受楚毒。焦爛傷痛，無時暫休。欲求一日改惡為善，當何得耶。悉我所具，故以囑汝。勸化家內，共加勉勵！」言已涕泣，因此而別。遵隨路而歸，俄而至家。家治棺將竟，方營殯殮。遵既附屍，屍尋氣通。移日稍差，勸示親識，並奉大法。初遵姑，適南郡徐漢長。姊適江夏樂瑜于。小姊適吳興嚴晚。途路懸遠，久斷音息。遵既差，遂至三郡，尋訪姑及小姊。姊子果並喪亡，長姊亦說兒道文，殮後棺動墮車，皆如叔言。既聞遵說道文橫死之意，姊追加痛恨，重為製服。

晉竹法慧，關中人，方直有戒行。入嵩高山，事佛圖蜜為師。晉康帝建元年，至襄陽，止羊叔子寺。不受別請，每乞食，輒齎繩床自隨。於閑曠設坐，遇雨，以油帔日覆。每語弟子法昭曰：「汝過去時，折一雞腳，其殃尋至。」俄而昭為人所擲，腳遂永疾。後征西庾移恭，鎮襄陽，素不奉法。聞慧有非常之跡，甚嫉之。慧預告弟子曰：「吾宿對尋至。誡勸眷屬，令勤修福善。」恭後二日，果收而刑之。臨死語眾人云：「猶枉刑吾，吾死後三日，天當暴雨。」至期果洪注，城門外深一丈。恭眷屬居民，並皆沒死。

法滅篇

五濁部

如《地持論》云：「所謂五濁者，一、曰命濁；二、曰眾生濁；三、曰煩惱濁；四、曰見濁；五、曰劫濁。謂今世短壽，人極百歲，是名命濁。若諸眾生，不識父母，不識沙門、婆羅門及宗族尊長，不修禮義，不畏惡業果報，不修惠施，不作功德，不修齋法，不持禁戒，是名眾生濁。若此眾生，諂曲虛誑妄語，攝受邪法，及餘惡不善法生，是名煩惱濁。若於今世，法壞法沒，像法漸起，邪法轉生，是名見濁。若饑饉劫起，疾病劫起，刀兵劫起，是名劫濁。」

雜要篇

四依部

夫根鈍時澆，信堅難具。行淺德劣，智正易述。要須機教相符，文理洞備。故經曰：「雖誦千章，不行何益？」今立正義，須憑宗意。教有權實，行有昏明。如《大集經》云：「復次舍利弗，菩薩摩訶薩有四依法。何等為四？依義不依語；依智不依識；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依法不依人。云何依義不依語？語者若人世法，而有可說；義者解出世法，無文字相。語者若說布施、戒忍、進禪、智慧、調伏、擁護；義者知施、戒、忍、進、禪、智慧，入於平等。語者稱說生死；義者知生死性。語者說涅槃味；義者知涅槃無性。語者若說諸乘，隨所安止；義者善知諸乘，入一相智門。語者說身、口、意，受持淨戒功德威儀；義者了身口意，皆無所作，而能護持一切淨戒。語者若說忍辱，斷除恚怒、貢高、憍慢；義者了達諸法，得無生忍。語者悉能聞持一切文字智慧根本；義者

知是慧義不可宣說。云何依智不依於識？識者四識住處，如色識住處，受想行識住處；智者解了四識，性無所住。識者若識地大，水、火、風大；智者識住四大，法性無別。識者行有為法；智者知無所行，無為法性，無有識知。識者生住滅相；智者無生住滅相。云何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不了義經者，所作何業，信有果報；了義經者，盡諸煩惱。不了義經者說生死苦惱；了義經者，生死涅槃，一相無二。不了經者，讚說種種莊嚴文字；了義經者，說甚深經，難持難了。不了義經者，多為眾生說罪福相，今聞法者心生欣慼；了義經者，凡所演說，必令聽者心得調伏。不了義經者，若說我人眾生等，無有施受者，而為說有施受；了義經者，說空無相，無願無作，無有我、人、眾生、作者、受者，常說無量諸解脫門。云何依法不依於人？人者攝取人見、作者受者；法者解脫，無人見、作者受者。人者凡夫，善人、信行人、八人、四果人、辟支佛人、菩薩人，一人出世，多所利益，多人受樂。憐愍世間，生大悲心，於人天中，多所饒潤。所謂諸佛等，依世諦故，為化眾生，故作是說。若有攝取如是見者，是為依人。如來為化攝人見者，故說依法，一切平等，無別異性，猶如虛空。舍利弗！是名菩薩摩訶薩四依無盡。」

翻譯部(附聖賢集傳四十九部)

(後漢朝譯傳道俗十二人，出經律三百三十四部)
(前魏朝傳譯僧六人，出經律一十三部)
(南吳孫氏傳譯道俗四人，出經傳一百四十八部)
(西晉朝傳譯道俗十三人，出經戒四百五十一部)
(東晉朝傳譯道俗二十七人，出經傳二百六十三部)
(前秦符氏傳譯僧八人，出經傳四十部)
(西秦乞伏氏傳譯僧一人，出經十四部)
(後秦姚氏傳譯僧八人，出經傳一百二十四部)
(北涼沮渠氏傳譯道俗八人，出經傳三十二部)
(宋朝傳譯道俗二十三人，出經傳二百十部)
(前齊朝傳譯道俗十九人，出經傳四十七部)
(梁朝傳譯道俗二十一人，出經律傳九十部)
(後魏元氏傳譯道俗十三人，出經論傳錄八十七部)
(後齊高氏傳譯道俗二人，出經論七部)
(後周宇文氏傳譯道俗十一人，出經論天文三十部)
(陳朝傳譯道俗三人，出經論傳疏四十部)
(隋朝傳譯道俗二十人，出經論九十餘部)

(唐朝傳譯僧十一人，出經論二百餘部)

(大乘經一譯二百四部　重翻二百二部)

(小乘經一譯一百八部　重翻九十六部)

(小乘律三十五部　大乘論六十四部)

(小乘論三十三部　眾經律論傳八百部　)

聯絡我們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CBETA 基金會）
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

service@cbeta.org
(02)2383-2182 轉分機 12
官網 https://cbeta.org/
CBETA Online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
立即贊助 https://cbeta.org/quick-donate/

贊助資訊

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CBETA 電子佛典集成」，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CBETA 電子佛典集成」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

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能夠長期埋首理想、踏實耕耘，實屬不易。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擴大組織規模，懇請大家慷慨解囊、熱情贊助，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

贊助捐款

「水滴雖微，漸盈大器，凡福充滿，從纖纖積。」
—— CBETA 2024.R2, T04, no. 210, p. 565a5-6